标段编号： 2107-440308-04-05-845570015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1月11日

七、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资料

（一）投标人业绩及汇总表提供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之日起倒算）已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合计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	详见合同	1122.61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投标人业绩
2	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详见合同	478.00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投标人业绩
3	雷州稀美项目	详见合同	115.48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制造商业绩
4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4 年度）	详见合同	10.40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制造商业绩
5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5 年度）	详见合同	137.49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制造商业绩
...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1、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主要页（包括封面、签字盖章页，以及能够体现项目概况、工程内容、货物类型、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的相应页）、验收合格证明，及其他证明资料（如有）；项目证明材料按顺序附业绩表后，并备原件核验。

2、提供符合条件的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数量不宜超过 10 项。

1. 投标人业绩

1.1.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

1.1.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经我司新园区建设领导小组评审决定，确定我司投资兴建的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由贵司中标，中标工程合同包干固定含税总价为￥36,9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玖拾万元）（其中含抗震支架暂估价￥100 万元、含厂房 8 层空调系统及配套电气、自控系统暂估价￥200 万元、总承包管理服务费￥40 万元及深化设计费￥15 万元），合同工期为 156 日历天（2022 年 11.月 25 日～2023 年 4 月 30 日）内完成本工程合同文件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最终结算按本工程合同文件约定的结算办法执行。

希望贵方接本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及相关设计文件要求，及时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合理安排，确保安全、优质、按期完成本工程合同施工任务。

1、请贵方接到本通知书后 1 日内予以邮件或传真回复确认。

2、请贵方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向我司提交履约保函。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1 日

1.1.2 合同

20221201125

合同编号：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
空调系统设备

采 购 合 同

买方：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10)备品备件：是指设备正常运行所需要的备用零部件。卖方应当保证备品备件的库存，以便买方可随时采购。

(11)关联企业：是指由一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或直接或间接控制一方；或与一方共同控制同一家企业或能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或与一方受同一家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与一方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一方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

(12)所有权：是指对合同货物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13)经营范围或授权范围：是指一方经本国主管行政机关登记的授权经营范围，本合同货物的生产、制造、流通、进出口不超出该授权经营的范围限制。

(14)缺陷：是指合同货物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 不具备产品应当具备的使用性能；

② 不符合以产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

③ 不符合在产品或者在其包装上注明采用的产品标准；

④ 产品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

(15)天\日：指公历日。

(16)工作日：指不含法定节假日的公历日。

(17)安装：是指卖方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说明书将货物各个部分组成有机整体，使之具备产品技术说明书所规定的性能。

(18)法律：是指合同约定所适用之法律，包括不限于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行政法规、政府规章、部门规章、司法解释，以及各个法律法规的修正案。

(19)最终验收证书：是指卖方所提供之合同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后，具备货物技术说明书所要求的全部性能并运行稳定，买方出具的最终验收证明。最终验收证书的出具不免除卖方在质保期内的责任。

(20)质保期：是指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终验证书所载明的日期起算，自质保期届满。在质保期内，卖方应对质量的产品提供免费的更换、修理、维护等服务。

3.合同货物和价格

(1)卖方：<u>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u>

(2)本合同由买卖双方订立，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条款，买方同意购买,卖方同意出售下列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参数	数量（台）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1	冷水机组	(1)名称:高效离心式冷水机组(含启动柜) (2)编号:L-B3-1~2 (3)设计制冷量 5276KW; 电量 905KW; (4)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5)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6)含地下室增加费	2		2023/02/28
2	冷水机组	(1)名称:双工况高效离心式冷水机组(含启动柜) (2)编号:L-B3-3~4 (3)设计制冷量 5276 及 4748KW; 电量 905 及 845kw; (4)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5)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6)含地下室增加费	2		2023/02/28
3	换热器	(1)名称:板式换热器 (2)设备编号:HR-B3-1~3 (3)设计换热量 4400KW;设备换热量 5280KW; (4)含地下室增加费	3		2023/02/28
4	离心式泵	(1)名称:冷却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 (3)设备编号:BLQ-B3-1~5 (4)规格:流量 1150m3/h; 扬程 32m H2O; 电量 160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5		2023/02/28
5	离心式泵	(1)名称:冷冻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变频) (3)设备编号:BL-B3-1~4 (4)规格:流量 820m3/h; 扬程 37m H2O; 电量 110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4		2023/02/28

6	离心式泵	(1)名称:蓄冷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 (3)设备编号:BL(X)-B3-1~3 (4)规格:流量 550m3/h; 扬程 24m H20; 电量 55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3			2023/02/28
7	离心式泵	(1)名称:放冷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变频) (3)设备编号:BL(F)-B3-1~4 (4)规格:流量 510m3/h; 扬程 22m H20; 电量 45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4			2023/02/28
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3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30 (3)规格:制冷量(22.3KW); 风量(3000m3/h); 功率 0.75KW); 外形尺寸(1000x2107x62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			2023/02/28
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4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40 (3)规格:制冷量(30.6KW); 风量(4000m3/h); 功率(1.1KW); 外形尺寸(1000x1405x62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			2023/02/23
1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5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50 (3)规格:制冷量(35.7KW); 风量(5000m3/h); 功率(1.5KW); 外形尺寸(1000x1657x63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7			2023/02/28

11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6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60 (3)规格:制冷量(44.4KW)；风量(6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743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34			2023/02/28
12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7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70 (3)规格:制冷量(50.1KW)；风量(7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859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37			2023/02/28
13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8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80 (3)规格:制冷量(58.5KW)；风量(8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859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53			2023/02/28
14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9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90 (3)规格:制冷量(65.8KW)；风量(9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988x78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21			2023/02/28
15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105（含回风箱） (2)型号:VAH105 (3)规格:制冷量(76.2KW)；风量(10500m3/h)；功率(3KW)；外形尺寸(1000x2248x78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1			2023/02/28
16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120（含回风箱） (2)型号:VAH120 (3)规格:制冷量(87.1KW)；风量(12000m3/h)；功率(3KW)；外形尺寸(1100x2298x820)mm	11			2023/02/28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7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1-8F-7、8 / X-1-WD-1 (2)型号:VAH010F (3)规格:制冷量(16KW)；风量(1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1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4F-04,06/XF-5F-04,05,06 (2)型号:VAH015F (3)规格:制冷量(24.9KW)；风量(1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5			2023/02/28
1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4F-05/XF-8F-01,05 (2)型号:VAH020F (3)规格:制冷量(31.7KW)；风量(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7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2/XF-4F-02,03/XF-5F-01 (2)型号:VAH030F (3)规格:制冷量(46.5KW)；风量(3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1.1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4			2023/02/28
21	空调器	(1) 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1F-01,02,03,04/XF-3F-01,02/XF-4F-01,03/XF-5F-02/XF-6F-02,03,04,05,06/XF-7F-02,03,04,05,07/XF-8F-04 (2)型号:VAH040F (3)规格:制冷量(64.8KW)；风量(4000m3/h)；机外静	9			2023/02/28

		压(220Pa)；功率(1.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2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1,04/XF-5F-03 (2)型号:VAH050F (3)规格:制冷量(76.5KW)；风量(5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3			2023/02/28
23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4/XF-6F-01,07/XF-7F-01,06/XF-8F-02,03,06 (2)型号:VAH060F (3)规格:制冷量(94KW)；风量(6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4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5 (2)型号:VAH090F (3)规格:制冷量(139.4KW)；风量(9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3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5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3 (2)型号:VAH105F (3)规格:制冷量(162.6KW)；风量(10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4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6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3 (2)型号:VAH120F (3)规格:制冷量(188KW)；风量(1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5.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	1			2023/02/28

		制安及除锈刷油				
27	空调器	(1)名称:卧式空调机组 K-1-WD-1 (2)型号:39G1825 (3)规格:冷量(245KW)；风量(3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18.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2F-01 (2)型号:VAH060F (3)规格:制冷量(73.8KW)；风量(6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9,10 (2)型号:VAH080F (3)规格:制冷量(100.5KW)；风量(8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			2023/02/28
3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2F-06,07 (2)型号:VAH090F (3)规格:制冷量(112.7KW)；风量(9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			2023/02/28
31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2,04,05,07/BF-2F-02,03,04,05,08 (2)型号:VAH105F (3)规格:制冷量(135.1KW)；风量(10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3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9			2023/02/28
32	空调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1,03,06,08 (2)型号:VAH120F	4			2023/02/28

	器	(3)规格:制冷量(151.6KW)；风量(1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4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33	冷却塔	(1)名称:开式超低噪声横流塔 L-B3-1~4 (2)型号:处理水量 700x2m3/h；电机功率 37x2KW (3)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4)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4		2023/03/30
合计总价¥11226135.60 元（含 13%增值税）（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贰拾贰万陆仟壹佰叁拾伍元陆角）					

(3)以上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设备主机和标准附件、备品备件、硬件、软件、包装费、专用工具、税金、运费、保险费、专利许可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费、培训费、技术服务和其他费用。

(4)以上合同价格未经买方书面同意，不得变更。

(5)合同价格在任何情况下不受外汇波动、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

(6)卖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交付合同货物、并移交所有相关技术文档。

(7)卖方应协助买方进行相关税金（如涉及）的减免。

(8)买方付款义务限于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除此之外，卖方不得转嫁损失或要求买方承担其他费用。

(9)由卖方负责的范围包含合同中描述的合同货物的供货、到指定地点的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瑕疵的补救、现场指导、现场及卖方、买方工厂培训，并包含技术文件的提供。

(10)货物的所有权自交付之时起从卖方转移到买方。卖方保证在交付合同货物时拥有该合同货物的所有权和处分出卖权，且该合同货物上没有被设立任何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留置、共有等权利；否则因此造成买方损失的，由卖方承担责任赔偿买方所有损失。

(11)在合同货物交付给买方前，该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若本合同或因本合同所发任何之单证须由卖方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装卸、安装调试、测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交货后之保修服务，那么在该等服务履行完毕前，本合同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仍由卖方承担，因此造成买方损失的，卖方须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12)卖方保证提供给买方的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不超出卖方的经营范围或授权范围。

4.付款方式

(一)采用银行转账（T/T）支付，按照下列规定：

(1) 预付款：买卖方双方签订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卖方提供付款申请、相关的发货证明、等额有效发票及等额预付款保函（或预付款保证保险或预付款担保）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设备采购合同总价款的 100 %作为预付款，即￥**11226135.6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贰拾贰万陆仟壹佰叁拾伍元陆角整**）（税率13%）。

(2) 下述几个环节卖方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义务，否则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买方将可向提供预付款保函（或预付款保证保险或预付款担保）的银行、保险公司或其它担保机构申请保函赔付，具体如下：

a）卖方须将合同货物分批运抵交货地点并经买方核对无误，到货验收合格；

b）卖方须将合同货物全部到货经运行最终验收合格，取得买方签发的最终验收合格报告；

c）卖方须完成对买方技术人员的培训；

d）卖方须修复任何缺陷或瑕疵；

e）卖方须将全部设备安装完毕并系统调试验收合格；

f）卖方须提供全套完整的结算资料原件，并通过相关技术监督部门的验收以及移交买方。

(3)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付款申请时卖方须提供满足买方财务管理要求的等额设备材料款有效发票，卖方因提供设备材料款有效发票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财务费用由卖方在空调系统设备采购清单报价中统一考虑并自行完全承担，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

(4)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及《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关于空调系统设备质量技术要求、采购进度要求、交货要求、维护保养要求，卖方均需严格完全遵守，对于上述合同相关内容中如有约定冲突，解释权与重新认定权归买方所有。

(5)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的付款条件及支付方式以《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中的相关约定为准。

(6)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清单（详见本合同第3（2）条）已由买、卖双方共同复核确认，后期若有设备名目或数量调整，相应设备款项按《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付款条件及支付方式支付。

(7) 卖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宝城支行**

账　号：**11003821358302**

(二)卖方若变更收款银行账户的，应书面通知买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给买方，否则买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卖方收款账户付款视为有效付款，相应付款责任随之解除。

(三)买方有权从到期的应付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卖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或者赔偿金。

(四)未经买方出具事先书面同意函，卖方不得将本合同所产生的债权或商业应收款向第三方进行转让或质押，否则，该转让或质押行为无效并对买方没有约束力，卖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买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除非合同双方当事人另有约定，买方向卖方履行付款义务的，买方的付款义务或者责任随之解除，任何受让人或者质押权人不得要求买方承担责任。

(五)如卖方发生违约或者给买方造成任何损失的，买方可依据本合同规定要求卖方承担相应责任；如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应收款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以卖方与买方之间的其他项目或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抵扣卖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相应地，如果卖方依据其他合同的商业应收款无法弥补买方在其他合同或者项目的任何损失的，买方有权以本合同所产生的商业应收款予以抵扣。

5.单据

卖方须向买方提供所有合同货物的相关单证、证明材料和其他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① 产品出厂合格证；

② 原产地证明；

③ 检验合格证书；

④ 技术说明书；

⑤ 产品使用手册。

6.包装

(1)包装材料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于长途运输，防潮、防锈、防震、防粗暴装卸，保证产品到达之后各项功能完好无损；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卖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和损失。

(2)货物交付前，卖方要对货柜进行检查，必要时拍照存档并要求运输公司出具证明文件。否则由于卖方包装问题产生的所有损失由卖方承担。

(3)包装或包装箱在买方所在地首次打开时发现的任何损害，如果从包装外观不能证实曾发生过事故的，卖方应为这样的损害负责。

(4)卖方应为货物提供适宜运输的包装方式，货物采用密封性形式，包装上应注明防潮防湿防震防锈等相关注意事项。因卖方包装不良和防护不当所发生的损失和风险，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免费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5)卖方应为每个包装箱附上一份装箱单。装箱单应当包含下列信息：

① 合同编号/产品工号；

② 出厂编号/出厂序号；

③ 货物及备件名称；

④ 交货地；

⑤ 发货人名称；

⑥ 收货人名称；

⑦ 箱号/件号；

⑧ 毛重/净重；

⑨ 体积（长 x 宽 x 高，以毫米表示）；

⑩ 货物运输警示标识；

⑪ 其他应当标记内容。

(6)凡重量达到两吨的合同货物或者特殊形状的货物，卖方应当在包装箱的侧面以运输常用的标记和图案标明重量和起吊位置，以便于装卸搬运。

(7)卖方应当按照合同货物的特点，装卸和运输上的不同要求，在包装箱的显著位置标记“禁止溜放”、“勿倒置”、“防雨”等字样，标有适当的约定俗成的符号和直观标记。

(8)对于裸装货物应当以金属标签或者直接在货物本身上注明有上述有关内容，大件货物应带有足够的货物支撑或者垫木。

(9)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包括分件名称、数量、图号的相应装箱单及装配所必需的设备和部件的装配图。外购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各一份。

(10)所用的包装箱应当能够防盗并能够防止货物及零部件的损坏。包装箱的编号不得重复使用。

(11)包装材料归买方所有。

7.交货、运输与保险

(1)交货地：买方工厂或买方指定地点。

(2)交货期：合同所约定日期。

(3)买方有权调整交货期和交货地。

(4)卖方如需提前交货或者变更交货期的，应当向买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买方书面同意。

(5)卖方应当依据规定的交货期和交货地交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地和订单交货期、交货地不一致的，以订单的为准。

(6)卖方应当在发货前的 3 日以传真或者函件等方式向买方提交发货通知单，通知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合同号/产品工号；

② 货物发运日；

③ 货物名称及编号；

④ 货物总毛重；

⑤ 外形尺寸；

⑥ 总包装件数及箱号；

⑦ 交运车站码头名称；

⑧ 车船号和运单号；

⑨ 本批货物的装箱单两份；

⑩ 其他双方约定的内容。

(7)发货通知单在买方确认后，买卖双方应就发货收货进行详细规划、协作，以确按时交货。

(8)卖方自担费用将货物运送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并向买方交付货运单据、证明材料和相关技术资料。

(9)货物运送至交货地点后，由买卖双方共同对货物进行检验。

(10)卖方应对合同货物的延迟交付负责，由于不可抗力导致的除外。如买方所订交通工具到达装运地点，卖方不能在买方所通知的装货日期内将货物装上或者不能在规定的交货期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的，卖方应负担买方的所有费用及由此而引起的所有损失。

(11)运输过程中至买方收货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买方收货后打开包装、货柜或包装箱时发现货物的任何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如果买方拒绝接受毁损的货物或解除此部分合同，该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12)如果本合同须由卖方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装运、卸货、安装调试、测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交货后之保修服务，那么在该等服务履行完毕前，本合同货物的损毁、灭失的风险仍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和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

(13)为防范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卖方可以购买本合同货物的保险。卖方应当购买所有用于履行本合同和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自有机具、车辆和设备的保险、以及卖方参与施工、装运、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的人员的保险。前述保险应为卖方事先购买的有效商业保险或其他强制性保险。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和之前，前述合同货物、卖方人员和自有财产的损害和损失，与买方无关。

8.技术文档

(1)卖方需提供给买方下列最终技术资料(中文)和制造商本国语言文本各 1 套。下列最终技术资料必须和合同货物一起提供，1 套必须使用净化纸印制。同时提供 CD 电子文本一套：

(2)设备操作使用手册、维修手册、零部件清单、基础图、设备总图、部件装配图、电气原理图、全机润滑系统图、电气接线图、计算机控制程序软件及其他必要的技术文件；

(3)备件书及预验收和终验收结果数据材料等；

(4)如果因为卖方的过失导致运输过程中技术文档的任何丢失或损坏，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3 天内，卖方应将丢失或损坏的部分文件免费重新快递。如果文件的丢失或损害是由买方造成的，双方应遵循如上所述的同样方式解决，相关费用由买方负责。

(5)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者买方代表所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型号、计划、图纸、模型或者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当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9.进度报告和计划状态跟踪

在合同货物的制造、测试和交货准备过程中，卖方应每一周提供一份关于合同货物状态的书面报告给买方。此外，如果买方有要求的话，计划的前三月需要每月进行一次最新进展报告的跟踪会，并讨论计划执行过程中出现的特定问题。会议的日程安排由双方协商决定。

10.质量保证

(1)卖方保证合同货物原料质量优良、工艺先进、未经使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质量和规格要求；卖方保证本合同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修的情况下，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期限内运转良好。合同货物出厂前，设备制造商必须经过严格的检验以确保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并随货提交提供终检检测记录。设备所使用标准件应符合买方提供的品牌产品。

(2)设备免费质量保修期：从合同货物符合买方所有验收要求且买方最终验收合格且签字确认后开始为 2 年，以确保设备正常运转。如果由于设备设计、制造、和维护不当原因而导致已验收合格的设备不能正常运转超过两周(因使用不当或者零部件或资材而发生问题不在此限)，将该设备免费保修期自设备维修正常运转后顺延一年。

(3)在免费保修期内免费提供零件和服务，服务必须及时有效。设备发生故障后，在接到用户故障信息通知后要求两小时内到现场。

(4)从接到买方通知起 48 小时内（正常的配件等待时间不在此范围内）确保正常生产（非设备原因除外），卖方原因造成的维修费用由卖方承担（配件的正常损耗不在此范围内）。卖方未按约定及时提供保修服务或卖方在 48 小时内保修后设备仍不能恢复生产的，买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由此产生的服务费用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鉴定费、违约金、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和相关费用。如果导致买方停产，由此造成买方应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应由卖方承担。

(5)免费保修期后，在设备运行期间提供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和零备件，如果有任何故障，卖方应提供技术人员到买方现场提供改进升级服务。

(6)卖方提供的软件系统应对硬件具有广泛的适用性。如果当前系统所匹配的硬件设备停产，卖方保证最新的硬件设备可以确保原有软件的正常运行。

(7)在本合同生效后的 10 年内，应买方之选择，卖方应当提供合同货物的备品备件或者相同功效的替代品。卖方承诺运行合格后 5 年内，如业主选用卖方的备品备件，则卖方的备品备件的价格水平应不高于卖方本合同的价格水平。如果卖方计划停止生产该合同货物或者某备品备件，则卖方应当提前 365 天书面通知买方，买方视其所需，在收到该书面通知的 180 日内下最后订单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备品备件的价格以本合同价格或者当时的市场价格中较低的为准。因卖方违反前述备品备件的相关约定而导致合同货物无法使用的，卖方应当赔偿由此给买方所造成的损失。

(8)卖方保证合同货物及相关服务不存在设计、结构或者制作等方面的缺陷。如果合同货物或者服务被证明存在缺陷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免费修理、更换。如果缺陷产品致使买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所遭受的损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

(9)被修理或者更换的部件，其质量保修期为自更换或者维修后的 12 个月。

(10)合同货物运抵买方指定交货地及安装期间，卖方应当负责对货物的照管，并自行承担因照管不当造成的任何损失以及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1)一切由于卖方的工人、施工机械或者在运输、安装过程中对买方工厂、在建工程、附属设施、买方的其他供应商的人身和财产以及临近设施、管线等等造成损坏，无论是否在其控制范围内，均应由卖方自费修复及承担所有责任；同时亦应使买方免受此等索赔、诉讼或者费用及开支的损失。

11.出厂验收

(1)所有卖方提供的设备应首先在制造工厂进行测试和检验(由卖方委托其他制造商制造的部分设备可由原设备制造厂负责测试和检验)。卖方应根据设备规格书说明本合同项下设备已成功通过质量测试。买方有权知晓本测试。如测试表明某些设备与本合同附件规定要求不符，卖方应重新测试并调换次品。本合同中设备的质量证书和试验报告应呈报买方。有关测试和检验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如申请免除测试案，应与买方商讨后取得买方同意；但上述情况都不能免除卖方产品的质量责任。经买方签字的设备质量证书和相关试验报告将作为设备验收的必要文档之一。

(2)预验收符合本合同以及附件约定的规格后，方可发货。预验收合格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3)卖方需安排买方人员不少于两人到卖方工厂进行为期不少于两天的预验收。买方人员的相关费用，如往返机票、食宿、交通及人身保险由买方承担。卖方人员的相关开支费用由卖方承担。

12.开箱检查和验收

(1)卖方提供设备的开箱检验须在买方工厂进行。卖方应自付费用赴买方工厂参与检查。开箱检查前 3 天，买方应告知卖方时间和地点，并对卖方检验人员的检验工作给予帮助。双方检查人员在开箱检查过程中，针对设备数量、型号、外观缺陷和档案资料进行检查，如发现设备或档案短缺、损坏或与本合同的规定及质量标准不相符时，双方应作详细记录并签字。如责任在卖方，该记录视为买方向卖方要求更换、修理、增补的有效证明。

(2)经验收，因合同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买方可以拒绝接受合同货物或者解除合同。买方拒绝接受合同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本条所规定之验收时间点系在合同货物运抵买方指定之工厂。本条之规定若与本合同其他规定有冲突时，以本条之规定优先适用。

(3)卖方的开箱检查和验收通过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13.安装和调试

(1)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应在买方工厂根据卖方预先提供并经买方书面确认的安装计划进行。卖方在买方的援助下进行安装并接受监督，安装费用由卖方承担。

(2)买方须作必要的准备：包括买方工厂的公用厂务设施和/或由买方准备的外围设备。如果买方卸载设备的方式不符合卖方的要求，买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除此之外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3)卖方和买方各指派一名代表，以解决在安装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当事各方的代表应密切协作，以完成上述工作。如有任何问题或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并分析这些问题或现场纠纷，确定责任方，并进行相应的解决措施。

(4)在安装期间，双方的工程师应每日记录在当天取得的进展、所作的主要工作、碰到的问题及相应的解决方案。这些记录应当一式两份。

(5)本合同中的设备必须在系统安装完毕后才可以调试，调试由卖方完全负责完成，在安装调试期间，双方的技术人员应共同监管所有设备的安装质量。调试过程中，遇与设计规范、施工方案不符或环境情况或调试参数特征情况异常的应及时向买方及其委托的监理单位汇报解决。当卖方认为设备已经安装调试完毕可以投入正式量产，卖方应提出安装调试完成报告，双方的技术人员应共同检查和确认该报告。安装调试周期以这份双方同意的报告为结束节点。

(6)在安装过程中，卖方工程师应遵循买方规定的安全和健康相关的共通规格书。

(7)在安装调试期间，卖方不得损坏买方的设备、设施、工程或财产，也不得侵害买方或者在场第三方人员人身财产安全；如果卖方提供的设备、材料有缺陷或者由于卖方技术人员的指导错误或者工作过失、或者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说明书的错误造成买方设备、设施、材料、工程、财产损失或者人身伤害的，卖方应当立即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并赔偿买方的损失。

(8)在安装调试期间，因卖方原因需要进行的检查、试验、再试验、修理或者更换的，卖方应当承担进行上述工作所需的费用。

(9)卖方及卖方作业人员应严格执行作业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作业，并随时接受买方或行业安全检查人员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卖方安全措施不力、卖方作业人员未遵循操作规程或不遵守当地管理规定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卖方全部承担；因此发生任何的人身意外伤害或造成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和费用赔偿由卖方全部承担，买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赔偿责任。

(10)卖方应当保证自身及其作业人员具有实施相应作业操作的资质如高空作业等特种作业资格证书等，卖方应当为其购买相应人身损害商业保险或工伤保险；卖方负责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卖方负责在作业现场设置明显警示标志等，作业过程中因卖方或卖方作业人员的原因，造成的卖方及卖方员工自身、第三方及买方的所有损失由卖方负责。

(11)在系统调试完成后卖方会对买方的系统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帮助买方人员完成对系统的熟练操作。

14.最终验收测试

(1)最终验收测试（FAT）期限为系统竣工后进行具体时间视系统的安装进度确定。

(2)所有卖方提供的设备由买方和卖方共同进行最终验收测试。测试和检验的结果呈报买方批准或买方进行现场验收。如买方同意接受该设备，将出具书面验收合格证书，该合格证书经买方授权人员签字认可生效。最终验收测试须符合本合及附件约定，否则卖方应赔偿买方损失。

(3)如测试表明某些设备与本合同附件规定要求不符，卖方应与买方协商采取相应措施调换次品，买方有权要求重新测试，卖方应重新向买方呈报检验报告以获通过。由此造成的费用由卖方承担。如果测试专案需

要特别的器材或工具、原材料，买方有权免除测试，卖方申请免除测试案，必须与买方商讨经得买方同意；但上述两种情况都不能免除卖方产品的质量责任。

(4)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不能满足技术说明书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并要求卖方按照买方的要求及时更换货物、修理或者重做；如果经更换、修理或者重做之后的货物仍然不能满足技术说明书的要求，买方可以：

① 解除合同、要求卖方退还所有预付款、取回相关设备材料；或者，

② 要求卖方重新提供设备并按照本合同的规定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或者，

③ 可以聘请第三方提供相应的设备和安装调试服务，由此导致的额外费用由卖方承担。

(5)最终验收通过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所应负有的责任，不免除质保期内产品责任。

15.培训

(1)在买方工厂，卖方给买方提供不少于5次/周 的客制化的教育和实习课程，包括设备原理、结构、性能、操作、日常维护（日保、月保、季保、半年保、年保等）、一般故障维修等内容，并提供书面的培训教材。卖方必须保证买方人员能够完全掌握设备的所有性能、原理、结构、操作、维护、一般维修等技能，培训时间和地点由买方决定，所有相关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设备总价中。

(2)卖方必须保证买方人员能够完全掌握上述提到的所有相关技能。培训内容的完成情况由买卖双方工程师每天记录，双方签字生效。培训完成后，卖方工程师对培训完成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培训报告，由买方指定工程师签字生效，并将此报告作为设备验收的必要文档之一。

16.索赔

(3)卖方履约期限，包括但不限于交货期、安装调试期，对本合同履行具有实质意义。

(4)索赔：在合同货物经买方验收后如发现货物品质、规格或/和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时，买方有权向卖方要求维修、换货或赔款，因此而发生之一切费用（包括检验费，退货及换货运费，保险费，仓储费及装卸费等）由卖方负担。

(5)迟交违约金：如卖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日程交货或不能交货时，除一般公认的不可抗力原因外，卖方应按迟交或不能交货部分总值的30%每周（不足一周按照一周计算）违约金赔偿给买方。如果延期交货超过四周，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而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安装调试延误违约金：如因卖方设计瑕疵、质量问题、服务不良等原因，导致所安装设备（或系统）不能在买方按照本合同第13条第（4）项完成相应准备后 7 日内完成单机（或系统）调试工作，则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t每延迟1周扣除安装调试部分合同金额的 30% 计算（不足1周按照1周计），可在支付合同款项时扣除。如果延期超过 4 周，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而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7)卖方承担因迟延安装和试运行使买方遭受的全部费用和损失。

(8)本合同中的设备有多种规格及批次，如果其中一台产品或一批次的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卖方没有及时修理维护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须向买方承担一台或该批次产品合同货款总价30%的违约金，并向买方支付（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鉴定费、违约金、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和相关费用）。

17.不可抗力

(1)由于严重的水灾、火灾、风灾、雪灾、地震和战争行为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和不可克服的事故，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遇有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应在 14 天内将事故详情及发生地政府主管机关出具的影响合同履行程度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交对方。

(2)发生不可抗力情形，任何一方不承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相应违约责任。但在发生不可抗力后，受影响的一方应当采取一切必要合理的措施，减少损失的发生，并按照上述规定尽快通知另一方。因该方没有采取相应措施由此而导致的扩大的损失，该方应对另一方负责。

(3)发生不可抗力情形，卖方仍然有责任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来加速合同货物的交付。如果事件持续时间超过 4 周，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在发生不可抗力后，买卖双方应当保持密切联系，并采取措施使不可抗力影响降至最小。

(5)在发生不可抗力后，如果合同能够继续履行的，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如果不能继续履行的，双方应当协商解除合同，并根据风险负担规定确定各自承担的风险。

18.争议解决

(1)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将争议提交买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相关的诉讼费用由败诉一方负担。

(2)在诉讼过程中，卖方和买方不可以延缓、拒绝或推迟与诉讼结果无关的本合同任何部分的进一步执行。

19.适用法律

(1)本合同适用语言为中文。

(2)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3)本合同所采用的国际贸易术语适用《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4)卖方应遵守中央或地方政府、商会和其它权威机构的各种规章、规定和要求。

(5)本合同没有约定的，适用《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本合同约定与《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20.保密规定

(1)作为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许可的权利，卖方和买方为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将交换专有的或机密的信息。所有由任何一方提供与合同相关的信息，无论是口头还是书面，一旦确认为专有或机密信息，此信息即被视为专有机密信息（“保密信息”）。具体包括相关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如：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源程序、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技术文档、操作手册、实验数据、图纸、样机、模型，以及产品销售计划、顾客名单、货源渠道、库存资料、财务资料、会议记录、标底标书、经营决策、报表、价格、情报、方案等等信息。

(2)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为其它目的擅自使用上述保密信息，或公布、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上述保密信息，无论直接或间接，但如果接收方能够证实此保密信息属于以下情形时则无须承担保密义务：

① 接收当时或随后并非由于接收方的过错而处于公开状态；

② 在接收时已经被接收方知道或拥有；

③ 接收方是通过没有任何保密义务的第三方知晓的。

如果根据法律或司法判决的要求需要披露保密信息的，接收方应立即通知披露方，并在披露方要求且承担费用的情况下协助披露方合法处理保密信息披露争议。

(3)披露方保留对保密信息的所有权，并在披露方要求且本合同不再需要或由于任何原因合同终止或期满时，无论上述哪个先发生，保密信息及接收方或根据本条款规定获得此保密信息的任何一方的所有副本均应及时归还或销毁。

(4)买卖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对知悉的第三方商业秘密，买卖双方有一方承诺保密的，另一方也必须保密。

21.知识产权

(1)卖方保证卖方对其向买方提供的设备、零组件、技术方案、附属品、文档及其他任何部分等等（以下统称"产品"）享有完整及所需之知识产权，并保证这些产品以及买方在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这些产品及其他任何部分时（包括但不限于软件的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在世界范围内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本条效力不因本合同失效而失效，其效力持续至合同货物使用年限结束为止。

(2)卖方进一步保证其将根据买方的选择，自付费用采取适当的措施解决因产品知识产权产生的所有问题，包括采取以下行动：

①卖方应为买方获取继续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及出口该产品及其成品的权利；

②卖方应修改侵权、涉嫌侵权产品，以保证产品及其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不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③卖方应将侵权、涉嫌侵权产品更换为，与其性能和质量相当的、不侵犯他方知识产权的其他产品；

④卖方应接受退回的侵权、涉嫌侵权产品,并将买方支付的价款归还。

(3)卖方应保护、防卫、赔偿并使买方及其客户免于承担所有针对其诉讼/仲裁、威胁或索赔而产生的任何和所有损失、花费、损害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鉴定费、合理的律师费、紧急更换其他产品而增加的费用和其他费用。上述损失、花费、损害和费用是指因卖方向买方提供的产品或者产品的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侵犯、涉嫌侵犯世界范围内第三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

(4)本合同货物所有权转移给买方后，涉及到合同货物中软件的知识产权不发生转移，但卖方须授权买方使用该软件并提供相关附随文件和培训，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安装盘、操作员手册、管理员手册、软件序列号和软件使用授权证书等；卖方同意及时给买方免费提供该软件的升级和后期维护服务；卖方必须如实告知该软件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以及问题的解决办法，及时保证买方使用软件的安全；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对该软件各个模块进行修正。卖方保证买方所使用的软件均系正版，并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卖

方保证合同货物中的软件（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应用软件）安装已发布的所有安全补丁，关闭与业务无关端口、进程和服务，且无后门、病毒和重大安全漏洞；同时卖方进一步保证提供给买方的合同货物中未植入无关软件或计算机程序、后门和任何恶意装置；未经买方的事先书面许可，卖方不得在合同产品中收集、转移、使用买方的任何信息。

22.其他条款

(1)任何对本合同的变更均应由各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变更协议。

(2)本合同条款与变更协议或附加条款抵触时，以变更协议或附加条款为准。

(3)除订单下达日期晚于本合同签署日期且该订单对产品数量价格及交货期做出调整的外，本合同与买方下达的订单如有冲突的，优先适用本合同的规定；该订单受本合同的管辖，并适用本合同的具体条款对该订单进行解释及执行。如本合同和买方下达的订单都是针对相同产品（例如，产品型号、价格、数量），则本合同及订单应当被解释为一份合约，该订单不在本合同之外单独存在，也不在买卖双方当事人之间创设本合同规定以外的权利义务。

(4)合同解除与终止：

① 在合同签订生效后，在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a)卖方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不能按期向买方提供设备；

b)卖方没有按买方变更要求进行生产，变更后的设备单价不能协商达成一致；

c)卖方提供虚假、不实信息，或者故意隐瞒企业真实信息，其资质不符合买方要求；

② 合同解除后，买卖双方尚未履行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履行；已经履行的，买卖双方根据履行情况，协商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③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保密条款、知识产权条款、争议解决条款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5)未经买方书面同意，卖方不得把本合同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转让给第三方。未经买方的书面许可，卖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者部分进行分包。即使买方同意进行分包，卖方也应对买方承担连带责任。

(6)本合同及其附件构成双方关于本合同标的完整协议并且取代先前的所有的讨论、协商、订单或协议。

(7)本合同任何一部分因法律或政府命令而成为无效，剩余部分应当保持有效，双方应依照本合同的一般原则履行本合同，无效的规定应当由最贴切反映是否在签署本合同时的意图的有效规定取代。

(8)本合同任何一方不行使或迟延行使本合同及其附件规定的权利、权力或特权，不视为该权利、权力和特权的放弃；行使单项或部分权利、权力或特权不阻碍将来继续行使该权利、权力或特权，除非本合同中另有明确规定。

(9)本合同中所包含的标题仅供参考意义且不应影响本合同各条款的含义或解释。

(10)本合同双方相互独立，不存在任何雇佣、代理或者其他影响独立地位的情形。

(11)本合同所称“以上”、“以内”都含本数，“超过”、“以外”不含本数。

23.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买方执肆份，卖方执贰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包括系统技术规格说明书、关键材料参考品牌及技术要求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条款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条款约定为准。

24.附件目录

(1)电连技术产业园空调系统技术规格说明书

(2)暖通专业关键材料参考品牌及技术要求

附件具体内容分别详见《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附件 6、附件 7。

（以下无正文）

买 方：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卖 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1.1.3 验收证明

工程移交单

工程名称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移交内容及范围	由我司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承建的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 于2023年8月已按设计图纸及会同内容施工完毕，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可以投入使用。 经商定，我司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于2024年10月向建设单位、使用单位正式全部移交。		
工程交付评定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监理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DXSPHT202607-06

发包方：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达成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2、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星槎村七滘工业区三期6号地

3、工程范围和承包方式：

3.1、工程范围：冷源系统、空调设备控制柜及控制柜接出端电缆（控制柜接入端电缆由甲方负责）、冷冻管立管（出楼层管井预留阀门）；

（各分部、分项工程或设备材料清单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及平面图）

3.2、按图施工、施工方案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

第二条：合同价款

1、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捌万元整（小写 4780000 元），其中设备款3064464.43 元，增值税税率 13 %，安装费用 1715535.57 元，增值税税率 9 %。

2、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工程设计发生重大变更；

（2）新增加工程项目；

第三条：工程款的拨付与结算

1、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履约保函 7 个日历天内支付 30 %工程预付款至承包人账户，预付款金额 1434000.00 元；

2、材料进场安装完成 70 %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5 %，即 2151000.00 元；

3、工程设备安装完成并试运行 15 个日历天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5 %，

即 717,000.00 元；

4、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

5、质保金：履约保函（1000000 元）作为后期的质保金，质保期满（自本合同项目单项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无质量问题、无遗留纠纷后 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无息一次性退还。

6、付款前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支付的相应金额合法发票。

7、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1000000 元 ；

7.1、履约担保的形式：

☑银行保函 ☑ 现金（汇款或转账） ☑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

7.1.1、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且必须为不附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担保。

7.1.2、采用现金形式的履约担保，承包人在第一笔工程款支付之前将履约担保以现金形式存入发包人指定账号。发包人指定账号信息如下：

7.1.3、采用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时，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专业工程担保机构出具，且必须为不附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担保。

7.2、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预付款支付之前。

7.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若承包人发生本合同约定处罚、损失赔偿、违约情形的，处罚、损失赔偿、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履约保证金或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进度款不足的在结算款中扣除。因扣减履约保证金而使履约保证金不足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收取补足。若承包人以现金形式提供担保的，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若承包人以银行保函或专业工程担保公司保函形式提供担保的，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的 7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数额的保函或者现金。

7.4、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自开立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或签发本合同工程接收证书之日后一年内一直保持有效。

第四条：双方一般责任

甲方驻工地代表（简称甲方代表）

1、甲方委派 罗向平 先生为驻工地代表，代表甲方依据合同或本条约定行使权利及进行现场签证：联系电话： 13715475580

(1)向乙方发出开工指令；

(2)按时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图纸；

(3)对乙方未按图纸施工或经检验有质量问题的工程提出整改或返工要求；

(4)对乙方进场之材料设备或完成之分部、分项工程量进行现场签证确认；

(5)就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负责向甲方提交，并按合同约定时间组织验收；

(6)双方约定之其他事项：

2、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后生效。对于甲方代表按合同约定发出的指令，乙方代表应予执行。因甲方代表发出错误指令而产生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3、甲方如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新到任之甲方代表继续履行前任之权利和义务。原甲方代表已发出之指令或签证继续有效。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

1、乙方委派 马武杰 先生为驻工地代表，代表乙方依据合同或本条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联系电话 13760294478 ；

(1)就现场所需施工条件向甲方提出要求；

(2)就现场增加或减少的零星工程量向甲方代表发出签证要求；

(3)就已进场之材料设备或完成之分部、分项工程量向甲方代表提出签证要求；

(4)就已完成之整体工程向甲方代表提出验收申请；

(5)双方约定之其他事项：

2、乙方代表的要求、请求或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后生效。对于乙方代表按合同约定发出之要求、请求或通知，因乙方代

表发出错误请求而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乙方如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新到任之乙方代表继续履行前任之权利和义务。原乙方代表已发出之要求继续有效。

甲方责任与义务：

1、负责提供施工用电、用水、平整场地等开工必需条件；

2、负责提供空调设备动力电源主线到电控箱；

3、负责协调相关专业间出现的问题；

4、负责乙方设备材料到甲方指定地点存放安全。

5、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遵循有关标准进行施工；

2、按承包合同和经甲方审定的图纸，认真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在甲方按时支付工程款的基础上，按期按质完工交付使用；

3、做好工程管理及施工记录；

4、做好文明施工及现场清洁；

5、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造成的意外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6、负责培训甲方指定人员，操作维护主机设备；

7、负责该工程免费保修贰年；乙方作为本工程的总承包方，对整体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工艺、管道焊接、保温、控制系统及所供全部设备）承担统一的保修责任。在保修期内，因乙方施工质量或所供设备质量问题导致的任何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场维修。因甲方使用不当、自然灾害或供电系统故障造成的损坏，乙方不承担保修责任，但应提供有偿维修服务。

8、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工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分包给他人，或是转包给他人。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向甲方提供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相关施工资质复印件等与本合同履行的相应资质证书复印件，均须加盖

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9、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五条：工程开竣工

1、甲方应在完成第四条约定的施工前准备工作后及时向乙方发出开工指令。

2、乙方在确认已收到甲方拨付的工程预付款并接到甲方代表开工通知后应立即组织进场施工，开工日期以乙方代表在甲方代表发出的开工通知上签署的日期为准。

3、本工程应于开工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竣工（各单项工程完工期限详见工程项目一揽表），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4、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顺延期限由双方共同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1）不包干范围内的设计重大变更者。

（2）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 8 小时以上者。

（3）甲方工程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订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4）未按合同规定按时拨付工程款项，影响施工进度者。

（5）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之日前，进场道路及施工用水、电未按约定接通，影响乙方进场施工者。

（6）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第六条：工程验收

1、乙方完成全部工程后，应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和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 14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认为工程尚不具备验收条件或存在质量问题，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说明理由，待乙方整改完毕后重新提交验收，验收期重新计算。甲方无故拖延或拒绝验收的，方可视为工程验收合格。

2、甲方在验收中发现需要整改或返工的工程，应书面发出整改通知，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应认真整改，整改完毕按上述要求提交甲方验收。因整改导致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

相应违约责任。

3.因工程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工程质量进行鉴定。工程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工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工程未能在约定工期内竣工验收的，以合同总价为计算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前述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解除合同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且，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工程款，拆除已安装的全部设备及材料，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原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甲方有权从未付工程款直接扣除上述违约金，或者，甲方有权向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提出索赔，从履约保函中提取相应金额，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乙方施工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国家、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及规范的，乙方应无条件返工、修理或更换，直至达到相关标准，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经返工两次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工程款，拆除已安装的全部设备及材料，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原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5、 若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保修期内，空调设备或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7、乙方未按上述时限到达或未在合理期限内完成维修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另行支付。

8、同一质量问题经乙方两次维修仍无法解决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设备或部件，费用由乙方承担。

9、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由此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相关行政、民事、刑事责任。

10、乙方自行负责其全部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发生任何人身伤亡事故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与甲方无关。乙方应按时足额支付其全部工作人员的工资及社保费用等，因乙方拖欠工资等费用导致的任何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乙方自行负责其全部设备、材料及其他财产的安全保管，发生毁损、灭失、被盗等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损失。

11、以上情况导致乙方工作人员向甲方主张权利或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在先行垫付相关款项后向乙方全额追偿，并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除，或者，甲方有权向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提出索赔，从履约保函中提取相应金额，以上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八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甲方支付完毕全部款项后，乙方将工程移交甲方。

3、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其它

1、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因实现权利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诉讼保全担保费、公证费、检测费、鉴定费等。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补充条款

1、乙方自愿向甲方提供金额为壹佰万元的不可撤销、不附条件、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

担保的履约保函，作为本工程的履约担保。保证本次空调冷量及蓄冷量设计满足现阶段二、三、四、五、六楼空调 24 小时满负荷需求。保函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工程施工质量符合约定标准、空调冷量及蓄冷量达标、安全责任承担、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及社保费用及工伤赔偿等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全部合同义务。保函有效期覆盖施工期、竣工验收期、检验期。

2、若不满足以上冷量需求，乙方自愿免费增加空调机组来满足要求，检验时间为 2027 年 7 月、8 月和 9 月。（以上两条内容结束，甲方无条件退还保函给乙方）

第十一条：附件

附件 1：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 2：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附件 3：关于禁止实施远程控制的承诺书

附件 4：反商业贿赂协议

附件 5：保密协议

附件 6：廉政合同

附件 7：工程量清单

附件 8：施工图

（以下无正文）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电话：　　传真：　　邮编：

乙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广深路新安段 247 号（43 区）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电话：0755-27862884　传真：0755-27862820　邮编：　518101

签约日期：2026 年　　月　　日

附件 1

安全生产协议书

本《安全生产协议书》（下称“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于佛山市顺德区签署：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承包人将承建由发包人投资建设的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以下简称“本工程”），双方于签订编号为合同编号：DXSPHT202607-06的《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地方政府规章等文件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本协议如下：

1、安全生产

1.1、发包人权利：

1.1.1、对于承包人违反国家及本地区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行为，或者承包人未严格落实本协议约定责任，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罚、要求限期整改、停工，若对发包人带来重大经济损失及恶劣社会影响，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1.1.2、对于承包人的安全生产及其管理情况，发包人具有知情权、检查权。

1.1.3、发包人有权参加项目安全生产例会和工程监理会。

1.2、承包人责任：

承包人作为本工程专业承包单位，对承包范围内（包含但不限于）安全生产、消防保卫、环境保护、卫生防疫等工作服从总包单位的统一管理，确保本工程符合《冷库项目（制冷）合同》的安全要求，符合行业标准，满足国家届时有效的法律规定以及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

1.2.1、企业资质及相关资格要求：

1.2.1.1、承包人应具备其承揽本工程施工所需的有效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二十六条，“承包建筑工程的单位应当持有依法取得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内承揽工程”的规定。

1.2.1.2、承包人依法将建设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的，分包施工单位必须具备相应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必须与分包单位签订符合国家及本工程所在地区省、市相关规定的《分包合同》和《安全生产协议书》，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方面的责任、权利、义务。承包人负责审核本工程各专业分包单位应具备相应的有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符合国家及本工程所在地区省、市相关规定，并报监理审批。承包人和分包单位对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承担总承包安全管理责任和连带责任。若承包人未执行此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安全管理责任

和经济损失。

1.2.1.3、承包人的企业法人及负责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负责人必须通过国家或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安全考核并持有有效资质证件，符合本工程所处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依法可以从事项目管理及主持工作。

1.2.1.4、承包人派出的项目经理在其任职期间必须具备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当期的任职资格；总工程师必须具备国家考核批准的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

1.2.1.5、承包人的本工程项目经理、副经理、总工程师、安全生产负责人需专职管理本工程，不得兼任其它任何工程项目的职务；

1.2.2、承包人安全机构设置：

1.2.2.1、承包人应当成立由项目经理领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全面领导本工程安全、消防、保卫、环保、卫生、防疫等工作。

1.2.2.2、承包人项目部必须设置独立的安全生产部门，按国家及本地区省市相关规定足额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同时必须遵照有关法律法规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保证出勤率达到100%。

1.2.2.3、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安全负责人或注册安全工程师应负责组织召集和主持每周至少一次由所有在现场工作的工人和其他工作人员参加的安全生产例会，每天对现场安全生产状况进行全面检查并作好记录，负责安全技术交底和技术方案的安全把关，负责制定或审核安全隐患的整改措施并监督落实，负责安全资料的整理和管理，确保所有的安全设施都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1.2.3、承包人必须合法用工

1.2.3.1、承包人所有工人在进场作业前必须严格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考核合格后方准许上岗，填写“三级安全教育卡”，并向监理单位备案；承包人应按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随时向总监理工程师出示这类证件；总监理工程师有权将不具备这类证件的工人逐出现场。

1.2.3.2、承包人应对作业人员根据国家规范要求进行安全生产和岗前技术教育培训及考核，并留存记录。对于停工项目，重新开工前必须对作业人员重新进行安全生产和岗前技术再教育培训及考核，并留存记录。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1.2.3.3、作业人员进入新的岗位或者在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承包人应当对作业人员进行相应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考核，并留存记录。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1.2.3.4、承包人应按照国家标准、本工程所处地区劳动管理行政部门和安全生产主管部门以及行业标准为作业人员配备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作业教育，保证保证作业人员安全作业。

1.2.3.5、承包人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承包人须在特种作业人员上岗前把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向监理单位审核、备案。

1.2.3.6、承包人及分包单位必须与所属劳务人员签订符合国家及本地区省、市规定的劳务合同，并给用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上述资料在承包人及监理单位备案；

1.2.3.7、承包人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任何因承包人违章使用工人、违章使用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的人员从事特种作业而可能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害。

1.2.4、承包人必须依法组织施工：

1.2.4.1、承包人须在整个合同履约期内，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或规定，依法组织施工。

1.2.4.2、承包人严禁违法分包或转包本工程。对于因承包人违法分包或转包本工程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3、承包人施工前按要求向分包单位提供与分包工程施工作业有关的资料，分包单位采取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对于因承包人未向分包单位提供与分包工程施工作业有关的资料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4、承包人不得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对于因承包人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5、承包人负责编制本工程的施工专项方案及安全保障技术措施，必须经监理注册安全工程师审核和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总监理工程师审批通过后，承包人按批准的施工专项方案组织施工，并对由于安全技术措施不完善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负全责。总监理工程师的此类审批不解除或减轻承包人受合同制约的任何责任。

1.2.4.6、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必须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附具安全验算结果，经施工单位注册安全工程师、技术负责人审核、总监理工程师审批签字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需要组织专家组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审查的危险性较大工程，必须按规定进行专家论证。如因各种因素需要对施工专项方案进行变更时，必须向发包人、监理单位报告，按规定重新组织专家论证，并经原审批人审核批准后方可施工。对于因承包人未按批准的施工专项方案组织施工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7、建设工程施工前，承包人应当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作业班组、作业人员做出详细安全技术交底，书面告知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1.2.4.8、承包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条例等的要求，制定一套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组织管理人员、作业人员定期进行演练，保证一旦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能立即保护好现场，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并立即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以及任何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必须向其报告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该预案应当经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和注册安全工程师签字，由总监理工程师审批实施。

1.2.4.9、承包人应当配合政府管理单位、发包人、监理单位的安全检查；对承包人违反法规规定的，上述单位有权予以处罚、责令整改直至停工；对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整改或停工造成的经济、工期损失以及法律责任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同时发包人保留对本工程造成损失及负面影响的追究权利。

1.2.4.10、承包人必须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劳务用工人员工资，并留存支付记录，因承包人拖欠劳务用工人员工资而引发的劳务用工人员滋事、围攻、游行示威、伤亡事件所造成的工程延期及其它经济损失和负面影响，以及因此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或追究行政、法律责任

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并对赔偿因此给发包人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1.2.5、承包人施工现场要严格执行施工管理规定：

1.2.5.1、承包人应当在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电梯井口、孔洞口、桥梁口、隧道口、基坑边沿、爆破物及有害危险气体和液体存放处等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指示牌、警告牌、火警、匪警和急救电话提示牌、宣传画、标语等）。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1.2.5.2、承包人应当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措施。施工现场暂时停止施工的，施工单位应当做好现场防护，所需费用由责任方承担，或者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2.5.3、承包人对因建设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应当采取专项防护措施。

1.2.5.4、承包人应根据施工安全需要，按规范在施工现场设立和维护脚手架、安全网、防护棚、防护门、安全通道等安全防护设施，保持安全状态，并在有关工作完成或竣工交付后撤除。

1.2.5.5、承包人作业人员应当遵守安全施工的强制性标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使用或提供合格的施工机械、机具，并正确使用。

1.2.5.6、承包人应对采购、租赁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设专人管理，并符合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定期对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进行检查、维修和保养，确保安全可靠，建立相应的资料档案，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报废。严禁承包人使用不合格的安全防护用具、施工机械、机具。特种作业设备必须由具有合法的国家规定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人员操作。机械设备应当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必须履行进场、安装监理验收制度，监理单位验收合格方能使用。

1.2.5.7、承包人在使用施工起重机械设施前：

安装、顶升、使用和拆除必须严格依照国家和行业的有关法规、办法及操作规程实施；

承包人应当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进行验收；使用承租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由承包人、监理、分包单位、出租单位和安装单位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并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同意后方可使用；

在验收前应当经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验合格方可使用；

承包人应当自施工起重机械设施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登记。登记标志应当置于或者附着于该设备的显著位置。

1.2.5.8、作业人员任意拆改施工安全防护设施，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拆改防护设施人员的单位负主要责任，承包人负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责任。

1.2.5.9、施工现场由于特殊原因需要进行交叉作业的，必须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由于交叉作业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承包人负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责任。

1.2.5.10、承包人必须保证所有应用在永久工程上的材料、设备、设施等产品（包含但不限于）的构造、性能符合向发包人的承诺及设计要求，同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安全、消防、

环保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

1.2.5.11、施工区、办公区、民工宿舍区必须严格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电气配置及使用。

1.2.5.12、高度重视所有授权驻现场人员的安全，并采取任何必要和适当的措施，保持现场（在其管理的整个范围内）和工程（包括所有尚未竣工的和尚未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的井然有序和安全可靠，以免发生人身事故。

1.2.6、对承包人施工现场管理具体要求：

1.2.6.1、安全防护设施：

按规范要求设置与维护“四口、五临边”(“四口”包括：楼梯口、电梯井口、预留洞口、通道口；“五临边”包括：尚未安装栏杆的阳台周边，无外架防护的层面周边，框架工程楼层周边，上下跑道及斜道的两侧边，卸料平台的侧边）的安全防护设施，并保持安全状态。严禁任意拆改安全防护设施。

承包人应当根据工种类别及作业环境不同，为进入施工现场人员配备：安全带、安全绳、安全帽、绝缘鞋、绝缘手套、防护口罩和防护衣等安全生产用品，并严格管理，确保正确使用。

所有机械设备，包括各类电动工具的安全保护和接地装置及操作说明。对使用的所有提升机、外用吊篮等运输、作业机械设备进行安全防护，包括安全开关、警示铃、警示灯、护身栏杆、脚手架和安全网等等；所有机械设备应有安全操作防护装置和详细的安全操作规程等。

承包人须对所有用于提升的挂钩、挂绳、钢丝绳等进行定期检测、检查和标定；如果监理工程师认为，任何此类设施已经损坏或有使用不当之处，承包人应立即以合格的产品进行更换；所有此类设施的安装、使用和拆除必须严格依照政府的有关法规、规章和条例等的要求。

承包人应为那些不便于人员进出的永久工程的施工区，设立紧急情况下逃生的疏散通道。

1.2.6.2、消防安全：

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严格贯彻实施。

严格执行施工前安全报批程序，未经安全消防部门批准不得开工。

加强对施工现场、仓库的物资、设备、易燃、易爆等危险品及重点要害部位的管理，制定完善的安全管理措施，制定技术预防措施，施工过程可选用的装修及其它材料应符合国家的防火规范，并应同时提交检验合格证。

按规范规定，在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配置消火栓、足够数量的灭火器、警戒标志等消防器材，保证施工现场消防系统设施齐备、完好，在正式消防给水系统投入使用前，不得拆除或者停用临时消防竖管。

设置消防通道、并在出入口设置明显指示标志。严禁在消防通道堆放施工设备、材料及各种物品，保持消防通道畅通。主要作业场所和临时安全疏散通道 24 小时 36 伏安全照明和必要的警示等，以防止各种可能的事故。

结构工程内不准作为仓库使用，严禁在结构工程内存放易燃、可燃、易爆物品，因施工需要进入工程内的易燃、可燃材料，要根据工程计划限量进入并采取可靠的防火措施。

对涉及明火施工的工作要严格履行施工现场的动火批准手续，执行用火证等的管理制度，严禁违章动火。安装、使用电器设备，必须符合用电及防火规定，防止发生火灾。施工用配电设施及其他用电设施必须有专人看守和管理。施工现场范围内严禁吸烟和携带火种。

每日清理并运走施工垃圾，保持工地及出入口清洁。当发包人要求及时清理时，要积极配合，保证消防通道的畅通。

承包人要加强对生活区的防火措施，生活区的设置必须符合消防管理规范。冬季使用煤火应注意通风，杜绝煤气中毒现象发生。

1.2.6.3、安全文明施工

本工程施工现场应按照国家及本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创建文明安全工地的标准和要求进行文明安全施工管理，包括有关设施的设置、办法的制定与实施和资料的准备等。

承包人应充分认识本工程所处地理位置，保证本工程的施工始终严格依照不低于本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标准和规定。

承包人应将施工现场的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并保持安全距离，办公、生活区的选址应当符合安全性要求。应加强施工人员办公区域、民工宿舍及食堂的消防、卫生管理，必须避免传染病及食物中毒现象。如发现或发生传染病及食物中毒现象，必须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紧急处置，同时应立即向发包人通报，并按规定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告。

承包人严禁在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施工现场临时搭建的建筑物应当符合安全使用要求。施工现场使用的装配式活动房屋应当具有产品合格证。

1.2.6.4.环境保护和 ISO14000 标准

承包人应在整个合同履约期内，依照 ISO14000 标准制定并实施相应的环保制度和措施。

承包人应当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施工现场采取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振动和施工照明对人和环境的危害和污染，并对施工现场实行封闭围挡。承包人应保证在合同期间，现场中扬尘、气体散发、地面排水及排污不能超过本地区有关规定的数值（如果有）。

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应保证在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中不得使用任何对人体或环境有害的材料，也不得在永久性工程中使用政府虽未明令禁止但会给居住或使用人带来不适感觉或味觉的任何材料和添加剂。所有施工材料必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材料。

承包人应在其项目质量保证计划中明确防止误用的保证措施，如果承包人违背此项约定的责任，任何后果由承包人完全负责。

一切所需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由承包人负责办理全部施工工程手续，并承担相应责

1.2.6.5.现场保卫和治安（如有需要）

承包人应为现场提供 24 小时的保安保卫服务，配备足够的保安人员和保安设备，做好公共安全的维护工作,现场实施封闭式管理,防止与本工程无关的任何未经授权的人员（该授权人员仅限于发包人和承包人的雇员、其分包人的雇员、监理工程师授权的人员、设计人和监理工程师的雇员以及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的执行公务或履行职责的工作人员）进入现场。

承包人须始终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雇员或工人发生任何违法、暴乱、或妨害治安行为，防止任何人员利用本工程、附属工程、临设工程、设备、设施等进行秘密集会、破坏、抛撒传单进行反动宣传等危害公共治安、公共安全的违法活动以及自身伤害行为，保护工程周围居民和公众及其财产不受上述行为的危害。禁止任何现场内的打架斗殴事件发生。对因违反此条款而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和安全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的保安人员应是训练有素的专业保安人员，承包人可以直接雇佣专业保安公司负责现场保安和保卫；保安保卫制度除规定现场出入大门控制外，还应规定不规律的现场周边和全现场的保安巡逻。

承包人应制定并实施严格的人员、材料和设备等的现场出入制度并报项目管理部审批，防止现场材料、设备或其他任何物品的被盗或被窃；车辆的出入须有出入审批制度，并有指定的专人负责管理；人员进出现场应有出入证，其中应包括工程名称、证号、持有人姓名、性别、职务、所属公司等内容；出入证应加盖印章和做塑封。

如果指定分包人、指定供应商和发包人及发包人雇佣的所有人员已经遵照执行了承包人有关现场保安和保卫管理的各项制度，但因承包人保安和保卫工作的不力或缺陷而给任何指定分包人、指定供应商以及发包人在现场的任何财产造成了损失，承包人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事故报告与处理：

2.1.一旦发生任何事故，承包人应尽快向发包人报告事故的详情。此外，在发生任何死亡或重大事故时，承包人应立即用最快的可行方法通知发包人、监理工程师以及任何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必须向其报告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2.2.事故发生后因承包人伪造事故现场、故意拖延或隐瞒不报，致使事故现场被破坏或事故原因难以查清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2.3.承包人发生安全、消防、食物中毒、环保等事故，对发包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立即整改、停工整顿以至按本单位的相关奖罚制度予以经济处罚（或向承包人索赔），承包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法律责任和相应的行政责任，以及由此产生的工期损失。

2.4.在对本协议内容及有关安全生产法规明确无误，并对安全生产的责任风险已有充分预见的基础上，承包人承诺，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全责（包括所有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施工期间如施工现场或因施工发生的安全事故，包括造成的经济损失，人员伤亡，以及由此导致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

3.承包人应于本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十日内，将施工资质（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施工现场责任人、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特殊工种人员、现场医护人员及工人基本情况以书面形式提供给发包人，并将上述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报发包人备案。

4.承包人应于本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十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工程施工组织表和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的施工现场安全、消防、防汛、治安、卫生、传染病预防等管理制度、防护方案及应急预案。遇“两会”、节假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节假日值班安排。

5.双方确认，本工程的安全生产事宜，本协议有约定的，以约定为准；本协议未作约定的，以《安全生产法》及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相关内容为准；

6. 本协议份数及生效

6.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加盖公司公章后，自本协议所载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双方适当且充分履行完各自职责后自动失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安全生产协议书》的签字页，兹证明本协议已经经双方于本协议所载日期签署并生效。）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章）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章）

附件 2

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本《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下称“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于佛山市顺德区签署：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承包人将承建由发包人投资建设的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以下简称“本工程”），双方于签订编号为 DXSPHT202607-06 的《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的合同。现双方为切实搞好本工程建设中的治安、防火工作，承包人履行治安和防火安全义务并确保施工现场的治安稳定和防火安全，根据本工程所在地城市有关消防安全责任制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署本协议如下，明确双方在治安防范、防火安全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1、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1、发包人在与承包人签约工程合同时，承包人应将制定的《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书面交于发包人，在发包人修订、确认后明确要求、落实责任、加强指导。

1.2、发包人应将上级公安部门和上级单位对工地治安防火工作的有关要求、信息及时向承包人进行传达布置，定期听取承包人在开展治安防火工作中的情况和意见，做好指导和协调工作。

1.3、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贯彻落实治安防火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对承包人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为及相关问题，则有权教育、制止和责成其限期整改，必要时可按责任违约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理（1,000 元人民币/次）。

1.4、承包人的违章违法行为，发包人有权对其进行经济处理的是指：

（1）、未经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审核批准，擅自使用液化气钢瓶或违章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尚未造成后果的。

（2）、未严格按我司《施工现场动用明火管理规定》（如果有）进行动火作业尚未造成后果的。

（3）、施工区域内发生聚众斗殴、赌博、收看淫秽录像等影响工地治安秩序的违法行为及集体宿舍内违章男女混居的。

（4）、违反《施工现场用电安全管理规定》用电，擅自使用电炉、煤油炉、电热毯、电慰斗等及带有明火的各类电取热器，或擅自使用高能耗灯具取暖、烘烤物品及在禁火区域内违章吸烟的。

1.5、承包人在其责任区域内发生严重违法犯罪案件或重特大火灾事故的，由公安司法部门调查处理，但发包人可按其造成的后果和影响，对承包人或其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行使评选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否决权。同时，发包人有权对发生犯罪或事故案件的责任区域负责单位予以经济处罚，罚金范围按《总包单位现场管理处罚条例》执行，发包人可在向承包人支付的程款中直接予以扣除罚金。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因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连带经济损失，由承包人独自全部承担。

1.6、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由发包人开具书面通知单给承包人认可。处理款从承包

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1.7、根据整个工地治安防范的需要，如确需增设或外聘警卫值勤人员时，发包人可按“协商、集中”的原则决定实施方案，其费用发包人按实际需要由涉及到的各施工单位分担，承包人不得推委。

2、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2.1、承包人在进入工地后，应及时明确落实工地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专（兼）职保卫消防干部及治安保卫组织网络，书面报发包人备案。

2.2、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遵守、执行国家和本工程所在地省、市和区颁布的治安、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发包人制定的《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执服从管理，对本责任区域内的治安稳定、防火安全，实施全面负责，确保不发生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

2.3、承包人的治安防火工作，除接受其上级主管单位的领导外，还应主动接受辖区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的业务指导、督促、检查。对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布置的“创建治安合格工地”等工作，要积极地贯彻执行，对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在检查中查获的各类隐患问题，应在规定的期限内组织整改或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确保安全。

2.4、一旦工地上发生治安、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承包人应在积极处置、保护现场的同时，立即向公安部门和发包人报告，接受调查、处理。所造成（包括对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2.5、承包人对因违章违法行为所受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有异议的，可提出申诉，要求复议。如发现发包人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有滥用职权、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等违法行为的，有权向发包人领导或有关机关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2.6、本工程范围内存在分包的，承包人应对分包人予以统一管理，管理标准不应低于本协议书及《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所确定的承包人施工标准。

3、其他

3.1、本协议作为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正式签约后生效，与《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

关于禁止实施远程控制的承诺书

致：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我司作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的承包人，现郑重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

本项目所使用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冷源系统、空调设备控制系统等）的主体及其附件、控制、或操作系统、组成部分中：

（1）绝不设置、安装、植入、运行具有使用限制、修改、监控、信息收集或传递、远程控制等影响、妨碍产品正常使用功能或搜集信息的程序、代码、软件、密码、装置；
（2）绝不设置后门及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其他软件、硬件装置；
（3）绝不设置自动“检修、升级”程序、代码、软件、密码、装置。

如我司提供产品不符合前述要求，则可视为产品质量不合格，我司将根据贵司要求卸载软件或拆除装置或更换产品，并按照产品对应价款的 30%的标准向贵司支付违约金，因此导致的工期及费用损失均由我司自行承担。如我司提供产品不符合前述要求且因此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我司均将按照 5000 元/小时向贵司支付违约金，直至导致产品无法正常使用的软件、硬件装置完全删除、拆除及产品恢复正常使用时止。如前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贵司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因产品无法正常使用而导致园区运营停产给贵司造成的员工工资、延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等直接和间接损失），我司还将予以全部赔偿。

如相关设备或生产信息因此被生厂商或分包商收集或泄露，则视为我司违反了保密协议约定并侵犯了贵司的商业秘密，我司将根据保密协议的约定向贵司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我司不会因贵司对产品的任何审查或确认而要求免除我司的相关责任。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日期：

附件 5

反商业贿赂协议

发包人：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双方合作期间，为了更严格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有关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规定，维护双方共同利益，促进双方关系良好发展，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本协议中的商业贿赂是指承包人为谋求交易机会或竞争优势及其他合作的利益，承包人或承包人单位工作人员或承包人通过第三方给予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及发包人员工利害相关人的一切物质及精神上的直接或间接的不正当利益。

第二条、不正当利益：包括物质性利益和非物质性利益。物质性利益是指能够直接用金钱价值加以衡量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回扣、贿赂、私下佣金、借款、实物、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如：消费卡/券、提货券、购物卡、换购券、充值卡、交通卡、电话卡、各种话费的充值或其它可供使用或消费的充值、储值卡及其它形态的有价礼券或证券等）、支票及财产性权益、旅游、宴请、免费消费。非物质性利益是指难以直接用经济或金钱价值加以衡量的能满足人们需求和欲望的精神利益和其他不正当利益，是物质性利益以外的权益、优惠、便利以及其它好处。包括但不限于给予解决住房机会、迁移户口、调动工作、提拔职务、安排出国留学、享受免费的服务等方面的利益，以及给予荣誉、名誉、称号、资格、地位、特权。

第三条、利益冲突：

包括但不限于

1、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及其利害相关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借款；

2、承包人的股东、监事、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合作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成员系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或其利害相关人员的，应在合作前以书面方式如实、全面告知发包人。

3、双方合作过程中，承包人不得允许委托人员工及其配偶、近亲属持有或由第三方代持有承包人股权（但通过公开的证券交易市场且低于发行在外 5%的权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无实际控制权的基金、或通过受益人非本人或利益代言人的信托方式持有的股份除外），亦不得聘用委托人员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立正式劳动关系、劳务派遣、外包服务、兼职、咨询顾问等其他形式）。

4、承包人不得雇佣委托人辞退的人员或自委托人主动离职不到 1 年的人员对接委托人业务。

5、承包人不得通过不正当利益贿赂委托人客户，要求客户购买监理人产品和/或服务。

第四条、若承包人违反上述约定行为之一，发包人有权单方部分或全部终止与承包人的合同，同时承包人应向委托人支付 10 万元违约金或者支付合作期间订单（合同）金额的 50%作为违约金，两者以高者为准。鉴于上述行为严重破坏经营秩序，损害营商环境，承包人充分知悉并认可上述违约金为惩罚性违约金，违约金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的实际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商誉损失及其他直接和间接损失。在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均同意按照本条款约定全额支付违约金。承包人应于委托人发现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违约金，如未及时支付，发包人有权停止结算合同价款、质保金，且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同时，承包人及其实际控制、代理的或协助承包人业务的公司将被列入失信名单，即为永不合作的供应商。

第五条、若承包人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第 2 款和/或第 3 款、第 4 款之规定，除应根据上述第四条承担违约金，监理人还应将因此行为所得的全部收益支付给发包人。承包人应于发包人发现该等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支付其所得的全部收益，如未及时支付，发包人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进行追偿。

第六条、对于承包人，无论是主动还是被动发生第一条、第二条、第三条所示行为的，如果主动向发包人提供有效信息，发包人将与承包人继续合作并给予相应的奖励，对于上述情形的处理发包人有完全的判断权和自主权，承包人认可并自愿接受处理结果。

第七条、若承包人有知悉/怀疑发包人员工有违反上述规定的，欢迎与发包人联系。信息提供者提供的有关商业贿赂行为的信息一经查实，发包人将根据事件的影响程度给予信息提供者 5000 元至 100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奖励或相应广告、促销等资源类奖励（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5000 元）。

发包人设定专用邮箱接受监理人、承包人的投诉，邮箱：2845883921@qq.com，电话：13336413472。委托人会对所有信息提供者及所提供的全部资料严格保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 制造商业绩

2.1. 雷州稀美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QH-SS-06-04-GY-004-009

甲方：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宏伟

乙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刚

工程收货地点：广东雷州经济开发区 C 区大唐路旁

项目名称：雷州稀美项目

收货联系人： 罗洁荣　　收货联系人电话：136 3148 5694

签订时间： 2025.12.26　　签订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一、产品信息和价格（产品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数量（台）	不含税单价（元）	单价税金（元）	总金额（元）	备注/特殊要求
1	密封水换热器	品牌：昊鑫 型号：HX50B-1.0/150-55-E1 冷测流量：10.0m3/h 热测流量：10.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37℃ 热侧进口温度：40℃ 热侧出口温度：35℃ 热负荷：70kW 换热面积：1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3716.81	483.19	4200	详见附件图纸
2	冷凝水板换#1	品牌：昊鑫 型号：HX100P-1.0/150-101-V4 冷测流量：6.0m3/h 热测流量：6.0m3/h 冷侧介质：10%氟化铵溶液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	1	137168.14	17831.86	155000	详见附件图纸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102℃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40℃ 热负荷：490kW 换热面积：6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VITON					
3	冷凝水板换#2	品牌：吴鑫 型号：HX50BL-1.0/150-81-E1 冷测流量：6.0m3/h 热测流量：6.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7℃ 热侧进口温度：52℃ 热侧出口温度：37℃ 热负荷：105kW 换热面积：2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6194.69	805.31	7000	详见附件图纸
4	冷凝水板换#3	品牌：吴鑫 型号：HX100P-1.0/150-51-V4 冷测流量：3.0m3/h 热测流量：3.0m3/h 冷侧介质：10%氟化铵溶液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102℃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40℃ 热负荷：245kW 换热面积：3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4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VITON	1	73451.33	9548.67	83000	详见附件图纸
5	冷凝水板换#4	品牌：吴鑫 型号：HX50B-1.0/150-55-E1 冷测流量：4.0m3/h 热测流量：4.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7℃ 热侧进口温度：52℃ 热侧出口温度：37℃ 热负荷：61kW 换热面积：1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4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3716.81	483.19	4200	详见附件图纸

6	蒸馏水板换#1	品牌：昊鑫 型号：HX100P-1.0/150-83-V2 冷测流量：50.0m3/h 热测流量：5.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42℃ 热负荷：395kW 换热面积：50m2 设计压力：1.0MPa 热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冷管口连接：DN10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16L 密封材质：VITON	1	23893.81	3106.19	27000	详见附件图纸
7	蒸馏水板换#2	品牌：昊鑫 型号：HX50B-1.0/150-55-E1 冷测流量：5.0m3/h 热测流量：5.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2℃ 热侧进口温度：47℃ 热侧出口温度：37℃ 热负荷：59kW 换热面积：1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3716.81	483.19	4200	详见附件图纸
8	蒸馏水板换#3	品牌：昊鑫 型号：HX100P-1.0/150-51-V2 冷测流量：25.0m3/h 热测流量：3.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42℃ 热负荷：237kW 换热面积：30m2 设计压力：1.0MPa 热管口连接：DN40（HG/T20592-2009 RF）法兰 冷管口连接：DN8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16L 密封材质：VITON	1	18141.59	2358.41	20500	详见附件图纸
9	蒸馏水板换#4	品牌：昊鑫 型号：HX50B-1.0/150-27-E1 冷测流量：3.0m3/h 热测流量：3.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2831.86	368.14	3200	详见附件图纸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2℃ 热侧进口温度：47℃ 热侧出口温度：37℃ 热负荷：35kW 换热面积：5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40（HG/T20592-2009 RF）法兰						
10	氟化氢铵主冷凝器#1	品牌：昊鑫 型号：HX300AD-1.0/160-83-V4 冷测流量：388.0m3/h 热测流量：5600kg/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110℃ 热负荷：3600kW 换热面积：100m2 设计压力：-0.098Mpa（负压）~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冷端管口连接：DN35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350，出 DN1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VITOM	1	318584.07	41415.93	360000	详见附件图纸
11	氟化铵/氟化氢铵终冷凝器#1	品牌：昊鑫 型号：HX150AST-1.0/160-51-V4 冷测流量：28.0m3/h 热测流量：400kg/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110℃ 热负荷：260kW 换热面积：20m2 设计压力：-0.098Mpa（负压）~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冷端管口连接：DN10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150,出 DN125（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VITOM	1	61061.95	7938.05	69000	详见附件图纸
12	氟化氢铵主冷凝器#2	品牌：昊鑫 型号：HX200AST-1.0/160-89-V4 冷测流量：194.0m3/h 热测流量：2800kg/h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	1	139380.53	18119.47	157500	详见附件图纸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110℃ 热负荷：1800kW 换热面积：40m2 设计压力：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冷端管口连接：DN20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200，出 DN80（HG/T20592-2009 RF）法兰	质： VITOM					
13	氟化氢铵终冷凝器#2	品牌：昊鑫 型号：HX100A-1.0/160-35-V4 冷测流量：14.0m3/h 热测流量：200kg/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110℃ 热负荷：130kW 换热面积：10m2 设计压力：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冷端管口连接：DN8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80,出 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 VITOM	1	30973.45	4026.55	35000	详见附件图纸
14	氟化铵冷凝器	品牌：昊鑫 型号：HCX600-0.6/160-100-V8 冷测流量：336.0m3/h 热测流量：3000kg/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37℃ 热侧进口温度：45℃ 热侧出口温度：45℃ 热负荷：2000kW 换热面积：100m2 设计压力：-0.098Mpa（负压）~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材质： 904L 密封材质： VITOM	1	199115.04	25884.96	225000	详见附件图纸

		冷端管口连接：DN30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600？（核算），DN350（HG/T20592-2009 RF）法兰						
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肆仟捌佰元整					1154800	

1、产品清单约定的价格，适用下述第__（1）__款：

（1）价格包含产品自身价格（含所需的所有辅材）、装货、运输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等全部费用和合同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13%）税金。

（2）价格包含产品自身价格，以及，乙方负责装货、运输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卸货的费用等全部费用在内，但是不含增值税；如甲方要求乙方开具发票，甲方需另行向乙方支付上述价格__/__%的税费。

（3）其他：__/__。

2、产品清单约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尺寸），适用下述第__（1）__款：

（1）产品规格/型号（尺寸）以现有产品清单为准。

（2）产品规格/型号（尺寸），由供需双方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测量后确定，并由双方另行确认。

3、 采购产品清单约定的产品数量，使用下述第__（1）__款：

（1）产品清单约定的产品数量是本合同项下产品的数量上限，如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数量小于本条约定数量，则合同总金额按乙方实际交付的数量计算。未经甲方加盖公章确认，乙方不得擅自超额交付产品，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超额部分产品及支付超额部分产品的价款。

（2）采购清单约定的产品数量是暂定数量，具体数量以甲方通知为准，结算以实际进场数量为准。具体进场时间由甲方根据计划要求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及时供货。采购清单未经甲方加盖公章确认，乙方不得擅自增减供货量，否则，乙方按第九条第 2 小条违约执行。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产品的质量符合乙方交货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合称“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的国家标准和/或行业标准。

2、本合同项下产品□有/☑无样品。如有样品，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的质量应当与样品相符。如无样品，应符合甲方提供的图纸、清单。

3、产品的保质期限为__壹__年，自产品经买卖双方验收确认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货到现场外观验收合格 1 个月期满起计算（两者以时间先到为准）。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本合同的交货时间使用下述第__（1）__款：

（1）乙方向甲方一次性交货，交货时间为收到预付款即日起 30 工作日发货。

（2）乙方向甲方分批交货，暂定交货时间为：第一批为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第二批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第三批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如甲方决定延迟交货时间，应当提前 3 个自然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电子邮件和微信信息）通知乙方。

2、本合同的交货地点适用下述第_____（1）_____款：

（1）交货地点与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收货地址一致。

（2）甲方提前__/__以书面方式（包括传真、电子邮件和微信信息）将交货地点通知乙方，如交货地点超出__/__范围，超出__/__的部分运费（不含装货和卸货费用）由甲方另行承担（运费标准：_____/_____）。

3、乙方采用下述第__（1）__款约定的运输方式：

（1）乙方负责以汽车方式（公路运输）交货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2）乙方负责以火车方式（铁路运输）交货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3）其他：__/_____。

4、产品的包装要求、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

__防火、防水、防潮、防尘、防磕碰、防刮伤、防变形处理，包装不计价、不回收__。

四、结算方式

1、本协议签订后__5__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总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

2、发货前，甲方到厂或图片/视频初步验收合格支付合同约定总金额的__10 %__。。

3、货到现场经甲方外观验收确认合格（货到现场 5 个工作日内没书面提出异议视为验收合格）__30 天__付合同约定总金额的__55 %__。

4、 5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

甲方支付任一笔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支付金额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5、甲方的付款方式可以现金、转账或汇票、支票等方式。

6、乙方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南海狮山支行 。

账　　号： 44527201040004630 。

乙方应保证其收款账户信息准确无误，如因乙方提供错误收款账户导致甲方支付款项错误，因此所产生的责任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视为甲方已履行相应付款义务。

7、甲方的发票信息：

名称：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6935607981。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云宵路 88 号 6 楼 606 房。

电话： 18820122122 。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先烈东路支行 。

账号： 4405 0149 0209 0000 1180。

五、产品验收

1、甲方指定工程项目部 罗洁荣（即甲方授权代表）为产品验收、签收人。

2、产品验收方法：

（1）数量验收：/☑ 甲方直接清点/☐ 过磅计重 /☐其他：_____。

（2）品牌、型号/规格验收：/☑ 甲方抽样查看//☑ 乙方提供检测报告//☐ 甲方抽样送检，检测机构由甲方指定检测费用由 / 方承担；/☐其他：_____。

（3）质量验收：双方确认，甲方对数量和规格/型号等的验收均为表面验收，无法确定产品是否存在质量问题，因此，验货合格并不保证合同产品在到场后及后续使用过程中不会出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缺陷，产品在后续使用过程出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缺陷时，乙方负责组织无条件换货或退货，相关费用以及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如有）全部由乙方承担。

（4）按图纸及图纸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3、乙方必须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经乙方加盖公章的质量证明文件原件___3___份，具体包括：___合格证、检测报告、安装/维保/使用说明书（可编辑电子版）、质量保证书、售后服务承诺书___。

4、乙方交货时间应尽可能在白天，如乙方送货到工地超过晚上__5__点，甲方可延缓至第二天早上收货验收。

5、甲方指定人员完成产品验收后，在乙方提供的供货文件（须有甲方盖章）上签字并盖章确认验收合格。

6、如甲方发现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的约定（包括但不限于数量、品牌、型号/规格以及质量等），乙方应当在甲方提出要求之日起__3 个自然日__内补充产品数量、提供换货或者退货服务。

六、售后服务

1. 乙方承诺除按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规范和其他的国家标准、本合同的约定及厂商标准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外，还应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1）视频指导安装和调试：___√___。

（2）使用/保管方法等的培训：___√___。

（3）其他：___/___。

2、保质期内，如出现因制造工艺/技术、包装或运输等乙方原因导致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提供保修、换货服务；保修、换货所需时间应当不超过__2 个自然日__，自甲方通知甲方之日起计算。

3、安装、调试及维修事宜：1）产品的安装、调试由甲方负责，乙方给予技术指导。2）乙方对产品的故障处理应积极配合，省内：乙方在 4 小时内响应 12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并排除故障；特殊情况如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排除故障的，乙方应提供备用设备给甲方免费使用至设备修复。如乙方未能在一个月内排除故障，则应在提供备用设备之日起满一个月的 24 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全新设备供甲方使用，且该全新设备归甲方所有，而故障设备及备用设备退回乙方。保修期内因设备性能故障检修 3 次以上

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无偿更换新设备或给予无条件退货处理。质保期内非人为的质量问题，一切费用厂家承担；质保期外非人为质量问题甲方只承担配件的成本费用，人为质量问题的甲方需承担配件成本费用和人工费。3）甲方当次报修的设备故障乙方需一次性找出问题并给予修复 ，否则因多次检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4）甲方为乙方察看现场提供可能的便利和协助。5）乙方在未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下，未完全履行或及时履行上述安装、调试及维修义务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自行维修或者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及相关损失甲方有权在本合同项下应付款项中予以扣除，如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赔。

七、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乙方有权合法使用该等知识产权，并且保证甲方购买、使用和转让（如有）该等产品的行为将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或被提出相关的权利主张。

2、如涉及乙方向甲方供应的产品，因知识产权侵权被第三方投诉或起诉并要求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或其他责任的，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以及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第三方作出的经济赔偿及因应诉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或因行政处罚而产生的罚金等。

八、双方授权代表及联系方式

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1、双方一致确认以下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或本合同中记载的各方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各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向接收其他方商业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

通知方	甲方	乙方
联系人	王晓珊	唐耀航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道云宵路 88 号 A 栋 606 房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白泥坑工业园（土名：塱坑）5 号
电话	18565003102	13902898286
邮箱	35346194@qq.com	1224113199@qq.com

微信号	18565003102	TT13902898286

2 、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现场发生需要双方人员进行确认的情形，双方指定人员进行签字确认，该指定人员的签字视为一方公司对外的行为（附双方指定联系人身份证复印件、工作证明，证明文件需加盖公章），但与合同内容/变更验收标准/费用/付款等重要信息相关的确认不适用此条款。

3 、上述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至本合同履行完毕或争议经过一审、二审至案件执行终结时止，除非各方依下款告知变更。

4、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的变更。任何一方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需要变更的，应提前五个工作日向合同其他方和司法机关送交书面变更告知书（若争议已经进入司法程序解决）。

5、 承诺。合同各方均承诺：上述确认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的商业信函和诉讼文书送达不能的法律后果由自己承担。

6 、风险提示。合同各方均明知：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 或者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或者当事人和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诉讼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任何以传真方式、电子邮件发出的通知、函件均将视为在发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当日被收到。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应在合同约定或根据甲方另行通知的时间内将货物送达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否则，每延迟一天，乙方应按其延迟交货产品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剩余货款中扣除，如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时，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支付违约金通知时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延迟交货超过 10 天，甲方即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必须返还甲方已支付的任何款项，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 2 倍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在整个供货过程中，甲方如发现乙方弄虚作假、采用欺骗手法虚增数量、私自变更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者以次充好（包括但不限于交付残次品、过期产品或不符合产品质量要求的其他产品）、设备运行效果未达到合同约定相关指标要求的情况，均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产品总金额的 30 %作为违

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另行承担补充赔偿责任），此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一种善后的方式，乙方无权提出异议：

（1）甲方向乙方退回甲方已经交付的全部或部分产品（如有），乙方向甲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相应货款。

（2）甲方要求乙方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部分产品提提供换货服务。

（3）其他方式：_____/_____。

3、如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由此引发第三方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赔偿责任或提起诉讼、仲裁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等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4、买卖双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违约方应及时按双方协商一致的方式采取补救措施，并向另一方赔偿损失。

十、法律适用和纠纷解决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港澳台的法律及任何冲突法规则除外）。

2、如合同双方发生争议，应以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采取下述第__（2）__款约定的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1）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由该仲裁机构按其届时有效仲裁规则裁判，一裁终决；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向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严重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和火灾等）、战争、叛乱、动乱、疫情等。

2、一方因不可抗力而无法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的，可以在合理的范围内迟延履行本合同，迟延履行的期限最长可与不可抗力持续的时间相同。如另一方认为迟延履行的期限将严重损害其利益，则有权要求立即解除本合同。

3、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立即以可能的最为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在五日内向对方出具能有效书面证明文件，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以尽量减少因不能或延迟履行合同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如甲方作为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理由估计乙方正在经历的不可抗力事件将持续 15 日以上，甲方即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必须返还甲方已支付的任何款项。

十二、廉洁公约

1、凡属本单位供应商，在与所属公司(部门)订立供货合同时必须签定以下条款：

2、供应商不论主动或被动对本公司工作人员实施了本公约第一条中任何一项禁止行为，均视为对本公司管理制度的严重干扰与破坏，经调查核实，没收其全部应付款项，并终止一切与之相关的业务往来，由此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供应商可随时对本公司工作人员的不正当行为进行监督举报。

十三、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按有利于甲方及其工程施工的原则进行协商，必要时应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扫描件视同原件，与原件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签字并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的附带文件：技术协议、保密协议、廉洁协议、图纸。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2 月 26 日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2 月 26 日

HX50B-1.0/80-27-E1

附件：图纸

设计参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50
设计温度 ℃	80	设备充水质量kg	18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5

管口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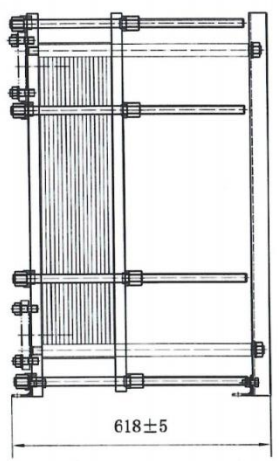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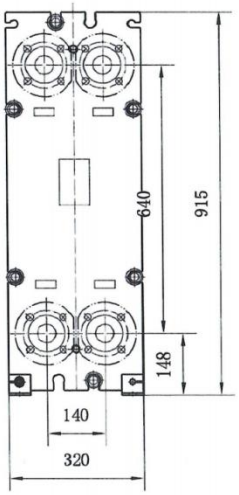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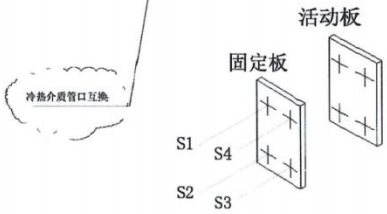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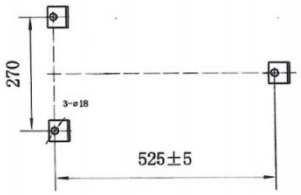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蒸馏水换热器#4
设备位号：E-
流程：1*12H/1*12H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HX50B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50B-1.0/80-27-E1	
设计			标准化						
绘图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304/EPDM			

HX50B-1.0/80-55-E1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80
设计温度 ℃	80	设备充水质量kg	2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1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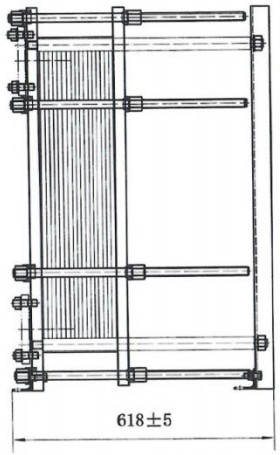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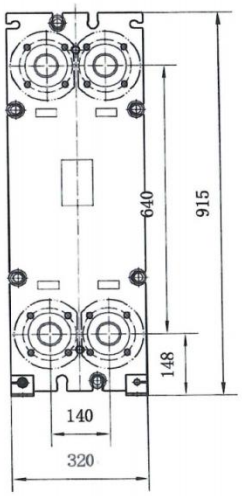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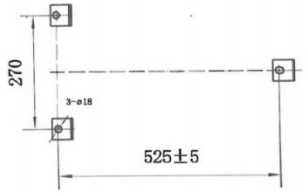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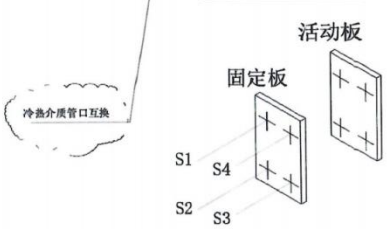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密封水换热器
设备位号：E-
流程：1*27H/1*27H

	HX50B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304/EPDM	HX50B-1.0/80-55-E1

HX50B-1.0/80-55-E1

设计参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80
设计温度 ℃	80	设备充水质量kg	2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10

管口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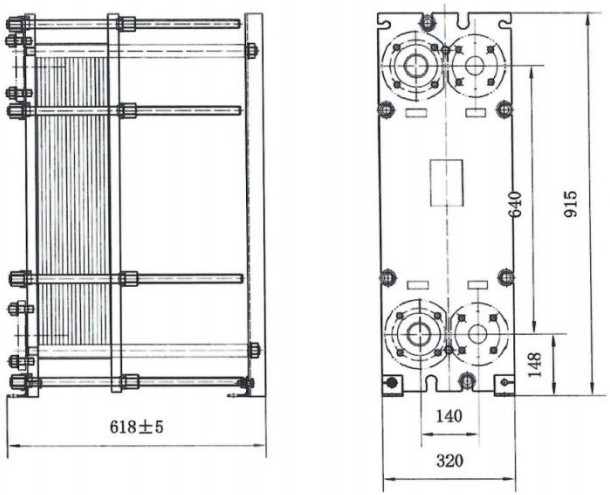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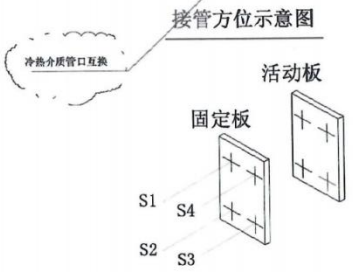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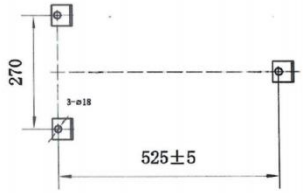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蒸馏水板换#2
设备位号：E-
流程：1*27H/1*27H

HX50B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50B-1.0/80-55-E1
304/EPDM		1 1:6

HX50B-1.0/80-55-R1

设计参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80
设计温度 ℃	80	设备充水质量kg	2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10

管口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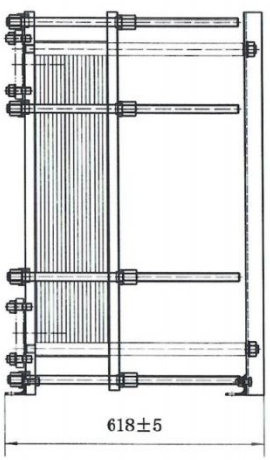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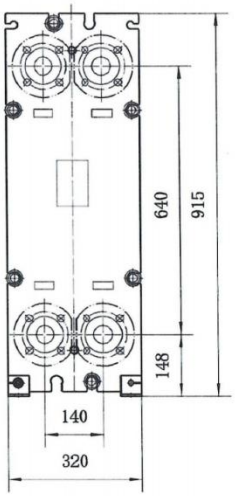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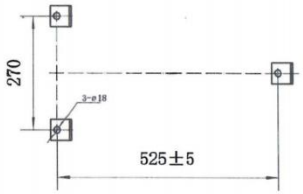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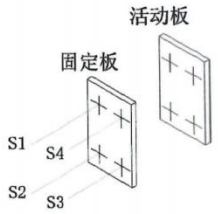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冷凝水换热器#4
设备位号：E-
流程：1*27H/1*27H

				BD50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50B-1.0/80-55-E1
设计		标准化			数量 1 比例 1:6
绘图	2020	工艺		304/EPDM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2020.3.12		

第17页，共3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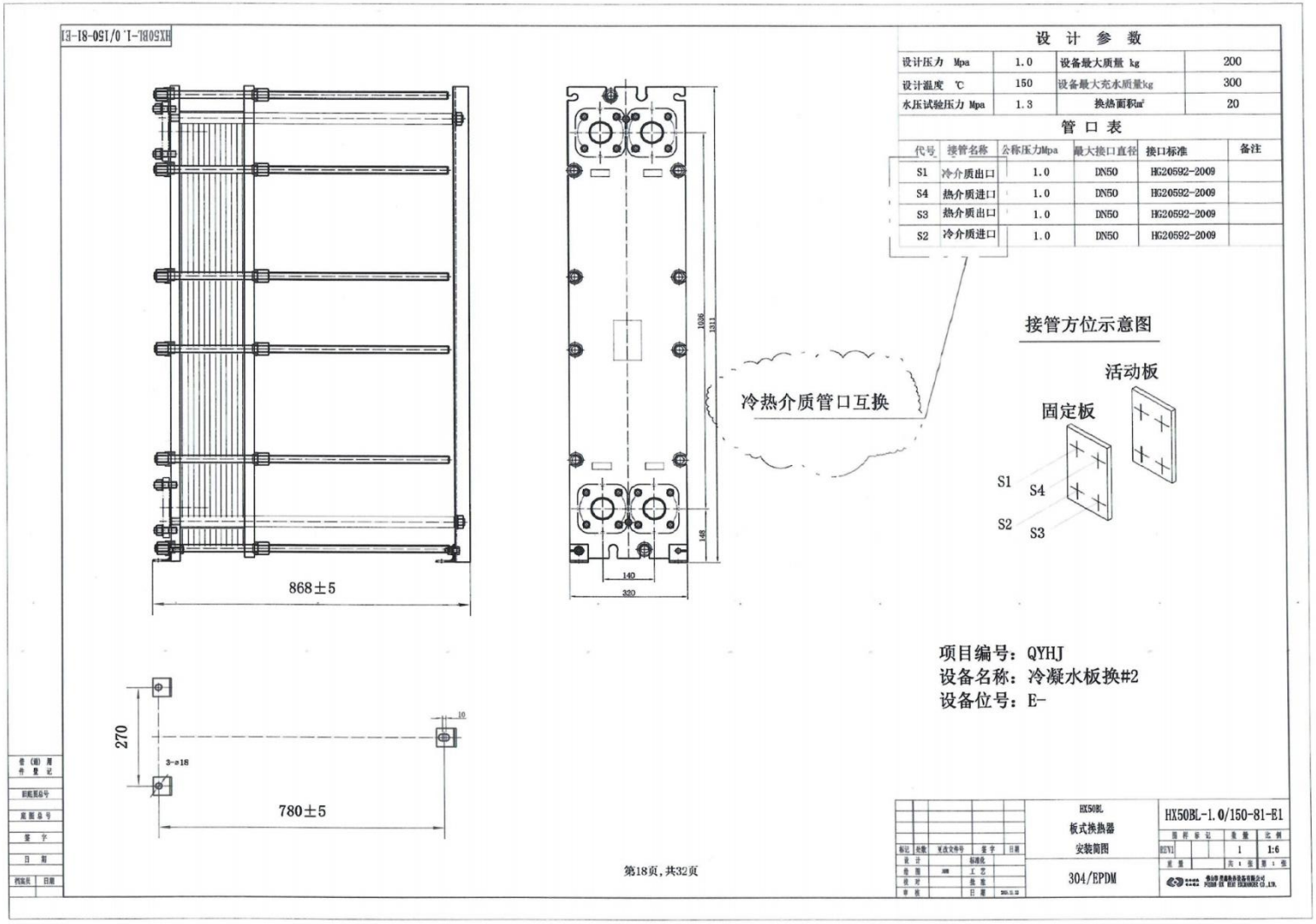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2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3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2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HX100A-1.0/160-35-V4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3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充水质量kg	4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1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8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8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8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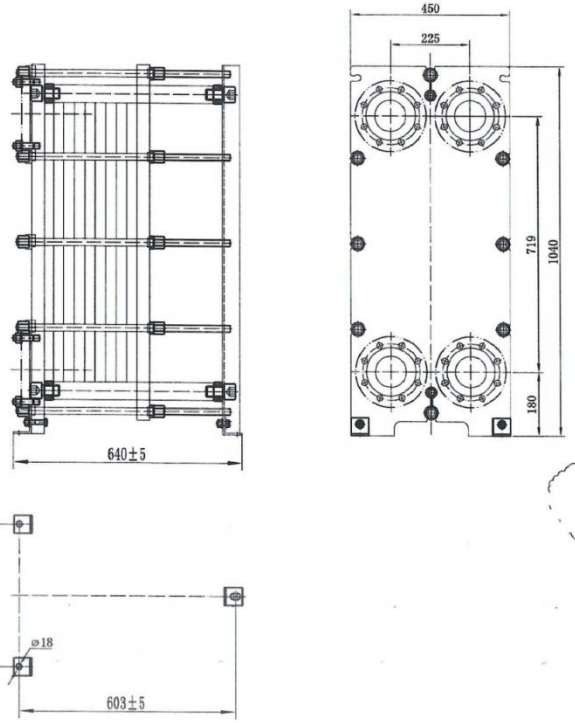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热介质出口DN80改为DN50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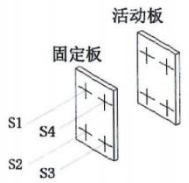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氟化氢铵终冷凝器#2

设备位号：E-

流程：1*17L/1*17L

借(通)用件登记
旧底图总号
底图总号
签字
日期
档案员 日期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设计			标准化	
绘图		NHK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2025.11.21

HX100A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C-276/VITON

HX100A-1.0/160-35-V4

图样标记	重量	比例
REV1	1	1:10
重量	共 1 张	第 1 张

佛山市马鼎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FOSHAN-MD HEAT EXCHANGER CO.,LTD.

HX100P-1.0/150-51-V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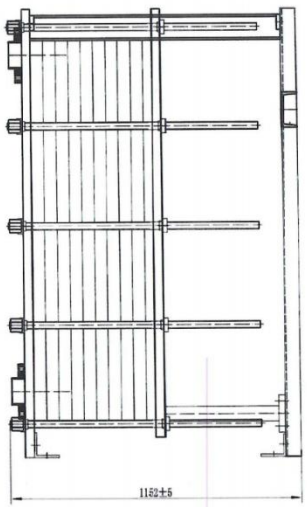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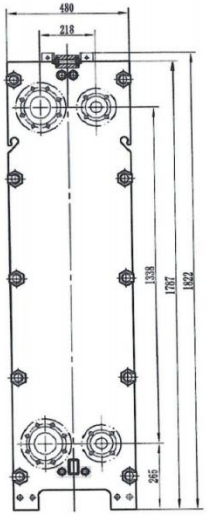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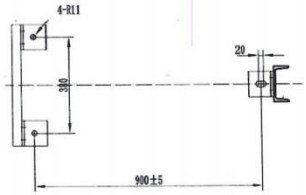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7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9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3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进口	1.0	DN8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出口	1.0	DN80	HG20592-2009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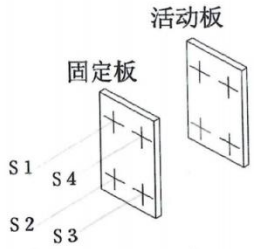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蒸馏水换热器#3
设备位号：E-
流程：1*25H/1*25H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设计		标准化		
制图	2020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2020.11.13	

HX100P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316L/VITON

HX100P-1.0/150-51-V2

图样标记 | 重量 | 比例
EQYHJ | | 1 | 1:10
质量 | 共 1 张 | 第 1 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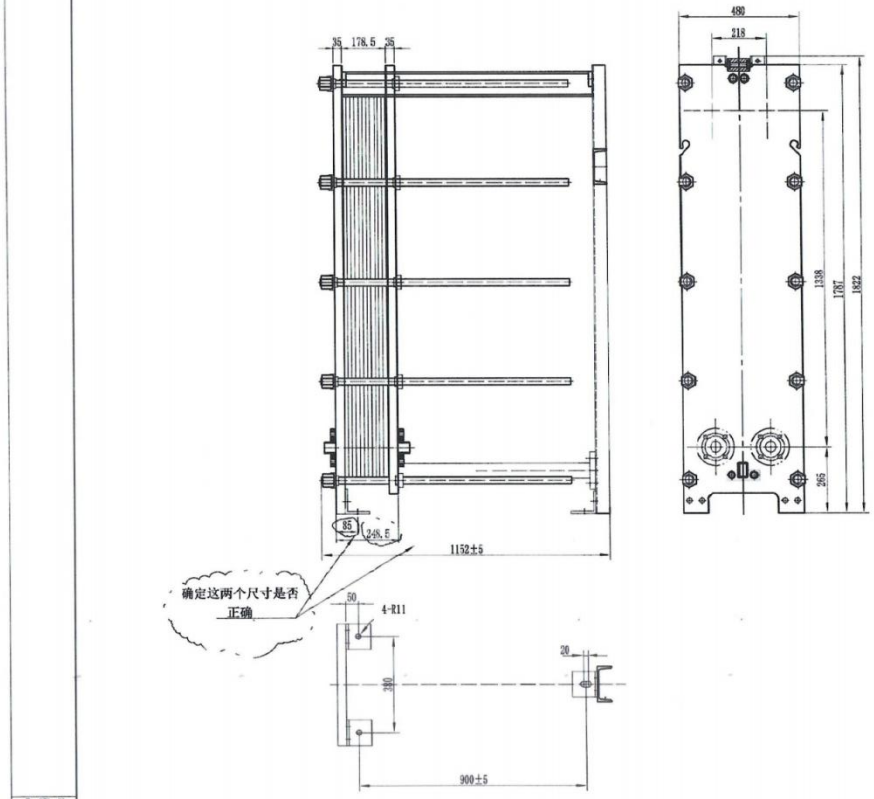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7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9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3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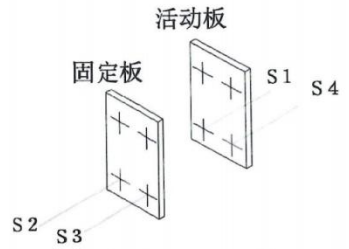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冷凝水板换#3
设备位号：E-

	HH10P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C-276/VITON	HX100P-1.0/150-51-V4

HX100P-1.0/150-83-V2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7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9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5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进口	1.0	DN10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出口	1.0	DN10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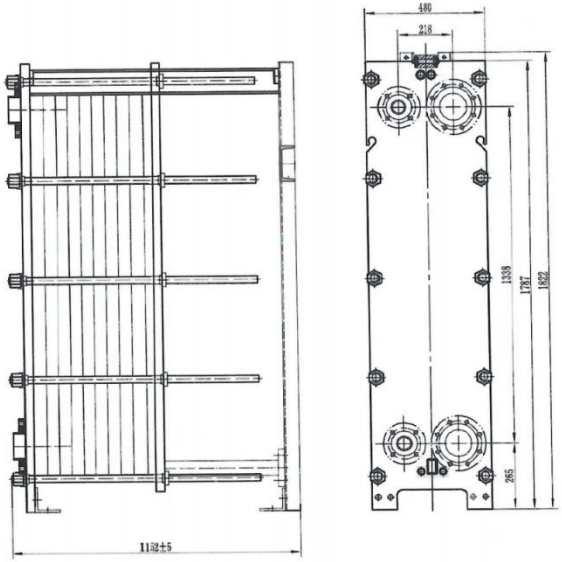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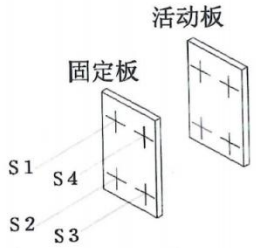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蒸馏水换热器#1
设备位号：E-
流程：1*41H/1*41H

HX100P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100P-1.0/150-83-V2	
		图样标记	重量 1 比例 1:10
316L/VITON		共 1 张 第 1 张	

HX100P-1.0/150-101-V4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8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1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6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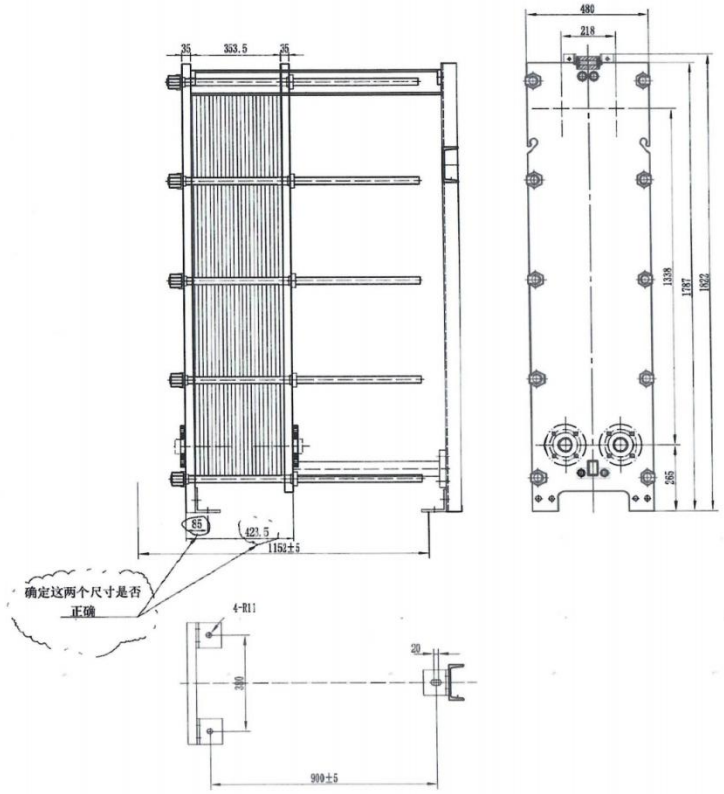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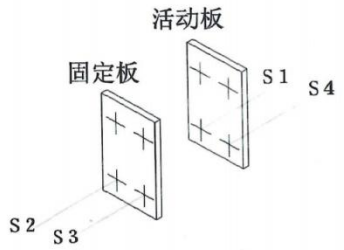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冷凝水板换#1
设备位号：E-

HX100P			HX100P-1.0/150-101-V4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1:10
C-276/VITON			共 1 张 第 1 张

HX150AST-1.0/160-51-V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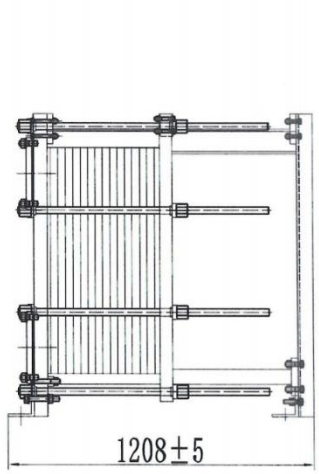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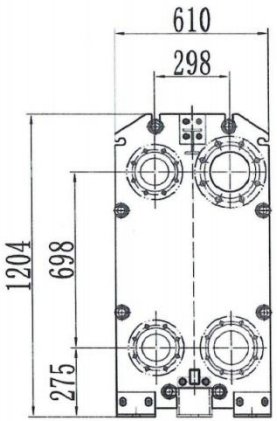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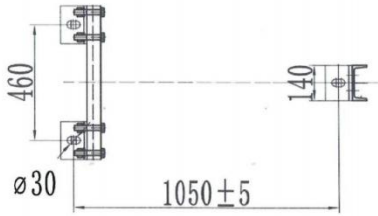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8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1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2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10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15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125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100	HG20592-2009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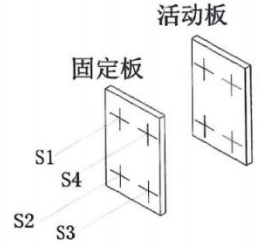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UHJ
设备名称：氟化铵氟化氢铵终冷凝器#1
设备位号：
流　　程：1*25L/1*25L

HX150AST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图样标记	数量 1 比例 1:10
C-276/VITON		重量	共 1 张 第 1 张

第24页，共32页



HX200AST-1.0/160-89-V4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1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充水质量kg	13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4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C-276
S4	冷介质出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304
S3	冷介质进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304
S2	热介质出口	1.0	DN80	HG20592-2009	C-2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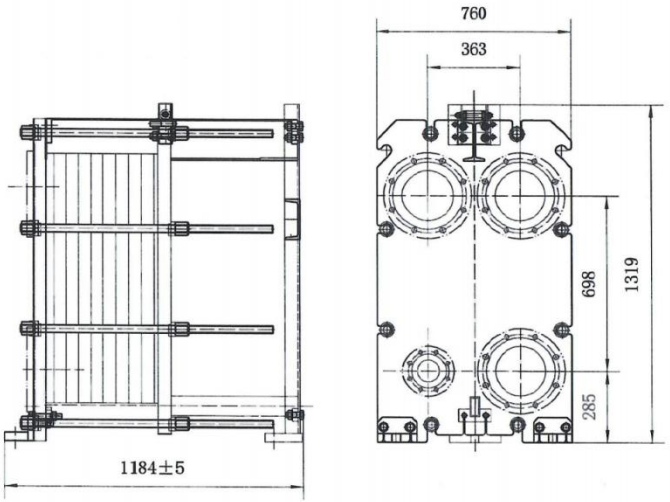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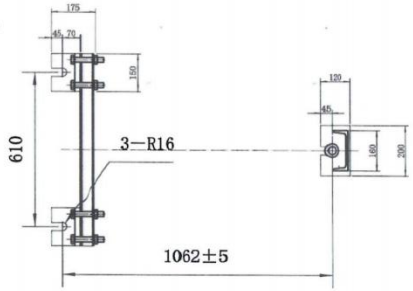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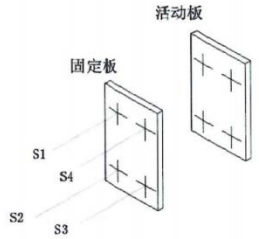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氟化氢铵主冷凝器#2
设备位号：E-
流程：1*44L/1*44L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设计		标准化		
制图	2HH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2021.5.28	

HX200AST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C-276/VITON

HX200AST-1.0/160-89-V4

版本标记			数量	比例
REV1			1	1:14
重量		共1张	第1张	

HX300AD-1.0/160-83-V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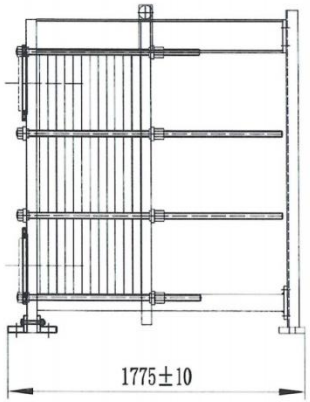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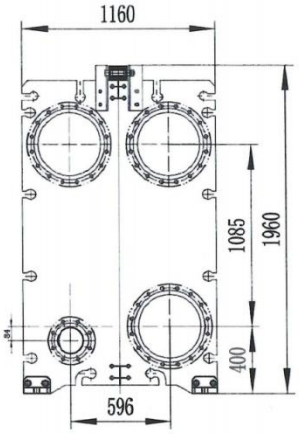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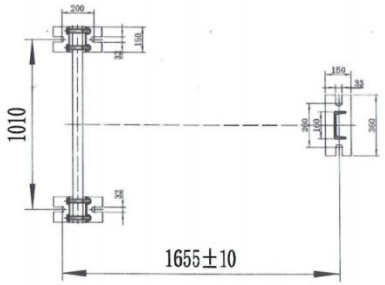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30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充水质量kg	35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m^2	10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4	冷介质出口	1.0	350	HG20592—2009	
S1	热介质进口	1.0	35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15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35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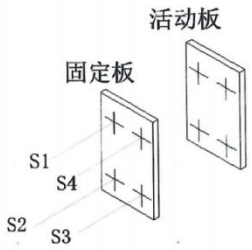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氟化氢铵主冷凝器#1
设备位号：E

	HX300AD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300AD-1.0/160-83-V4
设计	标准化	
绘图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C-276/VITON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图样标记	重量	比例
REV1	1	1:15
底图	共1张 第1张	

修(补)用件登记
旧底图总号
底图总号
签字
日期
供应处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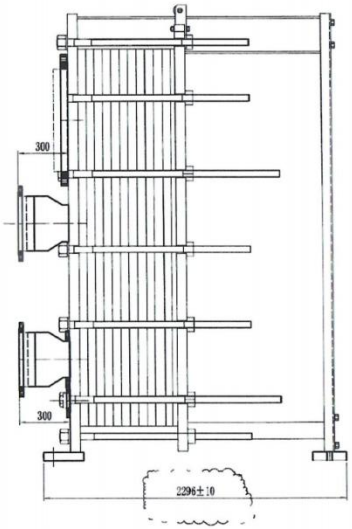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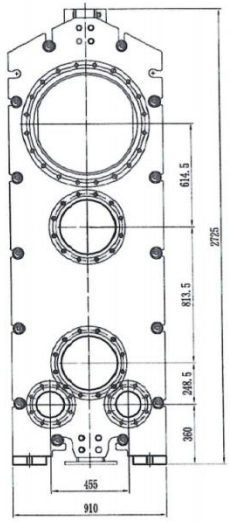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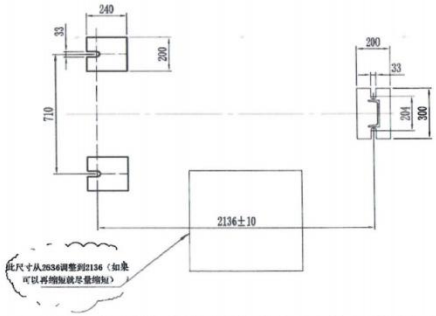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0.6	设备质量 kg	60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充水质量kg	8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0.8		10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G1	热介质进口	1.0	DN600	HG20592—2009	
G2	冷介质出口	1.0	DN300	HG20592—2009	
G3	冷介质进口	1.0	DN300	HG20592—2009	
G4	热介质出口	1.0	DN150	HG20592—2009	
G5	热介质出口	1.0	DN15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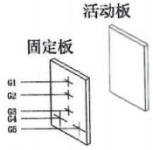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氟化铵冷凝器
设备位号：E-
流程：1*50L/1*50L

	HXC600 板式冷凝器 安装简图	904L/VITON	HXC600-0.6/160-100-V8

保密协议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以下简称“生效日期”）在 广州市白云区 签署。

鉴于买卖双方为了共同寻求互利共赢的商业机会，或者正在评估某种合作的可能性，或者正在谈判任何可能发生的交易的条件，或者正在履行双方签署的某项协议（以下称“本交易”），在本交易中，甲方可能根据本协议第 1 条向乙方披露或允许乙方获得甲方保密信息，甲方希望对所披露的信息进行保密，买卖双方就保密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 1 条 保密信息披露的目的

甲方为实现本交易的需要，自主决定向乙方披露或允许乙方获得甲方保密信息。但是，甲方并不因本协议的签署生效而当然承担向乙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或确保本交易做成之义务。如双方处在谈判中，甲方保留终止谈判的权利。

第 2 条 定义

. 甲方保密信息：指甲方向乙方披露的不为公众所知悉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为避免疑义，甲方保密信息应包括乙方对保密信息予以评价所得结果、结论和发现以及源自于甲方保密信息的其他任何信息。

. 保密信息载体：是指以文字、数据、符号、图形、图像、声音等方式记载保密信息的纸介质、电磁介质、光盘及其他有形或无形介质。

. 第三方：指除买、卖双方以外的其它任何个人、公司、企业、行政机关、组织或经济实体等。

. 甲方关联公司：是指通过甲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直接或间接控制甲方、或与甲方共同被第三方控制的任何公司。本定义中所称之“控制”是指一方通过拥有多数投票权、通过协议及其他方式决定另一方经营管理方向和经营管理政策。

第 3 条 保密义务

. 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应当仅在实现本交易所必须的范围内将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允许乙方的管理人员、雇员等（以下简称“乙方代表”）知悉甲方保密信息，但乙方应保证已与上述乙方代表签订程度不低于本协议的保密协议，且已告知乙方代表该等信息为甲方保密信息。乙方要对乙方代表泄露信息的情况负责。

. 乙方使用甲方保密信息和保密信息载体的方式和程度应符合保密信息披露的目的，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复制、综合、分离、修改、分析任何

保密信息或保密信息载体，或对载有保密信息的样品、工具、设备、软件等有形载体进行反向工程。

. 甲方保密信息无论其附着于何种形式或载体，乙方都应尽严密注意义务以维持上述信息的保密性。乙方对甲方保密信息的保护程度应不低于其对属于自己的商业秘密的保护程度，但无论如何，该等注意义务都不应低于合理的限度。如果发生甲方保密信息丢失或未授权的泄露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以便甲方能够及时采取措施，并立即尽力采取合理的补救措施使该等信息仍能够获得保密。但接收方采取本 3.3 款所述的措施并不免除其应承担的任何责任。

. 如果乙方能够证明存在下列事项，则其可以披露甲方保密信息（但只限于下列事项的范围内）：

(1)该等披露是根据有管辖权的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司法机构或仲裁机关的要求所作；

(2)此信息由乙方非基于保密义务获得且乙方也不知晓此信息的披露方对于甲方有保密义务；

(3)保密信息已进入公众领域，且这不是乙方违约的结果。

. 如果乙方基于本协议第 3 条第（1）项披露甲方保密信息的，应当在合理的期间内事先书面通知甲方；乙方还应当尽最大努力减少披露该保密信息的范围，并且采取一切可能之保密措施。

. 应甲方要求，乙方应当立即按照甲方的要求将所有甲方保密信息载体（包括原件及复制、复印件）归还或销毁，不得存留。所有由乙方准备的分析、文件、研究报告及其他材料如包含有甲方保密信息，则应被销毁。若甲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要求乙方出具确认书，保证已将保密信息全数返还或销毁，乙方不得拒绝。

第 4 条 保密信息的权利

甲方保密信息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权和使用权属于且仅属于甲方，乙方仅在本协议授权范围内使用甲方保密信息，不可对甲方保密信息再许可或分许可或其他形式的不当处分。乙方不得根据甲方保密信息注册申请任何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发明专利、商标权、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布图设计、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其他权利以及相关申请的权利。本条款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解释为甲方向乙方授予了任何与保密信息相关的知识产权许可或在甲方与乙方之间形成任何代理、雇佣关系。

第 5 条 保密期间

除甲方书面同意提前免除乙方保密义务外，乙方的保密义务自收到任何甲方保密信息时起至该保密信息被依法披露为公知信息时为止，此义务及于乙方继受人、代理人和代表人。

第 6 条 补救措施及违约责任

若乙方违反本协议中任何一项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双方承认，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是有价值的商业秘密；遵守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对于保护保密信息的秘密是有必要的；所有违约对该保密信息进行未被书面授权的披露或使用将有可能对甲方造成损失或损害。双方确认，如乙方违反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低于所有《订购单》货款总额的 50%作为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并应当赔偿甲方因违约而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第三方损失、法院诉讼的费用、合理的律师酬金和费用、所有损失或损害等等。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需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甲方有权从应给予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或赔偿款项等。

第 7 条 其他

. 甲方按照保密信息的现状披露给乙方；甲方并不保证其提供的保密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可执行性，甲方也不对其提供的该等保密信息作任何其他的承诺或保证。

. 乙方承诺：如甲方关联公司同乙方交易合作时向乙方披露保密信息的，乙方在本协议下对甲方的承诺与保证及于甲方的关联公司，但甲方关联公司与乙方关于保密信息另有不同约定的除外。

. 本协议任何条款无效或不可执行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和可执行性。

. 本协议的成立、解释、效力、履行以及因本协议发生的纠纷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但冲突法规则除外。

. 因本协议或本协议相关事项导致的任何争议、争端、索赔应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如果发生诉讼，买卖双方不得暂停、拒绝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中没有涉及诉讼的其它规定。

. 本协议与其他保密约定不一致的，本协议应优先适用，另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 本协议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直至双方书面协议终止本协议之日。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职　务：　　职　务：

签　字：　　签　字：

廉洁协议书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以下简称“生效日期”）在 广州市白云区 签署。

为维护买、卖双方的合法权益，规范双方单位及人员《本协议下甲方人员包括其员工及其亲属)廉洁行为，营造风清气正，遵纪守法，和谐共赢的经营环境，避免违法、违纪、违规问题的发生，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廉洁协议书》，并以此作为买、卖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洁从业行为准则，买卖双方就廉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买卖双方共同义务

(一)买、卖双方均应对本单位管理人员及员工进行廉洁从业教育，严格规范廉洁从业要求，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

(二)买、卖双方严格遵守诚实信用原则，遵守商业道德和市场规则，不营私舞弊，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商务交易环境；

(三)买、卖双方均有责任监督、举报在业务往来过程中的不廉洁行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手段损害对方利益；

第二条甲方义务

甲方有义务督促并监督自己的员工做到：

(一)不得向乙方索要或接受任何不正当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回扣、礼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电子红包等；

(二)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喜庆等事宜提供方便；

(三)不得在乙方投资入股，不得向乙方单位及人员借款；

(四)不得违规参加乙方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五)不得在乙方或乙方相关单位兼职和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

(六)不得利用职权通过乙方为本人及配偶、子女和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对乙方举报反映的问题，甲方要进行认真调查，并及时给予回复。发现确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甲方应对相关人员按照规定给予严肃处理。甲方确保对乙方举报行为不进行打击报复。

第三条乙方义务

乙方有义务做到并督促监督自己的员工做到：

(一)不得向甲方人员提供任何不正当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回扣、礼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电子红包等；

(二)不得为甲方人员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以及日常业务活动发生的交通费和住宿费，不得为甲方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喜庆等事宜提供方便；

(三)不得为甲方人员在乙方投资入股提供方便；

(四)不得违规为甲方人员安排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不得通过娱乐带彩活动，变相贿赂甲方人员；

(五)不得安排甲方人员在乙方或乙方相关单位兼职取酬；

(六)不得为甲方人员谋取不正当利益提供方便；

发现甲方人员有违反廉洁共建协议的行为，乙方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向甲方监督管理部门举报:甲方对涉嫌不合规，不廉洁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调查取证工作。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二条义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规定对相关人员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及乙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的，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做出如下处理(并处或单处)：

(1)约谈对方法人代表、总经理及当事人；

(2)发出书面警告文书；

(3)下调合作方评价等级；

(4)合同期内停止向对方进行新项目咨询、合作；

(5)根据合作项目规模、重要度，按不高于业务合同总金额的50%收取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并应当赔偿甲方因违约而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第三方损失、法院诉讼的费用、合理的律师酬金和费用、所有损失或损害等等；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需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甲方有权从应给予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或赔偿款项等。

(6)终止已签订合同(或已发包)的当前业务；

(7)合同期满后，三年内不与对方再次签订业务合同；

(8)取消对方合作资格；

(三)乙方及乙方人员涉嫌犯罪的，甲方有权将相关线索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五条 本协议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适用于甲方与乙方已签订并生效的业务合同，有效期为业务合同存续期间。如业务合同与本协议存在冲突，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职　　务：

签　　字：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

职　　务：

签　　字：

2.2.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4年度）

购 销 合 同

需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FSHX240312-XFHB-007

供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大冶

供方、需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于2024年03月12日就需方向供方购买下述货物的有关事宜签订合同

一、合同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交（提）货时间
板式换热器	120M2 (HX200A-1.0/150-127-E3)	台	1	104000.00	104000.00	合同生效后25天内
合计					￥104,000.00	
合计(大写)：壹拾零肆仟元整。						

备注：

1、**板片材料：254SMO严格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垫片材料：EPDM

2、以上价格为含税（13%），

3、后附图纸。

4、合格证和出厂资料做两份。一份随机。一份和发票一起寄给需方。

二、质量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供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符合 按NB/T47004-2009《板式换热器》 标准。若需方在正确安装，操作和维修恰当的情况下，供方对需方按有关技术文件提供产品质保，期限为货物出厂后 12 个月。除正常消耗外（如备件、水或油）在保修期内发生不正常损坏。需方容许供方提供维修服务，包括更换所需部件或把货物送回供方处进行维修。若维修后仍未达到技术文件所要求。需方可要求供方以折扣价或退货作最终解决方案。

三、包装标准： 木箱。

四、交货方式、地点及费用负担：

1、供方的交货方式： 汽运。

供方的交货地点： 需方通知。

2、供方负责办理运输，运输费由 供 方承担。

五、验收及提出异议期限：

1、需方应在收到货物后立即对设备进行验收，并当场核对数量和外观并签署送货单以确认数量正确。若有差异应在收货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处理。逾期，则视供方的货物外观质量和数量均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2、至本合同指定地点后，如需方拒收应向供方出具书面原由。否则视供方已在合同约定期限

内履行完结了交货义务。

六、付款方式：

预付 30%合同生效，发货前付 60%，余 10%质保到期后付清。

七、不可抗力：

合同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诸如：洪水、火灾、地震、战争及本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其它客观情况，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原合同履行期限根据不可抗力持续的时间予以同等延长。

八、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或需方未能按时付款外，每延一周，需方可向供方索赔货物金额 / 。最高索赔额为合同金额 5%；

2、需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货款的，每天应按应付款总额 / 向供方支付滞纳金；

3、其它索赔：供方无需对本合同货物所引起的直接、间接或连带损失负任何责任。供方负责最高索赔金额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九、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至 需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

十、合同的生效、文本及效力

1、本合同 经双方签字盖章 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传真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设备外形图、作为本合同附件。

供方	需方
供方（章）：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供方代表： 电话/传真：0757-86635102 0757-86635101 邮政编码：52822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海招大支行 帐号：44527201040004630 税 号：91440605MA4UMDEY43	需 方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税 号： 地 址： 需方代表： 电 话： 开户行： 账号：

协议书编号：20250305　　密级：秘密

技术协议书

协议名称：益海嘉里项目板换技术协议

甲　　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协议级别：A 级

签定日期：2025 年 03 月 05 日

有效期限：长期有效

填写说明

一、本协议书为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 限公司编制技术协议书的规范文本，适用于甲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乙方（ 佛山吴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明确相互之间协议事项的技术要求、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并签定技术协议。

二、本协议书未尽事宜，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技术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三、当事人使用本协议书时约定无须填写或不需要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需要根据具体协议补充的内容直接在对应条款下补充。

四、乙方应对合作内容高度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漏技术协议的任何内容，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五、本技术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文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技术协议书

项目名称：益海嘉里项目板换技术协议

甲　　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限公司

地　　址：

技术代表：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乙　　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路40号中国机器人集创中心A区4楼

技术代表：刘　刚

项目联系人：刘　刚

联系方式：13827749853

传　　真：0757-86635101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邮　　编：

湖北徐风环保科　有限公司（甲方）与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就甲方 板式换热器　的外购事宜，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整体要求

1.1 甲方向乙方购买符合要求的板式换热器。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新的、性能稳定的、安全可靠的产品。乙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指标应完全符合甲方的要求，并提供产品相关质量合格证书。本规范是适用于包括板式换热器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安装和试验等方面的技术要求。

1.2 本技术要求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乙方产品应严格按照本技术要求执行，并符合国家相关最新标准、规定和规范。若本技术要求与国家标准有冲突，则按规定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1.3 甲方有权派人对产品制造中的关键环节进行监造，乙方对产品的性能质量负责。

1.4 在合同签订之后，甲方保留对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提出补充和技改的权利，乙方在此承诺予以配合，具体项目和条件由双方商定（一般产生合同总额的±2%费用不作合同总价格的调整）。

1.5 乙方对所提供设备负有全责。

1.6 乙方应提供设备维护周期以及资料。

1.7 乙方应提供用于设计、加工工艺和材料选用所遵照执行的最新版的全部规范和标准（包括补充篇和制造厂商标准）。

1.8 乙方应提供投标技术文件(包括供货范围一览表、基本参数一览表、相关样本材料等)。

二、双方职责

2.1 甲方职责：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准确的板式换热器工艺参数。

2.2 乙方职责：

2.2.1 乙方负责板式换热器的整体设计，并保证完全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

2.2.2 乙方应根据甲方认可后的板式换热器加工图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甲方技术协议书的有关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板式换热器的整体制作。

2.2.3 乙方在板式换热器制作完工后，应通知甲方参加出厂前的有关试验及验收。

2.2.4 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输至甲方指定的地方，并向甲方质保部交付产品使用材料、产品出厂试验的有关检测报告及制作的板式换热器有关图纸、装箱清单等资料各3套。

2.2.5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报告后，在三天内派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指导、调试。

三、 乙方需提供的资料

3.1 技术协议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详细设备图、板换计算书，由甲方进行校核，甲方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校核后的图纸，甲方进行图纸确认会签（含可编辑的电子版）后，乙方可下料加工。

3.2 技术要求

3.2.1 板式换热器的设计、制造、检验、验收必须符合以下标准要求：

板式热交换器 NB/T47009-2009

钢制管法兰（PN系列） HG20592-2009

板式蒸发装置 NB47005-2009-T

热交换器 GBT 151-2014

以及上述标准中涉及的相关标准，不仅限以上标准要求。

3.2.2 板式换热器热交换板片必须为合格产品，制作前应对其外观进行检查，不得使用有裂纹、变形、折皱、弯曲等影响使用寿命的板片。

3.2.3 设备制作后的整机安装尺寸，符合安装要求。

3.2.4 设备铭牌内容要求

内容按照板式换热器标准 NB/T47009-2009 执行

3.2.5 乙方需提供详细的流程，压降值及各流道流速；供货时需同时提供产品的相关资料；裸露表面需进行喷涂处理，颜色为灰色。

3.2.6 包装运输要求：运输前板式热交换器应洁净，并封住所有开口。发运时，设备应有牢固的包装。设备的包装应能在货物的储存、吊装及运输过程中应能起到防雨、防潮、防碰撞损伤、防零件损失和防杂质进入内腔的作用。法兰密封面应带盖板进行防护。包装箱外标识应包含：买方工程项目名称及产品代号、设备型号、数量。随产品发送的质量证明文件应妥善包装。

3.2.7 储存要求：板式热交换器宜在干燥通风的库房内存放，环境温度不得超过 40℃。产品存放期超过半年时，应预先松开夹紧螺柱，使两压紧板间的尺寸达到 1.2L 为宜；使用时，再夹紧到 L。

四、供货范围

序号	编码	名称型号	材质	数量	单位
1		板式换热器	254	1	pc

五、装置测试及验收

5.1 板片检验

5.1.1 板片垫片槽深度用百分表进行检测，检测点应均匀分布，两端各 4 点，每侧直线部分每米长度检测 3 点（直线长度小于 1m 时，按 1m 计算）。

5.1.2 板片波纹深度用百分表进行检测，检测点分布应满足下列规定：

a）从板片水平对称中心线起，沿板片纵向每米长度应不少于 3 排点（含对称线点），纵

向长度小于 1m 时，按 1m 计算；

b）从板片纵向对称中心线起，沿板片横向检测点间距应不大于 200mm，且不少于 2 点（含对称线点）

5.1.3 每批板片抽 3%，且不少于 3 片进行板片垫片槽深度和波纹深度尺寸检测。如发现有一张板片不合格，应逐张检测，对不合格者进行再加工后重新组批进行检测。同一次装卡模具、同一炉批号材料压制的板片为一批。

5.1.4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抽取一张板片用切割解剖或无损测厚法对减薄较大处进行厚度检测：

a)用新模具压制的板片；

b)用新材料压制的板片；

c)模具更换镶块后压制的板片。

5.1.5 对传热板片进行微裂纹检验时，可按 JB/T4730.5 的规定对传热板片进行渗透检测，或采用荧光紫外线进行检测，如发现有一张板片不合格，应逐张检测。检测应符合下列规定：

a)不锈钢板片每批抽 3%，且不少于 2 片；

b)其他特殊材质板片每批抽 1%，且不少于 3 片；

c)有特殊要求时，应按需方要求比例进行检测，但不应低于 a)和 b)的要求。

5.2 接管

5.2.1 公称直径不小于 250mm 接管对接连接的焊接接头，应按 JB/T4730.2 进行局部射线检测，不低于Ⅲ级为合格。检测长度不得少于焊接接头长度的 20%，且不小于 250mm。

5.2.2 公称直径小于 250mm 接管对接连接的焊接接头，按 JB/T4730.4-4730.5 和图样规定的方法对其表面进行磁粉或渗透检测，不低于Ⅰ级为合格。

5.3 设备制造完成后，乙方应与甲方一起进行设备验收。跟随设备一起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如下技术文件：

1） 《维修使用说明书》；

2） 设备加工制作的有关精确图纸；

3） 设备出厂试验报告；

4）设备出厂合格证；

5） 如果甲方安装时发现设备有安装问题，应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电话后 24 小时之内必须赶到甲方施工现场协调解决。

5.4 乙方必须做到 24 小时响应。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由于最终用户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有偿维修。

六、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保修期为：最终用户调试验收合格后投运 12 个月或全部货物到达甲方工厂后 18 个月，以先到为准。保修期内设备出现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由于最终用户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有偿维修；保修期结束后，乙方提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

6.2 保修期内， 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8 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并 48 小时内派相关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现场，保证设备正常运转且修理工期自故障时起不得

超过 72 小时。以上两项每延期一天则扣除合同款 2‰，累计罚款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6.3 乙方因设计或制造不良及乙方其它原因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应无条件及时修理或更换

七、 知识产权

7.1 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和方法的先进性、可靠性、实用性，在企业产品中得到落实应用，并保证本协议涉及的所有产品、技术、服务和方法，乙方均具有合法授权，不能造成任何知识产权侵权。

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或方法在中国或其他任何国家和地区造成对商标、专利、版权等第三方知识产权构成侵权所导致的损失或罚款，乙方都应给予赔偿，并保证甲方及其关联方免于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7.2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或方法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本协议 7.1、7.2 所指甲方均指甲方及其关联方，其中关联方是指与甲方具有投资、合作等关系的主体。

八、 保密协议

乙方应对合作内容高度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漏技术要求的任何内容，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在合作过程中，乙方从甲方获得的与合作有关或因合作产生的任何技术、图纸、产品、设计或其他性质的资料，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表达，均具有保密性。乙方需保证上述保密信息仅用于与合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并予以妥善保管，乙方不得自用、发给其它任何第三方或对外进行宣传，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合作终止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此类信息交还或予以销毁。

九、 适用范围约定

本协议适用于 湖北徐风环保科 有限公司及 佛山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

十、 其它

10.1 本技术协议一式 贰 份，包括封面（不含附件）共 10 页，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方生效，此技术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技术代表签字：　　乙方技术代表签字：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时 间：	时 间： 2025年3月

HX200A-1.0/70-127-E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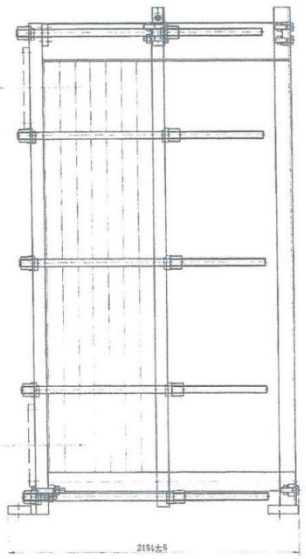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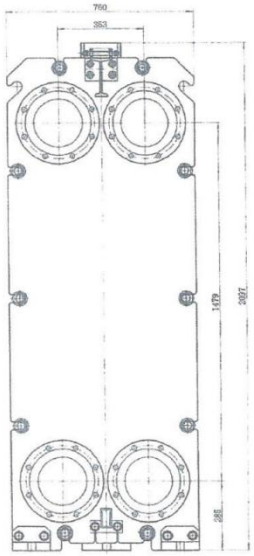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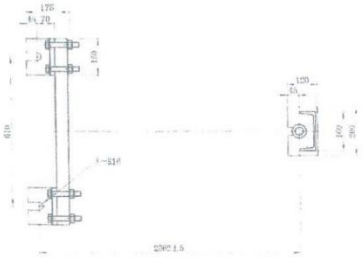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kg	3000
设计温度 ℃	70	设备充水质量kg	4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2）	12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G1	热介质进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G2	冷介质出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G3	冷介质进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G4	热介质出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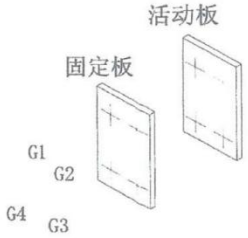

HX200A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200A-1.0/70-127-E3
254SMO/EPDM		1:10

2.3.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5 年度）

购 销 合 同

需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FSHX251204-XFHB-011

供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大冶

供方、需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于 2025 年 12 月 04 日就需方向供方购买下述货物的有关事宜签订合同

一、合同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交（提）货时间
板式换热器	HX300A-1.0/80-293-E3	台	3	458300.00	1374900.00	合同生效后 45 天内
合计					￥1,374,900.00	
优惠合计(大写)：壹佰叁拾万元整。						

备注：

1、板片材料：254SMO 严格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垫片材料：EPDM

2、以上价格为含税（13%），到宜昌现场价。

3、后附图纸。

4、合格证和出厂资料做两份。一份随机。一份和发票一起寄给需方。

二、质量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供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符合 按 NB/T47004-2017《板式换热器》 标准。若需方在正确安装，操作和维修恰当的情况下，供方对需方按有关技术文件提供产品质保，期限为货物出厂后 12 个月。除正常消耗外（如备件、水或油）在保修期内发生不正常损坏。需方容许供方提供维修服务，包括更换所需部件或把货物送回供方处进行维修。若维修后仍未达到技术文件所要求。需方可要求供方以折扣价或退货作最终解决方案。

三、包装标准：木箱。

四、交货方式、地点及费用负担：

1、供方的交货方式：汽运。

供方的交货地点：需方宜昌现场。

2、供方负责办理运输，运输费由 供 方承担。

五、验收及提出异议期限：

1、需方应在收到货物后立即对设备进行验收，并当场核对数量和外观并签署送货单以确认数量正确。若有差异应在收货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处理。逾期，则视供方的货物外观质量和数量均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2、至本合同指定地点后，如需方拒收应向供方出具书面原由。否则视供方已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履行完结了交货义务。

3、到货 3 个月内需方应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否则视同完成，当按约定支付安装调整款。**

六、付款方式：

预付 30%合同生效，发货前付 50%，供方开具全额发票给需方，安装调试完毕付 10%，留 10%作为质保金，一年内无质量问题付清。

七、不可抗力：

合同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诸如：洪水、火灾、地震、战争及本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其它客观情况，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原合同履行期限根据不可抗力持续的时间予以同等延长。

八、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或需方未能按时付款外，每延一周，需方可向供方索赔货物金额 / 。最高索赔额为合同金额 5%；

2、需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货款的，每天应按应付款总额 / 向供方支付滞纳金；

3、其它索赔：供方无需对本合同货物所引起的直接、间接或连带损失负任何责任。供方负责最高索赔金额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九、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至 需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

十、合同的生效、文本及效力

1、本合同 经双方签字盖章 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传真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设备外形图、作为本合同附件。

供方	需方
供方（章）：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 8 号之一 供方代表：刘 刚 138 2774 9853 电话/传真：0757-86635101 邮政编码：52800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海招大支行 帐号：44527 2010 40004 630 税号：91440605MA4UMDEY43	需 方：湖北瑞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税 号： 地 址：大冶市罗桥工业园港澜路 5 号 需方代表： 电 话：0714-8755599 开户行： 账号：

协议书编号：_____ 密级：秘密

技术协议书

协议名称：宜昌东圣项目板换技术协议

甲　　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协议级别：A 级

签定日期：2025 年 12 月 04 日

有效期限：长期有效

填写说明

一、本协议书为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技术协议书的规范文本，适用于甲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乙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明确相互之间协议事项的技术要求、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并签定技术协议。

二、本协议书未尽事宜，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技术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三、当事人使用本协议书时约定无须填写或不需要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需要根据具体协议补充的内容直接在对应条款下补充。

四、乙方应对合作内容高度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漏技术协议的任何内容，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五、本技术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文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技术协议书

项目名称：宜昌东圣项目板换技术协议

甲　　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大冶市罗桥工业园港湖路5号

技术代表：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乙　　方：佛山市吴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06

技术代表：刘　　刚

项目联系人：刘　　刚

联系方式：13827749853

传　　真：0757-86635101

通讯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A区406

电子信箱：804089916@qq.com

邮　　编：528000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甲方）与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乙方）就甲方 板式换热器 的外购事宜，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整体要求

1.1 甲方向乙方购买符合要求的板式换热器。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新的、性能稳定的、安全可靠的产品。乙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指标应完全符合甲方的要求，并提供产品相关质量合格证书。本规范是适用于包括板式换热器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安装和试验等方面的技术要求。

1.2 本技术要求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乙方产品应严格按照本技术要求执行，并符合国家相关最新标准、规定和规范。若本技术要求与国家标准有冲突，则按规定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1.3 甲方有权派人对产品制造中的关键环节进行监造，乙方对产品的性能质量负责。

1.4 在合同签订之后，甲方保留对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提出补充和技改的权利，乙方在此承诺予以配合，具体项目和条件由双方商定（一般产生合同总额的±2%费用不作合同总价格的调整）。

1.5 乙方对所提供设备负有全责。

1.6 乙方应提供设备维护周期以及资料。

1.7 乙方应提供用于设计、加工工艺和材料选用所遵照执行的最新版的全部规范和标准（包括补充篇和制造厂商标准）。

1.8 乙方应提供投标技术文件(包括供货范围一览表、基本参数一览表、相关样本材料等)。

二、双方职责

2.1 甲方职责：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准确的板式换热器工艺参数。

2.2 乙方职责：

2.2.1 乙方负责板式换热器的整体设计，并保证完全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

2.2.2 乙方应根据甲方认可后的板式换热器加工图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甲方技术协议书的有关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板式换热器的整体制作。

2.2.3 乙方在板式换热器制作完工后，应通知甲方参加出厂前的有关试验及验收。

2.2.4 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输至甲方指定的地方，并向甲方质保部交付产品使用材料、产品出厂试验的有关检测报告及制作的板式换热器有关图纸、装箱清单等资料各3套。

2.2.5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报告后，在三天内派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指导、调试。

三、 乙方需提供的资料

3.1 技术协议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详细设备图、板换计算书，由甲方进行校核，甲方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校核后的图纸，甲方进行图纸确认会签（含

可编辑的电子版）后，乙方可下料加工。

3.2 技术要求

3.2.1 板式换热器的设计、制造、检验、验收必须符合以下标准要求：

板式热交换器 NB/T47009-2009

钢制管法兰（PN 系列） HG20592-2009

板式蒸发装置 NB47005-2009-T

热交换器 GBT 151-2014

以及上述标准中涉及的相关标准，不仅限以上标准要求。

3.2.2 板式换热器热交换板片必须为合格产品，制作前应对其外观进行检查，不得使用有裂纹、变形、折皱、弯曲等影响使用寿命的板片。

3.2.3 设备制作后的整机安装尺寸，符合安装要求。

3.2.4 设备铭牌内容要求

内容按照板式换热器标准 NB/T47009-2009 执行

3.2.5 乙方需提供详细的流程,压降值及各流道流速；供货时需同时提供产品的相关资料；裸露表面需进行喷涂处理，颜色为灰色。

3.2.6 包装运输要求：运输前板式热交换器应洁净，并封住所有开口。发运时，设备应有牢固的包装。设备的包装应能在货物的储存、吊装及运输过程中应能起到防雨、防潮、防碰撞损伤、防零件损失和防杂质进入内腔的作用。法兰密封面应带盖板进行防护。包装箱外标识应包含：买方工程项目名称及产品代号、设备型号、数量。随产品发送的质量证明文件应妥善包装。

3.2.7 储存要求：板式热交换器宜在干燥通风的库房内存放，环境温度不得超过 40℃。产品存放期超过半年时，应预先松开夹紧螺柱，使两压紧板间的尺寸达到 1.2L 为宜；使用时，再夹紧到 L。

3.2.8 发运地址：

四、供货范围

序号	编码	名称型号	材质	数量	单位
1	HX300A-1.0/80-293-E3	板式换热器	254SMO	3	pc
2					
3					

五、装置测试及验收

5.1 板片检验

5.1.1 板片垫片槽深度用百分表进行检测，检测点应均匀分布，两端各 4 点，每侧直线部分每米长度检测 3 点（直线长度小于 1m 时，按 1m 计算）。

5.1.2 板片波纹深度用百分表进行检测，检测点分布应满足下列规定：

a）从板片水平对称中心线起，沿板片纵向每米长度应不少于3排点（含对称线点），纵

向长度小于1m时，按1m计算；

b）从板片纵向对称中心线起，沿板片横向检测点间距应不大于200mm，且不少于2点（含对称线点）

5.1.3 每批板片抽3%，且不少于3片进行板片垫片槽深度和波纹深度尺寸检测。如发现有一张板片不合格，应逐张检测，对不合格者进行再加工后重新组批进行检测。同一次装卡模具、同一炉批号材料压制的板片为一批。

5.1.4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抽取一张板片用切割解剖或无损测厚法对减薄较大处进行厚度检测：

a）用新模具压制的板片；

b）用新材料压制的板片；

c）模具更换镶块后压制的板片。

5.1.5 对传热板片进行微裂纹检验时，可按JB/T4730.5的规定对传热板片进行渗透检测，或采用荧光紫外线进行检测，如发现有一张板片不合格，应逐张检测。检测应符合下列规定：

a）不锈钢板片每批抽3%，且不少于2片；

b）其他特殊材质板片每批抽1%，且不少于3片；

c）有特殊要求时，应按需方要求比例进行检测，但不应低于a）和b）的要求。

5.2 接管

5.2.1 公称直径不小于250mm接管对接连接的焊接接头，应按JB/T4730.2进行局部射线检测，不低于Ⅲ级为合格。检测长度不得少于焊接接头长度的20%，且不小于250mm。

5.2.2 公称直径小于250mm接管对接连接的焊接接头，按JB/T4730.4-4730.5和图样规定的方法对其表面进行磁粉或渗透检测，不低于Ⅰ级为合格。

5.3 设备制造完成后，乙方应与甲方一起进行设备验收。跟随设备一起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如下技术文件：

1）《维修使用说明书》；

2）设备加工制作的有关精确图纸；

3）设备出厂试验报告；

4）设备出厂合格证；

5）如果甲方安装时发现设备有安装问题，应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电话后24小时之内必须赶到甲方施工现场协调解决。

5.4 乙方必须做到24小时响应。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

六、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保修期为：最终用户调试验收合格后投运12个月或全部货物到达甲方工厂后18个月，以先到为准。保修期内设备出现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保修

期结束后，乙方提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

6.2 保修期内，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8 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并 48 小时内派相关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现场，保证设备正常运转且修理工期自故障时起不得超过 72 小时。以上两项每延期一天则扣除合同款 2%，累计罚款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6.3 乙方因设计或制造不良及乙方其它原因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应无条件及时修理或更换

七、 知识产权

7.1 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和方法的先进性、可靠性、实用性，在企业产品中得到落实应用，并保证本协议涉及的所有产品、技术、服务和方法，乙方均具有合法授权，不能造成任何知识产权侵权。

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或方法在中国或其他任何国家和地区造成对商标、专利、版权等第三方知识产权构成侵权所导致的损失或罚款，乙方都应给予赔偿，并保证甲方及其关联方免于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7.2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或方法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本协议 7.1、7.2 所指甲方均指甲方及其关联方，其中关联方是指与甲方具有投资、合作等关系的主体。

八、 保密协议

乙方应对合作内容高度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漏技术要求的任何内容，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在合作过程中，乙方从甲方获得的与合作有关或因合作产生的任何技术、图纸、产品、设计或其他性质的资料，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表达，均具有保密性。乙方需保证上述保密信息仅用于与合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并予以妥善保管，乙方不得自用、发给其它任何第三方或对外进行宣传，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合作终止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此类信息交还或予以销毁。

九、 适用范围约定

本协议适用于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及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

十、 其它

10.1 本技术协议一式 2 份，包括封面（不含附件）共 10 页，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方生效，此技术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10.3 后附计算书及图纸。

甲方技术代表签字：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时 间：

乙方技术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时 间：2025.12.05

式换热器计算书

PLATE HEAT EXCHANGER CALCULATION

制冷暖热 专业专注 佛山昊鑫

按 32-40 温差计算：需要 1920T/H 循环水。冷却塔需按此配置。
热侧板间流速：0.33m/s，冷侧板间流速：0.70m/s。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技术参数

Customer 客户 :
Model 型号 : **HX300A-1.0/80-293-E3**
Project 项目: : **(Untitled 0)**
Item 子项 : **Date 日期 : 2025/12/02**

Fluid流体		**1.00% Sulphuric acid**	**Water水**
Mass flow rate 质量流量	kg/h	550000	1184000
Fluid Condensed 流体冷凝/Vapourized 蒸发	kg/h	0.000	0.000
Inlet temperature 进口温度	¡ãC	63.0	32.0
Outlet temperature出口温度(vapor蒸发/liquid)	¡ãC	35.0	45.0
Operating pressure 运行压力(In 进/Out 出)	bara	/	
Pressure drop 压降(Perm/Calculate 计算)	kPa	60.0/21.88	100/99.58
Velocity Connection 管口流速(In 进/Out 出)	m/s	1.62/1.60	3.44/3.46
Heat Exchanged 热负荷	kW	17860	
Heat transfer area 换热面积	m2	586	
O.H.T.C clean conditions 设计传热系数	W/(m2*K)	4223	
O.H.T.C service 运行传热系数	W/(m2*K)	3672	
Fouling Resistance* 10000	m2*K/W	0.000052	
Additional Excess Surface 增加额外的表面	%	15	
Mean Temperature Difference 平均温差	K	8.3	
Relative directions of fluids 流动形式		Countercurrent 逆流	
No. of plates 板片数		293	
No. of effective plates 有效板片数		291	
Number of passes 流程数		1	1
Extension capacity 板片可扩容数		48	
Plate material 板片材料 / Thickness 厚度		ALLOY 254 / 0.60 mm	
Sealing material 密封垫材料		EPDM	EPDM
Connection material 接管材质		SS	SS
Connection diameter 接管口径		DN300	DN350
Nozzle orientation 接管方位		S1 -> S2	S4 <- S3
Flange rating 法兰压力等级		DIN	
Design pressure 设计压力	bar	10	10
Test pressure 试验压力	bar	13	13
Design temperature 设计温度	¡ãC	80	80

Overall length x width x height 总体 长 x 宽 x 高mm 2775*1160*2717
Net weight, empty/operating 净重，空载/运行 Flooded kg 6000/7000/7000

Performance is conditioned on the accuracy of customer's data and customer's ability to supply equipment 产品性能取决于客户提供参数的准确性和客户的实际工况

以上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根据您提供的数据得的计算结果
设计人：刘刚 联系电话：13827749853（微信同号） 邮箱：804089916@qq.com
其它说明：

佛山市昊鑫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403061107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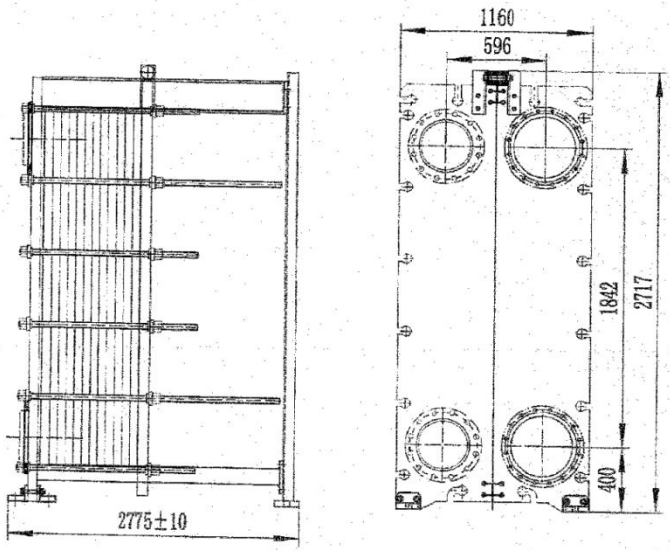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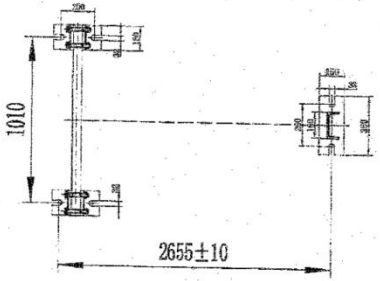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60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充水质量kg	7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	586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30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出口	1.0	35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35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30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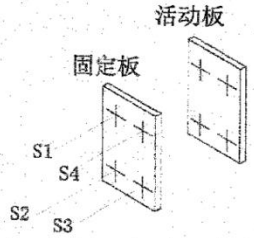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宜昌东圣
设备名称：稀酸冷却器
设备位号：E-200101A, B, C

	HX300A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300A-1.0/80-293-E3
	254/EPDM	



一、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扫描件

致：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2107-440308-04-05-845570015001 的 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 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75 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 无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 无 日历天，安装期 无 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

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郑定朝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仅作办公）

联系电话：13509656361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一）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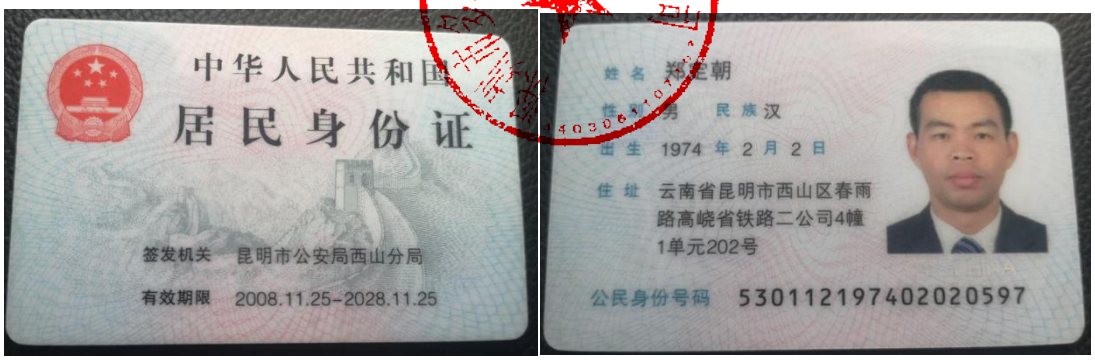

（二）授权委托人劳务合同

深　圳　市

劳动合同

（全日制用工）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编制

甲方(用人单位)

名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广深路新安段247号(43区)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刘建兴

联系人 李彬彬

乙方(员工)

姓名 郑定朝

性别 男

身份证号码 530112197402020597

户籍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春雨路高峣省铁路二公司4幢1单元202号

现住址 深圳市宝安区

联系电话 1350965636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以下简称《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下简称《劳动合同法》）、《深圳市员工工资支付条例》（以下简称《工资支付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信用的原则，签订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劳动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确定本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从 2023 年 7 月 20 日起至 2028 年 7 月 20 日止。

2、无固定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3、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止。完成工作任务的标志是_____。

（二）试用期为_____，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试用期包括在劳动合同期限内，如无试用期，则填写“无”）。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的工作内容(岗位或工种)_____副总经理_____。

乙方的工作地点__深圳市宝安区广深路新安段247号(43区)。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一）甲乙双方同意按以下第__1__种方式确定乙方的工作时间。

1、标准工时制，即每日工作__8____小时（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_40_小时（不超过40小时），每周至少休息一日。

2、不定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3、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即经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批准，乙方所在岗位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二）甲方由于生产经营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一条执行。

（三）乙方依法享有法定节假日、年休假、婚假、产假、丧假等假期。

（四）乙方的其他休息休假安排__法定_____。

四、劳动报酬

（一）甲方依法制定工资分配制度，并告知乙方。甲方支付给乙方的工资不得低于市政府公布的当年度最低工资。

（二）甲方经与乙方协商，同意按以下第__1__种方式支付乙方的工资。

1、乙方每月正常工作时间工资12000元；试用期内每月正常工作时间工资_/_元。

2、双方约定以_____确定乙方工资。

（三）甲方每月__15__日发放工资。甲方至少每月以货币形式向乙方支付一次工资。

（四）乙方加班工资、假期工资及特殊情况下的工资支付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五）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它约定__在十三条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中有详细说明__。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一）甲乙双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缴纳社会保险费，缴存住房公积金。

（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甲方应按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给予乙方享受医疗期和医疗期待遇。

（三）乙方患职业病、因工负伤的，甲方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工伤保险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

_____。

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一）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劳动保护规定，提供符合国家安全卫生标准的劳动作业场所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照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做好女员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工作。

（三）乙方从事_____作业，可能产生_____职业危害，甲方应采取防护措施，且按照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的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如实告知乙方。职业健康检查费用由用人单位承担。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章指挥和强令冒险作业；对甲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行为，乙方有权要求改正或向有关部门举报。

七、规章制度

（一）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应当告知乙方。

（二）乙方应遵守国家和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按时完成工作任务，提高职业技能，遵守安全操作规程和职业道德。

（三）乙方自觉遵守国家和省、市计划生育的有关规定。

八、劳动合同变更

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劳动合同。变更劳动合同应采用书面形式。变更后的劳动合同文本双方各执一份。

九、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二）乙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乙方试用期内提前三日通知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三）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未及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的；

3、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经乙方要求甲方缴纳，超过一个月仍未缴纳的；

4、规章制度违反法律、法规的规定，损害乙方权益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乙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免除自己的法定责任、排除乙方权利，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7、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强制性规定，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8、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其他情形。

（四）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乙方劳动的，或者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可以立即解除劳动合同，不需事先告知甲方。

（五）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甲方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造成重大损害的；

4、同时与其他用人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对完成本单位的工作任务造成严重影响，或者经甲方提出，拒不改正的；

5、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者乘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本劳动合同，致使劳动合同无效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六）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未能就变更劳动合同内容达成协议的。

（七）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需要裁减人员二十人以上或者裁减不足二十人但占甲方职工总数百分之十以上的，甲方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在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将裁减人员方案向人力资源保障（劳动）部门报告后，可以裁减人员，《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1、依照企业破产法规定进行重整的；

2、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的；

3、企业转产、重大技术革新或者经营方式调整，经变更劳动合同后，仍需裁减人员的；

4、其他因劳动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经济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的。

（八）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3、乙方死亡，或者被人民法院宣告死亡或者宣告失踪的；

4、甲方被依法宣告破产的；

5、甲方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甲方决定提前解散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十、经济补偿

（一）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1、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一）项规定向乙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合同的；

2、乙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三）项、第（四）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3、甲方依据本劳动合同第九条第（六）项、第（七）项规定解除劳动合同的；

4、除甲方维持或者提高劳动合同约定条件续订劳动合同，乙方不同意续订的情形外，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1目规定终止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

5、依据本合同第九条第（八）项第4目、第5目规定终止劳动合同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的发放标准应按《劳动合同法》以及国家和省、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依法应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的，应在乙方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十一、劳动合同解除和终止手续

甲乙双方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的，乙方应按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等手续。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

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甲方出具的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应当写明劳动合同期限、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日期、工作岗位、在本单位的工作年限。

十二、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发生劳动争议的，应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本单位工会寻求解决或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其他事项：

_____

_____

十四、其它

（一）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或劳动合同条款与现行法律法规规定有抵触的，按现行法律法规执行。

（二）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涂改或未经书面授权代签无效。

（三）本劳动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主要负责人）

2023 年 07 月 20 日

乙方：（签名）

2023 年 07 月 20 日

（三）授权委托人社保证明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定朝　　社保电脑号：613995370　　身份证号码：53011219740202059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444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3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4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5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6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7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8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9	600444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700	10.8	2700	21.6	5.4
合计				9932.0	4966.0			1312.19	437.44			437.44		170.46		263.52	65.88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282ad957276bv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60044420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2026年10月20日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403061107162

二、投标函

（一）投标函

致：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深圳市海德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项目编号为 2107-440308-04-05-845570015001 的 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 项目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1.我方保证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市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和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规定；保证遵从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项管理制度，自觉维护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正常秩序；保证服从招标有关议程事项安排，服从招标有关会议现场纪律。若有违反，同意被废除投标资料并接受处罚。

2.我方已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形式和金额提交投标担保，并且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方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方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担保公司保函、保证保险的保费通过我方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贵方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3.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的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的投标担保将全部被没收，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还有权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在 75 天内完成供货（或者我方保证在 无 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其中：供货期 无 日历天，安装期 无 日历天），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照规定提交由招标人认可的，并在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函。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我方保证投标文件内容无任何虚假。若评标过程中查有虚假，同意作无

效或废标处理，并被没收投标担保；若中标之后查有虚假，同意被废除授标并被没收投标担保。

本投标函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代表：郑定朝

联系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联系电话：13509656361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二）A5 投标保函

1. 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__无__

致__无__（下称受益人）：

鉴于__无__（下称被保证人）将参加贵方标段编号为__无__的__无__项目的投标，我方接受被保证人的委托，在此向受益人提供不可撤销的投标保证：

一、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为__无__（币种）__无__元（小写）__无__(大写）。

二、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三、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如果被保证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受益人可以向我方提起索赔：

1. 被保证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

2.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签署合同；

3. 被保证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收到受益人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不能或拒绝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履约担保。

四、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我方收到受益人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书面索赔通知后，将不争辩、不挑剔、不可撤销地立即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

五、受益人的索赔通知应当说明索赔理由，并必须在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内以专人送达或邮寄送达的方式送达我方。

六、本保证担保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

七、本保证担保的保证期间届满，或我方已向受益人支付本保证担保的担保金额，我方的保证责任免除。

八、本保证担保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九、本保证担保以中文文本为准，涂改无效。

保证人（盖章）：__无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无__

单位地址：__无__

邮政编码：__无__电话：__无__传真：__无__

日期：__无__年__无__月__无__日

（本保函失效后，请将原件退回我方注销）

注：如果投标人不采用以上投标保函格式，拟采用的投标保函格式须经招标人确认



2.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中国平安 PING AN
专业 · 价值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10569006800343580292
验真码：6hww8z5BLsC4u23PVN
通知单号：05250036002791917693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招标人）：

鉴于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 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 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107-440308-04-05-845570015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3.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28日历天（含28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

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 40,000 元（大写：肆万元整）。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10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2026版)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2026 年 11 月 05 日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平安 PING AN
专业 · 价值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保险单号：10569006800343580292　　验真码：6hww8z5BLsC4u23PVN

鉴于投保人向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 分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提交书面投保申请和有关资料（该投保申请及资料被视作本保险单的有效组成部分），并同意向本公司缴付本保险单明细表中列明的保险费，本公司同意在本保单条款规定的保险责任范围内，对保险期限内被保险人的损失负赔偿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被 保 险 人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保 险 期 限　自2026年11月09日00时起至2027年11月08日00时止

复　　核： SYSTEM

制　　单： P_SZJYJTGLD_GP

签 发 日 期： 2026年11月05日

签单公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竹园社区农林路69号印力中心11层T1-11-01 B、C区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签章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PING AN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 LTD. SHENZHEN BRANCH 保单专用章 SPECIAL SEAL FOR POLICY

（本保单加盖保单专用章生效）

本保单信息来源于您的投保申请，是为您提供理赔及售后服务的重要依据。您收到电子保单后可通过点击电子签章，或登陆CA中心认证官网（http://210.74.42.34:8000/PaperlessVerify/Page），上传电子保单查验保单真伪。也可访问以下网站，管理您的保险信息。如有疑问，请致电服务热线95511。

个人网络查询：请访问http://one.pingan.com/ 注册并登陆平安一账通.

企业网络查询：请访问https://icore-aaas.pingan.com.cn 注册并登陆企业宝,或者扫一扫,下载企业宝APP在线查询电子保单.

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4403061107102

中国平安 PING AN
专业 · 价值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保险单号：10569006800343580292
验真码：6hww8z5BLsC4u23PVN
通知单号：05250036002791917693

鉴于投保人已仔细阅读了《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条款》，并对免除或减轻保险人责任的条款的概念、内容及其法律后果，均因保险人的明确说明已完全理解，愿意以上述保险条款的约定向保险人投保投标保证保险，并按本保险合同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人同意按照按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保险责任，特立本保险单为凭。

投保人（投标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837M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　　联系电话：135****4877

被保险人（招标人）信息

名称：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PL6R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深圳市盐田区海山街道鹏湾社区海景二路1025号壹海国际中心1508　　联系电话：

招标项目名称：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
招标文件编号：2107-440308-04-05-845570015001
招标保证金金额：40,000.00

保险金额：大写人民币肆万元整
保险费率：0.5000%
保险费：大写人民币贰佰元整
保险期间：自2026年11月09日00时起 至 2027年11月08日00时止

特别约定：无

1、付费日期及方式：自出单之日起15天内一次性缴清保险费。
2、本保单信息来源于您的投保申请，是为您提供理赔及售后服务的重要依据，保单投诉、理赔等，请致电全国统一服务热线95511。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PING AN PROPERTY & CASUALTY INSURANCE COMPANY OF CHINA, LTD. SHENZHEN BRANCH
保单专用章
SPECIAL SEAL FOR POLICY
4403042200266

（盖章）

2026 年 11 月 05 日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403061107102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产险投标保证保险（2026版）条款

注册号：C0000173141202609103620 3

总则

第一条 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投保单、保险单、保险凭证及批单组成。凡涉及本保险合同的约定，均应采用书面形式。

第二条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投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第三条 招标投标活动中的招标人可作为本保险合同的被保险人。

第四条 凡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开展的招标项目，均可适用本保险。

保险责任

第五条 在保险期间内，投保人向被保险人组织的招标项目投标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被保险人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依据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赔偿责任。

（一）投保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被保险人同意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

（二）投保人接到中标通知后，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因自身原因或无正当理由拒绝与被保险人订立招标项目合同；

（三）投保人中标后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

（四）投保人与其他投标人串通参与投标的；

（五）投保人有弄虚作假或其他投标违法行为的；

（六）投保人未按招标文件约定及规定时限向被保险人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的

（七）投保人违反了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有关投标实质性违约情形。

责任免除

第六条 **下列原因造成的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战争、敌对行为、恐怖行为、军事行动、武装冲突、罢工、暴动、民众骚乱、恐怖活动或恐怖袭击；

（二）核辐射、核爆炸、核污染及其他放射性污染；

（三）大气污染、土地污染、水污染及其他各种污染；

（四）洪水、台风、地震、海啸及其他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五）行政行为或司法行为；

（六）被保险人及其代表的故意行为或犯罪行为。

第七条　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投保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撤回投标文件的；

（二）投保人中标后因不可抗力原因未与招标人订立合同或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三）投保人与被保险人订立的协议或合同背离招标文件及中标人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

（四）投保人或其雇员与被保险人或其雇员恶意串通的，投保人或其雇员与招标代理机构或其雇员恶意串通的；

（五）被保险人的招标文件被依法认定无效或被撤销的，但第五条保险责任第（四）款不在此限；

（六）被保险人未履行招标文件规定义务或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变更招标文件的；

（七）被保险人同意投保人在投标截止日后撤销投标文件或被保险人不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的要求同中标人订立合同或被保险人重新招标的。

第八条　对下列损失、费用和责任，保险人不负责赔偿：

（一）被保险人的间接损失；

（二）被保险人根据招标文件应该承担的责任，以及为收集、确认、证明投保人违反招标文件造成损失所产生的任何费用；

（三）被保险人与投保人就招投标事宜产生纠纷所致的任何法律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或仲裁费、财产保全或证据保全费、强制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调查取证费等；

（四）罚款、罚金及惩罚性赔偿；

（五）因不可归责于投保人而导致的被保险人的损失；

（六）本保险合同中载明的免赔额或按本保险合同中载明的免赔率计算的免赔额；

（七）招标投标活动完成后的损失、费用和责任。

保险金额与免赔额（率）

第九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金额为保险人承担赔偿责任的最高金额，根据招标文件中投保人应交纳的投标保证金金额确定，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第十条　本保险合同的免赔额（率）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确定并在保险合同中载明。

保险期间

第十一条 本保险合同的保险期间由投保人与保险人协商约定，具体起期日和终止日以保险合同上载明的日期为准，最长不超过一年。

保险人义务

第十二条 本保险合同成立后，保险人应当及时向投保人签发保险单以及其他保险凭证。

第十三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投保人、被保险人提供的有关索赔的证明和资料不完整的，保险人应当及时一次性通知投保人、被保险人补充提供。

第十四条 保险人收到被保险人的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后，应当及时作出是否属于保险责任的核定；情形复杂的，应当在三十日内作出核定，但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保险人应当将核定结果通知被保险人；对属于保险责任的，在与被保险人达成赔偿保险金的协议后十日内，履行赔偿保险金义务。本保险合同对赔偿保险金的期限有约定的，保险人应当按照约定履行赔偿保险金的义务。保险人依照前款约定作出核定后，对不属于保险责任的，应当自作出核定之日起三日内向被保险人发出拒绝赔偿保险金通知书，并说明理由。

第十五条 保险人自收到赔偿保险金的请求和有关证明、资料之日起六十日内，对其赔偿保险金的数额不能确定的，应当根据已有证明和资料可以确定的数额先予支付；保险人最终确定赔偿的数额后，应当支付相应的差额。

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

第十六条 订立保险合同，保险人就保险标的或者投保人的有关情况提出询问的，投保人应当如实告知。

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前款规定的如实告知义务，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保险合同。

前款规定的合同解除权，自保险人知道有解除事由之日起，超过三十日不行使而消灭。自合同成立之日起超过二年的，保险人不得解除合同；发生保险事故的，保险人应当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

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但应当退还保险费。

保险人在合同订立时已经知道投保人未如实告知的情况的，保险人不得解除合同；发生保险事故的，保险人应当承担赔偿保险金的责任。

第十七条 除本保险合同另有约定外，投保人应当在本保险合同成立时一次性交清本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保险费，**投保人未按约定交付保险费，保险合同不生效；对于保险费交清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保险人不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八条 在保险合同有效期内，如投保人履约能力发生重大变化，履约风险显著增加

的，投保人应采取措施降低或消除上述风险，并应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保险人可以增加保险费或者解除保险合同。**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险人应及时检查并协助保险人了解招标工作进行情况，被保险人如发现投保人存在违约风险，或有任何其他可能导致本保险合同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况，被保险人应在其能力范围内采取一切合理且必要的措施降低或消除上述风险，并应按照本保险合同约定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十九条 若在投保时有相关约定，投保人应及时向保险人进行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业务信息申报，包括但不限于招标项目进展情况等信息。

第二十条 投保人在投保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以下资料：

（一）投保人身份证明、投保单；

（二）招标文件；

（三）保险人要求的其他资料。

第二十一条 发生保险事故，投保人或被保险人应当及时通知保险人。

第二十二条 发生保险事故后，被保险人提出索赔申请时，应向保险人提供下列证明和资料：

（一）保险单正本；

（二）索赔申请书；

（三）招标文件、投保人的投标文件及相关文件；

（四）保险事故发生的证明文件；

（五）司法机关出具的裁定书、裁决书或判决书等（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定损失的方式）；

（六）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定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七）保险人要求的作为请求赔偿依据的合理有效的其他证明材料。

被保险人未履行上述约定的索赔材料提供义务，导致保险人无法核实损失情况的，保险人对无法核实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赔偿处理

第二十三条 保险人的赔偿以下列方式之一确定的被保险人损失为基础：

（一）投保人、被保险人协商并经保险人确认；

（二）仲裁机构裁决；

（三）人民法院判决；

（四）保险人认可的其它方式。

第二十四条 发生保险责任范围内的损失，保险人依照本保险合同的约定，**按核定损失金额扣除扣除免赔额（率）后在保险金额范围内予以赔偿**。

第二十五条 被保险人取得保险赔偿金的同时，应将其对投保人的权益以及根据相关合同拥有的权益转让给保险人，保险人有权向投保人进行追偿。被保险人应当向保险人提供必要的文件及协助。

第二十六条 保险人赔偿保险金时，应相应扣减被保险人已从投保人、有关责任方或其担保人处取得的赔偿金额。

第二十七条 保险事故发生时，若另有其它保障相同的保险合同或类似合同存在，不论是否由被保险人、投保人或他人以其名义投保，也不论该类合同赔偿与否，**保险人仅按照本保险合同保险金额与其他所有保险合同或类似合同金额总和的比例承担保险责任。**

因被保险人未如实告知导致保险人多支付的赔偿金额，保险人有权向被保险人追回多支付的部分。

第二十八条 保险事故发生后，在保险人未赔偿保险金之前，被保险人放弃对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请求赔偿权利的，保险人不承担责任；保险人向被保险人赔偿保险金后，被保险人未经保险人同意放弃对投保人或其担保人（如有）请求赔偿权利的。该行为无效；由于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致使保险人不能行使代位请求赔偿的权利的，保险人可以扣减或者要求返还相应的保险金。

争议处理和法律适用

第二十九条 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约定如下：合同各方之间有关本保险合同的一切争议，由各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提交保险单载明的仲裁机构仲裁；保险单未载明仲裁机构的，依法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不包括港澳台地区）人民法院起诉。

第三十条 与本保险合同有关的以及履行本保险合同产生的一切争议处理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不包括港澳台地区法律 ）。

其他事项

第三十一条 保险责任开始前，投保人要求解除保险合同的，保险人应当退还全部已缴保险费。**保险责任开始后，未经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不能解除保险合同。**被保险人书面同意投保人解除保险合同的，自通知保险人之日起，保险合同解除，保险人按照保险责任开始之日起至合同解除之日止期间与保险期间的**日比例计收保险费**，并退还剩余部分保险费。

第三十二条 如因招标人或招标代理公司原因导致项目终止招标、重新招标、延期、流标以及废标，可由招标方或招标方指定的授权代理机构通知保险人办理退保或延期批改。

释义

【投标人】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招标人】指依法提出招标项目、进行招标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投标有效期】指为保证招标人有足够的时间在开标后完成评标、定标、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该期限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载明，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

【投标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投标人随投标文件一同递交给招标人的一定形式、一定金额的投标责任担保。

【履约保证金】指在招标投标活动中，招标人为督促中标人履行合同，在招标文件中要求中标人以适当的格式或金额采用现金、支票、履约担保书或银行保函形式提供的担保。



平安银行 PINGAN BANK

收付款业务回单　　回单凭证

记账日期：2026-11-05　　回单号：26110508710011600000385　　验证码：747510

付款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收款人名称：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付款人账号：11003821358302　　收款人账号：44201507300051000830

付款人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宝城支行　　收款人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币种：人民币　　大写金额：贰佰元整　　小写：200.00

备注：（新银联无卡企业网关支付）

平安银行 电子回单专用章

已打印次数：3　　打印时间：2026-11-05 11:24:09　　设备编号：0000

打印方式：网银　　柜员号：0000　　网点号：

温馨提示：1、每笔业务回单对应唯一的回单号，回单号相同即为同一笔业务回单，请勿重复记账使用。
2、凭回单号+验证码可在我行柜台、自助终端、平安数字口袋APP及网站（bank.pingan.com，点击企业网银登录-快速查询区-电子回单查询）验证回单信息。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403061107102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11003821358302
开户银行：	平安银行深圳宝城支行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刘建兴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001015807

2020 年 06 月 02 日

3. 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无

致：__无__（招标人名称）：

鉴于__无__（下称被保证人）已与贵方签订了工程编号为__无__的__无__工程的合同，工期自__无__至__无__。我方已接受被保证人的请求，并出具《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保险单。

一、保证保险金额

我方承担的履约保证保险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__无__元（¥__无__）。

二、保证保险的责任范围

在保险期间内，被保证人因自身原因未按照与招标人（被保险人）签订的《建设工程合同》（合同编号__无__）履行相关义务，导致工期延误或服务质量不符合建设工程合同要求，给被保险人造成损失的，被保险人可向保险人提出索赔，保险人按照保险合同的约定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三、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被保证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保险合同约定承担保证保险责任。

四、生效时间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保险承保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附：《__无__保险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履约保证保险（__无__款）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盖章）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无__

__无__年__无__月__无__日

（三）投标保证金承诺函

（招标单位名称）：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法定代表人：　刘建兴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招标投标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投标人形象，在投标有效期内我单位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公司具备承担

（招标工程项目名称）　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　的能力，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活动，严格遵守《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招标文件的规定。

二、我公司在“信用中国”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因招标投标违法行为被行政处罚的记录，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中企业及法定代表人没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没有因违反招标投标有关规定被通报、处罚等不良信用记录。

☐我公司从业人员　无　人，营业收入为　无　万元，资产总额为　无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属于（本招标项目所属行业）　无　行业的　无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自愿使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我公司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在深圳市建筑市场主体信用管理系统中信用等级为A，自愿使用承诺函替代投标保证金。

☐我公司在本项目投标截止日，信用等级为B+，自愿使用承诺函，并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额:4.000000万元，详见“二、投标函/2.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如有发生上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并愿意按所投项目招标文件约定的投标保证金金额以现金方式兑付。如不按时补缴，愿意接受行政监督部门实施的信用联合惩戒　。

1.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后在规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法律、法规规定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承诺人（盖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三、资信条款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条款号	招标需求	投标内容	说明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重要提示：

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四、合同要求响应表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招标文件条目号	招标文件合同条款	投标文件合同条款	说明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无偏离

重要提示：只列出发生偏离的项目，没有列出的将被视为完全响应。

五、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无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 无

单位地址： 无 邮编： 无

联系电话： 无 传真： 无

分工内容： 无

联合体成员（盖章）： 无

单位地址： 无 邮编： 无

联系电话： 无 传真： 无

分工内容： 无

联合体成员（盖章）： 无

单位地址： 无 邮编： 无

联系电话： 无 传真： 无

分工内容： 无

签订日期： 无 年 无 月 无 日

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table>
<tr><td>企业名称</td><td colspan="2">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td><td>主管部门</td><td colspan="2">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td></tr>
<tr><td>经济类型</td><td colspan="2">有限责任公司</td><td>资质等级</td><td colspan="2">施工劳务不分等级、中国中央空调安装维修保养清洗服务资质证书国家一级</td></tr>
<tr><td>单位简介</td><td colspan="5">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10 月 26 日，注册地址位于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注册资本 4800 万元人民币，是一家深耕暖通空调节能领域的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3048837M，法定代表人刘建兴。公司具备施工劳务不分等级、中国中央空调安装维修保养清洗服务资质证书国家一级，聚焦中央空调系统、高效机房、蓄冷空调系统的方案规划、工程设计、施工建造与运维管理，主打空调整体节能管理系统，面向商业综合体、工业厂房、公共建筑、民用建筑等客户，提供能耗诊断、综合能源系统方案、节能改造、热能回收、太阳能配套等一体化综合节能服务，同时开展空调设备、配套建材销售及机电设备维保业务。公司重视技术研发，拥有多项专利、软件著作权及注册商标，持续在制冷、暖通、热工节能方向做技术集成与创新，致力打造中央空调绿色节能工程解决方案，是深圳区域较早从事中央空调节能专项工程的专业服务商，业务覆盖机电安装、空调节能改造、热能回收、建筑劳务分包等板块。</td></tr>
<tr><td rowspan="6">单位概况</td><td>职工总人数</td><td colspan="2">58 人</td><td>工程技术人员</td><td>20 人</td></tr>
<tr><td>生产工人</td><td colspan="2">无 人</td><td>经营人员</td><td>10 人</td></tr>
<tr><td rowspan="2">固定资产</td><td rowspan="2">0.42 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性质</td><td>生产性</td><td>无 万元</td></tr>
<tr><td>非生产性</td><td>无 万元</td></tr>
<tr><td rowspan="2">流动资金</td><td rowspan="2">4003.20 万元</td><td rowspan="2">资金来源</td><td>自有资金</td><td>401.70 万元</td></tr>
<tr><td>银行贷款</td><td>85.36 万元</td></tr>
</table>

主要资质证书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中国中央空调安装维修保养清洗服务资质证书国家一级		
质量保证体系	24326Q00571R000		
经济指标	年份	销售收入（万元）	利润（万元）
	2024 年	2228.95	15.70
	2025 年	3275.85	19.86

注：表格不够可另附说明。

（二）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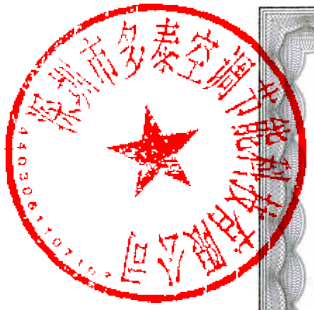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营业执照

（副 本）



名　　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刘建兴

成立日期　2001年10月26日

住　　所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仅作办公）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 年 05 月 28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50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目录导航 全部展开

基础信息
- 营业执照信息
- 营业期限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 主要人员信息
- 分支机构信息
- “多证合一”信息公示
- 清算信息
- 变更信息
- 另册管理

获得荣誉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知识产权信息
抵押出质信息
司法协助信息
抽查检查信息
违法失信信息
自主公示信息
登记机关发布公告
自主发布公告

关注 更多

顶部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3048837M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刘建兴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成立日期：2001年10月26日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 企业年报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 列入经营异常名录... | 列入严重违法失信...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法定代表人：	刘建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01年10月26日
注册资本：	4800.000000万人民币	核准日期：	2026年04月13日
登记机关：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仅作办公）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空调节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的维护，空调工程技术和节能技术的研究开发；承接太阳能安装工程及热能回收工程；空调设备及建材销售。（不含电力设施承装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民用核安全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❶提示：根据《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及其实施细则，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调整营业执照照面事项的通知》要求，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将营业执照照面公示内容作相应调整，详见https://www.samr.gov.cn/zw/zfxxgk/fdzdgknr/djzcj/art/2023/art_9c67139da37a46fc8955d42d130947b2.html

企业年报信息

❶ 提示：以下信息由该主体提供，该主体对其报送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1	2025年度报告	2026年10月29日	查看

顶部



序号	报送年度	公示日期	详情
2	2024年度报告	2025年9月18日	查看
3	2023年度报告	2024年10月28日	查看
4	2022年度报告	2023年6月30日	查看
5	2021年度报告	2022年11月2日	查看
6	2020年度报告	2021年10月28日	查看
7	2019年度报告	2020年11月10日	查看
8	2018年度报告	2019年3月21日	查看
9	2017年度报告	2018年3月6日	查看
10	2016年度报告	2017年6月8日	查看
11	2015年度报告	2016年5月16日	查看
12	2014年度报告	2015年5月8日	查看
13	2013年度报告	2016年1月14日	查看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顶部

首页 | 企业信息填报 | 信息公告 | 重点领域企业 | 导航 | 15037...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 | 经营异常名录 | 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请输入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注册号

- 基本信息
- 网站或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 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 对外提供保证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 逾期尚未支付合同情况
- 社保信息
- 修改信息

2025年度报告

0条修改记录

填报时间:2026年10月29日

企业年报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年报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4403007330488 37M

企业名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仅作办公）

邮政编码： 518101

企业联系电话： 13316916440

企业电子邮箱： 1152270281@qq.com

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 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 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 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 否

是否有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 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 空调节能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机电设备的维护，空调工程技术和节能技术的研究开发；承接太阳能安装工程及热能回收工程；空调设备及建材销售。（不含电力设施承装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决定禁止和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

主办单位：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100820 备案号：京ICP备18022388号-2
业务咨询与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使用帮助



（三）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制造厂家名称：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403、404、405、406 室（住所申报）、528200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16-03-08

(4)主管部门：佛山市南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6)法人代表：刘刚

(7)职员人数：25 人

一般工人： 20 人 技术人员： 5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6 年 9 月 30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 1007 万元 净值： 189 万元

(2)流动资金： 702 万元

(3)长期负债： 0

(4)短期负债： 17.6 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100% 银行贷款： 0

(6)资金类型：

生产资金： 323 万元 非生产资金： 0

2、 (1)关于制造投标货物的设施及其他情况：

工厂名称地址	生产的项目	年生产能力	职工人数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403、404、405、406 室（住所申报）	换热器	10000 台	35 人

(2)本制造厂不生产，而须从其他制造厂购买的主要零部件

制造厂家名称和地址 江阴市恒德换热设备有限公司、江阴市徐霞客镇峭岐迎宾大道 28 号

主要零部件名称 胶条

3、制造厂家生产此投标货物的历史（年数）：10 年

4、近三年该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外主要客户的名称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项目和数量

名称和地址：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大冶市罗桥工业园港湖路 5 号

销售项目和数量：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5 年度）、3 台

出口销售额：　　无

5、近三年的年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	4960 万元	无	4960 万元
2024 年	5560 万元	无	5560 万元
2025 年	6330 万元	无	6330 万元

6、易损件制造商的名称和地址：

部件名称	制造商
胶条	江阴市恒德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中国农业银行南海狮山支行、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红星大道俊景花园 H 区 B01-07 号铺

8、其他情况：　　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制造商：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郑定朝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副总经理

电话号：0757-86635101　传真号：0757-86635102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四）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1、名称及概况：

(1)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地址及邮编: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仅作办公)、518100

(3)成立和注册日期：2001 年 10 月 26 日

(4)主管部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5)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6)法人代表：刘建兴

(7)职员人数：58 人

(8)近期资产负债表（到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1)固定资产：

原值： 639.72 万元 净值： 555.05 万元

(2)流动资金：4003.20 万元

(3)长期负债：无

(4)短期负债：3359.71 万元

(5)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401.70 万元 银行贷款： 85.36 万元

(6)资金类型：

商业性： 无 非商业性： 无

2、最近三年的年度总营业额：

年份	国内	出口	总额
2023 年度	4755.45 万元	0 元	4755.45 万元
2024 年度	2228.95 万元	0 元	2228.95 万元
2025 年度	3275.85 万元	0 元	3275.85 万元

3、最近三年投标货物主要销售给国内及国外用户名称及地址：

名称和地址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
(1) 出口销售：	
无	

(2) 国内销售：

名称和地址：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光明区玉塘街道长圳社区长凤路电连技术产业园八层（第一层至第八层）

销售的项目和数量：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3 台

4、同意为投标人制造投标货物的制造厂并附有制造厂的资格声明：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和数量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403、404、405、406 室（住所申报）

制造项目和数量：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5 年度）3 台；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4 年度）1 台

5、须由其他制造厂家供应和制造的部件（如果有的话）：

制造厂名称和地址　　制造项目

无　　无

6、最近三年中与各经销商成交的此种投标货物（如果有的话）：

合同号：　无

签字日期：　无

产品名称：　无

数量：　无

合同金额：　无

7、有关开户银行的名称和地址：

平安银行深圳宝城支行、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海旺社区 85 区新湖路 102 号宏发领域花园 6 栋 A11-A16 号商铺

8、投标人认为需要声明的其他情况

无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授权代表：郑定朝

投标人授权代表的职务：__副总经理__

电话号：__13509656361__ 传真号：__0755-26706462__

日期：__2026__年__11__月__11__日

（五）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我们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是按 中国 法律成立的一家制造商，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403、404、405、406 室（住所申报） 。兹指派按 中国 的法律正式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的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作为我方真正的合法的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 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 项目的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的货物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具有替换或撤销的全权。兹确认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或其正式授权代表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4)我方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签署本文件，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于 2026 年 10 月 30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代理商名称（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销售经理、销售部　签字人职务和部门：总经理、总办

签字人姓名：王定雄　签字人姓名：孙李兴

签字人签名：王定雄　签字人签名：孙李兴

（六）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投标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	姓名	职务	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马武杰	项目经理	无	无
项目技术负责人	黎珏江	项目技术负责人	无	无
设计生产技术人员	黎珏江	设计生产技术人员	无	无
项目计划负责人	林尔均	项目计划负责人	无	无
项目质量负责人	林尔均	项目质量负责人	无	无
安装督导负责人	毛绍万	安装督导负责人	无	无
……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提示：项目主要参与人员主要指：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项目主要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项目计划负责人和项目质量负责人、安装督导负责人等。

1．项目负责人-马武杰

1.1 身份证



1.2 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使用有效期：2026年07月10日
-2027年01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马武杰

性　　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1月12日

注册编号：粤1442017201844493

聘用企业：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有效期：2024-06-20至2027-06-19)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马武杰

签名日期：2026.7.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签发日期：2024年06月20日

行政审批专用章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3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0）0010349

姓　　名：马武杰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7年01月12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0年12月07日

有　效　期：2023年12月05日　至 2026年12月06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3 年 04 月 26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1.4 机电工程资格证书



资格证书管理号：
201603444034201544022400539l
资格证书编号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Number

注册编号 粤144171844493
Registered Number

证书编号 01647252
Certificate Number

姓 名 马武杰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87 年 01 月 12 日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机电工程
Specialty

聘用企业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Employer

发证机关盖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 年 月 日
Issued on

1.5 毕业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马武杰 性别 男，一九八七 年 一 月 十二 日生，于 二〇〇九 年 九 月至 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自动化 专业 二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河南城建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765120111050002768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2．项目技术负责人-黎珏江

2.1 身份证





2.2 相关证书



黎珏江 于二〇〇九年 一 月，经佛山市人事局

考核认定，具备 机电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九 年 一 月 十四 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初职证字第 0900105000022 号

佛山市人事局



3．设计生产技术人员-黎珏江

3.1 身份证





3.2 相关证书



黎珏江 于二〇〇九年 一 月，经佛山市人事局

考核认定，具备 机电助理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〇九 年 一 月 十四 日

广东省专业技术资格证 专用章

粤初职证字第 0900105000022 号

佛山市人事局



4. 项目计划负责人-林尔均

4.1 身份证





4.2 相关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林尔均
性　　别：男
证件号码：441522198110123015
职　　务：分管安全的主要负责人
企业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粤建安A(2010)0000973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29日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3年04月30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5. 项目质量负责人-林尔均

5.1 身份证





5.2 相关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姓　　名：林尔均
性　　别：男
证件号码：441522198110123015
职　　务：分管安全的主要负责人
企业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粤建安A(2010)0000973
有效期至：2028年04月29日

实时数据 扫码验证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13年04月30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6．安装督导负责人-毛绍万

6.1 身份证





6.2 相关证书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合格证书

姓　　名：毛绍万

身份证号：440921197409050498

名　　称：安全员

等　　级：--

证书编号：20220610984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2022年5月6日

查询网址：www.gdzjx.org.cn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18467



姓　　名：毛绍万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74年09月05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06月21日

有　效　期：2026年04月29日　　至 2029年06月20日

发 证 机 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 证 日 期：2026 年 04 月 29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七、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其它资料

（一）投标人业绩及汇总表提供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

投标人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投标人近 5 年（从招标公告发布日之日起倒算）已完成的中国境内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合计项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概况、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开竣工日期（年、月）	项目负责人	备注
1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	详见合同	1122.61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投标人业绩
2	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详见合同	478.00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投标人业绩
3	雷州稀美项目	详见合同	115.48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制造商业绩
4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4 年度）	详见合同	10.40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制造商业绩
5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5 年度）	详见合同	137.49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制造商业绩
...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注：1、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如有）、合同主要页（包括封面、签字盖章页，以及能够体现项目概况、工程内容、货物类型、合同金额、合同签订时间的相应页）、验收合格证明，及其他证明资料（如有）；项目证明材料按顺序附业绩表后，并备原件核验。

2、提供符合条件的同类型货物供货业绩数量不宜超过 10 项。

1. 投标人业绩

1.1.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

1.1.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经我司新园区建设领导小组评审决定，确定我司投资兴建的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由贵司中标，中标工程合同包干固定含税总价为￥36,9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玖拾万元）（其中含抗震支架暂估价￥100 万元、含厂房 8 层空调系统及配套电气、自控系统暂估价￥200 万元、总承包管理服务费￥40 万元及深化设计费￥15 万元），合同工期为 156 日历天（2022 年 11.月 25 日～2023 年 4 月 30 日）内完成本工程合同文件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最终结算按本工程合同文件约定的结算办法执行。

希望贵方接本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及相关设计文件要求，及时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合理安排，确保安全、优质、按期完成本工程合同施工任务。

1、请贵方接到本通知书后 1 日内予以邮件或传真回复确认。

2、请贵方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向我司提交履约保函。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1 日

1.1.2 合同

20221201125

合同编号：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
空调系统设备

采 购 合 同

买方：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10)备品备件：是指设备正常运行所需要的备用零部件。卖方应当保证备品备件的库存，以便买方可随时采购。

(11)关联企业：是指由一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或直接或间接控制一方；或与一方共同控制同一家企业或能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或与一方受同一家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与一方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一方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

(12)所有权：是指对合同货物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13)经营范围或授权范围：是指一方经本国主管行政机关登记的授权经营范围，本合同货物的生产、制造、流通、进出口不超出该授权经营的范围限制。

(14)缺陷：是指合同货物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 不具备产品应当具备的使用性能；

② 不符合以产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

③ 不符合在产品或者在其包装上注明采用的产品标准；

④ 产品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

(15)天\日：指公历日。

(16)工作日：指不含法定节假日的公历日。

(17)安装：是指卖方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说明书将货物各个部分组成有机整体，使之具备产品技术说明书所规定的性能。

(18)法律：是指合同约定所适用之法律，包括不限于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行政法规、政府规章、部门规章、司法解释，以及各个法律法规的修正案。

(19)最终验收证书：是指卖方所提供之合同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后，具备货物技术说明书所要求的全部性能并运行稳定，买方出具的最终验收证明。最终验收证书的出具不免除卖方在质保期内的责任。

(20)质保期：是指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终验证书所载明的日期起算，自质保期届满。在质保期内，卖方应对质量的产品提供免费的更换、修理、维护等服务。

3.合同货物和价格

(1)卖方：<u>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u>

(2)本合同由买卖双方订立，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条款，买方同意购买,卖方同意出售下列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参数	数量（台）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1	冷水机组	(1)名称:高效离心式冷水机组(含启动柜) (2)编号:L-B3-1~2 (3)设计制冷量 5276KW; 电量 905KW; (4)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5)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6)含地下室增加费	2		2023/02/28
2	冷水机组	(1)名称:双工况高效离心式冷水机组(含启动柜) (2)编号:L-B3-3~4 (3)设计制冷量 5276 及 4748KW; 电量 905 及 845kw; (4)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5)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6)含地下室增加费	2		2023/02/28
3	换热器	(1)名称:板式换热器 (2)设备编号:HR-B3-1~3 (3)设计换热量 4400KW;设备换热量 5280KW; (4)含地下室增加费	3		2023/02/28
4	离心式泵	(1)名称:冷却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 (3)设备编号:BLQ-B3-1~5 (4)规格:流量 1150m3/h; 扬程 32m H2O; 电量 160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5		2023/02/28
5	离心式泵	(1)名称:冷冻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变频) (3)设备编号:BL-B3-1~4 (4)规格:流量 820m3/h; 扬程 37m H2O; 电量 110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4		2023/02/28

6	离心式泵	(1)名称:蓄冷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 (3)设备编号:BL(X)-B3-1~3 (4)规格:流量 550m3/h; 扬程 24m H20; 电量 55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3			2023/02/28
7	离心式泵	(1)名称:放冷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变频) (3)设备编号:BL(F)-B3-1~4 (4)规格:流量 510m3/h; 扬程 22m H20; 电量 45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4			2023/02/28
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3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30 (3)规格:制冷量(22.3KW); 风量(3000m3/h); 功率 0.75KW); 外形尺寸(1000x2107x62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			2023/02/28
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4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40 (3)规格:制冷量(30.6KW); 风量(4000m3/h); 功率(1.1KW); 外形尺寸(1000x1405x62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			2023/02/23
1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5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50 (3)规格:制冷量(35.7KW); 风量(5000m3/h); 功率(1.5KW); 外形尺寸(1000x1657x63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7			2023/02/28

11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6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60 (3)规格:制冷量(44.4KW)；风量(6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743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34			2023/02/28
12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7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70 (3)规格:制冷量(50.1KW)；风量(7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859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37			2023/02/28
13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8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80 (3)规格:制冷量(58.5KW)；风量(8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859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53			2023/02/28
14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9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90 (3)规格:制冷量(65.8KW)；风量(9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988x78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21			2023/02/28
15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105（含回风箱） (2)型号:VAH105 (3)规格:制冷量(76.2KW)；风量(10500m3/h)；功率(3KW)；外形尺寸(1000x2248x78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1			2023/02/28
16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120（含回风箱） (2)型号:VAH120 (3)规格:制冷量(87.1KW)；风量(12000m3/h)；功率(3KW)；外形尺寸(1100x2298x820)mm	11			2023/02/28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7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1-8F-7、8 / X-1-WD-1 (2)型号:VAH010F (3)规格:制冷量(16KW)；风量(1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1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4F-04,06/XF-5F-04,05,06 (2)型号:VAH015F (3)规格:制冷量(24.9KW)；风量(1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5			2023/02/28
1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4F-05/XF-8F-01,05 (2)型号:VAH020F (3)规格:制冷量(31.7KW)；风量(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7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2/XF-4F-02,03/XF-5F-01 (2)型号:VAH030F (3)规格:制冷量(46.5KW)；风量(3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1.1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4			2023/02/28
21	空调器	(1) 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1F-01,02,03,04/XF-3F-01,02/XF-4F-01,03/XF-5F-02/XF-6F-02,03,04,05,06/XF-7F-02,03,04,05,07/XF-8F-04 (2)型号:VAH040F (3)规格:制冷量(64.8KW)；风量(4000m3/h)；机外静	9			2023/02/28

		压(220Pa)；功率(1.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2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1,04/XF-5F-03 (2)型号:VAH050F (3)规格:制冷量(76.5KW)；风量(5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3			2023/02/28
23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4/XF-6F-01,07/XF-7F-01,06/XF-8F-02,03,06 (2)型号:VAH060F (3)规格:制冷量(94KW)；风量(6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4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5 (2)型号:VAH090F (3)规格:制冷量(139.4KW)；风量(9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3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5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3 (2)型号:VAH105F (3)规格:制冷量(162.6KW)；风量(10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4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6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3 (2)型号:VAH120F (3)规格:制冷量(188KW)；风量(1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5.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	1			2023/02/28

		制安及除锈刷油				
27	空调器	(1)名称:卧式空调机组 K-1-WD-1 (2)型号:39G1825 (3)规格:冷量(245KW)；风量(3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18.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2F-01 (2)型号:VAH060F (3)规格:制冷量(73.8KW)；风量(6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9,10 (2)型号:VAH080F (3)规格:制冷量(100.5KW)；风量(8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			2023/02/28
3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2F-06,07 (2)型号:VAH090F (3)规格:制冷量(112.7KW)；风量(9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			2023/02/28
31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2,04,05,07/BF-2F-02,03,04,05,08 (2)型号:VAH105F (3)规格:制冷量(135.1KW)；风量(10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3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9			2023/02/28
32	空调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1,03,06,08 (2)型号:VAH120F	4			2023/02/28

	器	(3)规格:制冷量(151.6KW)；风量(1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4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33	冷却塔	(1)名称:开式超低噪声横流塔 L-B3-1~4 (2)型号:处理水量 700x2m3/h；电机功率 37x2KW (3)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4)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4		2023/03/30
合计总价¥11226135.60 元（含 13%增值税）（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贰拾贰万陆仟壹佰叁拾伍元陆角）					

(3)以上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设备主机和标准附件、备品备件、硬件、软件、包装费、专用工具、税金、运费、保险费、专利许可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费、培训费、技术服务和其他费用。

(4)以上合同价格未经买方书面同意，不得变更。

(5)合同价格在任何情况下不受外汇波动、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

(6)卖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交付合同货物、并移交所有相关技术文档。

(7)卖方应协助买方进行相关税金（如涉及）的减免。

(8)买方付款义务限于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除此之外，卖方不得转嫁损失或要求买方承担其他费用。

(9)由卖方负责的范围包含合同中描述的合同货物的供货、到指定地点的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瑕疵的补救、现场指导、现场及卖方、买方工厂培训，并包含技术文件的提供。

(10)货物的所有权自交付之时起从卖方转移到买方。卖方保证在交付合同货物时拥有该合同货物的所有权和处分出卖权，且该合同货物上没有被设立任何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留置、共有等权利；否则因此造成买方损失的，由卖方承担责任赔偿买方所有损失。

(11)在合同货物交付给买方前，该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若本合同或因本合同所发任何之单证须由卖方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装卸、安装调试、测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交货后之保修服务，那么在该等服务履行完毕前，本合同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仍由卖方承担，因此造成买方损失的，卖方须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12)卖方保证提供给买方的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不超出卖方的经营范围或授权范围。

4.付款方式

(一)采用银行转账（T/T）支付，按照下列规定：

(1) 预付款：买卖方双方签订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卖方提供付款申请、相关的发货证明、等额有效发票及等额预付款保函（或预付款保证保险或预付款担保）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设备采购合同总价款的 100 %作为预付款，即￥**11226135.6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贰拾贰万陆仟壹佰叁拾伍元陆角整**）（税率13%）。

(2) 下述几个环节卖方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义务，否则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买方将可向提供预付款保函（或预付款保证保险或预付款担保）的银行、保险公司或其它担保机构申请保函赔付，具体如下：

a）卖方须将合同货物分批运抵交货地点并经买方核对无误，到货验收合格；

b）卖方须将合同货物全部到货经运行最终验收合格，取得买方签发的最终验收合格报告；

c）卖方须完成对买方技术人员的培训；

d）卖方须修复任何缺陷或瑕疵；

e）卖方须将全部设备安装完毕并系统调试验收合格；

f）卖方须提供全套完整的结算资料原件，并通过相关技术监督部门的验收以及移交买方。

(3)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付款申请时卖方须提供满足买方财务管理要求的等额设备材料款有效发票，卖方因提供设备材料款有效发票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财务费用由卖方在空调系统设备采购清单报价中统一考虑并自行完全承担，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

(4)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及《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关于空调系统设备质量技术要求、采购进度要求、交货要求、维护保养要求，卖方均需严格完全遵守，对于上述合同相关内容中如有约定冲突，解释权与重新认定权归买方所有。

(5)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的付款条件及支付方式以《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中的相关约定为准。

(6)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清单（详见本合同第3（2）条）已由买、卖双方共同复核确认，后期若有设备名目或数量调整，相应设备款项按《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付款条件及支付方式支付。

(7) 卖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宝城支行**

账　号：**11003821358302**

(二)卖方若变更收款银行账户的，应书面通知买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给买方，否则买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卖方收款账户付款视为有效付款，相应付款责任随之解除。

(三)买方有权从到期的应付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卖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或者赔偿金。

(四)未经买方出具事先书面同意函，卖方不得将本合同所产生的债权或商业应收款向第三方进行转让或质押，否则，该转让或质押行为无效并对买方没有约束力，卖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买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除非合同双方当事人另有约定，买方向卖方履行付款义务的，买方的付款义务或者责任随之解除，任何受让人或者质押权人不得要求买方承担责任。

(五)如卖方发生违约或者给买方造成任何损失的，买方可依据本合同规定要求卖方承担相应责任；如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应收款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以卖方与买方之间的其他项目或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抵扣卖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相应地，如果卖方依据其他合同的商业应收款无法弥补买方在其他合同或者项目的任何损失的，买方有权以本合同所产生的商业应收款予以抵扣。

5.单据

卖方须向买方提供所有合同货物的相关单证、证明材料和其他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① 产品出厂合格证；

② 原产地证明；

③ 检验合格证书；

④ 技术说明书；

⑤ 产品使用手册。

6.包装

(1)包装材料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于长途运输，防潮、防锈、防震、防粗暴装卸，保证产品到达之后各项功能完好无损；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卖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和损失。

(2)货物交付前，卖方要对货柜进行检查，必要时拍照存档并要求运输公司出具证明文件。否则由于卖方包装问题产生的所有损失由卖方承担。

(3)包装或包装箱在买方所在地首次打开时发现的任何损害，如果从包装外观不能证实曾发生过事故的，卖方应为这样的损害负责。

(4)卖方应为货物提供适宜运输的包装方式，货物采用密封性形式，包装上应注明防潮防湿防震防锈等相关注意事项。因卖方包装不良和防护不当所发生的损失和风险，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免费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5)卖方应为每个包装箱附上一份装箱单。装箱单应当包含下列信息：

① 合同编号/产品工号；

② 出厂编号/出厂序号；

③ 货物及备件名称；

④ 交货地；

⑤ 发货人名称；

⑥ 收货人名称；

⑦ 箱号/件号；

⑧ 毛重/净重；

⑨ 体积（长 x 宽 x 高，以毫米表示）；

⑩ 货物运输警示标识；

⑪ 其他应当标记内容。

(6)凡重量达到两吨的合同货物或者特殊形状的货物，卖方应当在包装箱的侧面以运输常用的标记和图案标明重量和起吊位置，以便于装卸搬运。

(7)卖方应当按照合同货物的特点，装卸和运输上的不同要求，在包装箱的显著位置标记“禁止溜放”、“勿倒置”、“防雨”等字样，标有适当的约定俗成的符号和直观标记。

(8)对于裸装货物应当以金属标签或者直接在货物本身上注明有上述有关内容，大件货物应带有足够的货物支撑或者垫木。

(9)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包括分件名称、数量、图号的相应装箱单及装配所必需的设备和部件的装配图。外购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各一份。

(10)所用的包装箱应当能够防盗并能够防止货物及零部件的损坏。包装箱的编号不得重复使用。

(11)包装材料归买方所有。

7.交货、运输与保险

(1)交货地：买方工厂或买方指定地点。

(2)交货期：合同所约定日期。

(3)买方有权调整交货期和交货地。

(4)卖方如需提前交货或者变更交货期的，应当向买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买方书面同意。

(5)卖方应当依据规定的交货期和交货地交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地和订单交货期、交货地不一致的，以订单的为准。

(6)卖方应当在发货前的 3 日以传真或者函件等方式向买方提交发货通知单，通知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合同号/产品工号；

② 货物发运日；

③ 货物名称及编号；

④ 货物总毛重；

⑤ 外形尺寸；

⑥ 总包装件数及箱号；

⑦ 交运车站码头名称；

⑧ 车船号和运单号；

⑨ 本批货物的装箱单两份；

⑩ 其他双方约定的内容。

(7)发货通知单在买方确认后，买卖双方应就发货收货进行详细规划、协作，以确按时交货。

(8)卖方自担费用将货物运送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并向买方交付货运单据、证明材料和相关技术资料。

(9)货物运送至交货地点后，由买卖双方共同对货物进行检验。

(10)卖方应对合同货物的延迟交付负责，由于不可抗力导致的除外。如买方所订交通工具到达装运地点，卖方不能在买方所通知的装货日期内将货物装上或者不能在规定的交货期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的，卖方应负担买方的所有费用及由此而引起的所有损失。

(11)运输过程中至买方收货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买方收货后打开包装、货柜或包装箱时发现货物的任何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如果买方拒绝接受毁损的货物或解除此部分合同，该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12)如果本合同须由卖方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装运、卸货、安装调试、测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交货后之保修服务，那么在该等服务履行完毕前，本合同货物的损毁、灭失的风险仍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和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

(13)为防范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卖方可以购买本合同货物的保险。卖方应当购买所有用于履行本合同和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自有机具、车辆和设备的保险、以及卖方参与施工、装运、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的人员的保险。前述保险应为卖方事先购买的有效商业保险或其他强制性保险。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和之前，前述合同货物、卖方人员和自有财产的损害和损失，与买方无关。

8.技术文档

(1)卖方需提供给买方下列最终技术资料(中文)和制造商本国语言文本各 1 套。下列最终技术资料必须和合同货物一起提供，1 套必须使用净化纸印制。同时提供 CD 电子文本一套：

(2)设备操作使用手册、维修手册、零部件清单、基础图、设备总图、部件装配图、电气原理图、全机润滑系统图、电气接线图、计算机控制程序软件及其他必要的技术文件；

(3)备件书及预验收和终验收结果数据材料等；

(4)如果因为卖方的过失导致运输过程中技术文档的任何丢失或损坏，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3 天内，卖方应将丢失或损坏的部分文件免费重新快递。如果文件的丢失或损害是由买方造成的，双方应遵循如上所述的同样方式解决，相关费用由买方负责。

(5)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者买方代表所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型号、计划、图纸、模型或者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当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9.进度报告和计划状态跟踪

在合同货物的制造、测试和交货准备过程中，卖方应每一周提供一份关于合同货物状态的书面报告给买方。此外，如果买方有要求的话，计划的前三月需要每月进行一次最新进展报告的跟踪会，并讨论计划执行过程中出现的特定问题。会议的日程安排由双方协商决定。

10.质量保证

(1)卖方保证合同货物原料质量优良、工艺先进、未经使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质量和规格要求；卖方保证本合同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修的情况下，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期限内运转良好。合同货物出厂前，设备制造商必须经过严格的检验以确保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并随货提交提供终检检测记录。设备所使用标准件应符合买方提供的品牌产品。

(2)设备免费质量保修期：从合同货物符合买方所有验收要求且买方最终验收合格且签字确认后开始为 2 年，以确保设备正常运转。如果由于设备设计、制造、和维护不当原因而导致已验收合格的设备不能正常运转超过两周(因使用不当或者零部件或资材而发生问题不在此限)，将该设备免费保修期自设备维修正常运转后顺延一年。

(3)在免费保修期内免费提供零件和服务，服务必须及时有效。设备发生故障后，在接到用户故障信息通知后要求两小时内到现场。

(4)从接到买方通知起 48 小时内（正常的配件等待时间不在此范围内）确保正常生产（非设备原因除外），卖方原因造成的维修费用由卖方承担（配件的正常损耗不在此范围内）。卖方未按约定及时提供保修服务或卖方在 48 小时内保修后设备仍不能恢复生产的，买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由此产生的服务费用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鉴定费、违约金、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和相关费用。如果导致买方停产，由此造成买方应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应由卖方承担。

(5)免费保修期后，在设备运行期间提供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和零备件，如果有任何故障，卖方应提供技术人员到买方现场提供改进升级服务。

(6)卖方提供的软件系统应对硬件具有广泛的适用性。如果当前系统所匹配的硬件设备停产，卖方保证最新的硬件设备可以确保原有软件的正常运行。

(7)在本合同生效后的 10 年内，应买方之选择，卖方应当提供合同货物的备品备件或者相同功效的替代品。卖方承诺运行合格后 5 年内，如业主选用卖方的备品备件，则卖方的备品备件的价格水平应不高于卖方本合同的价格水平。如果卖方计划停止生产该合同货物或者某备品备件，则卖方应当提前 365 天书面通知买方，买方视其所需，在收到该书面通知的 180 日内下最后订单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备品备件的价格以本合同价格或者当时的市场价格中较低的为准。因卖方违反前述备品备件的相关约定而导致合同货物无法使用的，卖方应当赔偿由此给买方所造成的损失。

(8)卖方保证合同货物及相关服务不存在设计、结构或者制作等方面的缺陷。如果合同货物或者服务被证明存在缺陷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免费修理、更换。如果缺陷产品致使买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所遭受的损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

(9)被修理或者更换的部件，其质量保修期为自更换或者维修后的 12 个月。

(10)合同货物运抵买方指定交货地及安装期间，卖方应当负责对货物的照管，并自行承担因照管不当造成的任何损失以及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1)一切由于卖方的工人、施工机械或者在运输、安装过程中对买方工厂、在建工程、附属设施、买方的其他供应商的人身和财产以及临近设施、管线等等造成损坏，无论是否在其控制范围内，均应由卖方自费修复及承担所有责任；同时亦应使买方免受此等索赔、诉讼或者费用及开支的损失。

11.出厂验收

(1)所有卖方提供的设备应首先在制造工厂进行测试和检验(由卖方委托其他制造商制造的部分设备可由原设备制造厂负责测试和检验)。卖方应根据设备规格书说明本合同项下设备已成功通过质量测试。买方有权知晓本测试。如测试表明某些设备与本合同附件规定要求不符，卖方应重新测试并调换次品。本合同中设备的质量证书和试验报告应呈报买方。有关测试和检验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如申请免除测试案，应与买方商讨后取得买方同意；但上述情况都不能免除卖方产品的质量责任。经买方签字的设备质量证书和相关试验报告将作为设备验收的必要文档之一。

(2)预验收符合本合同以及附件约定的规格后，方可发货。预验收合格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3)卖方需安排买方人员不少于两人到卖方工厂进行为期不少于两天的预验收。买方人员的相关费用，如往返机票、食宿、交通及人身保险由买方承担。卖方人员的相关开支费用由卖方承担。

12.开箱检查和验收

(1)卖方提供设备的开箱检验须在买方工厂进行。卖方应自付费用赴买方工厂参与检查。开箱检查前 3 天，买方应告知卖方时间和地点，并对卖方检验人员的检验工作给予帮助。双方检查人员在开箱检查过程中，针对设备数量、型号、外观缺陷和档案资料进行检查，如发现设备或档案短缺、损坏或与本合同的规定及质量标准不相符时，双方应作详细记录并签字。如责任在卖方，该记录视为买方向卖方要求更换、修理、增补的有效证明。

(2)经验收，因合同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买方可以拒绝接受合同货物或者解除合同。买方拒绝接受合同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本条所规定之验收时间点系在合同货物运抵买方指定之工厂。本条之规定若与本合同其他规定有冲突时，以本条之规定优先适用。

(3)卖方的开箱检查和验收通过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13.安装和调试

(1)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应在买方工厂根据卖方预先提供并经买方书面确认的安装计划进行。卖方在买方的援助下进行安装并接受监督，安装费用由卖方承担。

(2)买方须作必要的准备：包括买方工厂的公用厂务设施和/或由买方准备的外围设备。如果买方卸载设备的方式不符合卖方的要求，买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除此之外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3)卖方和买方各指派一名代表，以解决在安装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当事各方的代表应密切协作，以完成上述工作。如有任何问题或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并分析这些问题或现场纠纷，确定责任方，并进行相应的解决措施。

(4)在安装期间，双方的工程师应每日记录在当天取得的进展、所作的主要工作、碰到的问题及相应的解决方案。这些记录应当一式两份。

(5)本合同中的设备必须在系统安装完毕后才可以调试，调试由卖方完全负责完成，在安装调试期间，双方的技术人员应共同监管所有设备的安装质量。调试过程中，遇与设计规范、施工方案不符或环境情况或调试参数特征情况异常的应及时向买方及其委托的监理单位汇报解决。当卖方认为设备已经安装调试完毕可以投入正式量产，卖方应提出安装调试完成报告，双方的技术人员应共同检查和确认该报告。安装调试周期以这份双方同意的报告为结束节点。

(6)在安装过程中，卖方工程师应遵循买方规定的安全和健康相关的共通规格书。

(7)在安装调试期间，卖方不得损坏买方的设备、设施、工程或财产，也不得侵害买方或者在场第三方人员人身财产安全；如果卖方提供的设备、材料有缺陷或者由于卖方技术人员的指导错误或者工作过失、或者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说明书的错误造成买方设备、设施、材料、工程、财产损失或者人身伤害的，卖方应当立即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并赔偿买方的损失。

(8)在安装调试期间，因卖方原因需要进行的检查、试验、再试验、修理或者更换的，卖方应当承担进行上述工作所需的费用。

(9)卖方及卖方作业人员应严格执行作业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作业，并随时接受买方或行业安全检查人员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卖方安全措施不力、卖方作业人员未遵循操作规程或不遵守当地管理规定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卖方全部承担；因此发生任何的人身意外伤害或造成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和费用赔偿由卖方全部承担，买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赔偿责任。

(10)卖方应当保证自身及其作业人员具有实施相应作业操作的资质如高空作业等特种作业资格证书等，卖方应当为其购买相应人身损害商业保险或工伤保险；卖方负责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卖方负责在作业现场设置明显警示标志等，作业过程中因卖方或卖方作业人员的原因，造成的卖方及卖方员工自身、第三方及买方的所有损失由卖方负责。

(11)在系统调试完成后卖方会对买方的系统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帮助买方人员完成对系统的熟练操作。

14.最终验收测试

(1)最终验收测试（FAT）期限为系统竣工后进行具体时间视系统的安装进度确定。

(2)所有卖方提供的设备由买方和卖方共同进行最终验收测试。测试和检验的结果呈报买方批准或买方进行现场验收。如买方同意接受该设备，将出具书面验收合格证书，该合格证书经买方授权人员签字认可生效。最终验收测试须符合本合及附件约定，否则卖方应赔偿买方损失。

(3)如测试表明某些设备与本合同附件规定要求不符，卖方应与买方协商采取相应措施调换次品，买方有权要求重新测试，卖方应重新向买方呈报检验报告以获通过。由此造成的费用由卖方承担。如果测试专案需

要特别的器材或工具、原材料，买方有权免除测试，卖方申请免除测试案，必须与买方商讨经得买方同意；但上述两种情况都不能免除卖方产品的质量责任。

(4)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不能满足技术说明书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并要求卖方按照买方的要求及时更换货物、修理或者重做；如果经更换、修理或者重做之后的货物仍然不能满足技术说明书的要求，买方可以：

① 解除合同、要求卖方退还所有预付款、取回相关设备材料；或者，

② 要求卖方重新提供设备并按照本合同的规定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或者，

③ 可以聘请第三方提供相应的设备和安装调试服务，由此导致的额外费用由卖方承担。

(5)最终验收通过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所应负有的责任，不免除质保期内产品责任。

15.培训

(1)在买方工厂，卖方给买方提供不少于5次/周 的客制化的教育和实习课程，包括设备原理、结构、性能、操作、日常维护（日保、月保、季保、半年保、年保等）、一般故障维修等内容，并提供书面的培训教材。卖方必须保证买方人员能够完全掌握设备的所有性能、原理、结构、操作、维护、一般维修等技能，培训时间和地点由买方决定，所有相关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设备总价中。

(2)卖方必须保证买方人员能够完全掌握上述提到的所有相关技能。培训内容的完成情况由买卖双方工程师每天记录，双方签字生效。培训完成后，卖方工程师对培训完成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培训报告，由买方指定工程师签字生效，并将此报告作为设备验收的必要文档之一。

16.索赔

(3)卖方履约期限，包括但不限于交货期、安装调试期，对本合同履行具有实质意义。

(4)索赔：在合同货物经买方验收后如发现货物品质、规格或/和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时，买方有权向卖方要求维修、换货或赔款，因此而发生之一切费用（包括检验费，退货及换货运费，保险费，仓储费及装卸费等）由卖方负担。

(5)迟交违约金：如卖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日程交货或不能交货时，除一般公认的不可抗力原因外，卖方应按迟交或不能交货部分总值的30%每周（不足一周按照一周计算）违约金赔偿给买方。如果延期交货超过四周，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而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安装调试延误违约金：如因卖方设计瑕疵、质量问题、服务不良等原因，导致所安装设备（或系统）不能在买方按照本合同第13条第（4）项完成相应准备后 7 日内完成单机（或系统）调试工作，则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t每延迟1周扣除安装调试部分合同金额的 30% 计算（不足1周按照1周计），可在支付合同款项时扣除。如果延期超过 4 周，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而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7)卖方承担因迟延安装和试运行使买方遭受的全部费用和损失。

(8)本合同中的设备有多种规格及批次，如果其中一台产品或一批次的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卖方没有及时修理维护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须向买方承担一台或该批次产品合同货款总价30%的违约金，并向买方支付（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鉴定费、违约金、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和相关费用）。

17.不可抗力

(1)由于严重的水灾、火灾、风灾、雪灾、地震和战争行为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和不可克服的事故，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遇有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应在 14 天内将事故详情及发生地政府主管机关出具的影响合同履行程度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交对方。

(2)发生不可抗力情形，任何一方不承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相应违约责任。但在发生不可抗力后，受影响的一方应当采取一切必要合理的措施，减少损失的发生，并按照上述规定尽快通知另一方。因该方没有采取相应措施由此而导致的扩大的损失，该方应对另一方负责。

(3)发生不可抗力情形，卖方仍然有责任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来加速合同货物的交付。如果事件持续时间超过 4 周，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在发生不可抗力后，买卖双方应当保持密切联系，并采取措施使不可抗力影响降至最小。

(5)在发生不可抗力后，如果合同能够继续履行的，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如果不能继续履行的，双方应当协商解除合同，并根据风险负担规定确定各自承担的风险。

18.争议解决

(1)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将争议提交买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相关的诉讼费用由败诉一方负担。

(2)在诉讼过程中，卖方和买方不可以延缓、拒绝或推迟与诉讼结果无关的本合同任何部分的进一步执行。

19.适用法律

(1)本合同适用语言为中文。

(2)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3)本合同所采用的国际贸易术语适用《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4)卖方应遵守中央或地方政府、商会和其它权威机构的各种规章、规定和要求。

(5)本合同没有约定的，适用《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本合同约定与《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20.保密规定

(1)作为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许可的权利，卖方和买方为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将交换专有的或机密的信息。所有由任何一方提供与合同相关的信息，无论是口头还是书面，一旦确认为专有或机密信息，此信息即被视为专有机密信息（“保密信息”）。具体包括相关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如：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源程序、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技术文档、操作手册、实验数据、图纸、样机、模型，以及产品销售计划、顾客名单、货源渠道、库存资料、财务资料、会议记录、标底标书、经营决策、报表、价格、情报、方案等等信息。

(2)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为其它目的擅自使用上述保密信息，或公布、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上述保密信息，无论直接或间接，但如果接收方能够证实此保密信息属于以下情形时则无须承担保密义务：

① 接收当时或随后并非由于接收方的过错而处于公开状态；

② 在接收时已经被接收方知道或拥有；

③ 接收方是通过没有任何保密义务的第三方知晓的。

如果根据法律或司法判决的要求需要披露保密信息的，接收方应立即通知披露方，并在披露方要求且承担费用的情况下协助披露方合法处理保密信息披露争议。

(3)披露方保留对保密信息的所有权，并在披露方要求且本合同不再需要或由于任何原因合同终止或期满时，无论上述哪个先发生，保密信息及接收方或根据本条款规定获得此保密信息的任何一方的所有副本均应及时归还或销毁。

(4)买卖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对知悉的第三方商业秘密，买卖双方有一方承诺保密的，另一方也必须保密。

21.知识产权

(1)卖方保证卖方对其向买方提供的设备、零组件、技术方案、附属品、文档及其他任何部分等等（以下统称"产品"）享有完整及所需之知识产权，并保证这些产品以及买方在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这些产品及其他任何部分时（包括但不限于软件的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在世界范围内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本条效力不因本合同失效而失效，其效力持续至合同货物使用年限结束为止。

(2)卖方进一步保证其将根据买方的选择，自付费用采取适当的措施解决因产品知识产权产生的所有问题，包括采取以下行动：

①卖方应为买方获取继续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及出口该产品及其成品的权利；

②卖方应修改侵权、涉嫌侵权产品，以保证产品及其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不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③卖方应将侵权、涉嫌侵权产品更换为，与其性能和质量相当的、不侵犯他方知识产权的其他产品；

④卖方应接受退回的侵权、涉嫌侵权产品,并将买方支付的价款归还。

(3)卖方应保护、防卫、赔偿并使买方及其客户免于承担所有针对其诉讼/仲裁、威胁或索赔而产生的任何和所有损失、花费、损害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鉴定费、合理的律师费、紧急更换其他产品而增加的费用和其他费用。上述损失、花费、损害和费用是指因卖方向买方提供的产品或者产品的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侵犯、涉嫌侵犯世界范围内第三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

(4)本合同货物所有权转移给买方后，涉及到合同货物中软件的知识产权不发生转移，但卖方须授权买方使用该软件并提供相关附随文件和培训，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安装盘、操作员手册、管理员手册、软件序列号和软件使用授权证书等；卖方同意及时给买方免费提供该软件的升级和后期维护服务；卖方必须如实告知该软件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以及问题的解决办法，及时保证买方使用软件的安全；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对该软件各个模块进行修正。卖方保证买方所使用的软件均系正版，并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卖

方保证合同货物中的软件（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应用软件）安装已发布的所有安全补丁，关闭与业务无关端口、进程和服务，且无后门、病毒和重大安全漏洞；同时卖方进一步保证提供给买方的合同货物中未植入无关软件或计算机程序、后门和任何恶意装置；未经买方的事先书面许可，卖方不得在合同产品中收集、转移、使用买方的任何信息。

22.其他条款

(1)任何对本合同的变更均应由各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变更协议。

(2)本合同条款与变更协议或附加条款抵触时，以变更协议或附加条款为准。

(3)除订单下达日期晚于本合同签署日期且该订单对产品数量价格及交货期做出调整的外，本合同与买方下达的订单如有冲突的，优先适用本合同的规定；该订单受本合同的管辖，并适用本合同的具体条款对该订单进行解释及执行。如本合同和买方下达的订单都是针对相同产品（例如，产品型号、价格、数量），则本合同及订单应当被解释为一份合约，该订单不在本合同之外单独存在，也不在买卖双方当事人之间创设本合同规定以外的权利义务。

(4)合同解除与终止：

① 在合同签订生效后，在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a)卖方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不能按期向买方提供设备；

b)卖方没有按买方变更要求进行生产，变更后的设备单价不能协商达成一致；

c)卖方提供虚假、不实信息，或者故意隐瞒企业真实信息，其资质不符合买方要求；

② 合同解除后，买卖双方尚未履行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履行；已经履行的，买卖双方根据履行情况，协商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③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保密条款、知识产权条款、争议解决条款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5)未经买方书面同意，卖方不得把本合同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转让给第三方。未经买方的书面许可，卖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者部分进行分包。即使买方同意进行分包，卖方也应对买方承担连带责任。

(6)本合同及其附件构成双方关于本合同标的完整协议并且取代先前的所有的讨论、协商、订单或协议。

(7)本合同任何一部分因法律或政府命令而成为无效，剩余部分应当保持有效，双方应依照本合同的一般原则履行本合同，无效的规定应当由最贴切反映是否在签署本合同时的意图的有效规定取代。

(8)本合同任何一方不行使或迟延行使本合同及其附件规定的权利、权力或特权，不视为该权利、权力和特权的放弃；行使单项或部分权利、权力或特权不阻碍将来继续行使该权利、权力或特权，除非本合同中另有明确规定。

(9)本合同中所包含的标题仅供参考意义且不应影响本合同各条款的含义或解释。

(10)本合同双方相互独立，不存在任何雇佣、代理或者其他影响独立地位的情形。

(11)本合同所称“以上”、“以内”都含本数，“超过”、“以外”不含本数。

23.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买方执肆份，卖方执贰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包括系统技术规格说明书、关键材料参考品牌及技术要求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条款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条款约定为准。

24.附件目录

(1)电连技术产业园空调系统技术规格说明书

(2)暖通专业关键材料参考品牌及技术要求

附件具体内容分别详见《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附件 6、附件 7。

（以下无正文）

买 方：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卖 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1.1.3 验收证明

工程移交单

工程名称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移交内容及范围	由我司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承建的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 于2023年8月已按设计图纸及会同内容施工完毕，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可以投入使用。 经商定，我司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于2024年10月向建设单位、使用单位正式全部移交。		
工程交付评定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监理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2.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DXSPHT202607-06

发包方：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达成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2、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星槎村七滘工业区三期6号地

3、工程范围和承包方式：

3.1、工程范围：冷源系统、空调设备控制柜及控制柜接出端电缆（控制柜接入端电缆由甲方负责）、冷冻管立管（出楼层管井预留阀门）；

（各分部、分项工程或设备材料清单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及平面图）

3.2、按图施工、施工方案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

第二条：合同价款

1、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捌万元整（小写 4780000 元），其中设备款3064464.43 元，增值税税率 13 %，安装费用 1715535.57 元，增值税税率 9 %。

2、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工程设计发生重大变更；

（2）新增加工程项目；

第三条：工程款的拨付与结算

1、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履约保函 7 个日历天内支付 30 %工程预付款至承包人账户，预付款金额 1434000.00 元；

2、材料进场安装完成 70 %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5 %，即 2151000.00 元；

3、工程设备安装完成并试运行 15 个日历天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5 %，

即 717,000.00 元；

4、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

5、质保金：履约保函（1000000 元）作为后期的质保金，质保期满（自本合同项目单项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无质量问题、无遗留纠纷后 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无息一次性退还。

6、付款前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支付的相应金额合法发票。

7、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1000000 元 ；

7.1、履约担保的形式：

☑银行保函 ☑ 现金（汇款或转账） ☑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

7.1.1、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且必须为不附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担保。

7.1.2、采用现金形式的履约担保，承包人在第一笔工程款支付之前将履约担保以现金形式存入发包人指定账号。发包人指定账号信息如下：

7.1.3、采用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时，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专业工程担保机构出具，且必须为不附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担保。

7.2、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预付款支付之前。

7.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若承包人发生本合同约定处罚、损失赔偿、违约情形的，处罚、损失赔偿、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履约保证金或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进度款不足的在结算款中扣除。因扣减履约保证金而使履约保证金不足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收取补足。若承包人以现金形式提供担保的，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若承包人以银行保函或专业工程担保公司保函形式提供担保的，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的 7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数额的保函或者现金。

7.4、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自开立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或签发本合同工程接收证书之日后一年内一直保持有效。

第四条：双方一般责任

甲方驻工地代表（简称甲方代表）

1、甲方委派 罗向平 先生为驻工地代表，代表甲方依据合同或本条约定行使权利及进行现场签证：联系电话： 13715475580

(1)向乙方发出开工指令；

(2)按时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图纸；

(3)对乙方未按图纸施工或经检验有质量问题的工程提出整改或返工要求；

(4)对乙方进场之材料设备或完成之分部、分项工程量进行现场签证确认；

(5)就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负责向甲方提交，并按合同约定时间组织验收；

(6)双方约定之其他事项：

2、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后生效。对于甲方代表按合同约定发出的指令，乙方代表应予执行。因甲方代表发出错误指令而产生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3、甲方如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新到任之甲方代表继续履行前任之权利和义务。原甲方代表已发出之指令或签证继续有效。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

1、乙方委派 马武杰 先生为驻工地代表，代表乙方依据合同或本条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联系电话 13760294478 ；

(1)就现场所需施工条件向甲方提出要求；

(2)就现场增加或减少的零星工程量向甲方代表发出签证要求；

(3)就已进场之材料设备或完成之分部、分项工程量向甲方代表提出签证要求；

(4)就已完成之整体工程向甲方代表提出验收申请；

(5)双方约定之其他事项：

2、乙方代表的要求、请求或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后生效。对于乙方代表按合同约定发出之要求、请求或通知，因乙方代

表发出错误请求而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乙方如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新到任之乙方代表继续履行前任之权利和义务。原乙方代表已发出之要求继续有效。

甲方责任与义务：

1、负责提供施工用电、用水、平整场地等开工必需条件；

2、负责提供空调设备动力电源主线到电控箱；

3、负责协调相关专业间出现的问题；

4、负责乙方设备材料到甲方指定地点存放安全。

5、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遵循有关标准进行施工；

2、按承包合同和经甲方审定的图纸，认真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在甲方按时支付工程款的基础上，按期按质完工交付使用；

3、做好工程管理及施工记录；

4、做好文明施工及现场清洁；

5、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造成的意外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6、负责培训甲方指定人员，操作维护主机设备；

7、负责该工程免费保修贰年；乙方作为本工程的总承包方，对整体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工艺、管道焊接、保温、控制系统及所供全部设备）承担统一的保修责任。在保修期内，因乙方施工质量或所供设备质量问题导致的任何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场维修。因甲方使用不当、自然灾害或供电系统故障造成的损坏，乙方不承担保修责任，但应提供有偿维修服务。

8、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工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分包给他人，或是转包给他人。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向甲方提供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相关施工资质复印件等与本合同履行的相应资质证书复印件，均须加盖

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9、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五条：工程开竣工

1、甲方应在完成第四条约定的施工前准备工作后及时向乙方发出开工指令。

2、乙方在确认已收到甲方拨付的工程预付款并接到甲方代表开工通知后应立即组织进场施工，开工日期以乙方代表在甲方代表发出的开工通知上签署的日期为准。

3、本工程应于开工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竣工（各单项工程完工期限详见工程项目一揽表），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4、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顺延期限由双方共同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1）不包干范围内的设计重大变更者。

（2）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 8 小时以上者。

（3）甲方工程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订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4）未按合同规定按时拨付工程款项，影响施工进度者。

（5）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之日前，进场道路及施工用水、电未按约定接通，影响乙方进场施工者。

（6）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第六条：工程验收

1、乙方完成全部工程后，应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和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 14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认为工程尚不具备验收条件或存在质量问题，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说明理由，待乙方整改完毕后重新提交验收，验收期重新计算。甲方无故拖延或拒绝验收的，方可视为工程验收合格。

2、甲方在验收中发现需要整改或返工的工程，应书面发出整改通知，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应认真整改，整改完毕按上述要求提交甲方验收。因整改导致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

相应违约责任。

3.因工程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工程质量进行鉴定。工程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工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工程未能在约定工期内竣工验收的，以合同总价为计算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前述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解除合同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且，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工程款，拆除已安装的全部设备及材料，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原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甲方有权从未付工程款直接扣除上述违约金，或者，甲方有权向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提出索赔，从履约保函中提取相应金额，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乙方施工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国家、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及规范的，乙方应无条件返工、修理或更换，直至达到相关标准，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经返工两次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工程款，拆除已安装的全部设备及材料，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原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5、 若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保修期内，空调设备或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7、乙方未按上述时限到达或未在合理期限内完成维修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另行支付。

8、同一质量问题经乙方两次维修仍无法解决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设备或部件，费用由乙方承担。

9、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由此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相关行政、民事、刑事责任。

10、乙方自行负责其全部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发生任何人身伤亡事故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与甲方无关。乙方应按时足额支付其全部工作人员的工资及社保费用等，因乙方拖欠工资等费用导致的任何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乙方自行负责其全部设备、材料及其他财产的安全保管，发生毁损、灭失、被盗等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损失。

11、以上情况导致乙方工作人员向甲方主张权利或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在先行垫付相关款项后向乙方全额追偿，并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除，或者，甲方有权向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提出索赔，从履约保函中提取相应金额，以上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八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甲方支付完毕全部款项后，乙方将工程移交甲方。

3、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其它

1、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因实现权利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诉讼保全担保费、公证费、检测费、鉴定费等。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补充条款

1、乙方自愿向甲方提供金额为壹佰万元的不可撤销、不附条件、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

担保的履约保函，作为本工程的履约担保。保证本次空调冷量及蓄冷量设计满足现阶段二、三、四、五、六楼空调 24 小时满负荷需求。保函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工程施工质量符合约定标准、空调冷量及蓄冷量达标、安全责任承担、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及社保费用及工伤赔偿等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全部合同义务。保函有效期覆盖施工期、竣工验收期、检验期。

2、若不满足以上冷量需求，乙方自愿免费增加空调机组来满足要求，检验时间为 2027 年 7 月、8 月和 9 月。（以上两条内容结束，甲方无条件退还保函给乙方）

第十一条：附件

附件 1：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 2：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附件 3：关于禁止实施远程控制的承诺书

附件 4：反商业贿赂协议

附件 5：保密协议

附件 6：廉政合同

附件 7：工程量清单

附件 8：施工图

（以下无正文）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电话：　　传真：　　邮编：

乙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广深路新安段 247 号（43 区）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电话：0755-27862884　传真：0755-27862820　邮编：　518101

签约日期：2026 年　　月　　日

附件 1

安全生产协议书

本《安全生产协议书》（下称“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于佛山市顺德区签署：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承包人将承建由发包人投资建设的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以下简称“本工程”），双方于签订编号为合同编号：DXSPHT202607-06的《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地方政府规章等文件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本协议如下：

1、安全生产

1.1、发包人权利：

1.1.1、对于承包人违反国家及本地区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行为，或者承包人未严格落实本协议约定责任，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罚、要求限期整改、停工，若对发包人带来重大经济损失及恶劣社会影响，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1.1.2、对于承包人的安全生产及其管理情况，发包人具有知情权、检查权。

1.1.3、发包人有权参加项目安全生产例会和工程监理会。

1.2、承包人责任：

承包人作为本工程专业承包单位，对承包范围内（包含但不限于）安全生产、消防保卫、环境保护、卫生防疫等工作服从总包单位的统一管理，确保本工程符合《冷库项目（制冷）合同》的安全要求，符合行业标准，满足国家届时有效的法律规定以及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

1.2.1、企业资质及相关资格要求：

1.2.1.1、承包人应具备其承揽本工程施工所需的有效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二十六条，“承包建筑工程的单位应当持有依法取得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内承揽工程”的规定。

1.2.1.2、承包人依法将建设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的，分包施工单位必须具备相应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必须与分包单位签订符合国家及本工程所在地区省、市相关规定的《分包合同》和《安全生产协议书》，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方面的责任、权利、义务。承包人负责审核本工程各专业分包单位应具备相应的有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符合国家及本工程所在地区省、市相关规定，并报监理审批。承包人和分包单位对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承担总承包安全管理责任和连带责任。若承包人未执行此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安全管理责任

和经济损失。

1.2.1.3、承包人的企业法人及负责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负责人必须通过国家或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安全考核并持有有效资质证件，符合本工程所处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依法可以从事项目管理及主持工作。

1.2.1.4、承包人派出的项目经理在其任职期间必须具备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当期的任职资格；总工程师必须具备国家考核批准的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

1.2.1.5、承包人的本工程项目经理、副经理、总工程师、安全生产负责人需专职管理本工程，不得兼任其它任何工程项目的职务；

1.2.2、承包人安全机构设置：

1.2.2.1、承包人应当成立由项目经理领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全面领导本工程安全、消防、保卫、环保、卫生、防疫等工作。

1.2.2.2、承包人项目部必须设置独立的安全生产部门，按国家及本地区省市相关规定足额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同时必须遵照有关法律法规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保证出勤率达到100%。

1.2.2.3、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安全负责人或注册安全工程师应负责组织召集和主持每周至少一次由所有在现场工作的工人和其他工作人员参加的安全生产例会，每天对现场安全生产状况进行全面检查并作好记录，负责安全技术交底和技术方案的安全把关，负责制定或审核安全隐患的整改措施并监督落实，负责安全资料的整理和管理，确保所有的安全设施都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1.2.3、承包人必须合法用工

1.2.3.1、承包人所有工人在进场作业前必须严格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考核合格后方准许上岗，填写“三级安全教育卡”，并向监理单位备案；承包人应按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随时向总监理工程师出示这类证件；总监理工程师有权将不具备这类证件的工人逐出现场。

1.2.3.2、承包人应对作业人员根据国家规范要求进行安全生产和岗前技术教育培训及考核，并留存记录。对于停工项目，重新开工前必须对作业人员重新进行安全生产和岗前技术再教育培训及考核，并留存记录。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1.2.3.3、作业人员进入新的岗位或者在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承包人应当对作业人员进行相应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考核，并留存记录。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1.2.3.4、承包人应按照国家标准、本工程所处地区劳动管理行政部门和安全生产主管部门以及行业标准为作业人员配备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作业教育，保证保证作业人员安全作业。

1.2.3.5、承包人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承包人须在特种作业人员上岗前把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向监理单位审核、备案。

1.2.3.6、承包人及分包单位必须与所属劳务人员签订符合国家及本地区省、市规定的劳务合同，并给用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上述资料在承包人及监理单位备案；

1.2.3.7、承包人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任何因承包人违章使用工人、违章使用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的人员从事特种作业而可能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害。

1.2.4、承包人必须依法组织施工：

1.2.4.1、承包人须在整个合同履约期内，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或规定，依法组织施工。

1.2.4.2、承包人严禁违法分包或转包本工程。对于因承包人违法分包或转包本工程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3、承包人施工前按要求向分包单位提供与分包工程施工作业有关的资料，分包单位采取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对于因承包人未向分包单位提供与分包工程施工作业有关的资料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4、承包人不得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对于因承包人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5、承包人负责编制本工程的施工专项方案及安全保障技术措施，必须经监理注册安全工程师审核和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总监理工程师审批通过后，承包人按批准的施工专项方案组织施工，并对由于安全技术措施不完善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负全责。总监理工程师的此类审批不解除或减轻承包人受合同制约的任何责任。

1.2.4.6、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必须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附具安全验算结果，经施工单位注册安全工程师、技术负责人审核、总监理工程师审批签字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需要组织专家组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审查的危险性较大工程，必须按规定进行专家论证。如因各种因素需要对施工专项方案进行变更时，必须向发包人、监理单位报告，按规定重新组织专家论证，并经原审批人审核批准后方可施工。对于因承包人未按批准的施工专项方案组织施工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7、建设工程施工前，承包人应当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作业班组、作业人员做出详细安全技术交底，书面告知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1.2.4.8、承包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条例等的要求，制定一套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组织管理人员、作业人员定期进行演练，保证一旦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能立即保护好现场，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并立即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以及任何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必须向其报告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该预案应当经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和注册安全工程师签字，由总监理工程师审批实施。

1.2.4.9、承包人应当配合政府管理单位、发包人、监理单位的安全检查；对承包人违反法规规定的，上述单位有权予以处罚、责令整改直至停工；对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整改或停工造成的经济、工期损失以及法律责任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同时发包人保留对本工程造成损失及负面影响的追究权利。

1.2.4.10、承包人必须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劳务用工人员工资，并留存支付记录，因承包人拖欠劳务用工人员工资而引发的劳务用工人员滋事、围攻、游行示威、伤亡事件所造成的工程延期及其它经济损失和负面影响，以及因此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或追究行政、法律责任

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并对赔偿因此给发包人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1.2.5、承包人施工现场要严格执行施工管理规定：

1.2.5.1、承包人应当在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电梯井口、孔洞口、桥梁口、隧道口、基坑边沿、爆破物及有害危险气体和液体存放处等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指示牌、警告牌、火警、匪警和急救电话提示牌、宣传画、标语等）。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1.2.5.2、承包人应当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措施。施工现场暂时停止施工的，施工单位应当做好现场防护，所需费用由责任方承担，或者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2.5.3、承包人对因建设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应当采取专项防护措施。

1.2.5.4、承包人应根据施工安全需要，按规范在施工现场设立和维护脚手架、安全网、防护棚、防护门、安全通道等安全防护设施，保持安全状态，并在有关工作完成或竣工交付后撤除。

1.2.5.5、承包人作业人员应当遵守安全施工的强制性标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使用或提供合格的施工机械、机具，并正确使用。

1.2.5.6、承包人应对采购、租赁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设专人管理，并符合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定期对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进行检查、维修和保养，确保安全可靠，建立相应的资料档案，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报废。严禁承包人使用不合格的安全防护用具、施工机械、机具。特种作业设备必须由具有合法的国家规定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人员操作。机械设备应当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必须履行进场、安装监理验收制度，监理单位验收合格方能使用。

1.2.5.7、承包人在使用施工起重机械设施前：

安装、顶升、使用和拆除必须严格依照国家和行业的有关法规、办法及操作规程实施；

承包人应当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进行验收；使用承租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由承包人、监理、分包单位、出租单位和安装单位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并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同意后方可使用；

在验收前应当经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验合格方可使用；

承包人应当自施工起重机械设施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登记。登记标志应当置于或者附着于该设备的显著位置。

1.2.5.8、作业人员任意拆改施工安全防护设施，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拆改防护设施人员的单位负主要责任，承包人负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责任。

1.2.5.9、施工现场由于特殊原因需要进行交叉作业的，必须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由于交叉作业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承包人负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责任。

1.2.5.10、承包人必须保证所有应用在永久工程上的材料、设备、设施等产品（包含但不限于）的构造、性能符合向发包人的承诺及设计要求，同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安全、消防、

环保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

1.2.5.11、施工区、办公区、民工宿舍区必须严格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电气配置及使用。

1.2.5.12、高度重视所有授权驻现场人员的安全，并采取任何必要和适当的措施，保持现场（在其管理的整个范围内）和工程（包括所有尚未竣工的和尚未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的井然有序和安全可靠，以免发生人身事故。

1.2.6、对承包人施工现场管理具体要求：

1.2.6.1、安全防护设施：

按规范要求设置与维护“四口、五临边”(“四口”包括：楼梯口、电梯井口、预留洞口、通道口；“五临边”包括：尚未安装栏杆的阳台周边，无外架防护的层面周边，框架工程楼层周边，上下跑道及斜道的两侧边，卸料平台的侧边）的安全防护设施，并保持安全状态。严禁任意拆改安全防护设施。

承包人应当根据工种类别及作业环境不同，为进入施工现场人员配备：安全带、安全绳、安全帽、绝缘鞋、绝缘手套、防护口罩和防护衣等安全生产用品，并严格管理，确保正确使用。

所有机械设备，包括各类电动工具的安全保护和接地装置及操作说明。对使用的所有提升机、外用吊篮等运输、作业机械设备进行安全防护，包括安全开关、警示铃、警示灯、护身栏杆、脚手架和安全网等等；所有机械设备应有安全操作防护装置和详细的安全操作规程等。

承包人须对所有用于提升的挂钩、挂绳、钢丝绳等进行定期检测、检查和标定；如果监理工程师认为，任何此类设施已经损坏或有使用不当之处，承包人应立即以合格的产品进行更换；所有此类设施的安装、使用和拆除必须严格依照政府的有关法规、规章和条例等的要求。

承包人应为那些不便于人员进出的永久工程的施工区，设立紧急情况下逃生的疏散通道。

1.2.6.2、消防安全：

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严格贯彻实施。

严格执行施工前安全报批程序，未经安全消防部门批准不得开工。

加强对施工现场、仓库的物资、设备、易燃、易爆等危险品及重点要害部位的管理，制定完善的安全管理措施，制定技术预防措施，施工过程可选用的装修及其它材料应符合国家的防火规范，并应同时提交检验合格证。

按规范规定，在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配置消火栓、足够数量的灭火器、警戒标志等消防器材，保证施工现场消防系统设施齐备、完好，在正式消防给水系统投入使用前，不得拆除或者停用临时消防竖管。

设置消防通道、并在出入口设置明显指示标志。严禁在消防通道堆放施工设备、材料及各种物品，保持消防通道畅通。主要作业场所和临时安全疏散通道 24 小时 36 伏安全照明和必要的警示等，以防止各种可能的事故。

结构工程内不准作为仓库使用，严禁在结构工程内存放易燃、可燃、易爆物品，因施工需要进入工程内的易燃、可燃材料，要根据工程计划限量进入并采取可靠的防火措施。

对涉及明火施工的工作要严格履行施工现场的动火批准手续，执行用火证等的管理制度，严禁违章动火。安装、使用电器设备，必须符合用电及防火规定，防止发生火灾。施工用配电设施及其他用电设施必须有专人看守和管理。施工现场范围内严禁吸烟和携带火种。

每日清理并运走施工垃圾，保持工地及出入口清洁。当发包人要求及时清理时，要积极配合，保证消防通道的畅通。

承包人要加强对生活区的防火措施，生活区的设置必须符合消防管理规范。冬季使用煤火应注意通风，杜绝煤气中毒现象发生。

1.2.6.3、安全文明施工

本工程施工现场应按照国家及本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创建文明安全工地的标准和要求进行文明安全施工管理，包括有关设施的设置、办法的制定与实施和资料的准备等。

承包人应充分认识本工程所处地理位置，保证本工程的施工始终严格依照不低于本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标准和规定。

承包人应将施工现场的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并保持安全距离，办公、生活区的选址应当符合安全性要求。应加强施工人员办公区域、民工宿舍及食堂的消防、卫生管理，必须避免传染病及食物中毒现象。如发现或发生传染病及食物中毒现象，必须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紧急处置，同时应立即向发包人通报，并按规定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告。

承包人严禁在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施工现场临时搭建的建筑物应当符合安全使用要求。施工现场使用的装配式活动房屋应当具有产品合格证。

1.2.6.4.环境保护和 ISO14000 标准

承包人应在整个合同履约期内，依照 ISO14000 标准制定并实施相应的环保制度和措施。

承包人应当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施工现场采取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振动和施工照明对人和环境的危害和污染，并对施工现场实行封闭围挡。承包人应保证在合同期间，现场中扬尘、气体散发、地面排水及排污不能超过本地区有关规定的数值（如果有）。

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应保证在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中不得使用任何对人体或环境有害的材料，也不得在永久性工程中使用政府虽未明令禁止但会给居住或使用人带来不适感觉或味觉的任何材料和添加剂。所有施工材料必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材料。

承包人应在其项目质量保证计划中明确防止误用的保证措施，如果承包人违背此项约定的责任，任何后果由承包人完全负责。

一切所需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由承包人负责办理全部施工工程手续，并承担相应责

1.2.6.5.现场保卫和治安（如有需要）

承包人应为现场提供 24 小时的保安保卫服务，配备足够的保安人员和保安设备，做好公共安全的维护工作,现场实施封闭式管理,防止与本工程无关的任何未经授权的人员（该授权人员仅限于发包人和承包人的雇员、其分包人的雇员、监理工程师授权的人员、设计人和监理工程师的雇员以及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的执行公务或履行职责的工作人员）进入现场。

承包人须始终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雇员或工人发生任何违法、暴乱、或妨害治安行为，防止任何人员利用本工程、附属工程、临设工程、设备、设施等进行秘密集会、破坏、抛撒传单进行反动宣传等危害公共治安、公共安全的违法活动以及自身伤害行为，保护工程周围居民和公众及其财产不受上述行为的危害。禁止任何现场内的打架斗殴事件发生。对因违反此条款而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和安全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的保安人员应是训练有素的专业保安人员，承包人可以直接雇佣专业保安公司负责现场保安和保卫；保安保卫制度除规定现场出入大门控制外，还应规定不规律的现场周边和全现场的保安巡逻。

承包人应制定并实施严格的人员、材料和设备等的现场出入制度并报项目管理部审批，防止现场材料、设备或其他任何物品的被盗或被窃；车辆的出入须有出入审批制度，并有指定的专人负责管理；人员进出现场应有出入证，其中应包括工程名称、证号、持有人姓名、性别、职务、所属公司等内容；出入证应加盖印章和做塑封。

如果指定分包人、指定供应商和发包人及发包人雇佣的所有人员已经遵照执行了承包人有关现场保安和保卫管理的各项制度，但因承包人保安和保卫工作的不力或缺陷而给任何指定分包人、指定供应商以及发包人在现场的任何财产造成了损失，承包人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事故报告与处理：

2.1.一旦发生任何事故，承包人应尽快向发包人报告事故的详情。此外，在发生任何死亡或重大事故时，承包人应立即用最快的可行方法通知发包人、监理工程师以及任何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必须向其报告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2.2.事故发生后因承包人伪造事故现场、故意拖延或隐瞒不报，致使事故现场被破坏或事故原因难以查清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2.3.承包人发生安全、消防、食物中毒、环保等事故，对发包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立即整改、停工整顿以至按本单位的相关奖罚制度予以经济处罚（或向承包人索赔），承包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法律责任和相应的行政责任，以及由此产生的工期损失。

2.4.在对本协议内容及有关安全生产法规明确无误，并对安全生产的责任风险已有充分预见的基础上，承包人承诺，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全责（包括所有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施工期间如施工现场或因施工发生的安全事故，包括造成的经济损失，人员伤亡，以及由此导致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

3.承包人应于本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十日内，将施工资质（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施工现场责任人、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特殊工种人员、现场医护人员及工人基本情况以书面形式提供给发包人，并将上述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报发包人备案。

4.承包人应于本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十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工程施工组织表和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的施工现场安全、消防、防汛、治安、卫生、传染病预防等管理制度、防护方案及应急预案。遇“两会”、节假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节假日值班安排。

5.双方确认，本工程的安全生产事宜，本协议有约定的，以约定为准；本协议未作约定的，以《安全生产法》及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相关内容为准；

6. 本协议份数及生效

6.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加盖公司公章后，自本协议所载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双方适当且充分履行完各自职责后自动失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安全生产协议书》的签字页，兹证明本协议已经经双方于本协议所载日期签署并生效。）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章）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章）

附件 2

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本《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下称“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于佛山市顺德区签署：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承包人将承建由发包人投资建设的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以下简称“本工程”），双方于签订编号为 DXSPHT202607-06 的《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的合同。现双方为切实搞好本工程建设中的治安、防火工作，承包人履行治安和防火安全义务并确保施工现场的治安稳定和防火安全，根据本工程所在地城市有关消防安全责任制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署本协议如下，明确双方在治安防范、防火安全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1、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1、发包人在与承包人签约工程合同时，承包人应将制定的《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书面交于发包人，在发包人修订、确认后明确要求、落实责任、加强指导。

1.2、发包人应将上级公安部门和上级单位对工地治安防火工作的有关要求、信息及时向承包人进行传达布置，定期听取承包人在开展治安防火工作中的情况和意见，做好指导和协调工作。

1.3、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贯彻落实治安防火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对承包人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为及相关问题，则有权教育、制止和责成其限期整改，必要时可按责任违约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理（1,000 元人民币/次）。

1.4、承包人的违章违法行为，发包人有权对其进行经济处理的是指：

（1）、未经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审核批准，擅自使用液化气钢瓶或违章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尚未造成后果的。

（2）、未严格按我司《施工现场动用明火管理规定》（如果有）进行动火作业尚未造成后果的。

（3）、施工区域内发生聚众斗殴、赌博、收看淫秽录像等影响工地治安秩序的违法行为及集体宿舍内违章男女混居的。

（4）、违反《施工现场用电安全管理规定》用电，擅自使用电炉、煤油炉、电热毯、电慰斗等及带有明火的各类电取热器，或擅自使用高能耗灯具取暖、烘烤物品及在禁火区域内违章吸烟的。

1.5、承包人在其责任区域内发生严重违法犯罪案件或重特大火灾事故的，由公安司法部门调查处理，但发包人可按其造成的后果和影响，对承包人或其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行使评选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否决权。同时，发包人有权对发生犯罪或事故案件的责任区域负责单位予以经济处罚，罚金范围按《总包单位现场管理处罚条例》执行，发包人可在向承包人支付的程款中直接予以扣除罚金。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因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连带经济损失，由承包人独自全部承担。

1.6、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由发包人开具书面通知单给承包人认可。处理款从承包

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1.7、根据整个工地治安防范的需要，如确需增设或外聘警卫值勤人员时，发包人可按“协商、集中”的原则决定实施方案，其费用发包人按实际需要由涉及到的各施工单位分担，承包人不得推委。

2、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2.1、承包人在进入工地后，应及时明确落实工地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专（兼）职保卫消防干部及治安保卫组织网络，书面报发包人备案。

2.2、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遵守、执行国家和本工程所在地省、市和区颁布的治安、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发包人制定的《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执服从管理，对本责任区域内的治安稳定、防火安全，实施全面负责，确保不发生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

2.3、承包人的治安防火工作，除接受其上级主管单位的领导外，还应主动接受辖区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的业务指导、督促、检查。对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布置的“创建治安合格工地”等工作，要积极地贯彻执行，对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在检查中查获的各类隐患问题，应在规定的期限内组织整改或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确保安全。

2.4、一旦工地上发生治安、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承包人应在积极处置、保护现场的同时，立即向公安部门和发包人报告，接受调查、处理。所造成（包括对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2.5、承包人对因违章违法行为所受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有异议的，可提出申诉，要求复议。如发现发包人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有滥用职权、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等违法行为的，有权向发包人领导或有关机关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2.6、本工程范围内存在分包的，承包人应对分包人予以统一管理，管理标准不应低于本协议书及《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所确定的承包人施工标准。

3、其他

3.1、本协议作为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正式签约后生效，与《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

关于禁止实施远程控制的承诺书

致：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我司作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的承包人，现郑重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

本项目所使用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冷源系统、空调设备控制系统等）的主体及其附件、控制、或操作系统、组成部分中：

（1）绝不设置、安装、植入、运行具有使用限制、修改、监控、信息收集或传递、远程控制等影响、妨碍产品正常使用功能或搜集信息的程序、代码、软件、密码、装置；
（2）绝不设置后门及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其他软件、硬件装置；
（3）绝不设置自动“检修、升级”程序、代码、软件、密码、装置。

如我司提供产品不符合前述要求，则可视为产品质量不合格，我司将根据贵司要求卸载软件或拆除装置或更换产品，并按照产品对应价款的 30%的标准向贵司支付违约金，因此导致的工期及费用损失均由我司自行承担。如我司提供产品不符合前述要求且因此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我司均将按照 5000 元/小时向贵司支付违约金，直至导致产品无法正常使用的软件、硬件装置完全删除、拆除及产品恢复正常使用时止。如前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贵司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因产品无法正常使用而导致园区运营停产给贵司造成的员工工资、延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等直接和间接损失），我司还将予以全部赔偿。

如相关设备或生产信息因此被生厂商或分包商收集或泄露，则视为我司违反了保密协议约定并侵犯了贵司的商业秘密，我司将根据保密协议的约定向贵司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我司不会因贵司对产品的任何审查或确认而要求免除我司的相关责任。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日期：

附件 5

反商业贿赂协议

发包人：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双方合作期间，为了更严格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有关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规定，维护双方共同利益，促进双方关系良好发展，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本协议中的商业贿赂是指承包人为谋求交易机会或竞争优势及其他合作的利益，承包人或承包人单位工作人员或承包人通过第三方给予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及发包人员工利害相关人的一切物质及精神上的直接或间接的不正当利益。

第二条、不正当利益：包括物质性利益和非物质性利益。物质性利益是指能够直接用金钱价值加以衡量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回扣、贿赂、私下佣金、借款、实物、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如：消费卡/券、提货券、购物卡、换购券、充值卡、交通卡、电话卡、各种话费的充值或其它可供使用或消费的充值、储值卡及其它形态的有价礼券或证券等）、支票及财产性权益、旅游、宴请、免费消费。非物质性利益是指难以直接用经济或金钱价值加以衡量的能满足人们需求和欲望的精神利益和其他不正当利益，是物质性利益以外的权益、优惠、便利以及其它好处。包括但不限于给予解决住房机会、迁移户口、调动工作、提拔职务、安排出国留学、享受免费的服务等方面的利益，以及给予荣誉、名誉、称号、资格、地位、特权。

第三条、利益冲突：

包括但不限于

1、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及其利害相关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借款；

2、承包人的股东、监事、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合作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成员系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或其利害相关人员的，应在合作前以书面方式如实、全面告知发包人。

3、双方合作过程中，承包人不得允许委托人员工及其配偶、近亲属持有或由第三方代持有承包人股权（但通过公开的证券交易市场且低于发行在外 5%的权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无实际控制权的基金、或通过受益人非本人或利益代言人的信托方式持有的股份除外），亦不得聘用委托人员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立正式劳动关系、劳务派遣、外包服务、兼职、咨询顾问等其他形式）。

4、承包人不得雇佣委托人辞退的人员或自委托人主动离职不到 1 年的人员对接委托人业务。

5、承包人不得通过不正当利益贿赂委托人客户，要求客户购买监理人产品和/或服务。

第四条、若承包人违反上述约定行为之一，发包人有权单方部分或全部终止与承包人的合同，同时承包人应向委托人支付 10 万元违约金或者支付合作期间订单（合同）金额的 50%作为违约金，两者以高者为准。鉴于上述行为严重破坏经营秩序，损害营商环境，承包人充分知悉并认可上述违约金为惩罚性违约金，违约金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的实际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商誉损失及其他直接和间接损失。在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均同意按照本条款约定全额支付违约金。承包人应于委托人发现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违约金，如未及时支付，发包人有权停止结算合同价款、质保金，且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同时，承包人及其实际控制、代理的或协助承包人业务的公司将被列入失信名单，即为永不合作的供应商。

第五条、若承包人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第 2 款和/或第 3 款、第 4 款之规定，除应根据上述第四条承担违约金，监理人还应将因此行为所得的全部收益支付给发包人。承包人应于发包人发现该等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支付其所得的全部收益，如未及时支付，发包人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进行追偿。

第六条、对于承包人，无论是主动还是被动发生第一条、第二条、第三条所示行为的，如果主动向发包人提供有效信息，发包人将与承包人继续合作并给予相应的奖励，对于上述情形的处理发包人有完全的判断权和自主权，承包人认可并自愿接受处理结果。

第七条、若承包人有知悉/怀疑发包人员工有违反上述规定的，欢迎与发包人联系。信息提供者提供的有关商业贿赂行为的信息一经查实，发包人将根据事件的影响程度给予信息提供者 5000 元至 100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奖励或相应广告、促销等资源类奖励（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5000 元）。

发包人设定专用邮箱接受监理人、承包人的投诉，邮箱：2845883921@qq.com，电话：13336413472。委托人会对所有信息提供者及所提供的全部资料严格保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2. 制造商业绩

2.1. 雷州稀美项目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QH-SS-06-04-GY-004-009

甲方：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苏宏伟

乙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刚

工程收货地点：广东雷州经济开发区 C 区大唐路旁

项目名称：雷州稀美项目

收货联系人： 罗洁荣　　收货联系人电话：136 3148 5694

签订时间： 2025.12.26　　签订地点：广州市白云区

一、产品信息和价格（产品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材质	数量（台）	不含税单价（元）	单价税金（元）	总金额（元）	备注/特殊要求
1	密封水换热器	品牌：昊鑫 型号：HX50B-1.0/150-55-E1 冷测流量：10.0m3/h 热测流量：10.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37℃ 热侧进口温度：40℃ 热侧出口温度：35℃ 热负荷：70kW 换热面积：1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3716.81	483.19	4200	详见附件图纸
2	冷凝水板换#1	品牌：昊鑫 型号：HX100P-1.0/150-101-V4 冷测流量：6.0m3/h 热测流量：6.0m3/h 冷侧介质：10%氟化铵溶液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	1	137168.14	17831.86	155000	详见附件图纸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102℃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40℃ 热负荷：490kW 换热面积：6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VITON					
3	冷凝水板换#2	品牌：吴鑫 型号：HX50BL-1.0/150-81-E1 冷测流量：6.0m3/h 热测流量：6.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7℃ 热侧进口温度：52℃ 热侧出口温度：37℃ 热负荷：105kW 换热面积：2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6194.69	805.31	7000	详见附件图纸
4	冷凝水板换#3	品牌：吴鑫 型号：HX100P-1.0/150-51-V4 冷测流量：3.0m3/h 热测流量：3.0m3/h 冷侧介质：10%氟化铵溶液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102℃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40℃ 热负荷：245kW 换热面积：3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4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VITON	1	73451.33	9548.67	83000	详见附件图纸
5	冷凝水板换#4	品牌：吴鑫 型号：HX50B-1.0/150-55-E1 冷测流量：4.0m3/h 热测流量：4.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7℃ 热侧进口温度：52℃ 热侧出口温度：37℃ 热负荷：61kW 换热面积：1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4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3716.81	483.19	4200	详见附件图纸

6	蒸馏水板换#1	品牌：昊鑫 型号：HX100P-1.0/150-83-V2 冷测流量：50.0m3/h 热测流量：5.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42℃ 热负荷：395kW 换热面积：50m2 设计压力：1.0MPa 热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冷管口连接：DN10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16L 密封材质：VITON	1	23893.81	3106.19	27000	详见附件图纸
7	蒸馏水板换#2	品牌：昊鑫 型号：HX50B-1.0/150-55-E1 冷测流量：5.0m3/h 热测流量：5.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2℃ 热侧进口温度：47℃ 热侧出口温度：37℃ 热负荷：59kW 换热面积：10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3716.81	483.19	4200	详见附件图纸
8	蒸馏水板换#3	品牌：昊鑫 型号：HX100P-1.0/150-51-V2 冷测流量：25.0m3/h 热测流量：3.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42℃ 热负荷：237kW 换热面积：30m2 设计压力：1.0MPa 热管口连接：DN40（HG/T20592-2009 RF）法兰 冷管口连接：DN8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316L 密封材质：VITON	1	18141.59	2358.41	20500	详见附件图纸
9	蒸馏水板换#4	品牌：昊鑫 型号：HX50B-1.0/150-27-E1 冷测流量：3.0m3/h 热测流量：3.0m3/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蒸馏水	材质：304 密封材质：EPDM	1	2831.86	368.14	3200	详见附件图纸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2℃ 热侧进口温度：47℃ 热侧出口温度：37℃ 热负荷：35kW 换热面积：5m2 设计压力：1.0MPa 管口连接：DN40（HG/T20592-2009 RF）法兰						
10	氟化氢铵主冷凝器#1	品牌：昊鑫 型号：HX300AD-1.0/160-83-V4 冷测流量：388.0m3/h 热测流量：5600kg/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110℃ 热负荷：3600kW 换热面积：100m2 设计压力：-0.098Mpa（负压）~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冷端管口连接：DN35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350，出 DN1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VITOM	1	318584.07	41415.93	360000	详见附件图纸
11	氟化铵/氟化氢铵终冷凝器#1	品牌：昊鑫 型号：HX150AST-1.0/160-51-V4 冷测流量：28.0m3/h 热测流量：400kg/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110℃ 热负荷：260kW 换热面积：20m2 设计压力：-0.098Mpa（负压）~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冷端管口连接：DN10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150,出 DN125（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VITOM	1	61061.95	7938.05	69000	详见附件图纸
12	氟化氢铵主冷凝器#2	品牌：昊鑫 型号：HX200AST-1.0/160-89-V4 冷测流量：194.0m3/h 热测流量：2800kg/h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	1	139380.53	18119.47	157500	详见附件图纸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110℃ 热负荷：1800kW 换热面积：40m2 设计压力：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冷端管口连接：DN20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200，出 DN80（HG/T20592-2009 RF）法兰	质： VITOM					
13	氟化氢铵终冷凝器#2	品牌：昊鑫 型号：HX100A-1.0/160-35-V4 冷测流量：14.0m3/h 热测流量：200kg/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40℃ 热侧进口温度：110℃ 热侧出口温度：110℃ 热负荷：130kW 换热面积：10m2 设计压力：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冷端管口连接：DN8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80,出 DN50（HG/T20592-2009 RF）法兰	材质：哈氏合金C276 密封材质： VITOM	1	30973.45	4026.55	35000	详见附件图纸
14	氟化铵冷凝器	品牌：昊鑫 型号：HCX600-0.6/160-100-V8 冷测流量：336.0m3/h 热测流量：3000kg/h 冷侧介质：冷却水 热测介质：饱和蒸汽 冷侧进口温度：32℃ 冷侧出口温度：37℃ 热侧进口温度：45℃ 热侧出口温度：45℃ 热负荷：2000kW 换热面积：100m2 设计压力：-0.098Mpa（负压）~1.0MPa 单流程 冷侧：下进上出 热测：上进下出 最高耐温：160℃	材质： 904L 密封材质： VITOM	1	199115.04	25884.96	225000	详见附件图纸

		冷端管口连接：DN300（HG/T20592-2009 RF）法兰 热端管口连接：进 DN600？（核算），DN350（HG/T20592-2009 RF）法兰						
合计		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伍万肆仟捌佰元整					1154800	

1、产品清单约定的价格，适用下述第__（1）__款：

（1）价格包含产品自身价格（含所需的所有辅材）、装货、运输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等全部费用和合同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13%）税金。

（2）价格包含产品自身价格，以及，乙方负责装货、运输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卸货的费用等全部费用在内，但是不含增值税；如甲方要求乙方开具发票，甲方需另行向乙方支付上述价格__/__%的税费。

（3）其他：__/__。

2、产品清单约定的产品规格/型号（尺寸），适用下述第__（1）__款：

（1）产品规格/型号（尺寸）以现有产品清单为准。

（2）产品规格/型号（尺寸），由供需双方在甲方指定地点完成测量后确定，并由双方另行确认。

3、 采购产品清单约定的产品数量，使用下述第__（1）__款：

（1）产品清单约定的产品数量是本合同项下产品的数量上限，如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数量小于本条约定数量，则合同总金额按乙方实际交付的数量计算。未经甲方加盖公章确认，乙方不得擅自超额交付产品，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接收超额部分产品及支付超额部分产品的价款。

（2）采购清单约定的产品数量是暂定数量，具体数量以甲方通知为准，结算以实际进场数量为准。具体进场时间由甲方根据计划要求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及时供货。采购清单未经甲方加盖公章确认，乙方不得擅自增减供货量，否则，乙方按第九条第 2 小条违约执行。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

1、乙方承诺，本合同项下产品的质量符合乙方交货时中华人民共和国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合称“法律法规”）以及相关的国家标准和/或行业标准。

2、本合同项下产品□有/☑无样品。如有样品，乙方向甲方交付的产品的质量应当与样品相符。如无样品，应符合甲方提供的图纸、清单。

3、产品的保质期限为__壹__年，自产品经买卖双方验收确认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货到现场外观验收合格 1 个月期满起计算（两者以时间先到为准）。

三、交货时间、地点、方式

1、本合同的交货时间使用下述第__（1）__款：

（1）乙方向甲方一次性交货，交货时间为收到预付款即日起 30 工作日发货。

（2）乙方向甲方分批交货，暂定交货时间为：第一批为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第二批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第三批为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如甲方决定延迟交货时间，应当提前 3 个自然日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电子邮件和微信信息）通知乙方。

2、本合同的交货地点适用下述第_____（1）_____款：

（1）交货地点与本合同约定的工程收货地址一致。

（2）甲方提前__/__以书面方式（包括传真、电子邮件和微信信息）将交货地点通知乙方，如交货地点超出__/__范围，超出__/__的部分运费（不含装货和卸货费用）由甲方另行承担（运费标准：_____/_____）。

3、乙方采用下述第__（1）__款约定的运输方式：

（1）乙方负责以汽车方式（公路运输）交货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2）乙方负责以火车方式（铁路运输）交货至甲方指定交货地点。

（3）其他：__/_____。

4、产品的包装要求、包装物的供应和回收：

__防火、防水、防潮、防尘、防磕碰、防刮伤、防变形处理，包装不计价、不回收__。

四、结算方式

1、本协议签订后__5__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总金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

2、发货前，甲方到厂或图片/视频初步验收合格支付合同约定总金额的__10 %__。。

3、货到现场经甲方外观验收确认合格（货到现场 5 个工作日内没书面提出异议视为验收合格）__30 天__付合同约定总金额的__55 %__。

4、 5 %作为质保金，质保期满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息支付。

甲方支付任一笔款项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支付金额的 13%增值税专用发票。

5、甲方的付款方式可以现金、转账或汇票、支票等方式。

6、乙方收款账户：

账户名称：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南海狮山支行 。

账　　号： 44527201040004630 。

乙方应保证其收款账户信息准确无误，如因乙方提供错误收款账户导致甲方支付款项错误，因此所产生的责任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视为甲方已履行相应付款义务。

7、甲方的发票信息：

名称：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6935607981。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云宵路 88 号 6 楼 606 房。

电话： 18820122122 。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广州先烈东路支行 。

账号： 4405 0149 0209 0000 1180。

五、产品验收

1、甲方指定工程项目部 罗洁荣（即甲方授权代表）为产品验收、签收人。

2、产品验收方法：

（1）数量验收：/☑ 甲方直接清点/☐ 过磅计重 /☐其他：_____。

（2）品牌、型号/规格验收：/☑ 甲方抽样查看//☑ 乙方提供检测报告//☐ 甲方抽样送检，检测机构由甲方指定检测费用由 / 方承担；/☐其他：_____。

（3）质量验收：双方确认，甲方对数量和规格/型号等的验收均为表面验收，无法确定产品是否存在质量问题，因此，验货合格并不保证合同产品在到场后及后续使用过程中不会出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缺陷，产品在后续使用过程出现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缺陷时，乙方负责组织无条件换货或退货，相关费用以及因此造成的甲方损失（如有）全部由乙方承担。

（4）按图纸及图纸技术要求进行验收。

3、乙方必须在交货时向甲方提供经乙方加盖公章的质量证明文件原件___3___份，具体包括：___合格证、检测报告、安装/维保/使用说明书（可编辑电子版）、质量保证书、售后服务承诺书___。

4、乙方交货时间应尽可能在白天，如乙方送货到工地超过晚上__5__点，甲方可延缓至第二天早上收货验收。

5、甲方指定人员完成产品验收后，在乙方提供的供货文件（须有甲方盖章）上签字并盖章确认验收合格。

6、如甲方发现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的约定（包括但不限于数量、品牌、型号/规格以及质量等），乙方应当在甲方提出要求之日起__3 个自然日__内补充产品数量、提供换货或者退货服务。

六、售后服务

1. 乙方承诺除按现行的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行业规范和其他的国家标准、本合同的约定及厂商标准向甲方提供售后服务外，还应提供以下售后服务：

（1）视频指导安装和调试：___√___。

（2）使用/保管方法等的培训：___√___。

（3）其他：___/___。

2、保质期内，如出现因制造工艺/技术、包装或运输等乙方原因导致的产品质量问题，由乙方提供保修、换货服务；保修、换货所需时间应当不超过__2 个自然日__，自甲方通知甲方之日起计算。

3、安装、调试及维修事宜：1）产品的安装、调试由甲方负责，乙方给予技术指导。2）乙方对产品的故障处理应积极配合，省内：乙方在 4 小时内响应 12 个小时内到达现场检修并排除故障；特殊情况如无法在规定时间内排除故障的，乙方应提供备用设备给甲方免费使用至设备修复。如乙方未能在一个月内排除故障，则应在提供备用设备之日起满一个月的 24 小时内提供不低于故障设备规格型号档次的全新设备供甲方使用，且该全新设备归甲方所有，而故障设备及备用设备退回乙方。保修期内因设备性能故障检修 3 次以上

仍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无偿更换新设备或给予无条件退货处理。质保期内非人为的质量问题，一切费用厂家承担；质保期外非人为质量问题甲方只承担配件的成本费用，人为质量问题的甲方需承担配件成本费用和人工费。3）甲方当次报修的设备故障乙方需一次性找出问题并给予修复 ，否则因多次检修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4）甲方为乙方察看现场提供可能的便利和协助。5）乙方在未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下，未完全履行或及时履行上述安装、调试及维修义务的，每逾期一日，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自行维修或者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维修费用及相关损失甲方有权在本合同项下应付款项中予以扣除，如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时，甲方有权另行向乙方索赔。

七、知识产权

1、乙方保证：本合同项下产品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乙方有权合法使用该等知识产权，并且保证甲方购买、使用和转让（如有）该等产品的行为将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权利或被提出相关的权利主张。

2、如涉及乙方向甲方供应的产品，因知识产权侵权被第三方投诉或起诉并要求甲方承担赔偿责任或其他责任的，乙方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以及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对第三方作出的经济赔偿及因应诉产生的诉讼费、律师费、公证费或因行政处罚而产生的罚金等。

八、双方授权代表及联系方式

合同中涉及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以及就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作如下约定：

1、双方一致确认以下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或本合同中记载的各方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为各方履行合同、解决合同争议时向接收其他方商业文件信函或司法机关（法院、仲裁机构）诉讼、仲裁文书的地址和联系方式：

通知方	甲方	乙方
联系人	王晓珊	唐耀航
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三元里街道云宵路 88 号 A 栋 606 房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白泥坑工业园（土名：塱坑）5 号
电话	18565003102	13902898286
邮箱	35346194@qq.com	1224113199@qq.com

微信号	18565003102	TT13902898286

2 、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如现场发生需要双方人员进行确认的情形，双方指定人员进行签字确认，该指定人员的签字视为一方公司对外的行为（附双方指定联系人身份证复印件、工作证明，证明文件需加盖公章），但与合同内容/变更验收标准/费用/付款等重要信息相关的确认不适用此条款。

3 、上述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适用至本合同履行完毕或争议经过一审、二审至案件执行终结时止，除非各方依下款告知变更。

4、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的变更。任何一方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需要变更的，应提前五个工作日向合同其他方和司法机关送交书面变更告知书（若争议已经进入司法程序解决）。

5、 承诺。合同各方均承诺：上述确认的通讯地址和联系方式真实有效，如有错误，导致的商业信函和诉讼文书送达不能的法律后果由自己承担。

6 、风险提示。合同各方均明知：因各方提供或者确认的送达地址和联系方式不准确、 或者送达地址变更后未及时依程序告知对方和司法机关、或者当事人和指定接收人拒绝签收等原因，导致诉讼文书未能被当事人实际接收，邮寄送达的，以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直接送达的，送达人当场在送达回证上记明情况之日视为送达之日；任何以传真方式、电子邮件发出的通知、函件均将视为在发送传真和电子邮件的当日被收到。

九、违约责任

1、乙方应在合同约定或根据甲方另行通知的时间内将货物送达到甲方指定交货地点，否则，每延迟一天，乙方应按其延迟交货产品金额的 1 %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剩余货款中扣除，如不足以补偿甲方损失时，乙方应于收到甲方支付违约金通知时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完毕，延迟交货超过 10 天，甲方即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必须返还甲方已支付的任何款项，同时乙方需向甲方支付 2 倍合同金额的违约金。

2、在整个供货过程中，甲方如发现乙方弄虚作假、采用欺骗手法虚增数量、私自变更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者以次充好（包括但不限于交付残次品、过期产品或不符合产品质量要求的其他产品）、设备运行效果未达到合同约定相关指标要求的情况，均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产品总金额的 30 %作为违

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另行承担补充赔偿责任），此外，甲方有权选择以下任一种善后的方式，乙方无权提出异议：

（1）甲方向乙方退回甲方已经交付的全部或部分产品（如有），乙方向甲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相应货款。

（2）甲方要求乙方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部分产品提提供换货服务。

（3）其他方式：_____/_____。

3、如因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由此引发第三方向甲方主张违约责任、赔偿责任或提起诉讼、仲裁的，乙方应向甲方赔偿甲方因此向第三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律师费、诉讼费等甲方因此而受到的损失。

4、买卖双方存在其他违约行为的，违约方应及时按双方协商一致的方式采取补救措施，并向另一方赔偿损失。

十、法律适用和纠纷解决

1、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港澳台的法律及任何冲突法规则除外）。

2、如合同双方发生争议，应以友好协商的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一方可采取下述第__（2）__款约定的合同纠纷解决方式：

（1）向中国广州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由该仲裁机构按其届时有效仲裁规则裁判，一裁终决；

（2）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向甲方指定交货地点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严重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洪水、地震和火灾等）、战争、叛乱、动乱、疫情等。

2、一方因不可抗力而无法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义务的，可以在合理的范围内迟延履行本合同，迟延履行的期限最长可与不可抗力持续的时间相同。如另一方认为迟延履行的期限将严重损害其利益，则有权要求立即解除本合同。

3、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立即以可能的最为快捷的方式通知对方，并在五日内向对方出具能有效书面证明文件，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以尽量减少因不能或延迟履行合同而给对方造成的损失。

4、如甲方作为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理由估计乙方正在经历的不可抗力事件将持续 15 日以上，甲方即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乙方必须返还甲方已支付的任何款项。

十二、廉洁公约

1、凡属本单位供应商，在与所属公司(部门)订立供货合同时必须签定以下条款：

2、供应商不论主动或被动对本公司工作人员实施了本公约第一条中任何一项禁止行为，均视为对本公司管理制度的严重干扰与破坏，经调查核实，没收其全部应付款项，并终止一切与之相关的业务往来，由此导致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供应商可随时对本公司工作人员的不正当行为进行监督举报。

十三、 其他约定事项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按有利于甲方及其工程施工的原则进行协商，必要时应签订补充协议。

2、本合同扫描件视同原件，与原件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自签字并盖公章或合同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的附带文件：技术协议、保密协议、廉洁协议、图纸。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2 月 26 日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2025 年 12 月 26 日

HX50B-1.0/80-27-E1

附件：图纸

设计参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50
设计温度 ℃	80	设备充水质量kg	18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5

管口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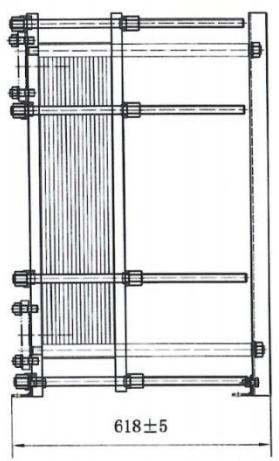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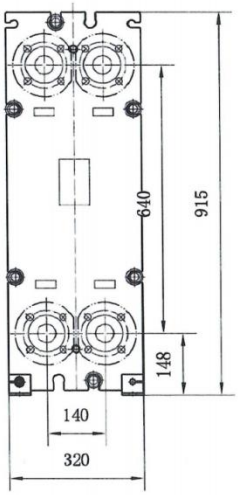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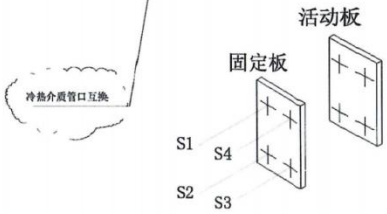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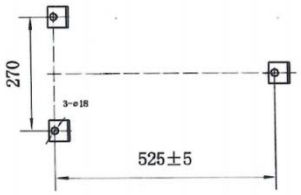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蒸馏水换热器#4
设备位号：E-
流程：1*12H/1*12H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HX50B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50B-1.0/80-27-E1	
设计			标准化						
绘图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304/EPDM			

HX50B-1.0/80-55-E1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80
设计温度 ℃	80	设备充水质量kg	2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1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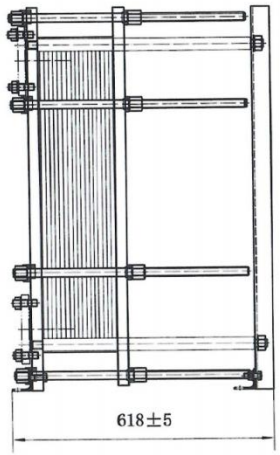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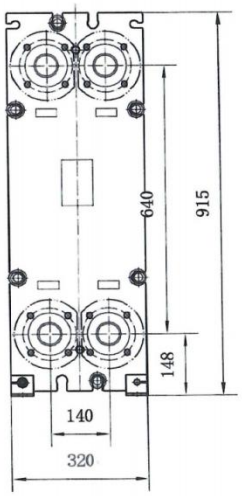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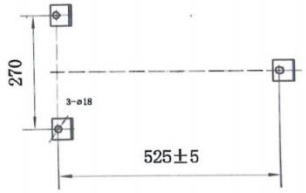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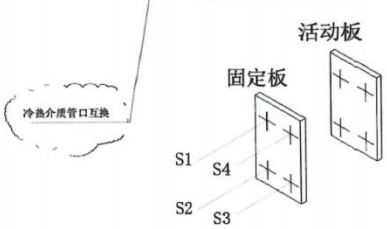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密封水换热器
设备位号：E-
流程：1*27H/1*27H

	HX50B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304/EPDM	HX50B-1.0/80-55-E1

HX50B-1.0/80-55-E1

设计参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80
设计温度 ℃	80	设备充水质量kg	2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10

管口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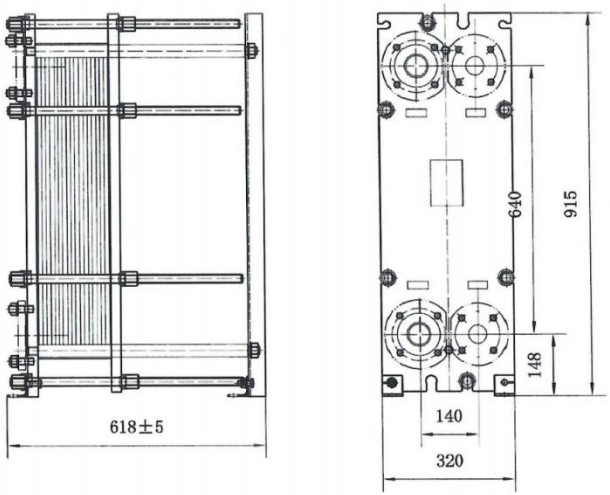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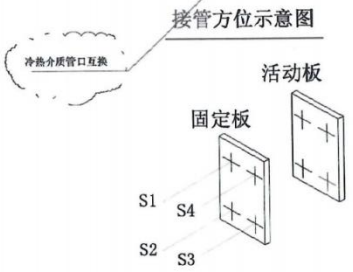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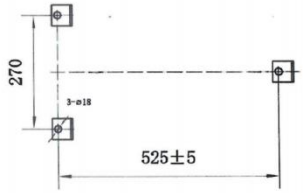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蒸馏水板换#2
设备位号：E-
流程：1*27H/1*27H

HX50B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50B-1.0/80-55-E1
304/EPDM		1 1:6

HX50B-1.0/80-55-R1

设计参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80
设计温度 ℃	80	设备充水质量kg	2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10

管口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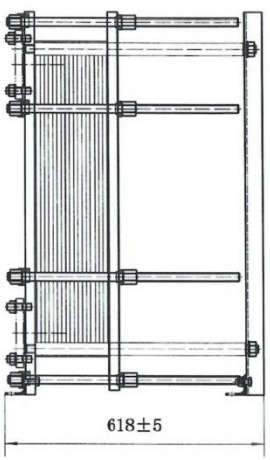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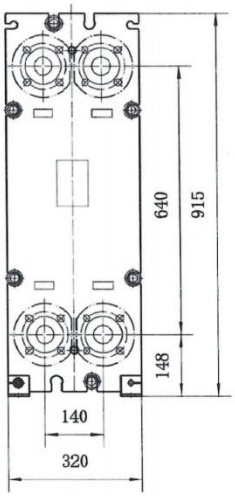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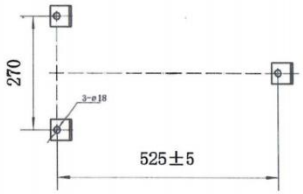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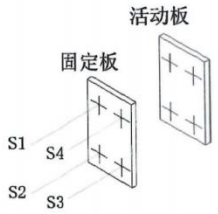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冷凝水换热器#4
设备位号：E-
流程：1*27H/1*27H

				BD50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50B-1.0/80-55-E1
设计		标准化			数量 1 比例 1:6
绘图	2020	工艺		304/EPDM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2020.3.12		

第17页，共32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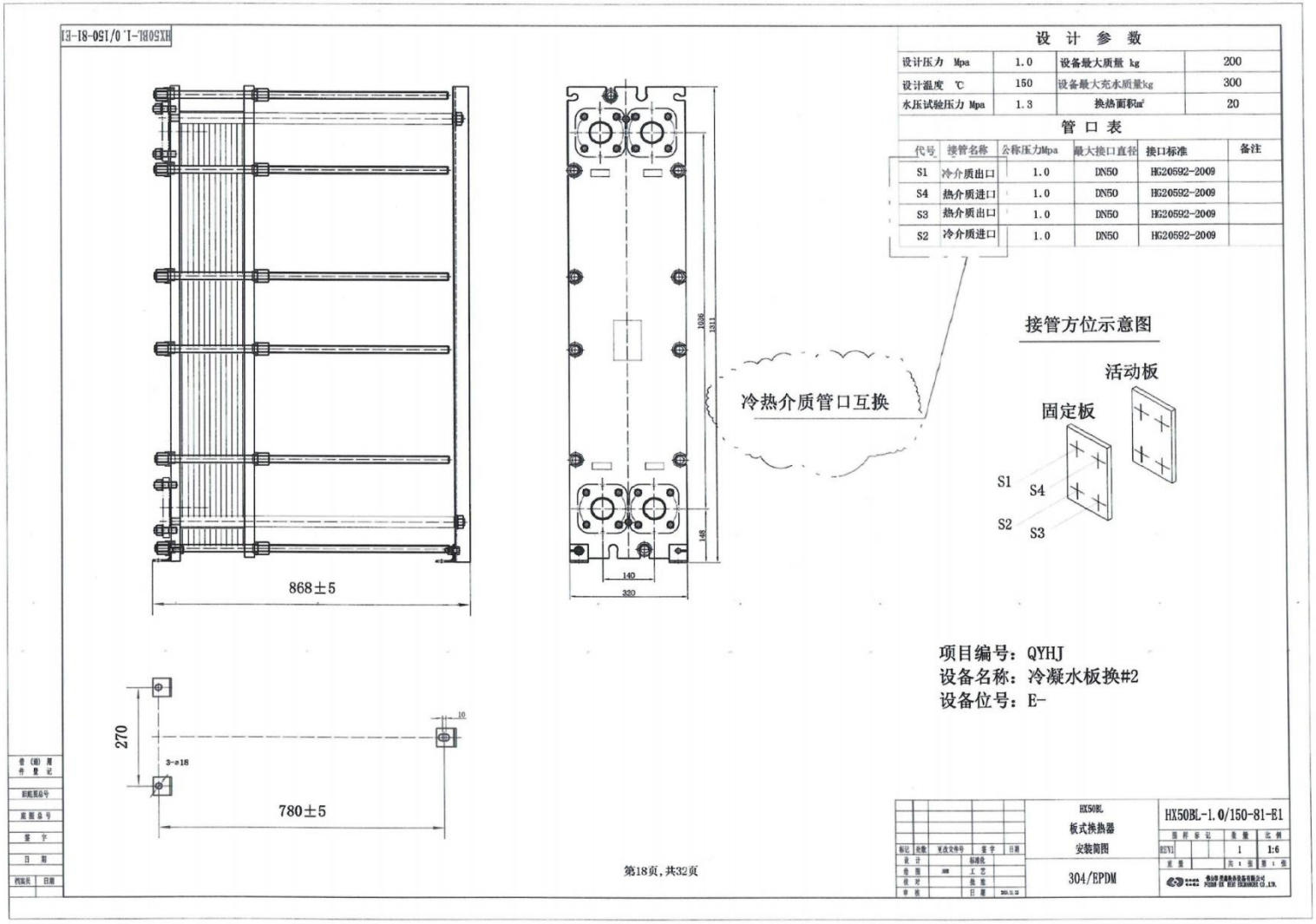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2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3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2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HX100A-1.0/160-35-V4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3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充水质量kg	4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1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8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8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8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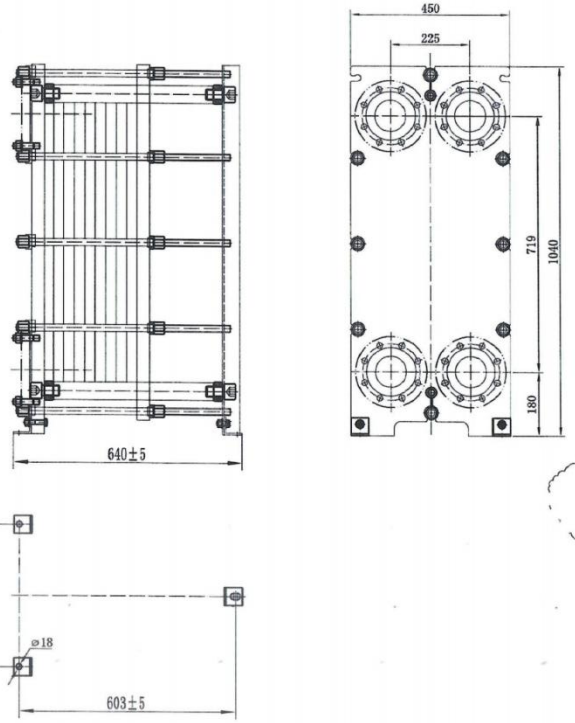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热介质出口DN80改为DN50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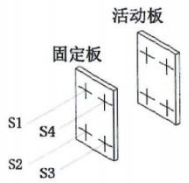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氟化氢铵终冷凝器#2

设备位号：E-

流程：1*17L/1*17L

借(通)用件登记
旧底图总号
底图总号
签字
日期
档案员 日期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设计			标准化	
绘图		NHK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2025.11.21

HX100A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C-276/VITON

HX100A-1.0/160-35-V4

图样标记	重量	比例
REV1	1	1:10
重量	共 1 张	第 1 张

佛山市马鼎热能设备有限公司 FOSHAN-MD HEAT EXCHANGER CO.,LTD.

HX100P-1.0/150-51-V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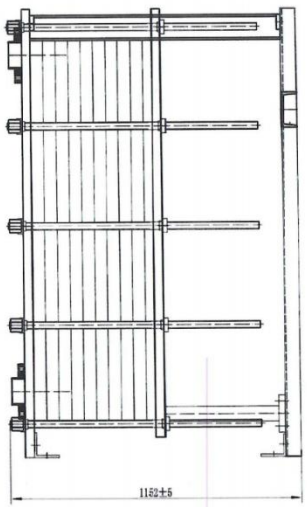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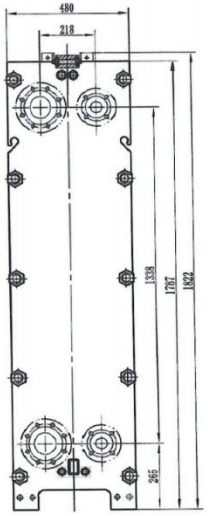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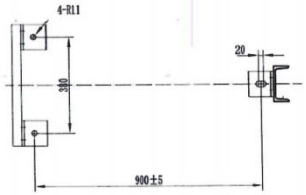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7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9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3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进口	1.0	DN8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出口	1.0	DN80	HG20592-2009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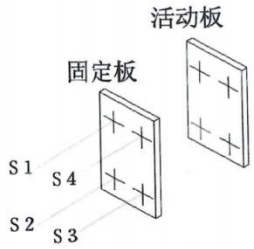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蒸馏水换热器#3
设备位号：E-
流程：1*25H/1*25H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设计		标准化		
制图	2020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2020.11.13	

HX100P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316L/VITON

HX100P-1.0/150-51-V2

图样标记 | 重量 | 比例
EQYHJ | | 1 | 1:10
质量 | 共 1 张 | 第 1 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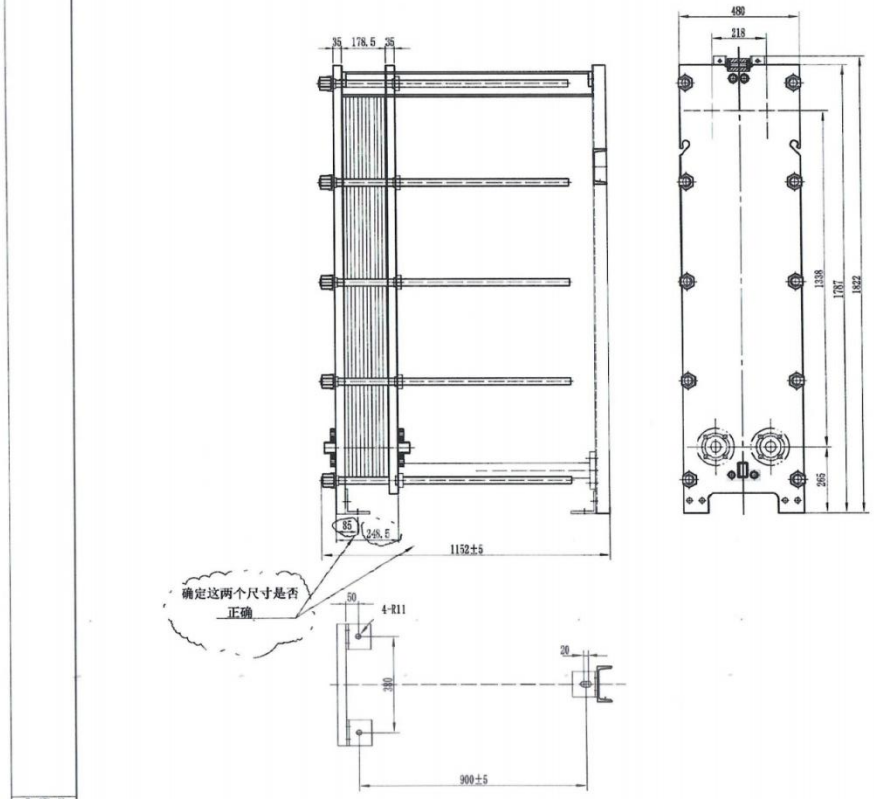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7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9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3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DN4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DN4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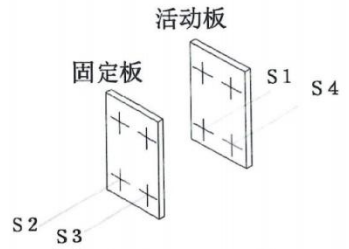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冷凝水板换#3
设备位号：E-

	HH10P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C-276/VITON	HX100P-1.0/150-51-V4

HX100P-1.0/150-83-V2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7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9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²	5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进口	1.0	DN10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出口	1.0	DN10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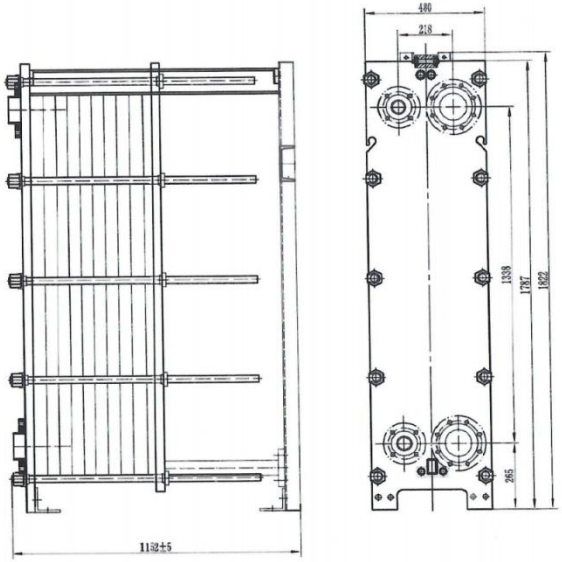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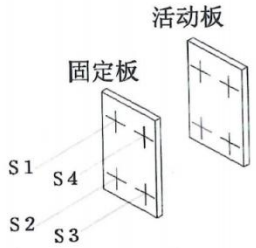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蒸馏水换热器#1
设备位号：E-
流程：1*41H/1*41H

HX100P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100P-1.0/150-83-V2	
		图样标记	重量 1 比例 1:10
316L/VITON		共 1 张 第 1 张	

HX100P-1.0/150-101-V4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8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1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6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50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50	HG20592-20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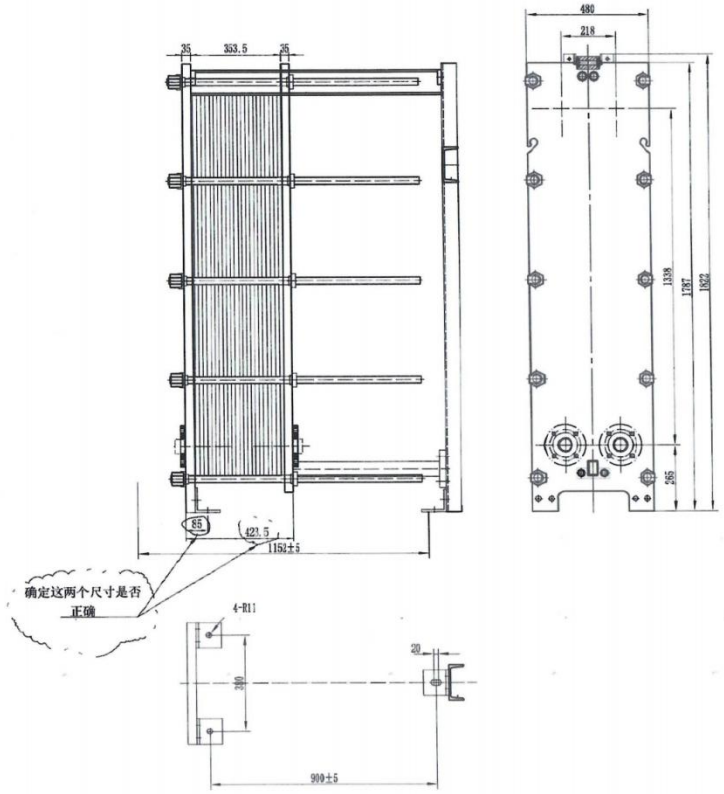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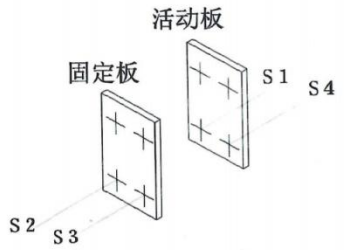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冷凝水板换#1
设备位号：E-

HX100P			HX100P-1.0/150-101-V4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1:10
C-276/VITON			共 1 张 第 1 张

HX150AST-1.0/160-51-V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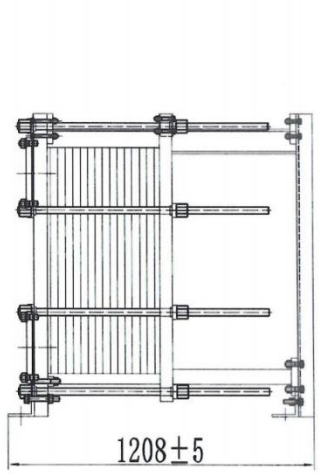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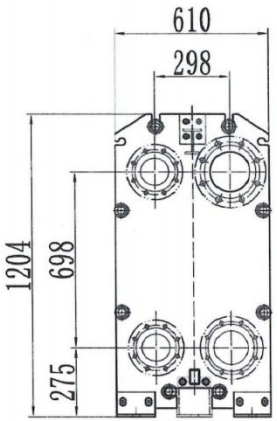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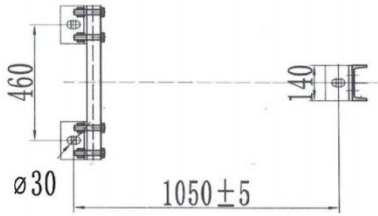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最大质量 kg	8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最大充水质量kg	1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2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通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冷介质出口	1.0	DN100	HG20592-2009	
S4	热介质进口	1.0	DN150	HG20592-2009	
S3	热介质出口	1.0	DN125	HG20592-2009	
S2	冷介质进口	1.0	DN100	HG20592-2009	

冷热介质管口互换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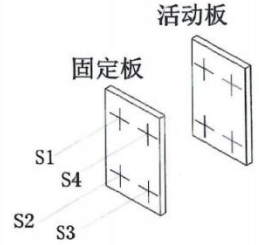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UHJ
设备名称：氟化铵氟化氢铵终冷凝器#1
设备位号：
流　　程：1*25L/1*25L

HX150AST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图样标记	数量 1 比例 1:10
C-276/VITON		重量	共 1 张 第 1 张

第24页，共32页



HX200AST-1.0/160-89-V4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11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充水质量kg	13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4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C-276
S4	冷介质出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304
S3	冷介质进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304
S2	热介质出口	1.0	DN80	HG20592-2009	C-2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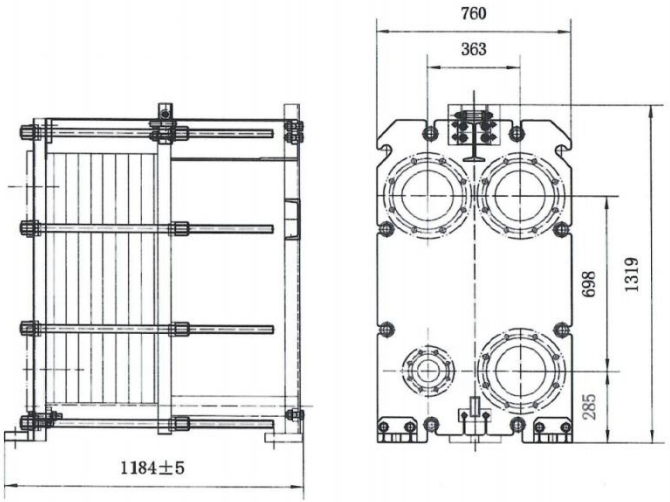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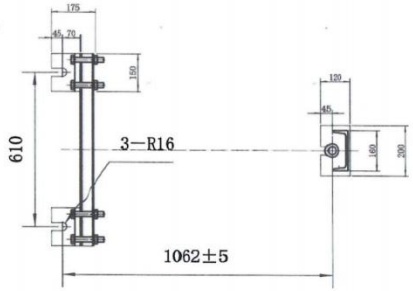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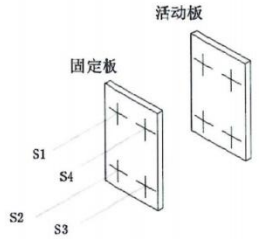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氟化氢铵主冷凝器#2
设备位号：E-
流程：1*44L/1*44L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设计		标准化		
制图	2HH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2021.5.28	

HX200AST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C-276/VITON

HX200AST-1.0/160-89-V4

版本标记			数量	比例
REV1			1	1:14
重量		共1张	第1张	

HX300AD-1.0/160-83-V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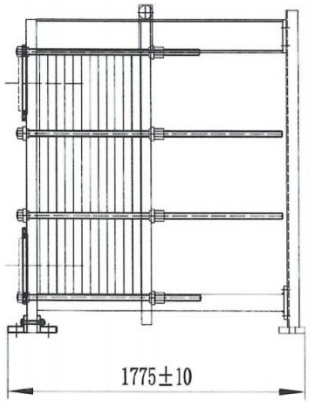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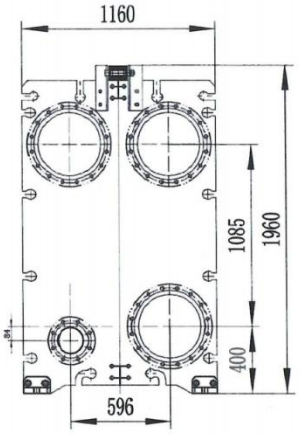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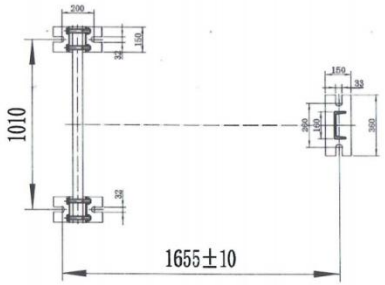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30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充水质量kg	35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m^2	10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4	冷介质出口	1.0	350	HG20592—2009	
S1	热介质进口	1.0	35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15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35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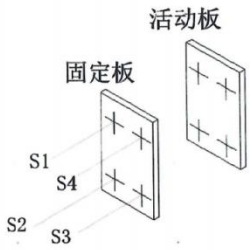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氟化氢铵主冷凝器#1
设备位号：E

	HX300AD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300AD-1.0/160-83-V4
设计	标准化	
绘图	工艺	
校对	批准	
审核	日期	C-276/VITON

标记	处数	更改文件号	签字	日期

图样标记	重量	比例
REV1	1	1:15
底图	共1张 第1张	

修(补)用件登记
旧底图总号
底图总号
签字
日期
供应处 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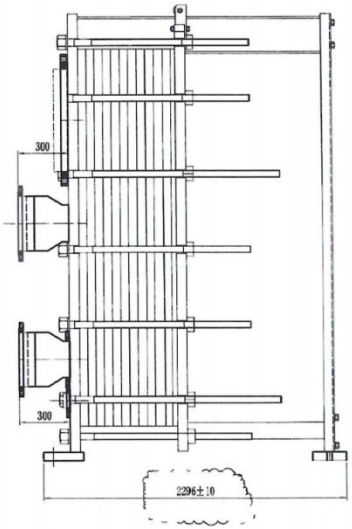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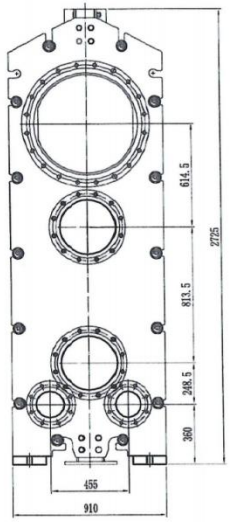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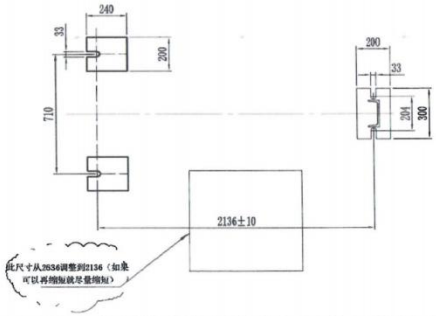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0.6	设备质量 kg	6000
设计温度 ℃	160	设备充水质量kg	8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0.8		10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G1	热介质进口	1.0	DN600	HG20592—2009	
G2	冷介质出口	1.0	DN300	HG20592—2009	
G3	冷介质进口	1.0	DN300	HG20592—2009	
G4	热介质出口	1.0	DN150	HG20592—2009	
G5	热介质出口	1.0	DN15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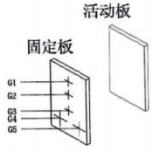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QYHJ
设备名称：氟化铵冷凝器
设备位号：E-
流程：1*50L/1*50L

	HXC600 板式冷凝器 安装简图	904L/VITON	HXC600-0.6/160-100-V8

保密协议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以下简称“生效日期”）在 广州市白云区 签署。

鉴于买卖双方为了共同寻求互利共赢的商业机会，或者正在评估某种合作的可能性，或者正在谈判任何可能发生的交易的条件，或者正在履行双方签署的某项协议（以下称“本交易”），在本交易中，甲方可能根据本协议第 1 条向乙方披露或允许乙方获得甲方保密信息，甲方希望对所披露的信息进行保密，买卖双方就保密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 1 条 保密信息披露的目的

甲方为实现本交易的需要，自主决定向乙方披露或允许乙方获得甲方保密信息。但是，甲方并不因本协议的签署生效而当然承担向乙方披露任何保密信息或确保本交易做成之义务。如双方处在谈判中，甲方保留终止谈判的权利。

第 2 条 定义

. 甲方保密信息：指甲方向乙方披露的不为公众所知悉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为避免疑义，甲方保密信息应包括乙方对保密信息予以评价所得结果、结论和发现以及源自于甲方保密信息的其他任何信息。

. 保密信息载体：是指以文字、数据、符号、图形、图像、声音等方式记载保密信息的纸介质、电磁介质、光盘及其他有形或无形介质。

. 第三方：指除买、卖双方以外的其它任何个人、公司、企业、行政机关、组织或经济实体等。

. 甲方关联公司：是指通过甲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直接或间接控制甲方、或与甲方共同被第三方控制的任何公司。本定义中所称之“控制”是指一方通过拥有多数投票权、通过协议及其他方式决定另一方经营管理方向和经营管理政策。

第 3 条 保密义务

. 除非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应当仅在实现本交易所必须的范围内将信息披露给第三方，或允许乙方的管理人员、雇员等（以下简称“乙方代表”）知悉甲方保密信息，但乙方应保证已与上述乙方代表签订程度不低于本协议的保密协议，且已告知乙方代表该等信息为甲方保密信息。乙方要对乙方代表泄露信息的情况负责。

. 乙方使用甲方保密信息和保密信息载体的方式和程度应符合保密信息披露的目的，但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复制、综合、分离、修改、分析任何

保密信息或保密信息载体，或对载有保密信息的样品、工具、设备、软件等有形载体进行反向工程。

. 甲方保密信息无论其附着于何种形式或载体，乙方都应尽严密注意义务以维持上述信息的保密性。乙方对甲方保密信息的保护程度应不低于其对属于自己的商业秘密的保护程度，但无论如何，该等注意义务都不应低于合理的限度。如果发生甲方保密信息丢失或未授权的泄露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以便甲方能够及时采取措施，并立即尽力采取合理的补救措施使该等信息仍能够获得保密。但接收方采取本 3.3 款所述的措施并不免除其应承担的任何责任。

. 如果乙方能够证明存在下列事项，则其可以披露甲方保密信息（但只限于下列事项的范围内）：

(1)该等披露是根据有管辖权的法律、法规、监管机构、司法机构或仲裁机关的要求所作；

(2)此信息由乙方非基于保密义务获得且乙方也不知晓此信息的披露方对于甲方有保密义务；

(3)保密信息已进入公众领域，且这不是乙方违约的结果。

. 如果乙方基于本协议第 3 条第（1）项披露甲方保密信息的，应当在合理的期间内事先书面通知甲方；乙方还应当尽最大努力减少披露该保密信息的范围，并且采取一切可能之保密措施。

. 应甲方要求，乙方应当立即按照甲方的要求将所有甲方保密信息载体（包括原件及复制、复印件）归还或销毁，不得存留。所有由乙方准备的分析、文件、研究报告及其他材料如包含有甲方保密信息，则应被销毁。若甲方认为有必要时，可以要求乙方出具确认书，保证已将保密信息全数返还或销毁，乙方不得拒绝。

第 4 条 保密信息的权利

甲方保密信息的所有权利包括但不限于所有权和使用权属于且仅属于甲方，乙方仅在本协议授权范围内使用甲方保密信息，不可对甲方保密信息再许可或分许可或其他形式的不当处分。乙方不得根据甲方保密信息注册申请任何知识产权，包括但不限于发明专利、商标权、著作权、实用新型、外观设计、布图设计、商业秘密、技术秘密等其他权利以及相关申请的权利。本条款在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解释为甲方向乙方授予了任何与保密信息相关的知识产权许可或在甲方与乙方之间形成任何代理、雇佣关系。

第 5 条 保密期间

除甲方书面同意提前免除乙方保密义务外，乙方的保密义务自收到任何甲方保密信息时起至该保密信息被依法披露为公知信息时为止，此义务及于乙方继受人、代理人和代表人。

第 6 条 补救措施及违约责任

若乙方违反本协议中任何一项规定，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采取补救措施。双方承认，甲方披露的保密信息是有价值的商业秘密；遵守本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对于保护保密信息的秘密是有必要的；所有违约对该保密信息进行未被书面授权的披露或使用将有可能对甲方造成损失或损害。双方确认，如乙方违反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低于所有《订购单》货款总额的 50%作为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并应当赔偿甲方因违约而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第三方损失、法院诉讼的费用、合理的律师酬金和费用、所有损失或损害等等。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需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甲方有权从应给予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或赔偿款项等。

第 7 条 其他

. 甲方按照保密信息的现状披露给乙方；甲方并不保证其提供的保密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可执行性，甲方也不对其提供的该等保密信息作任何其他的承诺或保证。

. 乙方承诺：如甲方关联公司同乙方交易合作时向乙方披露保密信息的，乙方在本协议下对甲方的承诺与保证及于甲方的关联公司，但甲方关联公司与乙方关于保密信息另有不同约定的除外。

. 本协议任何条款无效或不可执行不影响其他条款的效力和可执行性。

. 本协议的成立、解释、效力、履行以及因本协议发生的纠纷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但冲突法规则除外。

. 因本协议或本协议相关事项导致的任何争议、争端、索赔应由甲方所在地法院管辖。如果发生诉讼，买卖双方不得暂停、拒绝或延迟履行本合同中没有涉及诉讼的其它规定。

. 本协议与其他保密约定不一致的，本协议应优先适用，另有明确约定的除外。

. 本协议有效期自生效之日起直至双方书面协议终止本协议之日。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盖章）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　　授权代表：

职　务：　　职　务：

签　字：　　签　字：

廉洁协议书

本协议由以下各方：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于 2025 年 12 月 26 日（以下简称“生效日期”）在 广州市白云区 签署。

为维护买、卖双方的合法权益，规范双方单位及人员《本协议下甲方人员包括其员工及其亲属)廉洁行为，营造风清气正，遵纪守法，和谐共赢的经营环境，避免违法、违纪、违规问题的发生，经买卖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廉洁协议书》，并以此作为买、卖双方共同遵守的廉洁从业行为准则，买卖双方就廉洁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买卖双方共同义务

(一)买、卖双方均应对本单位管理人员及员工进行廉洁从业教育，严格规范廉洁从业要求，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廉洁从业的有关规定；

(二)买、卖双方严格遵守诚实信用原则，遵守商业道德和市场规则，不营私舞弊，共同营造公平公正的商务交易环境；

(三)买、卖双方均有责任监督、举报在业务往来过程中的不廉洁行为，不得以任何方式或手段损害对方利益；

第二条甲方义务

甲方有义务督促并监督自己的员工做到：

(一)不得向乙方索要或接受任何不正当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回扣、礼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电子红包等；

(二)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喜庆等事宜提供方便；

(三)不得在乙方投资入股，不得向乙方单位及人员借款；

(四)不得违规参加乙方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

(五)不得在乙方或乙方相关单位兼职和领取兼职工资及报酬；

(六)不得利用职权通过乙方为本人及配偶、子女和特定关系人谋取不正当利益；

对乙方举报反映的问题，甲方要进行认真调查，并及时给予回复。发现确有违法、违纪、违规行为的，甲方应对相关人员按照规定给予严肃处理。甲方确保对乙方举报行为不进行打击报复。

第三条乙方义务

乙方有义务做到并督促监督自己的员工做到：

(一)不得向甲方人员提供任何不正当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回扣、礼金、贵重物品、有价证券，支付凭证、电子红包等；

(二)不得为甲方人员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以及日常业务活动发生的交通费和住宿费，不得为甲方人员装修住房、婚丧喜庆等事宜提供方便；

(三)不得为甲方人员在乙方投资入股提供方便；

(四)不得违规为甲方人员安排宴请、旅游、娱乐等活动，不得通过娱乐带彩活动，变相贿赂甲方人员；

(五)不得安排甲方人员在乙方或乙方相关单位兼职取酬；

(六)不得为甲方人员谋取不正当利益提供方便；

发现甲方人员有违反廉洁共建协议的行为，乙方应及时提醒纠正并向甲方监督管理部门举报:甲方对涉嫌不合规，不廉洁商业行为进行调查时，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调查取证工作。

第四条违约责任

(一)甲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二条义务规定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和规定对相关人员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

(二)乙方及乙方人员违反本协议的，甲方有权根据情况做出如下处理(并处或单处)：

(1)约谈对方法人代表、总经理及当事人；

(2)发出书面警告文书；

(3)下调合作方评价等级；

(4)合同期内停止向对方进行新项目咨询、合作；

(5)根据合作项目规模、重要度，按不高于业务合同总金额的50%收取违约金，如果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并应当赔偿甲方因违约而造成的所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第三方损失、法院诉讼的费用、合理的律师酬金和费用、所有损失或损害等等；若乙方违反本协议约定需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的，甲方有权从应给予乙方的款项中，扣除相应的违约金或赔偿款项等。

(6)终止已签订合同(或已发包)的当前业务；

(7)合同期满后，三年内不与对方再次签订业务合同；

(8)取消对方合作资格；

(三)乙方及乙方人员涉嫌犯罪的，甲方有权将相关线索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第五条 本协议未尽事项，经双方协商解决。

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署并盖章后，适用于甲方与乙方已签订并生效的业务合同，有效期为业务合同存续期间。如业务合同与本协议存在冲突，以本协议约定为准。

清源环境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

职　　务：

签　　字：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盖章)**

授权代表：

职　　务：

签　　字：

2.2.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4年度）

购 销 合 同

需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FSHX240312-XFHB-007

供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大冶

供方、需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于2024年03月12日就需方向供方购买下述货物的有关事宜签订合同

一、合同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交（提）货时间
板式换热器	120M2 (HX200A-1.0/150-127-E3)	台	1	104000.00	104000.00	合同生效后25天内
合计					￥104,000.00	
合计(大写)：壹拾零肆仟元整。						

备注：

1、**板片材料：254SMO严格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垫片材料：EPDM

2、以上价格为含税（13%），

3、后附图纸。

4、合格证和出厂资料做两份。一份随机。一份和发票一起寄给需方。

二、质量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供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符合 按NB/T47004-2009《板式换热器》 标准。若需方在正确安装，操作和维修恰当的情况下，供方对需方按有关技术文件提供产品质保，期限为货物出厂后 12 个月。除正常消耗外（如备件、水或油）在保修期内发生不正常损坏。需方容许供方提供维修服务，包括更换所需部件或把货物送回供方处进行维修。若维修后仍未达到技术文件所要求。需方可要求供方以折扣价或退货作最终解决方案。

三、包装标准： 木箱。

四、交货方式、地点及费用负担：

1、供方的交货方式： 汽运。

供方的交货地点： 需方通知。

2、供方负责办理运输，运输费由 供 方承担。

五、验收及提出异议期限：

1、需方应在收到货物后立即对设备进行验收，并当场核对数量和外观并签署送货单以确认数量正确。若有差异应在收货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处理。逾期，则视供方的货物外观质量和数量均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2、至本合同指定地点后，如需方拒收应向供方出具书面原由。否则视供方已在合同约定期限

内履行完结了交货义务。

六、付款方式：

预付 30%合同生效，发货前付 60%，余 10%质保到期后付清。

七、不可抗力：

合同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诸如：洪水、火灾、地震、战争及本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其它客观情况，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原合同履行期限根据不可抗力持续的时间予以同等延长。

八、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或需方未能按时付款外，每延一周，需方可向供方索赔货物金额 / 。最高索赔额为合同金额 5%；

2、需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货款的，每天应按应付款总额 / 向供方支付滞纳金；

3、其它索赔：供方无需对本合同货物所引起的直接、间接或连带损失负任何责任。供方负责最高索赔金额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九、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至 需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

十、合同的生效、文本及效力

1、本合同 经双方签字盖章 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传真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设备外形图、作为本合同附件。

供方	需方
供方（章）：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供方代表： 电话/传真：0757-86635102 0757-86635101 邮政编码：528225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海招大支行 帐号：44527201040004630 税 号：91440605MA4UMDEY43	需 方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税 号： 地 址： 需方代表： 电 话： 开户行： 账号：

协议书编号：20250305　　密级：秘密

技术协议书

协议名称：益海嘉里项目板换技术协议

甲　　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协议级别：A 级

签定日期：2025 年 03 月 05 日

有效期限：长期有效

填写说明

一、本协议书为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 限公司编制技术协议书的规范文本，适用于甲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乙方（ 佛山吴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明确相互之间协议事项的技术要求、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并签定技术协议。

二、本协议书未尽事宜，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技术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三、当事人使用本协议书时约定无须填写或不需要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需要根据具体协议补充的内容直接在对应条款下补充。

四、乙方应对合作内容高度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漏技术协议的任何内容，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五、本技术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文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技术协议书

项目名称：益海嘉里项目板换技术协议

甲　　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限公司

地　　址：

技术代表：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乙　　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路40号中国机器人集创中心A区4楼

技术代表：刘　刚

项目联系人：刘　刚

联系方式：13827749853

传　　真：0757-86635101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邮　　编：

湖北徐风环保科　有限公司（甲方）与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就甲方 板式换热器　的外购事宜，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整体要求

1.1 甲方向乙方购买符合要求的板式换热器。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新的、性能稳定的、安全可靠的产品。乙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指标应完全符合甲方的要求，并提供产品相关质量合格证书。本规范是适用于包括板式换热器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安装和试验等方面的技术要求。

1.2 本技术要求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乙方产品应严格按照本技术要求执行，并符合国家相关最新标准、规定和规范。若本技术要求与国家标准有冲突，则按规定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1.3 甲方有权派人对产品制造中的关键环节进行监造，乙方对产品的性能质量负责。

1.4 在合同签订之后，甲方保留对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提出补充和技改的权利，乙方在此承诺予以配合，具体项目和条件由双方商定（一般产生合同总额的±2%费用不作合同总价格的调整）。

1.5 乙方对所提供设备负有全责。

1.6 乙方应提供设备维护周期以及资料。

1.7 乙方应提供用于设计、加工工艺和材料选用所遵照执行的最新版的全部规范和标准（包括补充篇和制造厂商标准）。

1.8 乙方应提供投标技术文件(包括供货范围一览表、基本参数一览表、相关样本材料等)。

二、双方职责

2.1 甲方职责：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准确的板式换热器工艺参数。

2.2 乙方职责：

2.2.1 乙方负责板式换热器的整体设计，并保证完全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

2.2.2 乙方应根据甲方认可后的板式换热器加工图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甲方技术协议书的有关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板式换热器的整体制作。

2.2.3 乙方在板式换热器制作完工后，应通知甲方参加出厂前的有关试验及验收。

2.2.4 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输至甲方指定的地方，并向甲方质保部交付产品使用材料、产品出厂试验的有关检测报告及制作的板式换热器有关图纸、装箱清单等资料各3套。

2.2.5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报告后，在三天内派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指导、调试。

三、 乙方需提供的资料

3.1 技术协议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详细设备图、板换计算书，由甲方进行校核，甲方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校核后的图纸，甲方进行图纸确认会签（含可编辑的电子版）后，乙方可下料加工。

3.2 技术要求

3.2.1 板式换热器的设计、制造、检验、验收必须符合以下标准要求：

板式热交换器 NB/T47009-2009

钢制管法兰（PN系列） HG20592-2009

板式蒸发装置 NB47005-2009-T

热交换器 GBT 151-2014

以及上述标准中涉及的相关标准，不仅限以上标准要求。

3.2.2 板式换热器热交换板片必须为合格产品，制作前应对其外观进行检查，不得使用有裂纹、变形、折皱、弯曲等影响使用寿命的板片。

3.2.3 设备制作后的整机安装尺寸，符合安装要求。

3.2.4 设备铭牌内容要求

内容按照板式换热器标准 NB/T47009-2009 执行

3.2.5 乙方需提供详细的流程，压降值及各流道流速；供货时需同时提供产品的相关资料；裸露表面需进行喷涂处理，颜色为灰色。

3.2.6 包装运输要求：运输前板式热交换器应洁净，并封住所有开口。发运时，设备应有牢固的包装。设备的包装应能在货物的储存、吊装及运输过程中应能起到防雨、防潮、防碰撞损伤、防零件损失和防杂质进入内腔的作用。法兰密封面应带盖板进行防护。包装箱外标识应包含：买方工程项目名称及产品代号、设备型号、数量。随产品发送的质量证明文件应妥善包装。

3.2.7 储存要求：板式热交换器宜在干燥通风的库房内存放，环境温度不得超过 40℃。产品存放期超过半年时，应预先松开夹紧螺柱，使两压紧板间的尺寸达到 1.2L 为宜；使用时，再夹紧到 L。

四、供货范围

序号	编码	名称型号	材质	数量	单位
1		板式换热器	254	1	pc

五、装置测试及验收

5.1 板片检验

5.1.1 板片垫片槽深度用百分表进行检测，检测点应均匀分布，两端各 4 点，每侧直线部分每米长度检测 3 点（直线长度小于 1m 时，按 1m 计算）。

5.1.2 板片波纹深度用百分表进行检测，检测点分布应满足下列规定：

a）从板片水平对称中心线起，沿板片纵向每米长度应不少于 3 排点（含对称线点），纵

向长度小于 1m 时，按 1m 计算；

b）从板片纵向对称中心线起，沿板片横向检测点间距应不大于 200mm，且不少于 2 点（含对称线点）

5.1.3 每批板片抽 3%，且不少于 3 片进行板片垫片槽深度和波纹深度尺寸检测。如发现有一张板片不合格，应逐张检测，对不合格者进行再加工后重新组批进行检测。同一次装卡模具、同一炉批号材料压制的板片为一批。

5.1.4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抽取一张板片用切割解剖或无损测厚法对减薄较大处进行厚度检测：

a)用新模具压制的板片；

b)用新材料压制的板片；

c)模具更换镶块后压制的板片。

5.1.5 对传热板片进行微裂纹检验时，可按 JB/T4730.5 的规定对传热板片进行渗透检测，或采用荧光紫外线进行检测，如发现有一张板片不合格，应逐张检测。检测应符合下列规定：

a)不锈钢板片每批抽 3%，且不少于 2 片；

b)其他特殊材质板片每批抽 1%，且不少于 3 片；

c)有特殊要求时，应按需方要求比例进行检测，但不应低于 a)和 b)的要求。

5.2 接管

5.2.1 公称直径不小于 250mm 接管对接连接的焊接接头，应按 JB/T4730.2 进行局部射线检测，不低于Ⅲ级为合格。检测长度不得少于焊接接头长度的 20%，且不小于 250mm。

5.2.2 公称直径小于 250mm 接管对接连接的焊接接头，按 JB/T4730.4-4730.5 和图样规定的方法对其表面进行磁粉或渗透检测，不低于Ⅰ级为合格。

5.3 设备制造完成后，乙方应与甲方一起进行设备验收。跟随设备一起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如下技术文件：

1） 《维修使用说明书》；

2） 设备加工制作的有关精确图纸；

3） 设备出厂试验报告；

4）设备出厂合格证；

5） 如果甲方安装时发现设备有安装问题，应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电话后 24 小时之内必须赶到甲方施工现场协调解决。

5.4 乙方必须做到 24 小时响应。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由于最终用户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有偿维修。

六、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保修期为：最终用户调试验收合格后投运 12 个月或全部货物到达甲方工厂后 18 个月，以先到为准。保修期内设备出现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由于最终用户使用不当造成的问题，乙方负责有偿维修；保修期结束后，乙方提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

6.2 保修期内， 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8 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并 48 小时内派相关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现场，保证设备正常运转且修理工期自故障时起不得

超过 72 小时。以上两项每延期一天则扣除合同款 2‰，累计罚款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6.3 乙方因设计或制造不良及乙方其它原因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应无条件及时修理或更换

七、 知识产权

7.1 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和方法的先进性、可靠性、实用性，在企业产品中得到落实应用，并保证本协议涉及的所有产品、技术、服务和方法，乙方均具有合法授权，不能造成任何知识产权侵权。

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或方法在中国或其他任何国家和地区造成对商标、专利、版权等第三方知识产权构成侵权所导致的损失或罚款，乙方都应给予赔偿，并保证甲方及其关联方免于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7.2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或方法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本协议 7.1、7.2 所指甲方均指甲方及其关联方，其中关联方是指与甲方具有投资、合作等关系的主体。

八、 保密协议

乙方应对合作内容高度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漏技术要求的任何内容，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在合作过程中，乙方从甲方获得的与合作有关或因合作产生的任何技术、图纸、产品、设计或其他性质的资料，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表达，均具有保密性。乙方需保证上述保密信息仅用于与合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并予以妥善保管，乙方不得自用、发给其它任何第三方或对外进行宣传，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合作终止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此类信息交还或予以销毁。

九、 适用范围约定

本协议适用于 湖北徐风环保科 有限公司及 佛山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

十、 其它

10.1 本技术协议一式 贰 份，包括封面（不含附件）共 10 页，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方生效，此技术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技术代表签字：　　乙方技术代表签字：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时 间：	时 间： 2025年3月

HX200A-1.0/70-127-E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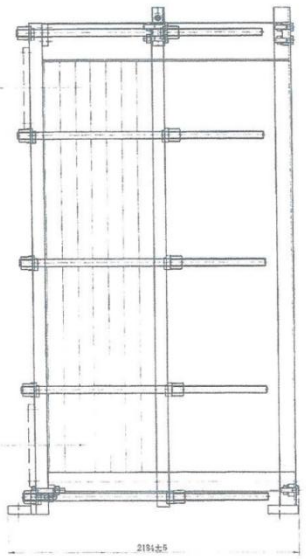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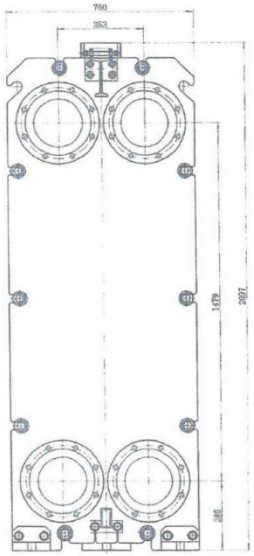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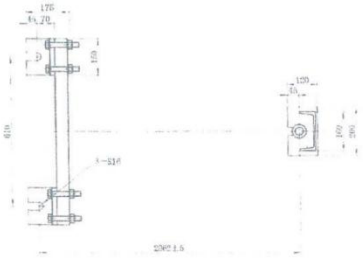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kg	3000
设计温度 ℃	70	设备充水质量kg	4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m^2）	120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G1	热介质进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G2	冷介质出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G3	冷介质进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G4	热介质出口	1.0	DN20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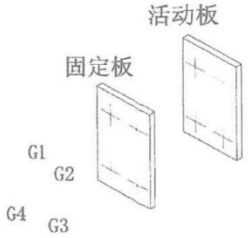

HX200A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200A-1.0/70-127-E3
254SMO/EPDM		1:10

2.3.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购销合同（2025 年度）

购 销 合 同

需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FSHX251204-XFHB-011

供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大冶

供方、需方在平等自愿基础上经友好协商一致，于 2025 年 12 月 04 日就需方向供方购买下述货物的有关事宜签订合同

一、合同标的、数量、价款及交（提）货时间

标的名称	规格型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交（提）货时间
板式换热器	HX300A-1.0/80-293-E3	台	3	458300.00	1374900.00	合同生效后 45 天内
合计					￥1,374,900.00	
优惠合计(大写)：壹佰叁拾万元整。						

备注：

1、板片材料：254SMO 严格符合相关标准的要求。垫片材料：EPDM

2、以上价格为含税（13%），到宜昌现场价。

3、后附图纸。

4、合格证和出厂资料做两份。一份随机。一份和发票一起寄给需方。

二、质量技术标准，供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供方所提供货物的质量符合 按 NB/T47004-2017《板式换热器》 标准。若需方在正确安装，操作和维修恰当的情况下，供方对需方按有关技术文件提供产品质保，期限为货物出厂后 12 个月。除正常消耗外（如备件、水或油）在保修期内发生不正常损坏。需方容许供方提供维修服务，包括更换所需部件或把货物送回供方处进行维修。若维修后仍未达到技术文件所要求。需方可要求供方以折扣价或退货作最终解决方案。

三、包装标准：木箱。

四、交货方式、地点及费用负担：

1、供方的交货方式：汽运。

供方的交货地点：需方宜昌现场。

2、供方负责办理运输，运输费由 供 方承担。

五、验收及提出异议期限：

1、需方应在收到货物后立即对设备进行验收，并当场核对数量和外观并签署送货单以确认数量正确。若有差异应在收货后 3 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供方处理。逾期，则视供方的货物外观质量和数量均符合本合同的规定；

2、至本合同指定地点后，如需方拒收应向供方出具书面原由。否则视供方已在合同约定期限内履行完结了交货义务。

3、到货 3 个月内需方应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否则视同完成，当按约定支付安装调整款。**

六、付款方式：

预付 30%合同生效，发货前付 50%，供方开具全额发票给需方，安装调试完毕付 10%，留 10%作为质保金，一年内无质量问题付清。

七、不可抗力：

合同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诸如：洪水、火灾、地震、战争及本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其它客观情况，而无法继续履行合同。原合同履行期限根据不可抗力持续的时间予以同等延长。

八、违约责任：

1、除不可抗力或需方未能按时付款外，每延一周，需方可向供方索赔货物金额 / 。最高索赔额为合同金额 5%；

2、需方不按本合同规定支付货款的，每天应按应付款总额 / 向供方支付滞纳金；

3、其它索赔：供方无需对本合同货物所引起的直接、间接或连带损失负任何责任。供方负责最高索赔金额将不超过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九、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至 需方 所在地人民法院。

十、合同的生效、文本及效力

1、本合同 经双方签字盖章 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传真件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十一、其他约定事项：设备外形图、作为本合同附件。

供方	需方
供方（章）：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 8 号之一 供方代表：刘 刚 138 2774 9853 电话/传真：0757-86635101 邮政编码：528000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南海招大支行 帐号：44527 2010 40004 630 税号：91440605MA4UMDEY43	需 方：湖北瑞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税 号： 地 址：大冶市罗桥工业园港澜路 5 号 需方代表： 电 话：0714-8755599 开户行： 账号：

协议书编号：_____ 密级：秘密

技术协议书

协议名称：宜昌东圣项目板换技术协议

甲　　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协议级别：A 级

签定日期：2025 年 12 月 04 日

有效期限：长期有效

填写说明

一、本协议书为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技术协议书的规范文本，适用于甲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与乙方（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明确相互之间协议事项的技术要求、双方的责任与义务，并签定技术协议。

二、本协议书未尽事宜，可由当事人附页另行约定，并作为本技术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三、当事人使用本协议书时约定无须填写或不需要的条款，应在该条款处注明“无”等字样；需要根据具体协议补充的内容直接在对应条款下补充。

四、乙方应对合作内容高度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漏技术协议的任何内容，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五、本技术协议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作为合同的附件与合同文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技术协议书

项目名称：宜昌东圣项目板换技术协议

甲　　方：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大冶市罗桥工业园港湖路5号

技术代表：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电子信箱：

乙　　方：佛山市吴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06

技术代表：刘　　刚

项目联系人：刘　　刚

联系方式：13827749853

传　　真：0757-86635101

通讯地址：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A区406

电子信箱：804089916@qq.com

邮　　编：528000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甲方）与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乙方）就甲方 板式换热器 的外购事宜，双方经过平等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整体要求

1.1 甲方向乙方购买符合要求的板式换热器。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全新的、性能稳定的、安全可靠的产品。乙方所提供产品的技术指标应完全符合甲方的要求，并提供产品相关质量合格证书。本规范是适用于包括板式换热器的功能设计、结构、性能、安装和试验等方面的技术要求。

1.2 本技术要求所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乙方产品应严格按照本技术要求执行，并符合国家相关最新标准、规定和规范。若本技术要求与国家标准有冲突，则按规定较严格的标准执行。

1.3 甲方有权派人对产品制造中的关键环节进行监造，乙方对产品的性能质量负责。

1.4 在合同签订之后，甲方保留对乙方提供的技术资料提出补充和技改的权利，乙方在此承诺予以配合，具体项目和条件由双方商定（一般产生合同总额的±2%费用不作合同总价格的调整）。

1.5 乙方对所提供设备负有全责。

1.6 乙方应提供设备维护周期以及资料。

1.7 乙方应提供用于设计、加工工艺和材料选用所遵照执行的最新版的全部规范和标准（包括补充篇和制造厂商标准）。

1.8 乙方应提供投标技术文件(包括供货范围一览表、基本参数一览表、相关样本材料等)。

二、双方职责

2.1 甲方职责：

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准确的板式换热器工艺参数。

2.2 乙方职责：

2.2.1 乙方负责板式换热器的整体设计，并保证完全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

2.2.2 乙方应根据甲方认可后的板式换热器加工图纸，按照国家相关标准及甲方技术协议书的有关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板式换热器的整体制作。

2.2.3 乙方在板式换热器制作完工后，应通知甲方参加出厂前的有关试验及验收。

2.2.4 乙方负责将产品运输至甲方指定的地方，并向甲方质保部交付产品使用材料、产品出厂试验的有关检测报告及制作的板式换热器有关图纸、装箱清单等资料各3套。

2.2.5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报告后，在三天内派人员到现场进行安装指导、调试。

三、 乙方需提供的资料

3.1 技术协议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供详细设备图、板换计算书，由甲方进行校核，甲方于3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供校核后的图纸，甲方进行图纸确认会签（含

可编辑的电子版）后，乙方可下料加工。

3.2 技术要求

3.2.1 板式换热器的设计、制造、检验、验收必须符合以下标准要求：

板式热交换器 NB/T47009-2009

钢制管法兰（PN 系列） HG20592-2009

板式蒸发装置 NB47005-2009-T

热交换器 GBT 151-2014

以及上述标准中涉及的相关标准，不仅限以上标准要求。

3.2.2 板式换热器热交换板片必须为合格产品，制作前应对其外观进行检查，不得使用有裂纹、变形、折皱、弯曲等影响使用寿命的板片。

3.2.3 设备制作后的整机安装尺寸，符合安装要求。

3.2.4 设备铭牌内容要求

内容按照板式换热器标准 NB/T47009-2009 执行

3.2.5 乙方需提供详细的流程,压降值及各流道流速；供货时需同时提供产品的相关资料；裸露表面需进行喷涂处理，颜色为灰色。

3.2.6 包装运输要求：运输前板式热交换器应洁净，并封住所有开口。发运时，设备应有牢固的包装。设备的包装应能在货物的储存、吊装及运输过程中应能起到防雨、防潮、防碰撞损伤、防零件损失和防杂质进入内腔的作用。法兰密封面应带盖板进行防护。包装箱外标识应包含：买方工程项目名称及产品代号、设备型号、数量。随产品发送的质量证明文件应妥善包装。

3.2.7 储存要求：板式热交换器宜在干燥通风的库房内存放，环境温度不得超过 40℃。产品存放期超过半年时，应预先松开夹紧螺柱，使两压紧板间的尺寸达到 1.2L 为宜；使用时，再夹紧到 L。

3.2.8 发运地址：

四、供货范围

序号	编码	名称型号	材质	数量	单位
1	HX300A-1.0/80-293-E3	板式换热器	254SMO	3	pc
2					
3					

五、装置测试及验收

5.1 板片检验

5.1.1 板片垫片槽深度用百分表进行检测，检测点应均匀分布，两端各 4 点，每侧直线部分每米长度检测 3 点（直线长度小于 1m 时，按 1m 计算）。

5.1.2 板片波纹深度用百分表进行检测，检测点分布应满足下列规定：

a）从板片水平对称中心线起，沿板片纵向每米长度应不少于3排点（含对称线点），纵

向长度小于1m时，按1m计算；

b）从板片纵向对称中心线起，沿板片横向检测点间距应不大于200mm，且不少于2点（含对称线点）

5.1.3 每批板片抽3%，且不少于3片进行板片垫片槽深度和波纹深度尺寸检测。如发现有一张板片不合格，应逐张检测，对不合格者进行再加工后重新组批进行检测。同一次装卡模具、同一炉批号材料压制的板片为一批。

5.1.4 有下列情况之一时，应抽取一张板片用切割解剖或无损测厚法对减薄较大处进行厚度检测：

a）用新模具压制的板片；

b）用新材料压制的板片；

c）模具更换镶块后压制的板片。

5.1.5 对传热板片进行微裂纹检验时，可按JB/T4730.5的规定对传热板片进行渗透检测，或采用荧光紫外线进行检测，如发现有一张板片不合格，应逐张检测。检测应符合下列规定：

a）不锈钢板片每批抽3%，且不少于2片；

b）其他特殊材质板片每批抽1%，且不少于3片；

c）有特殊要求时，应按需方要求比例进行检测，但不应低于a）和b）的要求。

5.2 接管

5.2.1 公称直径不小于250mm接管对接连接的焊接接头，应按JB/T4730.2进行局部射线检测，不低于Ⅲ级为合格。检测长度不得少于焊接接头长度的20%，且不小于250mm。

5.2.2 公称直径小于250mm接管对接连接的焊接接头，按JB/T4730.4-4730.5和图样规定的方法对其表面进行磁粉或渗透检测，不低于Ⅰ级为合格。

5.3 设备制造完成后，乙方应与甲方一起进行设备验收。跟随设备一起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如下技术文件：

1）《维修使用说明书》；

2）设备加工制作的有关精确图纸；

3）设备出厂试验报告；

4）设备出厂合格证；

5）如果甲方安装时发现设备有安装问题，应立即通知乙方，乙方在接到电话后24小时之内必须赶到甲方施工现场协调解决。

5.4 乙方必须做到24小时响应。在保修期内出现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维修。

六、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6.1 保修期为：最终用户调试验收合格后投运12个月或全部货物到达甲方工厂后18个月，以先到为准。保修期内设备出现任何产品质量问题，均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保修

期结束后，乙方提技术支持及备件供应。

6.2 保修期内，设备出现故障时，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 8 小时内给予明确答复，并 48 小时内派相关技术人员到甲方指定现场，保证设备正常运转且修理工期自故障时起不得超过 72 小时。以上两项每延期一天则扣除合同款 2%，累计罚款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6.3 乙方因设计或制造不良及乙方其它原因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应无条件及时修理或更换

七、 知识产权

7.1 乙方保证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和方法的先进性、可靠性、实用性，在企业产品中得到落实应用，并保证本协议涉及的所有产品、技术、服务和方法，乙方均具有合法授权，不能造成任何知识产权侵权。

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或方法在中国或其他任何国家和地区造成对商标、专利、版权等第三方知识产权构成侵权所导致的损失或罚款，乙方都应给予赔偿，并保证甲方及其关联方免于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7.2 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所提供的产品、技术、服务或方法进行后续改进，由此产生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本协议 7.1、7.2 所指甲方均指甲方及其关联方，其中关联方是指与甲方具有投资、合作等关系的主体。

八、 保密协议

乙方应对合作内容高度保密，未经甲方许可，不得向第三方透漏技术要求的任何内容，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在合作过程中，乙方从甲方获得的与合作有关或因合作产生的任何技术、图纸、产品、设计或其他性质的资料，无论以何种形式或载于何种载体，无论在披露时是否以口头、图像或以书面方式表达，均具有保密性。乙方需保证上述保密信息仅用于与合作有关的用途或目的，并予以妥善保管，乙方不得自用、发给其它任何第三方或对外进行宣传，否则将依照相关法律追究责任。

合作终止后，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将此类信息交还或予以销毁。

九、 适用范围约定

本协议适用于 湖北徐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及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

十、 其它

10.1 本技术协议一式 2 份，包括封面（不含附件）共 10 页，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方生效，此技术协议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10.3 后附计算书及图纸。

甲方技术代表签字：

甲方：（盖章）

代表签字：

时 间：

乙方技术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代表签字：

时 间：2025.12.05

式换热器计算书

PLATE HEAT EXCHANGER CALCULATION

制冷暖热 专业专注 佛山昊鑫

按 32-40 温差计算：需要 1920T/H 循环水。冷却塔需按此配置。
热侧板间流速：0.33m/s，冷侧板间流速：0.70m/s。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技术参数

Customer 客户 :
Model 型号 : **HX300A-1.0/80-293-E3**
Project 项目: : **(Untitled 0)**
Item 子项 : **Date 日期 : 2025/12/02**

Fluid流体		**1.00% Sulphuric acid**	**Water水**
Mass flow rate 质量流量	kg/h	550000	1184000
Fluid Condensed 流体冷凝/Vapourized 蒸发	kg/h	0.000	0.000
Inlet temperature 进口温度	¡ãC	63.0	32.0
Outlet temperature出口温度(vapor蒸发/liquid)	¡ãC	35.0	45.0
Operating pressure 运行压力(In 进/Out 出)	bara	/	
Pressure drop 压降(Perm/Calculate 计算)	kPa	60.0/21.88	100/99.58
Velocity Connection 管口流速(In 进/Out 出)	m/s	1.62/1.60	3.44/3.46
Heat Exchanged 热负荷	kW	17860	
Heat transfer area 换热面积	m2	586	
O.H.T.C clean conditions 设计传热系数	W/(m2*K)	4223	
O.H.T.C service 运行传热系数	W/(m2*K)	3672	
Fouling Resistance* 10000	m2*K/W	0.000052	
Additional Excess Surface 增加额外的表面	%	15	
Mean Temperature Difference 平均温差	K	8.3	
Relative directions of fluids 流动形式		Countercurrent 逆流	
No. of plates 板片数		293	
No. of effective plates 有效板片数		291	
Number of passes 流程数		1	1
Extension capacity 板片可扩容数		48	
Plate material 板片材料 / Thickness 厚度		ALLOY 254 / 0.60 mm	
Sealing material 密封垫材料		EPDM	EPDM
Connection material 接管材质		SS	SS
Connection diameter 接管口径		DN300	DN350
Nozzle orientation 接管方位		S1 -> S2	S4 <- S3
Flange rating 法兰压力等级		DIN	
Design pressure 设计压力	bar	10	10
Test pressure 试验压力	bar	13	13
Design temperature 设计温度	¡ãC	80	80

Overall length x width x height 总体 长 x 宽 x 高mm 2775*1160*2717
Net weight, empty/operating 净重，空载/运行 Flooded kg 6000/7000/7000

Performance is conditioned on the accuracy of customer's data and customer's ability to supply equipment 产品性能取决于客户提供参数的准确性和客户的实际工况

以上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根据您提供的数据得的计算结果
设计人：刘刚 联系电话：13827749853（微信同号） 邮箱：804089916@qq.com
其它说明：

佛山市昊鑫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4030611071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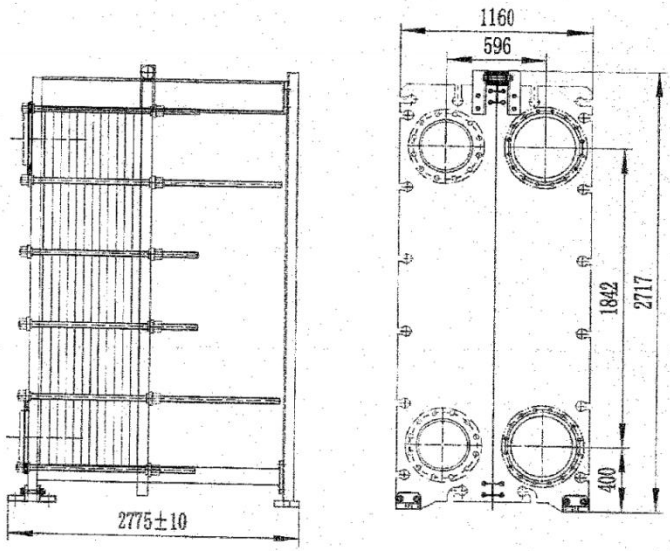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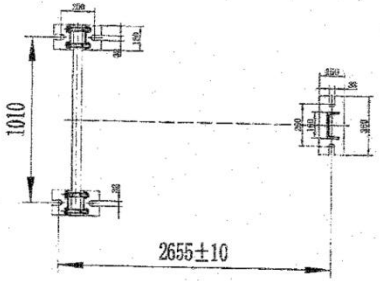

设 计 参 数			
设计压力 Mpa	1.0	设备质量 kg	6000
设计温度 ℃	150	设备充水质量kg	7000
水压试验压力 Mpa	1.3	换热面积 ㎡	586

管 口 表

代号	接管名称	公称压力Mpa	最大接口直径	接口标准	备注
S1	热介质进口	1.0	300	HG20592—2009	
S4	冷介质出口	1.0	350	HG20592—2009	
S3	冷介质进口	1.0	350	HG20592—2009	
S2	热介质出口	1.0	300	HG20592—2009	

接管方位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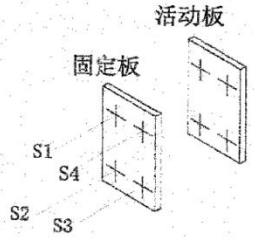

项目编号：宜昌东圣
设备名称：稀酸冷却器
设备位号：E-200101A, B, C

	HX300A 板式换热器 安装简图	HX300A-1.0/80-293-E3
	254/EPDM	



（二）制造商证书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0224Q21029R2S

兹证明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4UMDEY43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范围：

板式换热器、列管式换热器的生产和销售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403、404、405、406 室（住所申报）

审核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403、404、405、406 室、A 区 A7 车间西侧

本次颁发日期：2024 年 09 月 18 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7 年 10 月 15 日

首次颁发日期：2018 年 10 月 16 日

证书签发人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7-M

组织必须按照规定每年接受监审，并配合监审合格通知书，注册的有效性才能延续
此认证证书的有效状态信息可扫描左方二维码查询
也可登陆本认证机构网站www.qpc.org.cn查询
也可登陆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浦沿路88号1幢6楼603室（310053）

ISO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Certificate No. : 20224Q21029R2S

We hereby certify that the organization:

FOSHAN HAOXIN HEAT TRANSFER EQUIPMENT CO., LTO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440605MA4UMDEY43

is in conformity with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Standard: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products/service:

Plate heat exchanger、Manufacture and sale of tube and shell heat exchanger

Registration Address: One of 40 Boai Zhong Road, Xiangshan Town, Nanhai District, Foshan, Guangdong, China (Guangdong) Robotics Integration Innovation Center, 4th floor, Room 403, 404, 405 and 406 (residence declaration)
Audit Address: One of 40 Boai Zhong Road, Xiangshan Town, Nanhai District, Foshan, Guangdong China (Guangdong) Robotics Integration Innovation Center, 4 floors 403, 404, 405, 406, West side of workshop A7, District A

Date of Issue: 18-09-2024

Date of Expiry: 15-10-2027

Date of Initial: 16-10-2018

Issued By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7-M

The audit of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at least once a year. The effectiveness of the Certificate is subject to QR Code in the lower left corner. Meanwhile, you can search the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body: www.qpc.org.cn or search the CNCA website: www.cnca.gov.cn

ZHEJIANG QUANPIN CERTIFICATION CO.,LTD.
Room 603, Floor 6, Building 1, No.88, Puyan Road, Puyan Street, Binjiang District, Hangzhou City, Zhejiang Province, China 310053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无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无

（三）制造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无

（四）制造商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850221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蒸汽用换热器结构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72.6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9年02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52023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2月19日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800269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大温差专用型换热器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14685.8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118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8年10月30日

证书号第801244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超大流量用换热器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96.1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117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8年10月30日

证书号第800565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换热器的密封结构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68.X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125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8年10月30日

证书号第801406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新型冷凝用换热器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92.3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096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8年10月30日

证书号第800194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换热器的吊挂结构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59.0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 利 权 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123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8年10月30日

（五）制造商发明专利证书

无

（六）投标人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https://www.cecbid.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4403061107102

诚信供应商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诚信供应商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诚信经营示范单位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立信单位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立信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行业诚信单位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节能科技行业AAA级诚信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质量、服务诚信单位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质量、服务诚信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重服务守信用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重服务守信用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资信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重质量守信用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重质量守信用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七）质保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质保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设备安装完毕，通过初步验收即进入产品质保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提供质保服务。

2. 按合同对设备故障立即给予响应，迅速排除故障。

3. 按合同及技术规范要求保养内容提供维保服务。

4. 本项目基本质量保修期为 2 年，我方承诺在此基础上额外增加【　2　】年免费质量保修期。（投标人综合考虑自身情况，在 2 年质量保修期的基础上额外增加免费质量保修期的时间由投标人填写，可填时间为“0”、“1”、“2”、“3”...年。）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联系电话：13509656361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八）投标供货期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答疑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现就该项目供货期向贵方郑重承诺如下：

我方投标总供货期为 75 日历天（投标供货期由投标人填写，且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联系电话：13509656361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九）廉洁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司进行的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向贵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主动了解贵司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贵司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4、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5、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7、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机构举报。

8、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八、其他

其他 1

（投标人认为应补充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或说明）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 的（项目名称） / 招标投标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货物名称 /；制造商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 人，营业收入为 / 万元，资产总额为 /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 行业的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备注：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在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二）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__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__

1、投标人基本情况

详见“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一）投标人基本情况”

2、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详见“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二）经年检的营业执照副本”

3、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详见“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三）制造商的资格声明”

4、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详见“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四）经销商（作为代理）的资格声明”

5、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详见“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五）制造商出具 的授权函”

6、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详见“六、招标人要求提交的投标资格证明文件/（六）主要技术人员情况表”

7、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详见“八、其他/（三）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8、中小企业声明函扫描件；

详见“八、其他/（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9、其他：

无

重要提示：

上述证明文件是投标中非常重要的文件，投标人必须全面、准确地提供，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将对投标人产生非常不利的影响，甚至将直接导致废标。

（三）相关项目的业绩表

投标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地点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备注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	买方工厂或买方指定地点。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1122.61	无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星槎村七滘工业区三期 6 号地	详见合同	详见合同	478.00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无

提示：要求附项目证明材料扫描件（如合同扫描件、用户证明等）。

1.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

1.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经我司新园区建设领导小组评审决定，确定我司投资兴建的**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由贵司中标，中标工程合同包干固定含税总价为**￥36,9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仟陆佰玖拾万元）**（其中含抗震支架暂估价￥100 万元、含厂房 8 层空调系统及配套电气、自控系统暂估价￥200 万元、总承包管理服务费￥40 万元及深化设计费￥15 万元），合同工期为 **156 日历天（2022 年 11.月 25 日～2023 年 4 月 30 日）**内完成本工程合同文件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最终结算按本工程合同文件约定的结算办法执行。

希望贵方接本中标通知书后，按照招标文件及相关设计文件要求，及时精心组织、科学管理、合理安排，确保安全、优质、按期完成本工程合同施工任务。

1、请贵方接到本通知书后 1 日内予以邮件或传真回复确认。

2、请贵方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向我司提交履约保函。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1 日

1.2 合同

20221201125

合同编号：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
空调系统设备

采 购 合 同

买方：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卖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2 年 12 月 5 日

(10)备品备件：是指设备正常运行所需要的备用零部件。卖方应当保证备品备件的库存，以便买方可随时采购。

(11)关联企业：是指由一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或直接或间接控制一方；或与一方共同控制同一家企业或能对其施加重大影响；或与一方受同一家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包括但不限于一方的母公司、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与一方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子公司；一方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

(12)所有权：是指对合同货物的占有、使用、收益和处分的权利。

(13)经营范围或授权范围：是指一方经本国主管行政机关登记的授权经营范围，本合同货物的生产、制造、流通、进出口不超出该授权经营的范围限制。

(14)缺陷：是指合同货物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① 不具备产品应当具备的使用性能；

② 不符合以产品说明、实物样品等方式表明的质量状况；

③ 不符合在产品或者在其包装上注明采用的产品标准；

④ 产品存在危及人身、财产安全的不合理的危险。

(15)天\日：指公历日。

(16)工作日：指不含法定节假日的公历日。

(17)安装：是指卖方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后，根据货物的技术说明书将货物各个部分组成有机整体，使之具备产品技术说明书所规定的性能。

(18)法律：是指合同约定所适用之法律，包括不限于相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性法规、行政法规、政府规章、部门规章、司法解释，以及各个法律法规的修正案。

(19)最终验收证书：是指卖方所提供之合同货物，完成安装调试后，具备货物技术说明书所要求的全部性能并运行稳定，买方出具的最终验收证明。最终验收证书的出具不免除卖方在质保期内的责任。

(20)质保期：是指合同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终验证书所载明的日期起算，自质保期届满。在质保期内，卖方应对质量的产品提供免费的更换、修理、维护等服务。

3.合同货物和价格

(1)卖方：<u>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u>

(2)本合同由买卖双方订立，根据本合同规定的条款，买方同意购买,卖方同意出售下列产品：

序号	货物名称	型号规格参数	数量（台）	单价（元）	总价（元）	交货期

1	冷水机组	(1)名称:高效离心式冷水机组(含启动柜) (2)编号:L-B3-1~2 (3)设计制冷量 5276KW; 电量 905KW; (4)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5)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6)含地下室增加费	2		2023/02/28
2	冷水机组	(1)名称:双工况高效离心式冷水机组(含启动柜) (2)编号:L-B3-3~4 (3)设计制冷量 5276 及 4748KW; 电量 905 及 845kw; (4)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5)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6)含地下室增加费	2		2023/02/28
3	换热器	(1)名称:板式换热器 (2)设备编号:HR-B3-1~3 (3)设计换热量 4400KW;设备换热量 5280KW; (4)含地下室增加费	3		2023/02/28
4	离心式泵	(1)名称:冷却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 (3)设备编号:BLQ-B3-1~5 (4)规格:流量 1150m3/h; 扬程 32m H2O; 电量 160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5		2023/02/28
5	离心式泵	(1)名称:冷冻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变频) (3)设备编号:BL-B3-1~4 (4)规格:流量 820m3/h; 扬程 37m H2O; 电量 110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4		2023/02/28

6	离心式泵	(1)名称:蓄冷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 (3)设备编号:BL(X)-B3-1~3 (4)规格:流量 550m3/h; 扬程 24m H20; 电量 55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3			2023/02/28
7	离心式泵	(1)名称:放冷水泵 (2)型号:高效水平中开卧式双吸离心泵(变频) (3)设备编号:BL(F)-B3-1~4 (4)规格:流量 510m3/h; 扬程 22m H20; 电量 45KW (5)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6)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7)含地下室增加费	4			2023/02/28
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3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30 (3)规格:制冷量(22.3KW); 风量(3000m3/h); 功率 0.75KW); 外形尺寸(1000x2107x62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			2023/02/28
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4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40 (3)规格:制冷量(30.6KW); 风量(4000m3/h); 功率(1.1KW); 外形尺寸(1000x1405x62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			2023/02/23
1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5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50 (3)规格:制冷量(35.7KW); 风量(5000m3/h); 功率(1.5KW); 外形尺寸(1000x1657x63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7			2023/02/28

11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6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60 (3)规格:制冷量(44.4KW)；风量(6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743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34			2023/02/28
12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7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70 (3)规格:制冷量(50.1KW)；风量(7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859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37			2023/02/28
13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8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80 (3)规格:制冷量(58.5KW)；风量(8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859x69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53			2023/02/28
14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090（含回风箱） (2)型号:VAH090 (3)规格:制冷量(65.8KW)；风量(9000m3/h)；功率(2.2KW)；外形尺寸(1000x1988x78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21			2023/02/28
15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105（含回风箱） (2)型号:VAH105 (3)规格:制冷量(76.2KW)；风量(10500m3/h)；功率(3KW)；外形尺寸(1000x2248x780)mm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1			2023/02/28
16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FG-120（含回风箱） (2)型号:VAH120 (3)规格:制冷量(87.1KW)；风量(12000m3/h)；功率(3KW)；外形尺寸(1100x2298x820)mm	11			2023/02/28

		(4)安装形式:吊顶式安装 (5)含减震设备、支架制作及安装，除锈、刷油				
17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1-8F-7、8 / X-1-WD-1 (2)型号:VAH010F (3)规格:制冷量(16KW)；风量(1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1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4F-04,06/XF-5F-04,05,06 (2)型号:VAH015F (3)规格:制冷量(24.9KW)；风量(1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5			2023/02/28
1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4F-05/XF-8F-01,05 (2)型号:VAH020F (3)规格:制冷量(31.7KW)；风量(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0.37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2/XF-4F-02,03/XF-5F-01 (2)型号:VAH030F (3)规格:制冷量(46.5KW)；风量(3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1.1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4			2023/02/28
21	空调器	(1) 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1F-01,02,03,04/XF-3F-01,02/XF-4F-01,03/XF-5F-02/XF-6F-02,03,04,05,06/XF-7F-02,03,04,05,07/XF-8F-04 (2)型号:VAH040F (3)规格:制冷量(64.8KW)；风量(4000m3/h)；机外静	9			2023/02/28

		压(220Pa)；功率(1.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2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1,04/XF-5F-03 (2)型号:VAH050F (3)规格:制冷量(76.5KW)；风量(5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3			2023/02/28
23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4/XF-6F-01,07/XF-7F-01,06/XF-8F-02,03,06 (2)型号:VAH060F (3)规格:制冷量(94KW)；风量(6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4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5 (2)型号:VAH090F (3)规格:制冷量(139.4KW)；风量(9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3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5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3F-03 (2)型号:VAH105F (3)规格:制冷量(162.6KW)；风量(10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4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6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XF-2F-03 (2)型号:VAH120F (3)规格:制冷量(188KW)；风量(1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5.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	1			2023/02/28

		制安及除锈刷油				
27	空调器	(1)名称:卧式空调机组 K-1-WD-1 (2)型号:39G1825 (3)规格:冷量(245KW)；风量(3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18.5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8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2F-01 (2)型号:VAH060F (3)规格:制冷量(73.8KW)；风量(6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1			2023/02/28
29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9,10 (2)型号:VAH080F (3)规格:制冷量(100.5KW)；风量(8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			2023/02/28
30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2F-06,07 (2)型号:VAH090F (3)规格:制冷量(112.7KW)；风量(9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2.2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2			2023/02/28
31	空调器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2,04,05,07/BF-2F-02,03,04,05,08 (2)型号:VAH105F (3)规格:制冷量(135.1KW)；风量(105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3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9			2023/02/28
32	空调	(1)名称:吊顶式空调机组 BF-1F-01,03,06,08 (2)型号:VAH120F	4			2023/02/28

	器	(3)规格:制冷量(151.6KW)；风量(12000m3/h)；机外静压(220Pa)；功率(4KW) (4)隔振垫(器)、支架形式、材质:含减震器、支吊架制安及除锈刷油			
33	冷却塔	(1)名称:开式超低噪声横流塔 L-B3-1~4 (2)型号:处理水量 700x2m3/h；电机功率 37x2KW (3)含弹簧减震器、地脚螺栓孔灌浆及设备底座与基础间灌浆 (4)其他参数详见图纸	4		2023/03/30
合计总价¥11226135.60 元（含 13%增值税）（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贰拾贰万陆仟壹佰叁拾伍元陆角）					

(3)以上合同总价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设备主机和标准附件、备品备件、硬件、软件、包装费、专用工具、税金、运费、保险费、专利许可费、安装费、调试费、检验费、培训费、技术服务和其他费用。

(4)以上合同价格未经买方书面同意，不得变更。

(5)合同价格在任何情况下不受外汇波动、市场价格变动的影响。

(6)卖方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的规定交付合同货物、并移交所有相关技术文档。

(7)卖方应协助买方进行相关税金（如涉及）的减免。

(8)买方付款义务限于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除此之外，卖方不得转嫁损失或要求买方承担其他费用。

(9)由卖方负责的范围包含合同中描述的合同货物的供货、到指定地点的运输、安装调试、检测及瑕疵的补救、现场指导、现场及卖方、买方工厂培训，并包含技术文件的提供。

(10)货物的所有权自交付之时起从卖方转移到买方。卖方保证在交付合同货物时拥有该合同货物的所有权和处分出卖权，且该合同货物上没有被设立任何形式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抵押、质押、留置、共有等权利；否则因此造成买方损失的，由卖方承担责任赔偿买方所有损失。

(11)在合同货物交付给买方前，该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若本合同或因本合同所发任何之单证须由卖方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装卸、安装调试、测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交货后之保修服务，那么在该等服务履行完毕前，本合同货物损毁、灭失的风险仍由卖方承担，因此造成买方损失的，卖方须承担损害赔偿责任。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12)卖方保证提供给买方的合同货物和相关服务不超出卖方的经营范围或授权范围。

4.付款方式

(一)采用银行转账（T/T）支付，按照下列规定：

(1) 预付款：买卖方双方签订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卖方提供付款申请、相关的发货证明、等额有效发票及等额预付款保函（或预付款保证保险或预付款担保）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设备采购合同总价款的 100 %作为预付款，即￥**11226135.6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贰拾贰万陆仟壹佰叁拾伍元陆角整**）（税率13%）。

(2) 下述几个环节卖方须严格履行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义务，否则因此造成的任何损失，买方将可向提供预付款保函（或预付款保证保险或预付款担保）的银行、保险公司或其它担保机构申请保函赔付，具体如下：

a）卖方须将合同货物分批运抵交货地点并经买方核对无误，到货验收合格；

b）卖方须将合同货物全部到货经运行最终验收合格，取得买方签发的最终验收合格报告；

c）卖方须完成对买方技术人员的培训；

d）卖方须修复任何缺陷或瑕疵；

e）卖方须将全部设备安装完毕并系统调试验收合格；

f）卖方须提供全套完整的结算资料原件，并通过相关技术监督部门的验收以及移交买方。

(3)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付款申请时卖方须提供满足买方财务管理要求的等额设备材料款有效发票，卖方因提供设备材料款有效发票所产生的所有相关财务费用由卖方在空调系统设备采购清单报价中统一考虑并自行完全承担，结算时不做任何调整。

(4)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及《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关于空调系统设备质量技术要求、采购进度要求、交货要求、维护保养要求，卖方均需严格完全遵守，对于上述合同相关内容中如有约定冲突，解释权与重新认定权归买方所有。

(5)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的付款条件及支付方式以《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系统设备采购合同》中的相关约定为准。

(6) 空调系统设备采购清单（详见本合同第3（2）条）已由买、卖双方共同复核确认，后期若有设备名目或数量调整，相应设备款项按《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中约定付款条件及支付方式支付。

(7) 卖方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平安银行深圳宝城支行**

账　号：**11003821358302**

(二)卖方若变更收款银行账户的，应书面通知买方，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给买方，否则买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卖方收款账户付款视为有效付款，相应付款责任随之解除。

(三)买方有权从到期的应付款或者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卖方应支付的违约金或者赔偿金。

(四)未经买方出具事先书面同意函，卖方不得将本合同所产生的债权或商业应收款向第三方进行转让或质押，否则，该转让或质押行为无效并对买方没有约束力，卖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买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除非合同双方当事人另有约定，买方向卖方履行付款义务的，买方的付款义务或者责任随之解除，任何受让人或者质押权人不得要求买方承担责任。

(五)如卖方发生违约或者给买方造成任何损失的，买方可依据本合同规定要求卖方承担相应责任；如卖方在本合同项下的应收款不足以弥补买方损失的，买方有权以卖方与买方之间的其他项目或合同所产生的应收账款抵扣卖方依据本合同约定应承担的任何责任。相应地，如果卖方依据其他合同的商业应收款无法弥补买方在其他合同或者项目的任何损失的，买方有权以本合同所产生的商业应收款予以抵扣。

5.单据

卖方须向买方提供所有合同货物的相关单证、证明材料和其他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① 产品出厂合格证；

② 原产地证明；

③ 检验合格证书；

④ 技术说明书；

⑤ 产品使用手册。

6.包装

(1)包装材料必须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适于长途运输，防潮、防锈、防震、防粗暴装卸，保证产品到达之后各项功能完好无损；由于包装不良所发生的损失，卖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所有费用和损失。

(2)货物交付前，卖方要对货柜进行检查，必要时拍照存档并要求运输公司出具证明文件。否则由于卖方包装问题产生的所有损失由卖方承担。

(3)包装或包装箱在买方所在地首次打开时发现的任何损害，如果从包装外观不能证实曾发生过事故的，卖方应为这样的损害负责。

(4)卖方应为货物提供适宜运输的包装方式，货物采用密封性形式，包装上应注明防潮防湿防震防锈等相关注意事项。因卖方包装不良和防护不当所发生的损失和风险，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免费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5)卖方应为每个包装箱附上一份装箱单。装箱单应当包含下列信息：

① 合同编号/产品工号；

② 出厂编号/出厂序号；

③ 货物及备件名称；

④ 交货地；

⑤ 发货人名称；

⑥ 收货人名称；

⑦ 箱号/件号；

⑧ 毛重/净重；

⑨ 体积（长 x 宽 x 高，以毫米表示）；

⑩ 货物运输警示标识；

⑪ 其他应当标记内容。

(6)凡重量达到两吨的合同货物或者特殊形状的货物，卖方应当在包装箱的侧面以运输常用的标记和图案标明重量和起吊位置，以便于装卸搬运。

(7)卖方应当按照合同货物的特点，装卸和运输上的不同要求，在包装箱的显著位置标记“禁止溜放”、“勿倒置”、“防雨”等字样，标有适当的约定俗成的符号和直观标记。

(8)对于裸装货物应当以金属标签或者直接在货物本身上注明有上述有关内容，大件货物应带有足够的货物支撑或者垫木。

(9)每件包装箱内，应附有包括分件名称、数量、图号的相应装箱单及装配所必需的设备和部件的装配图。外购件包装箱内应附有产品出厂质量合格证明书、技术说明各一份。

(10)所用的包装箱应当能够防盗并能够防止货物及零部件的损坏。包装箱的编号不得重复使用。

(11)包装材料归买方所有。

7.交货、运输与保险

(1)交货地：买方工厂或买方指定地点。

(2)交货期：合同所约定日期。

(3)买方有权调整交货期和交货地。

(4)卖方如需提前交货或者变更交货期的，应当向买方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买方书面同意。

(5)卖方应当依据规定的交货期和交货地交货。合同规定的交货期、交货地和订单交货期、交货地不一致的，以订单的为准。

(6)卖方应当在发货前的 3 日以传真或者函件等方式向买方提交发货通知单，通知单应包括下列内容：

① 合同号/产品工号；

② 货物发运日；

③ 货物名称及编号；

④ 货物总毛重；

⑤ 外形尺寸；

⑥ 总包装件数及箱号；

⑦ 交运车站码头名称；

⑧ 车船号和运单号；

⑨ 本批货物的装箱单两份；

⑩ 其他双方约定的内容。

(7)发货通知单在买方确认后，买卖双方应就发货收货进行详细规划、协作，以确按时交货。

(8)卖方自担费用将货物运送至买方指定交货地点，并向买方交付货运单据、证明材料和相关技术资料。

(9)货物运送至交货地点后，由买卖双方共同对货物进行检验。

(10)卖方应对合同货物的延迟交付负责，由于不可抗力导致的除外。如买方所订交通工具到达装运地点，卖方不能在买方所通知的装货日期内将货物装上或者不能在规定的交货期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的，卖方应负担买方的所有费用及由此而引起的所有损失。

(11)运输过程中至买方收货前，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买方收货后打开包装、货柜或包装箱时发现货物的任何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如果买方拒绝接受毁损的货物或解除此部分合同，该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或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卖方采取何种方式，视买方需要而定。

(12)如果本合同须由卖方提供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装运、卸货、安装调试、测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交货后之保修服务，那么在该等服务履行完毕前，本合同货物的损毁、灭失的风险仍由卖方承担。卖方承担前述风险并同意自担费用给买方重新送货和更换修理损坏的货物。

(13)为防范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卖方可以购买本合同货物的保险。卖方应当购买所有用于履行本合同和提供相关技术服务的自有机具、车辆和设备的保险、以及卖方参与施工、装运、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的人员的保险。前述保险应为卖方事先购买的有效商业保险或其他强制性保险。在履行本合同期间和之前，前述合同货物、卖方人员和自有财产的损害和损失，与买方无关。

8.技术文档

(1)卖方需提供给买方下列最终技术资料(中文)和制造商本国语言文本各 1 套。下列最终技术资料必须和合同货物一起提供，1 套必须使用净化纸印制。同时提供 CD 电子文本一套：

(2)设备操作使用手册、维修手册、零部件清单、基础图、设备总图、部件装配图、电气原理图、全机润滑系统图、电气接线图、计算机控制程序软件及其他必要的技术文件；

(3)备件书及预验收和终验收结果数据材料等；

(4)如果因为卖方的过失导致运输过程中技术文档的任何丢失或损坏，在接到买方通知后 3 天内，卖方应将丢失或损坏的部分文件免费重新快递。如果文件的丢失或损害是由买方造成的，双方应遵循如上所述的同样方式解决，相关费用由买方负责。

(5)没有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卖方不得将由买方或者买方代表所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型号、计划、图纸、模型或者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人。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当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9.进度报告和计划状态跟踪

在合同货物的制造、测试和交货准备过程中，卖方应每一周提供一份关于合同货物状态的书面报告给买方。此外，如果买方有要求的话，计划的前三月需要每月进行一次最新进展报告的跟踪会，并讨论计划执行过程中出现的特定问题。会议的日程安排由双方协商决定。

10.质量保证

(1)卖方保证合同货物原料质量优良、工艺先进、未经使用，符合本合同所规定的质量和规格要求；卖方保证本合同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维修的情况下，自货物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在正常使用期限内运转良好。合同货物出厂前，设备制造商必须经过严格的检验以确保符合本合同的要求，并随货提交提供终检检测记录。设备所使用标准件应符合买方提供的品牌产品。

(2)设备免费质量保修期：从合同货物符合买方所有验收要求且买方最终验收合格且签字确认后开始为 2 年，以确保设备正常运转。如果由于设备设计、制造、和维护不当原因而导致已验收合格的设备不能正常运转超过两周(因使用不当或者零部件或资材而发生问题不在此限)，将该设备免费保修期自设备维修正常运转后顺延一年。

(3)在免费保修期内免费提供零件和服务，服务必须及时有效。设备发生故障后，在接到用户故障信息通知后要求两小时内到现场。

(4)从接到买方通知起 48 小时内（正常的配件等待时间不在此范围内）确保正常生产（非设备原因除外），卖方原因造成的维修费用由卖方承担（配件的正常损耗不在此范围内）。卖方未按约定及时提供保修服务或卖方在 48 小时内保修后设备仍不能恢复生产的，买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提供相应服务，由此产生的服务费用及给买方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该等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鉴定费、违约金、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和相关费用。如果导致买方停产，由此造成买方应向第三方支付的赔偿，应由卖方承担。

(5)免费保修期后，在设备运行期间提供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和零备件，如果有任何故障，卖方应提供技术人员到买方现场提供改进升级服务。

(6)卖方提供的软件系统应对硬件具有广泛的适用性。如果当前系统所匹配的硬件设备停产，卖方保证最新的硬件设备可以确保原有软件的正常运行。

(7)在本合同生效后的 10 年内，应买方之选择，卖方应当提供合同货物的备品备件或者相同功效的替代品。卖方承诺运行合格后 5 年内，如业主选用卖方的备品备件，则卖方的备品备件的价格水平应不高于卖方本合同的价格水平。如果卖方计划停止生产该合同货物或者某备品备件，则卖方应当提前 365 天书面通知买方，买方视其所需，在收到该书面通知的 180 日内下最后订单采购所需的备品备件。备品备件的价格以本合同价格或者当时的市场价格中较低的为准。因卖方违反前述备品备件的相关约定而导致合同货物无法使用的，卖方应当赔偿由此给买方所造成的损失。

(8)卖方保证合同货物及相关服务不存在设计、结构或者制作等方面的缺陷。如果合同货物或者服务被证明存在缺陷的，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免费修理、更换。如果缺陷产品致使买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所遭受的损失，卖方承担赔偿责任。

(9)被修理或者更换的部件，其质量保修期为自更换或者维修后的 12 个月。

(10)合同货物运抵买方指定交货地及安装期间，卖方应当负责对货物的照管，并自行承担因照管不当造成的任何损失以及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损失。

(11)一切由于卖方的工人、施工机械或者在运输、安装过程中对买方工厂、在建工程、附属设施、买方的其他供应商的人身和财产以及临近设施、管线等等造成损坏，无论是否在其控制范围内，均应由卖方自费修复及承担所有责任；同时亦应使买方免受此等索赔、诉讼或者费用及开支的损失。

11.出厂验收

(1)所有卖方提供的设备应首先在制造工厂进行测试和检验(由卖方委托其他制造商制造的部分设备可由原设备制造厂负责测试和检验)。卖方应根据设备规格书说明本合同项下设备已成功通过质量测试。买方有权知晓本测试。如测试表明某些设备与本合同附件规定要求不符，卖方应重新测试并调换次品。本合同中设备的质量证书和试验报告应呈报买方。有关测试和检验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如申请免除测试案，应与买方商讨后取得买方同意；但上述情况都不能免除卖方产品的质量责任。经买方签字的设备质量证书和相关试验报告将作为设备验收的必要文档之一。

(2)预验收符合本合同以及附件约定的规格后，方可发货。预验收合格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3)卖方需安排买方人员不少于两人到卖方工厂进行为期不少于两天的预验收。买方人员的相关费用，如往返机票、食宿、交通及人身保险由买方承担。卖方人员的相关开支费用由卖方承担。

12.开箱检查和验收

(1)卖方提供设备的开箱检验须在买方工厂进行。卖方应自付费用赴买方工厂参与检查。开箱检查前 3 天，买方应告知卖方时间和地点，并对卖方检验人员的检验工作给予帮助。双方检查人员在开箱检查过程中，针对设备数量、型号、外观缺陷和档案资料进行检查，如发现设备或档案短缺、损坏或与本合同的规定及质量标准不相符时，双方应作详细记录并签字。如责任在卖方，该记录视为买方向卖方要求更换、修理、增补的有效证明。

(2)经验收，因合同货物不符合质量要求，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买方可以拒绝接受合同货物或者解除合同。买方拒绝接受合同货物或者解除合同的，合同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卖方承担。本条所规定之验收时间点系在合同货物运抵买方指定之工厂。本条之规定若与本合同其他规定有冲突时，以本条之规定优先适用。

(3)卖方的开箱检查和验收通过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的责任。

13.安装和调试

(1)设备的安装和调试应在买方工厂根据卖方预先提供并经买方书面确认的安装计划进行。卖方在买方的援助下进行安装并接受监督，安装费用由卖方承担。

(2)买方须作必要的准备：包括买方工厂的公用厂务设施和/或由买方准备的外围设备。如果买方卸载设备的方式不符合卖方的要求，买方应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除此之外造成的损失由卖方承担。

(3)卖方和买方各指派一名代表，以解决在安装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当事各方的代表应密切协作，以完成上述工作。如有任何问题或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并分析这些问题或现场纠纷，确定责任方，并进行相应的解决措施。

(4)在安装期间，双方的工程师应每日记录在当天取得的进展、所作的主要工作、碰到的问题及相应的解决方案。这些记录应当一式两份。

(5)本合同中的设备必须在系统安装完毕后才可以调试，调试由卖方完全负责完成，在安装调试期间，双方的技术人员应共同监管所有设备的安装质量。调试过程中，遇与设计规范、施工方案不符或环境情况或调试参数特征情况异常的应及时向买方及其委托的监理单位汇报解决。当卖方认为设备已经安装调试完毕可以投入正式量产，卖方应提出安装调试完成报告，双方的技术人员应共同检查和确认该报告。安装调试周期以这份双方同意的报告为结束节点。

(6)在安装过程中，卖方工程师应遵循买方规定的安全和健康相关的共通规格书。

(7)在安装调试期间，卖方不得损坏买方的设备、设施、工程或财产，也不得侵害买方或者在场第三方人员人身财产安全；如果卖方提供的设备、材料有缺陷或者由于卖方技术人员的指导错误或者工作过失、或者卖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图纸、说明书的错误造成买方设备、设施、材料、工程、财产损失或者人身伤害的，卖方应当立即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并赔偿买方的损失。

(8)在安装调试期间，因卖方原因需要进行的检查、试验、再试验、修理或者更换的，卖方应当承担进行上述工作所需的费用。

(9)卖方及卖方作业人员应严格执行作业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作业，并随时接受买方或行业安全检查人员的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消除事故隐患。由于卖方安全措施不力、卖方作业人员未遵循操作规程或不遵守当地管理规定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由卖方全部承担；因此发生任何的人身意外伤害或造成第三方人身损害、财产损失和费用赔偿由卖方全部承担，买方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赔偿责任。

(10)卖方应当保证自身及其作业人员具有实施相应作业操作的资质如高空作业等特种作业资格证书等，卖方应当为其购买相应人身损害商业保险或工伤保险；卖方负责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卖方负责在作业现场设置明显警示标志等，作业过程中因卖方或卖方作业人员的原因，造成的卖方及卖方员工自身、第三方及买方的所有损失由卖方负责。

(11)在系统调试完成后卖方会对买方的系统操作人员进行培训，帮助买方人员完成对系统的熟练操作。

14.最终验收测试

(1)最终验收测试（FAT）期限为系统竣工后进行具体时间视系统的安装进度确定。

(2)所有卖方提供的设备由买方和卖方共同进行最终验收测试。测试和检验的结果呈报买方批准或买方进行现场验收。如买方同意接受该设备，将出具书面验收合格证书，该合格证书经买方授权人员签字认可生效。最终验收测试须符合本合及附件约定，否则卖方应赔偿买方损失。

(3)如测试表明某些设备与本合同附件规定要求不符，卖方应与买方协商采取相应措施调换次品，买方有权要求重新测试，卖方应重新向买方呈报检验报告以获通过。由此造成的费用由卖方承担。如果测试专案需

要特别的器材或工具、原材料，买方有权免除测试，卖方申请免除测试案，必须与买方商讨经得买方同意；但上述两种情况都不能免除卖方产品的质量责任。

(4)如果任何被检验的货物不能满足技术说明书的要求，买方可以拒绝接受该货物，并要求卖方按照买方的要求及时更换货物、修理或者重做；如果经更换、修理或者重做之后的货物仍然不能满足技术说明书的要求，买方可以：

① 解除合同、要求卖方退还所有预付款、取回相关设备材料；或者，

② 要求卖方重新提供设备并按照本合同的规定进行安装调试、试运行；或者，

③ 可以聘请第三方提供相应的设备和安装调试服务，由此导致的额外费用由卖方承担。

(5)最终验收通过并不代替或者解除卖方对产品质量所应负有的责任，不免除质保期内产品责任。

15.培训

(1)在买方工厂，卖方给买方提供不少于5次/周 的客制化的教育和实习课程，包括设备原理、结构、性能、操作、日常维护（日保、月保、季保、半年保、年保等）、一般故障维修等内容，并提供书面的培训教材。卖方必须保证买方人员能够完全掌握设备的所有性能、原理、结构、操作、维护、一般维修等技能，培训时间和地点由买方决定，所有相关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设备总价中。

(2)卖方必须保证买方人员能够完全掌握上述提到的所有相关技能。培训内容的完成情况由买卖双方工程师每天记录，双方签字生效。培训完成后，卖方工程师对培训完成情况进行确认，并出具培训报告，由买方指定工程师签字生效，并将此报告作为设备验收的必要文档之一。

16.索赔

(3)卖方履约期限，包括但不限于交货期、安装调试期，对本合同履行具有实质意义。

(4)索赔：在合同货物经买方验收后如发现货物品质、规格或/和数量与合同规定不符时，买方有权向卖方要求维修、换货或赔款，因此而发生之一切费用（包括检验费，退货及换货运费，保险费，仓储费及装卸费等）由卖方负担。

(5)迟交违约金：如卖方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日程交货或不能交货时，除一般公认的不可抗力原因外，卖方应按迟交或不能交货部分总值的30%每周（不足一周按照一周计算）违约金赔偿给买方。如果延期交货超过四周，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而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6)安装调试延误违约金：如因卖方设计瑕疵、质量问题、服务不良等原因，导致所安装设备（或系统）不能在买方按照本合同第13条第（4）项完成相应准备后 7 日内完成单机（或系统）调试工作，则买方有权要求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t每延迟1周扣除安装调试部分合同金额的 30% 计算（不足1周按照1周计），可在支付合同款项时扣除。如果延期超过 4 周，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而无须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7)卖方承担因迟延安装和试运行使买方遭受的全部费用和损失。

(8)本合同中的设备有多种规格及批次，如果其中一台产品或一批次的产品发生质量问题卖方没有及时修理维护或采取其他补救措施，须向买方承担一台或该批次产品合同货款总价30%的违约金，并向买方支付（包括但不限于损害赔偿、鉴定费、违约金、利息、诉讼费、律师费和相关费用）。

17.不可抗力

(1)由于严重的水灾、火灾、风灾、雪灾、地震和战争行为等不可预见、不可避免和不可克服的事故，致使任何一方不能履行合同时，遇有事故的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通知对方，并应在 14 天内将事故详情及发生地政府主管机关出具的影响合同履行程度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寄交对方。

(2)发生不可抗力情形，任何一方不承担因不可抗力造成的相应违约责任。但在发生不可抗力后，受影响的一方应当采取一切必要合理的措施，减少损失的发生，并按照上述规定尽快通知另一方。因该方没有采取相应措施由此而导致的扩大的损失，该方应对另一方负责。

(3)发生不可抗力情形，卖方仍然有责任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来加速合同货物的交付。如果事件持续时间超过 4 周，买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4)在发生不可抗力后，买卖双方应当保持密切联系，并采取措施使不可抗力影响降至最小。

(5)在发生不可抗力后，如果合同能够继续履行的，双方应当继续履行。如果不能继续履行的，双方应当协商解除合同，并根据风险负担规定确定各自承担的风险。

18.争议解决

(1)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执，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应将争议提交买方所在地法院诉讼解决。相关的诉讼费用由败诉一方负担。

(2)在诉讼过程中，卖方和买方不可以延缓、拒绝或推迟与诉讼结果无关的本合同任何部分的进一步执行。

19.适用法律

(1)本合同适用语言为中文。

(2)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

(3)本合同所采用的国际贸易术语适用《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

(4)卖方应遵守中央或地方政府、商会和其它权威机构的各种规章、规定和要求。

(5)本合同没有约定的，适用《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本合同约定与《2010 国际贸易术语解释通则》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约定为准。

20.保密规定

(1)作为合同约定的和法律许可的权利，卖方和买方为履行合同项下的义务，将交换专有的或机密的信息。所有由任何一方提供与合同相关的信息，无论是口头还是书面，一旦确认为专有或机密信息，此信息即被视为专有机密信息（“保密信息”）。具体包括相关的技术信息和经营信息，如：技术方案、工程设计、电路设计、制造方法、配方、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源程序、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技术文档、操作手册、实验数据、图纸、样机、模型，以及产品销售计划、顾客名单、货源渠道、库存资料、财务资料、会议记录、标底标书、经营决策、报表、价格、情报、方案等等信息。

(2)接收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为其它目的擅自使用上述保密信息，或公布、披露给任何第三方，或许可任何第三方使用上述保密信息，无论直接或间接，但如果接收方能够证实此保密信息属于以下情形时则无须承担保密义务：

① 接收当时或随后并非由于接收方的过错而处于公开状态；

② 在接收时已经被接收方知道或拥有；

③ 接收方是通过没有任何保密义务的第三方知晓的。

如果根据法律或司法判决的要求需要披露保密信息的，接收方应立即通知披露方，并在披露方要求且承担费用的情况下协助披露方合法处理保密信息披露争议。

(3)披露方保留对保密信息的所有权，并在披露方要求且本合同不再需要或由于任何原因合同终止或期满时，无论上述哪个先发生，保密信息及接收方或根据本条款规定获得此保密信息的任何一方的所有副本均应及时归还或销毁。

(4)买卖双方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对知悉的第三方商业秘密，买卖双方有一方承诺保密的，另一方也必须保密。

21.知识产权

(1)卖方保证卖方对其向买方提供的设备、零组件、技术方案、附属品、文档及其他任何部分等等（以下统称"产品"）享有完整及所需之知识产权，并保证这些产品以及买方在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这些产品及其他任何部分时（包括但不限于软件的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在世界范围内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本条效力不因本合同失效而失效，其效力持续至合同货物使用年限结束为止。

(2)卖方进一步保证其将根据买方的选择，自付费用采取适当的措施解决因产品知识产权产生的所有问题，包括采取以下行动：

①卖方应为买方获取继续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及出口该产品及其成品的权利；

②卖方应修改侵权、涉嫌侵权产品，以保证产品及其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不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③卖方应将侵权、涉嫌侵权产品更换为，与其性能和质量相当的、不侵犯他方知识产权的其他产品；

④卖方应接受退回的侵权、涉嫌侵权产品,并将买方支付的价款归还。

(3)卖方应保护、防卫、赔偿并使买方及其客户免于承担所有针对其诉讼/仲裁、威胁或索赔而产生的任何和所有损失、花费、损害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仲裁费、鉴定费、合理的律师费、紧急更换其他产品而增加的费用和其他费用。上述损失、花费、损害和费用是指因卖方向买方提供的产品或者产品的进口、使用、生产、销售、出口侵犯、涉嫌侵犯世界范围内第三人知识产权而产生的。

(4)本合同货物所有权转移给买方后，涉及到合同货物中软件的知识产权不发生转移，但卖方须授权买方使用该软件并提供相关附随文件和培训，包括但不限于系统安装盘、操作员手册、管理员手册、软件序列号和软件使用授权证书等；卖方同意及时给买方免费提供该软件的升级和后期维护服务；卖方必须如实告知该软件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问题，以及问题的解决办法，及时保证买方使用软件的安全；买方有权要求卖方对该软件各个模块进行修正。卖方保证买方所使用的软件均系正版，并不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卖

方保证合同货物中的软件（包括但不限于操作系统、应用软件）安装已发布的所有安全补丁，关闭与业务无关端口、进程和服务，且无后门、病毒和重大安全漏洞；同时卖方进一步保证提供给买方的合同货物中未植入无关软件或计算机程序、后门和任何恶意装置；未经买方的事先书面许可，卖方不得在合同产品中收集、转移、使用买方的任何信息。

22.其他条款

(1)任何对本合同的变更均应由各方授权代表签署书面变更协议。

(2)本合同条款与变更协议或附加条款抵触时，以变更协议或附加条款为准。

(3)除订单下达日期晚于本合同签署日期且该订单对产品数量价格及交货期做出调整的外，本合同与买方下达的订单如有冲突的，优先适用本合同的规定；该订单受本合同的管辖，并适用本合同的具体条款对该订单进行解释及执行。如本合同和买方下达的订单都是针对相同产品（例如，产品型号、价格、数量），则本合同及订单应当被解释为一份合约，该订单不在本合同之外单独存在，也不在买卖双方当事人之间创设本合同规定以外的权利义务。

(4)合同解除与终止：

① 在合同签订生效后，在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买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a)卖方没有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不能按期向买方提供设备；

b)卖方没有按买方变更要求进行生产，变更后的设备单价不能协商达成一致；

c)卖方提供虚假、不实信息，或者故意隐瞒企业真实信息，其资质不符合买方要求；

② 合同解除后，买卖双方尚未履行的权利和义务，终止履行；已经履行的，买卖双方根据履行情况，协商补救措施，并有权要求赔偿损失。

③ 本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保密条款、知识产权条款、争议解决条款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5)未经买方书面同意，卖方不得把本合同的全部或者部分内容转让给第三方。未经买方的书面许可，卖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全部或者部分进行分包。即使买方同意进行分包，卖方也应对买方承担连带责任。

(6)本合同及其附件构成双方关于本合同标的完整协议并且取代先前的所有的讨论、协商、订单或协议。

(7)本合同任何一部分因法律或政府命令而成为无效，剩余部分应当保持有效，双方应依照本合同的一般原则履行本合同，无效的规定应当由最贴切反映是否在签署本合同时的意图的有效规定取代。

(8)本合同任何一方不行使或迟延行使本合同及其附件规定的权利、权力或特权，不视为该权利、权力和特权的放弃；行使单项或部分权利、权力或特权不阻碍将来继续行使该权利、权力或特权，除非本合同中另有明确规定。

(9)本合同中所包含的标题仅供参考意义且不应影响本合同各条款的含义或解释。

(10)本合同双方相互独立，不存在任何雇佣、代理或者其他影响独立地位的情形。

(11)本合同所称“以上”、“以内”都含本数，“超过”、“以外”不含本数。

23.合同生效

(1)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生效。

(2)本合同一式陆份，买方执肆份，卖方执贰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3)本合同附件包括系统技术规格说明书、关键材料参考品牌及技术要求等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条款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合同条款约定为准。

24.附件目录

(1)电连技术产业园空调系统技术规格说明书

(2)暖通专业关键材料参考品牌及技术要求

附件具体内容分别详见《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施工合同》附件 6、附件 7。

（以下无正文）

买 方：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卖 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签订日期：

1.3 验收证明

工程移交单

工程名称	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	建设单位名称	电连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移交内容及范围	由我司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承建的电连技术产业园项目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 于2023年8月已按设计图纸及会同内容施工完毕，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可以投入使用。 经商定，我司空调采购与安装工程于2024年10月向建设单位、使用单位正式全部移交。		
工程交付评定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监理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2024.10.10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 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

合同编号：DXSPHT202607-06

发包方：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就乙方承包甲方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工程达成一致，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相关法律法规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

2、工程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均安镇星槎村七滘工业区三期6号地

3、工程范围和承包方式：

3.1、工程范围：冷源系统、空调设备控制柜及控制柜接出端电缆（控制柜接入端电缆由甲方负责）、冷冻管立管（出楼层管井预留阀门）；

（各分部、分项工程或设备材料清单详见工程项目一览表及平面图）

3.2、按图施工、施工方案包干（包工、包料、包工期、包安全、包质量）。

第二条：合同价款

1、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捌万元整（小写 4780000 元），其中设备款 3064464.43 元，增值税税率 13 %，安装费用 1715535.57 元，增值税税率 9 %。

2、本合同为总价包干合同，如遇下列情况，合同总价作相应调整：

（1）工程设计发生重大变更；

（2）新增加工程项目；

第三条：工程款的拨付与结算

1、发包人收到承包人履约保函 7 个日历天内支付 30 %工程预付款至承包人账户，预付款金额 1434000.00 元；

2、材料进场安装完成 70 %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5 %，即 2151000.00 元；

3、工程设备安装完成并试运行 15 个日历天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15 %，

即 717,000.00 元；

4、结算完成后，支付至结算金额的 100%。

5、质保金：履约保函（1000000 元）作为后期的质保金，质保期满（自本合同项目单项验收合格之日起 12 个月）无质量问题、无遗留纠纷后 7 个工作日内，发包人无息一次性退还。

6、付款前承包人需向发包人开具合同支付的相应金额合法发票。

7、履约保证金的金额为：1000000 元 ；

7.1、履约担保的形式：

☑银行保函 ☑ 现金（汇款或转账） ☑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

7.1.1、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且必须为不附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担保。

7.1.2、采用现金形式的履约担保，承包人在第一笔工程款支付之前将履约担保以现金形式存入发包人指定账号。发包人指定账号信息如下：

7.1.3、采用专业工程担保公司担保时，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专业工程担保机构出具，且必须为不附条件、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担保。

7.2、履约担保的提交时间：预付款支付之前。

7.3、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若承包人发生本合同约定处罚、损失赔偿、违约情形的，处罚、损失赔偿、违约金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履约保证金或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履约保证金及工程进度款不足的在结算款中扣除。因扣减履约保证金而使履约保证金不足的，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收取补足。若承包人以现金形式提供担保的，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的 5 个工作日内补足履约保证金；若承包人以银行保函或专业工程担保公司保函形式提供担保的，承包人须在接到发包人通知的 7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数额的保函或者现金。

7.4、履约担保退还时间的约定：自开立之日起至本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或签发本合同工程接收证书之日后一年内一直保持有效。

第四条：双方一般责任

甲方驻工地代表（简称甲方代表）

1、甲方委派 罗向平 先生为驻工地代表，代表甲方依据合同或本条约定行使权利及进行现场签证：联系电话： 13715475580

(1)向乙方发出开工指令；

(2)按时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图纸；

(3)对乙方未按图纸施工或经检验有质量问题的工程提出整改或返工要求；

(4)对乙方进场之材料设备或完成之分部、分项工程量进行现场签证确认；

(5)就乙方提出的验收申请负责向甲方提交，并按合同约定时间组织验收；

(6)双方约定之其他事项：

2、甲方代表的指令、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乙方代表，乙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后生效。对于甲方代表按合同约定发出的指令，乙方代表应予执行。因甲方代表发出错误指令而产生的责任由甲方承担。

3、甲方如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新到任之甲方代表继续履行前任之权利和义务。原甲方代表已发出之指令或签证继续有效。

乙方驻工地代表（简称乙方代表）

1、乙方委派 马武杰 先生为驻工地代表，代表乙方依据合同或本条约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联系电话 13760294478 ；

(1)就现场所需施工条件向甲方提出要求；

(2)就现场增加或减少的零星工程量向甲方代表发出签证要求；

(3)就已进场之材料设备或完成之分部、分项工程量向甲方代表提出签证要求；

(4)就已完成之整体工程向甲方代表提出验收申请；

(5)双方约定之其他事项：

2、乙方代表的要求、请求或通知由其本人签字后以书面形式交给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后生效。对于乙方代表按合同约定发出之要求、请求或通知，因乙方代

表发出错误请求而产生的责任由乙方承担

3、乙方如需更换驻工地代表，应提前 3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新到任之乙方代表继续履行前任之权利和义务。原乙方代表已发出之要求继续有效。

甲方责任与义务：

1、负责提供施工用电、用水、平整场地等开工必需条件；

2、负责提供空调设备动力电源主线到电控箱；

3、负责协调相关专业间出现的问题；

4、负责乙方设备材料到甲方指定地点存放安全。

5、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乙方责任与义务：

1、乙方应按甲方要求，遵循有关标准进行施工；

2、按承包合同和经甲方审定的图纸，认真组织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在甲方按时支付工程款的基础上，按期按质完工交付使用；

3、做好工程管理及施工记录；

4、做好文明施工及现场清洁；

5、在施工过程中，因乙方造成的意外事故，由乙方承担责任；

6、负责培训甲方指定人员，操作维护主机设备；

7、负责该工程免费保修贰年；乙方作为本工程的总承包方，对整体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安装工艺、管道焊接、保温、控制系统及所供全部设备）承担统一的保修责任。在保修期内，因乙方施工质量或所供设备质量问题导致的任何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到场维修。因甲方使用不当、自然灾害或供电系统故障造成的损坏，乙方不承担保修责任，但应提供有偿维修服务。

8、乙方不得将本合同的工程全部或任何部分分包给他人，或是转包给他人。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的同时向甲方提供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相关施工资质复印件等与本合同履行的相应资质证书复印件，均须加盖

公章，并提供原件核对。

9、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五条：工程开竣工

1、甲方应在完成第四条约定的施工前准备工作后及时向乙方发出开工指令。

2、乙方在确认已收到甲方拨付的工程预付款并接到甲方代表开工通知后应立即组织进场施工，开工日期以乙方代表在甲方代表发出的开工通知上签署的日期为准。

3、本工程应于开工之日起 90 个工作日内竣工（各单项工程完工期限详见工程项目一揽表），开工日期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4、在施工过程中，如遇下列情况，可顺延工期，顺延期限由双方共同协商并以书面形式确认：

（1）不包干范围内的设计重大变更者。

（2）在施工中因停水、停电连续影响 8 小时以上者。

（3）甲方工程代表，无故拖延办理签订手续而影响下一工序施工者。

（4）未按合同规定按时拨付工程款项，影响施工进度者。

（5）甲方在合同规定开工之日前，进场道路及施工用水、电未按约定接通，影响乙方进场施工者。

（6）因遇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如台风、水灾、自然原因发生的火灾等）而影响工程进度者。

第六条：工程验收

1、乙方完成全部工程后，应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和验收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后 14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认为工程尚不具备验收条件或存在质量问题，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说明理由，待乙方整改完毕后重新提交验收，验收期重新计算。甲方无故拖延或拒绝验收的，方可视为工程验收合格。

2、甲方在验收中发现需要整改或返工的工程，应书面发出整改通知，乙方在接到通知后应认真整改，整改完毕按上述要求提交甲方验收。因整改导致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

相应违约责任。

3.因工程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工程质量进行鉴定。工程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工程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工程未能在约定工期内竣工验收的，以合同总价为计算基数，按每日万分之五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 15 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乙方除支付前述违约金外，还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解除合同违约金，并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并且，乙方需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工程款，拆除已安装的全部设备及材料，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原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2、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甲方有权从未付工程款直接扣除上述违约金，或者，甲方有权向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提出索赔，从履约保函中提取相应金额，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3、乙方施工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或国家、地方相关质量标准及规范的，乙方应无条件返工、修理或更换，直至达到相关标准，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4、经返工两次后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退还已收取的全部工程款，拆除已安装的全部设备及材料，并清理施工场地，恢复原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20%的违约金，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

5、 若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导致甲方或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6、保修期内，空调设备或工程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7、乙方未按上述时限到达或未在合理期限内完成维修的，甲方有权自行或委托第三方维修，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从质保金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另行支付。

8、同一质量问题经乙方两次维修仍无法解决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相关设备或部件，费用由乙方承担。

9、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因乙方原因导致的安全事故，乙方承担全部责任，赔偿由此给甲方及第三方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承担相关行政、民事、刑事责任。

10、乙方自行负责其全部工作人员的人身安全，发生任何人身伤亡事故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和费用，与甲方无关。乙方应按时足额支付其全部工作人员的工资及社保费用等，因乙方拖欠工资等费用导致的任何纠纷，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乙方自行负责其全部设备、材料及其他财产的安全保管，发生毁损、灭失、被盗等损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损失。

11、以上情况导致乙方工作人员向甲方主张权利或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在先行垫付相关款项后向乙方全额追偿，并有权从应付乙方的任何款项中直接扣除，或者，甲方有权向履约保函担保机构提出索赔，从履约保函中提取相应金额，以上不足部分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第八条：合同生效与终止

1、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甲方支付完毕全部款项后，乙方将工程移交甲方。

3、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九条：其它

1、双方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因实现权利而支出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诉讼保全担保费、公证费、检测费、鉴定费等。

2、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订立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条：补充条款

1、乙方自愿向甲方提供金额为壹佰万元的不可撤销、不附条件、见索即付的连带责任

担保的履约保函，作为本工程的履约担保。保证本次空调冷量及蓄冷量设计满足现阶段二、三、四、五、六楼空调 24 小时满负荷需求。保函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按合同约定工期竣工、工程施工质量符合约定标准、空调冷量及蓄冷量达标、安全责任承担、按时足额支付工人工资及社保费用及工伤赔偿等本合同项下乙方的全部合同义务。保函有效期覆盖施工期、竣工验收期、检验期。

2、若不满足以上冷量需求，乙方自愿免费增加空调机组来满足要求，检验时间为 2027 年 7 月、8 月和 9 月。（以上两条内容结束，甲方无条件退还保函给乙方）

第十一条：附件

附件 1：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 2：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附件 3：关于禁止实施远程控制的承诺书

附件 4：反商业贿赂协议

附件 5：保密协议

附件 6：廉政合同

附件 7：工程量清单

附件 8：施工图

（以下无正文）

甲方：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电话：　　传真：　　邮编：

乙方：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广深路新安段 247 号（43 区）

法定代表人：（签名）

电话：0755-27862884　传真：0755-27862820　邮编：　518101

签约日期：2026 年　　月　　日

附件 1

安全生产协议书

本《安全生产协议书》（下称“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于佛山市顺德区签署：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承包人将承建由发包人投资建设的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以下简称“本工程”），双方于签订编号为合同编号：DXSPHT202607-06的《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的合同文件的要求履行其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以诚信、敬业和积极的态度保证本工程的圆满竣工。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地方政府规章等文件的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本协议如下：

1、安全生产

1.1、发包人权利：

1.1.1、对于承包人违反国家及本地区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行为，或者承包人未严格落实本协议约定责任，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处罚、要求限期整改、停工，若对发包人带来重大经济损失及恶劣社会影响，发包人有权单方终止合同。

1.1.2、对于承包人的安全生产及其管理情况，发包人具有知情权、检查权。

1.1.3、发包人有权参加项目安全生产例会和工程监理会。

1.2、承包人责任：

承包人作为本工程专业承包单位，对承包范围内（包含但不限于）安全生产、消防保卫、环境保护、卫生防疫等工作服从总包单位的统一管理，确保本工程符合《冷库项目（制冷）合同》的安全要求，符合行业标准，满足国家届时有效的法律规定以及当地行政主管部门的要求。

1.2.1、企业资质及相关资格要求：

1.2.1.1、承包人应具备其承揽本工程施工所需的有效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二十六条，“承包建筑工程的单位应当持有依法取得的资质证书，并在其资质等级许可的业务范围内承揽工程”的规定。

1.2.1.2、承包人依法将建设工程分包给其他单位的，分包施工单位必须具备相应资质和安全生产许可证，必须与分包单位签订符合国家及本工程所在地区省、市相关规定的《分包合同》和《安全生产协议书》，明确各自的安全生产方面的责任、权利、义务。承包人负责审核本工程各专业分包单位应具备相应的有效资质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符合国家及本工程所在地区省、市相关规定，并报监理审批。承包人和分包单位对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承担总承包安全管理责任和连带责任。若承包人未执行此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引起的全部安全管理责任

和经济损失。

1.2.1.3、承包人的企业法人及负责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安全生产负责人必须通过国家或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安全考核并持有有效资质证件，符合本工程所处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依法可以从事项目管理及主持工作。

1.2.1.4、承包人派出的项目经理在其任职期间必须具备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规定当期的任职资格；总工程师必须具备国家考核批准的高级工程师任职资格。

1.2.1.5、承包人的本工程项目经理、副经理、总工程师、安全生产负责人需专职管理本工程，不得兼任其它任何工程项目的职务；

1.2.2、承包人安全机构设置：

1.2.2.1、承包人应当成立由项目经理领导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全面领导本工程安全、消防、保卫、环保、卫生、防疫等工作。

1.2.2.2、承包人项目部必须设置独立的安全生产部门，按国家及本地区省市相关规定足额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同时必须遵照有关法律法规配备注册安全工程师，保证出勤率达到100%。

1.2.2.3、在整个工程施工期间，安全负责人或注册安全工程师应负责组织召集和主持每周至少一次由所有在现场工作的工人和其他工作人员参加的安全生产例会，每天对现场安全生产状况进行全面检查并作好记录，负责安全技术交底和技术方案的安全把关，负责制定或审核安全隐患的整改措施并监督落实，负责安全资料的整理和管理，确保所有的安全设施都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

1.2.3、承包人必须合法用工

1.2.3.1、承包人所有工人在进场作业前必须严格进行“三级安全”教育，考核合格后方准许上岗，填写“三级安全教育卡”，并向监理单位备案；承包人应按总监理工程师的要求，随时向总监理工程师出示这类证件；总监理工程师有权将不具备这类证件的工人逐出现场。

1.2.3.2、承包人应对作业人员根据国家规范要求进行安全生产和岗前技术教育培训及考核，并留存记录。对于停工项目，重新开工前必须对作业人员重新进行安全生产和岗前技术再教育培训及考核，并留存记录。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1.2.3.3、作业人员进入新的岗位或者在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承包人应当对作业人员进行相应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考核，并留存记录。未经教育培训或者教育培训考核不合格的人员，不得上岗作业。

1.2.3.4、承包人应按照国家标准、本工程所处地区劳动管理行政部门和安全生产主管部门以及行业标准为作业人员配备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并对作业人员进行安全作业教育，保证保证作业人员安全作业。

1.2.3.5、承包人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经过专门的安全作业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后，方可上岗作业。承包人须在特种作业人员上岗前把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向监理单位审核、备案。

1.2.3.6、承包人及分包单位必须与所属劳务人员签订符合国家及本地区省、市规定的劳务合同，并给用工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上述资料在承包人及监理单位备案；

1.2.3.7、承包人保证发包人免于承担任何因承包人违章使用工人、违章使用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资格证书的人员从事特种作业而可能导致的任何损失或损害。

1.2.4、承包人必须依法组织施工：

1.2.4.1、承包人须在整个合同履约期内，遵守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规范、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等的要求或规定，依法组织施工。

1.2.4.2、承包人严禁违法分包或转包本工程。对于因承包人违法分包或转包本工程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3、承包人施工前按要求向分包单位提供与分包工程施工作业有关的资料，分包单位采取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对于因承包人未向分包单位提供与分包工程施工作业有关的资料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4、承包人不得违章指挥、违章作业。对于因承包人违章指挥、违章作业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5、承包人负责编制本工程的施工专项方案及安全保障技术措施，必须经监理注册安全工程师审核和具有注册监理工程师资格的总监理工程师审批通过后，承包人按批准的施工专项方案组织施工，并对由于安全技术措施不完善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负全责。总监理工程师的此类审批不解除或减轻承包人受合同制约的任何责任。

1.2.4.6、按照国家法律规定，对达到一定规模的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必须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并附具安全验算结果，经施工单位注册安全工程师、技术负责人审核、总监理工程师审批签字后实施，由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进行现场监督；需要组织专家组对施工方案进行论证审查的危险性较大工程，必须按规定进行专家论证。如因各种因素需要对施工专项方案进行变更时，必须向发包人、监理单位报告，按规定重新组织专家论证，并经原审批人审核批准后方可施工。对于因承包人未按批准的施工专项方案组织施工而导致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承包人承担全部损失和责任。

1.2.4.7、建设工程施工前，承包人应当对有关安全施工的技术要求向施工作业班组、作业人员做出详细安全技术交底，书面告知危险岗位的操作规程和违章操作的危害，并由双方签字确认。

1.2.4.8、承包人应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和条例等的要求，制定一套安全生产应急预案，并组织管理人员、作业人员定期进行演练，保证一旦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能立即保护好现场，抢救伤员，防止事故扩大，并立即向发包人和监理单位以及任何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规定必须向其报告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该预案应当经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和注册安全工程师签字，由总监理工程师审批实施。

1.2.4.9、承包人应当配合政府管理单位、发包人、监理单位的安全检查；对承包人违反法规规定的，上述单位有权予以处罚、责令整改直至停工；对由承包人原因造成的整改或停工造成的经济、工期损失以及法律责任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同时发包人保留对本工程造成损失及负面影响的追究权利。

1.2.4.10、承包人必须按合同约定按时支付劳务用工人员工资，并留存支付记录，因承包人拖欠劳务用工人员工资而引发的劳务用工人员滋事、围攻、游行示威、伤亡事件所造成的工程延期及其它经济损失和负面影响，以及因此受到行政主管部门处罚或追究行政、法律责任

由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并对赔偿因此给发包人所造成的全部损失。

1.2.5、承包人施工现场要严格执行施工管理规定：

1.2.5.1、承包人应当在施工现场入口处、施工起重机械、临时用电设施、脚手架、出入通道口、楼梯口、电梯井口、孔洞口、桥梁口、隧道口、基坑边沿、爆破物及有害危险气体和液体存放处等危险部位，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指示牌、警告牌、火警、匪警和急救电话提示牌、宣传画、标语等）。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符合国家标准。

1.2.5.2、承包人应当根据不同施工阶段和周围环境及季节、气候的变化，在施工现场采取相应的安全施工措施。施工现场暂时停止施工的，施工单位应当做好现场防护，所需费用由责任方承担，或者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1.2.5.3、承包人对因建设工程施工可能造成损害的毗邻建筑物、构筑物和地下管线等，应当采取专项防护措施。

1.2.5.4、承包人应根据施工安全需要，按规范在施工现场设立和维护脚手架、安全网、防护棚、防护门、安全通道等安全防护设施，保持安全状态，并在有关工作完成或竣工交付后撤除。

1.2.5.5、承包人作业人员应当遵守安全施工的强制性标准、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使用或提供合格的施工机械、机具，并正确使用。

1.2.5.6、承包人应对采购、租赁的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设专人管理，并符合相关规范、标准要求。定期对安全防护用具、机械设备、施工机具及配件进行检查、维修和保养，确保安全可靠，建立相应的资料档案，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及时报废。严禁承包人使用不合格的安全防护用具、施工机械、机具。特种作业设备必须由具有合法的国家规定特种作业操作证的人员操作。机械设备应当具有生产（制造）许可证、产品合格证，必须履行进场、安装监理验收制度，监理单位验收合格方能使用。

1.2.5.7、承包人在使用施工起重机械设施前：

安装、顶升、使用和拆除必须严格依照国家和行业的有关法规、办法及操作规程实施；

承包人应当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或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进行验收；使用承租的机械设备和施工机具及配件的，由承包人、监理、分包单位、出租单位和安装单位共同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并经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同意后方可使用；

在验收前应当经有相应资质的检验、检测机构监督检验合格方可使用；

承包人应当自施工起重机械设施验收合格之日起 30 日内，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登记。登记标志应当置于或者附着于该设备的显著位置。

1.2.5.8、作业人员任意拆改施工安全防护设施，造成生产安全事故的，由拆改防护设施人员的单位负主要责任，承包人负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责任。

1.2.5.9、施工现场由于特殊原因需要进行交叉作业的，必须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措施。由于交叉作业造成的生产安全事故，承包人负施工现场安全管理责任。

1.2.5.10、承包人必须保证所有应用在永久工程上的材料、设备、设施等产品（包含但不限于）的构造、性能符合向发包人的承诺及设计要求，同时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安全、消防、

环保的法律、法规、规范、标准等。

1.2.5.11、施工区、办公区、民工宿舍区必须严格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安全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电气配置及使用。

1.2.5.12、高度重视所有授权驻现场人员的安全，并采取任何必要和适当的措施，保持现场（在其管理的整个范围内）和工程（包括所有尚未竣工的和尚未移交给发包人的工程）的井然有序和安全可靠，以免发生人身事故。

1.2.6、对承包人施工现场管理具体要求：

1.2.6.1、安全防护设施：

按规范要求设置与维护“四口、五临边”(“四口”包括：楼梯口、电梯井口、预留洞口、通道口；“五临边”包括：尚未安装栏杆的阳台周边，无外架防护的层面周边，框架工程楼层周边，上下跑道及斜道的两侧边，卸料平台的侧边）的安全防护设施，并保持安全状态。严禁任意拆改安全防护设施。

承包人应当根据工种类别及作业环境不同，为进入施工现场人员配备：安全带、安全绳、安全帽、绝缘鞋、绝缘手套、防护口罩和防护衣等安全生产用品，并严格管理，确保正确使用。

所有机械设备，包括各类电动工具的安全保护和接地装置及操作说明。对使用的所有提升机、外用吊篮等运输、作业机械设备进行安全防护，包括安全开关、警示铃、警示灯、护身栏杆、脚手架和安全网等等；所有机械设备应有安全操作防护装置和详细的安全操作规程等。

承包人须对所有用于提升的挂钩、挂绳、钢丝绳等进行定期检测、检查和标定；如果监理工程师认为，任何此类设施已经损坏或有使用不当之处，承包人应立即以合格的产品进行更换；所有此类设施的安装、使用和拆除必须严格依照政府的有关法规、规章和条例等的要求。

承包人应为那些不便于人员进出的永久工程的施工区，设立紧急情况下逃生的疏散通道。

1.2.6.2、消防安全：

承包人在施工现场建立消防安全责任制度，确定消防安全责任人，制定用火、用电、使用易燃易爆材料等各项消防安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并严格贯彻实施。

严格执行施工前安全报批程序，未经安全消防部门批准不得开工。

加强对施工现场、仓库的物资、设备、易燃、易爆等危险品及重点要害部位的管理，制定完善的安全管理措施，制定技术预防措施，施工过程可选用的装修及其它材料应符合国家的防火规范，并应同时提交检验合格证。

按规范规定，在施工现场、办公区、生活区配置消火栓、足够数量的灭火器、警戒标志等消防器材，保证施工现场消防系统设施齐备、完好，在正式消防给水系统投入使用前，不得拆除或者停用临时消防竖管。

设置消防通道、并在出入口设置明显指示标志。严禁在消防通道堆放施工设备、材料及各种物品，保持消防通道畅通。主要作业场所和临时安全疏散通道 24 小时 36 伏安全照明和必要的警示等，以防止各种可能的事故。

结构工程内不准作为仓库使用，严禁在结构工程内存放易燃、可燃、易爆物品，因施工需要进入工程内的易燃、可燃材料，要根据工程计划限量进入并采取可靠的防火措施。

对涉及明火施工的工作要严格履行施工现场的动火批准手续，执行用火证等的管理制度，严禁违章动火。安装、使用电器设备，必须符合用电及防火规定，防止发生火灾。施工用配电设施及其他用电设施必须有专人看守和管理。施工现场范围内严禁吸烟和携带火种。

每日清理并运走施工垃圾，保持工地及出入口清洁。当发包人要求及时清理时，要积极配合，保证消防通道的畅通。

承包人要加强对生活区的防火措施，生活区的设置必须符合消防管理规范。冬季使用煤火应注意通风，杜绝煤气中毒现象发生。

1.2.6.3、安全文明施工

本工程施工现场应按照国家及本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创建文明安全工地的标准和要求进行文明安全施工管理，包括有关设施的设置、办法的制定与实施和资料的准备等。

承包人应充分认识本工程所处地理位置，保证本工程的施工始终严格依照不低于本地区省、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安全文明施工的各项标准和规定。

承包人应将施工现场的办公、生活区与作业区分开设置，并保持安全距离，办公、生活区的选址应当符合安全性要求。应加强施工人员办公区域、民工宿舍及食堂的消防、卫生管理，必须避免传染病及食物中毒现象。如发现或发生传染病及食物中毒现象，必须立即启动应急预案紧急处置，同时应立即向发包人通报，并按规定向政府相关部门报告。

承包人严禁在尚未竣工的建筑物内设置员工集体宿舍。施工现场临时搭建的建筑物应当符合安全使用要求。施工现场使用的装配式活动房屋应当具有产品合格证。

1.2.6.4.环境保护和 ISO14000 标准

承包人应在整个合同履约期内，依照 ISO14000 标准制定并实施相应的环保制度和措施。

承包人应当遵守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施工现场采取措施，防止或者减少粉尘、废气、废水、固体废物、噪声、振动和施工照明对人和环境的危害和污染，并对施工现场实行封闭围挡。承包人应保证在合同期间，现场中扬尘、气体散发、地面排水及排污不能超过本地区有关规定的数值（如果有）。

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应保证在永久工程和临时工程中不得使用任何对人体或环境有害的材料，也不得在永久性工程中使用政府虽未明令禁止但会给居住或使用人带来不适感觉或味觉的任何材料和添加剂。所有施工材料必须使用符合环保要求的材料。

承包人应在其项目质量保证计划中明确防止误用的保证措施，如果承包人违背此项约定的责任，任何后果由承包人完全负责。

一切所需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管理等手续，由承包人负责办理全部施工工程手续，并承担相应责

1.2.6.5.现场保卫和治安（如有需要）

承包人应为现场提供 24 小时的保安保卫服务，配备足够的保安人员和保安设备，做好公共安全的维护工作,现场实施封闭式管理,防止与本工程无关的任何未经授权的人员（该授权人员仅限于发包人和承包人的雇员、其分包人的雇员、监理工程师授权的人员、设计人和监理工程师的雇员以及政府及有关主管部门的执行公务或履行职责的工作人员）进入现场。

承包人须始终采取一切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雇员或工人发生任何违法、暴乱、或妨害治安行为，防止任何人员利用本工程、附属工程、临设工程、设备、设施等进行秘密集会、破坏、抛撒传单进行反动宣传等危害公共治安、公共安全的违法活动以及自身伤害行为，保护工程周围居民和公众及其财产不受上述行为的危害。禁止任何现场内的打架斗殴事件发生。对因违反此条款而引发的一切经济损失和安全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承包人的保安人员应是训练有素的专业保安人员，承包人可以直接雇佣专业保安公司负责现场保安和保卫；保安保卫制度除规定现场出入大门控制外，还应规定不规律的现场周边和全现场的保安巡逻。

承包人应制定并实施严格的人员、材料和设备等的现场出入制度并报项目管理部审批，防止现场材料、设备或其他任何物品的被盗或被窃；车辆的出入须有出入审批制度，并有指定的专人负责管理；人员进出现场应有出入证，其中应包括工程名称、证号、持有人姓名、性别、职务、所属公司等内容；出入证应加盖印章和做塑封。

如果指定分包人、指定供应商和发包人及发包人雇佣的所有人员已经遵照执行了承包人有关现场保安和保卫管理的各项制度，但因承包人保安和保卫工作的不力或缺陷而给任何指定分包人、指定供应商以及发包人在现场的任何财产造成了损失，承包人须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事故报告与处理：

2.1.一旦发生任何事故，承包人应尽快向发包人报告事故的详情。此外，在发生任何死亡或重大事故时，承包人应立即用最快的可行方法通知发包人、监理工程师以及任何按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规章必须向其报告的有关行政主管部门。

2.2.事故发生后因承包人伪造事故现场、故意拖延或隐瞒不报，致使事故现场被破坏或事故原因难以查清的，承包人承担全部责任。

2.3.承包人发生安全、消防、食物中毒、环保等事故，对发包人造成不良社会影响，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立即整改、停工整顿以至按本单位的相关奖罚制度予以经济处罚（或向承包人索赔），承包人应承担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法律责任和相应的行政责任，以及由此产生的工期损失。

2.4.在对本协议内容及有关安全生产法规明确无误，并对安全生产的责任风险已有充分预见的基础上，承包人承诺，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对施工现场的安全生产负全责（包括所有分包工程的安全生产），施工期间如施工现场或因施工发生的安全事故，包括造成的经济损失，人员伤亡，以及由此导致的民事、行政、刑事责任均由承包人承担。

3.承包人应于本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十日内，将施工资质（复印件）、安全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施工现场责任人、管理人员、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工程技术人员、特殊工种人员、现场医护人员及工人基本情况以书面形式提供给发包人，并将上述人员资格证书（复印件）报发包人备案。

4.承包人应于本协议书签订之日起十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工程施工组织表和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编制的施工现场安全、消防、防汛、治安、卫生、传染病预防等管理制度、防护方案及应急预案。遇“两会”、节假日，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提供节假日值班安排。

5.双方确认，本工程的安全生产事宜，本协议有约定的，以约定为准；本协议未作约定的，以《安全生产法》及其他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标准、规范的相关内容为准；

6. 本协议份数及生效

6.1.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加盖公司公章后，自本协议所载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双方适当且充分履行完各自职责后自动失效。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仅为《安全生产协议书》的签字页，兹证明本协议已经经双方于本协议所载日期签署并生效。）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章）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签章）

附件 2

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

本《治安、防火责任协议书》（下称“本协议”）由以下双方于 2026 年 7 月 25 日于佛山市顺德区签署：

发包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鉴于承包人将承建由发包人投资建设的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以下简称“本工程”），双方于签订编号为 DXSPHT202607-06 的《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合同》的合同。现双方为切实搞好本工程建设中的治安、防火工作，承包人履行治安和防火安全义务并确保施工现场的治安稳定和防火安全，根据本工程所在地城市有关消防安全责任制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友好协商，签署本协议如下，明确双方在治安防范、防火安全方面的权利和义务。

1、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1.1、发包人在与承包人签约工程合同时，承包人应将制定的《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书面交于发包人，在发包人修订、确认后明确要求、落实责任、加强指导。

1.2、发包人应将上级公安部门和上级单位对工地治安防火工作的有关要求、信息及时向承包人进行传达布置，定期听取承包人在开展治安防火工作中的情况和意见，做好指导和协调工作。

1.3、发包人有权对承包人贯彻落实治安防火工作的情况进行检查，对承包人有关人员发生的违章违法行为及相关问题，则有权教育、制止和责成其限期整改，必要时可按责任违约给予相应的经济处理（1,000 元人民币/次）。

1.4、承包人的违章违法行为，发包人有权对其进行经济处理的是指：

（1）、未经发包人现场管理人员审核批准，擅自使用液化气钢瓶或违章储存易燃、易爆危险物品尚未造成后果的。

（2）、未严格按我司《施工现场动用明火管理规定》（如果有）进行动火作业尚未造成后果的。

（3）、施工区域内发生聚众斗殴、赌博、收看淫秽录像等影响工地治安秩序的违法行为及集体宿舍内违章男女混居的。

（4）、违反《施工现场用电安全管理规定》用电，擅自使用电炉、煤油炉、电热毯、电慰斗等及带有明火的各类电取热器，或擅自使用高能耗灯具取暖、烘烤物品及在禁火区域内违章吸烟的。

1.5、承包人在其责任区域内发生严重违法犯罪案件或重特大火灾事故的，由公安司法部门调查处理，但发包人可按其造成的后果和影响，对承包人或其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行使评选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否决权。同时，发包人有权对发生犯罪或事故案件的责任区域负责单位予以经济处罚，罚金范围按《总包单位现场管理处罚条例》执行，发包人可在向承包人支付的程款中直接予以扣除罚金。事故造成的经济损失及因承包人给发包人造成的连带经济损失，由承包人独自全部承担。

1.6、发包人对承包人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由发包人开具书面通知单给承包人认可。处理款从承包

人工程款中直接扣除。

1.7、根据整个工地治安防范的需要，如确需增设或外聘警卫值勤人员时，发包人可按“协商、集中”的原则决定实施方案，其费用发包人按实际需要由涉及到的各施工单位分担，承包人不得推委。

2、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2.1、承包人在进入工地后，应及时明确落实工地治安、防火第一责任人专（兼）职保卫消防干部及治安保卫组织网络，书面报发包人备案。

2.2、承包人在施工期间必须遵守、执行国家和本工程所在地省、市和区颁布的治安、消防方面的法律、法规，认真落实发包人制定的《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执服从管理，对本责任区域内的治安稳定、防火安全，实施全面负责，确保不发生重大治安、刑事案件和火灾事故。

2.3、承包人的治安防火工作，除接受其上级主管单位的领导外，还应主动接受辖区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的业务指导、督促、检查。对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布置的“创建治安合格工地”等工作，要积极地贯彻执行，对公安消防部门和发包人在检查中查获的各类隐患问题，应在规定的期限内组织整改或采取相应的防范措施，确保安全。

2.4、一旦工地上发生治安、刑事案件或火灾事故，承包人应在积极处置、保护现场的同时，立即向公安部门和发包人报告，接受调查、处理。所造成（包括对发包人）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2.5、承包人对因违章违法行为所受的责任违约经济处理有异议的，可提出申诉，要求复议。如发现发包人工作人员在工作中有滥用职权、营私舞弊、有意刁难等违法行为的，有权向发包人领导或有关机关检举揭发，要求处理。

2.6、本工程范围内存在分包的，承包人应对分包人予以统一管理，管理标准不应低于本协议书及《施工现场治安防火工作管理规范》所确定的承包人施工标准。

3、其他

3.1、本协议作为工程合同的附件在工程合同正式签约后生效，与《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空调设备采购及工程安装合同》期满，本协议终止。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3

关于禁止实施远程控制的承诺书

致：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我司作为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速冻面米调理食品生产自动化技术改造项目空调设备采购及安装的承包人，现郑重作出如下不可撤销的承诺：

本项目所使用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冷源系统、空调设备控制系统等）的主体及其附件、控制、或操作系统、组成部分中：

（1）绝不设置、安装、植入、运行具有使用限制、修改、监控、信息收集或传递、远程控制等影响、妨碍产品正常使用功能或搜集信息的程序、代码、软件、密码、装置；
（2）绝不设置后门及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其他软件、硬件装置；
（3）绝不设置自动“检修、升级”程序、代码、软件、密码、装置。

如我司提供产品不符合前述要求，则可视为产品质量不合格，我司将根据贵司要求卸载软件或拆除装置或更换产品，并按照产品对应价款的 30%的标准向贵司支付违约金，因此导致的工期及费用损失均由我司自行承担。如我司提供产品不符合前述要求且因此影响产品正常使用的，我司均将按照 5000 元/小时向贵司支付违约金，直至导致产品无法正常使用的软件、硬件装置完全删除、拆除及产品恢复正常使用时止。如前述违约金不足以赔偿贵司损失的（包括但不限于因产品无法正常使用而导致园区运营停产给贵司造成的员工工资、延迟交货、承担违约责任等直接和间接损失），我司还将予以全部赔偿。

如相关设备或生产信息因此被生厂商或分包商收集或泄露，则视为我司违反了保密协议约定并侵犯了贵司的商业秘密，我司将根据保密协议的约定向贵司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我司不会因贵司对产品的任何审查或确认而要求免除我司的相关责任。

承诺人（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日期：

附件 5

反商业贿赂协议

发包人：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双方合作期间，为了更严格遵守《反不正当竞争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有关禁止商业贿赂行为的规定，维护双方共同利益，促进双方关系良好发展，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本协议中的商业贿赂是指承包人为谋求交易机会或竞争优势及其他合作的利益，承包人或承包人单位工作人员或承包人通过第三方给予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及发包人员工利害相关人的一切物质及精神上的直接或间接的不正当利益。

第二条、不正当利益：包括物质性利益和非物质性利益。物质性利益是指能够直接用金钱价值加以衡量的利益。包括但不限于回扣、贿赂、私下佣金、借款、实物、现金或现金等价物（如：消费卡/券、提货券、购物卡、换购券、充值卡、交通卡、电话卡、各种话费的充值或其它可供使用或消费的充值、储值卡及其它形态的有价礼券或证券等）、支票及财产性权益、旅游、宴请、免费消费。非物质性利益是指难以直接用经济或金钱价值加以衡量的能满足人们需求和欲望的精神利益和其他不正当利益，是物质性利益以外的权益、优惠、便利以及其它好处。包括但不限于给予解决住房机会、迁移户口、调动工作、提拔职务、安排出国留学、享受免费的服务等方面的利益，以及给予荣誉、名誉、称号、资格、地位、特权。

第三条、利益冲突：

包括但不限于

1、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及其利害相关人提供任何形式的借款；

2、承包人的股东、监事、经理、高级管理人员、合作项目负责人及项目成员系发包人客户、发包人员工或其利害相关人员的，应在合作前以书面方式如实、全面告知发包人。

3、双方合作过程中，承包人不得允许委托人员工及其配偶、近亲属持有或由第三方代持有承包人股权（但通过公开的证券交易市场且低于发行在外 5%的权益、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无实际控制权的基金、或通过受益人非本人或利益代言人的信托方式持有的股份除外），亦不得聘用委托人员工（包括但不限于建立正式劳动关系、劳务派遣、外包服务、兼职、咨询顾问等其他形式）。

4、承包人不得雇佣委托人辞退的人员或自委托人主动离职不到 1 年的人员对接委托人业务。

5、承包人不得通过不正当利益贿赂委托人客户，要求客户购买监理人产品和/或服务。

第四条、若承包人违反上述约定行为之一，发包人有权单方部分或全部终止与承包人的合同，同时承包人应向委托人支付 10 万元违约金或者支付合作期间订单（合同）金额的 50%作为违约金，两者以高者为准。鉴于上述行为严重破坏经营秩序，损害营商环境，承包人充分知悉并认可上述违约金为惩罚性违约金，违约金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的实际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商誉损失及其他直接和间接损失。在任何情况下，承包人均同意按照本条款约定全额支付违约金。承包人应于委托人发现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支付违约金，如未及时支付，发包人有权停止结算合同价款、质保金，且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同时，承包人及其实际控制、代理的或协助承包人业务的公司将被列入失信名单，即为永不合作的供应商。

第五条、若承包人违反本协议第三条第 2 款和/或第 3 款、第 4 款之规定，除应根据上述第四条承担违约金，监理人还应将因此行为所得的全部收益支付给发包人。承包人应于发包人发现该等违约行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向发包人支付其所得的全部收益，如未及时支付，发包人有权从合同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进行追偿。

第六条、对于承包人，无论是主动还是被动发生第一条、第二条、第三条所示行为的，如果主动向发包人提供有效信息，发包人将与承包人继续合作并给予相应的奖励，对于上述情形的处理发包人有完全的判断权和自主权，承包人认可并自愿接受处理结果。

第七条、若承包人有知悉/怀疑发包人员工有违反上述规定的，欢迎与发包人联系。信息提供者提供的有关商业贿赂行为的信息一经查实，发包人将根据事件的影响程度给予信息提供者 5000 元至 100 万元人民币的现金奖励或相应广告、促销等资源类奖励（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5000 元）。

发包人设定专用邮箱接受监理人、承包人的投诉，邮箱：2845883921@qq.com，电话：13336413472。委托人会对所有信息提供者及所提供的全部资料严格保密。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盖章）：
佛山市顺德区粤香食品制造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承包人（盖章）：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章）：

时间：　　年　　月　　日

（四）投标人资质及相关证书

1. 安全生产许可证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317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3048837M

企业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建兴

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仅作办公)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5年08月26日 至 2028年08月2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08月2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2.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DL344400253

企　业　名　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3048837M

法　定　代　表　人：刘建兴

注　册　地　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仅作办公)

有　效　期：至2029年09月26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　质　等　级：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26日

全国建筑市场监督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网址：http://jzsc.mohurd.gov.cn
广东省建设行业数据开放平台查询网址：https://sjkfpt.gdcic.net

3. 中国中央空调安装维修保养清洗服务资质证书国家一级

证书编号：CNCQIC-240321021

中国中央空调安装维修保养清洗服务资质证书

兹证明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一级

证书备案日期：2024年03月21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4年03月21日至2027年03月20日
证书查询官网：http://www.chlnacqcs.net.cn

CQCS

中国质量认证监督管理中心
二〇二四年三月

中国企业信用评估中心
二〇二四年三月

说　明

一、依据商务部发布SB/T10596-2011《中央空调安装维修保养清洗服务企业评价体系》，经考核批准符合一级企业资质条件，特授予国家一级资质。

二、本等级资质在全国范围内适用，可作为政府采购时评标依据，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

三、本证书由本公司妥善保管、不得转借、涂改、损毁，如有遗失应及时申报。

四、本等级资质有效期三年，每年按时参加年检，请在有效期内办理年检手续，逾期未完成，视为自动放弃。

五、资质证书的有效性以证书上的二维码扫描查询结果为准。

扫码验证查询

4.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小企业服务局
有效期：2025年12月31日-2028年12月31日

5.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高新技术企业

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R202544204208

发证时间：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有 效 期：三年

批准机关：

6. 工程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工程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

证书编号：65625SC2726R0Z

兹证明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3048837M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

符合 GB/T 27922-2011/GB/T 36733-2018
标准的五星级要求

认证范围：资质许可范围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的售后服务

发证日期：2025 年 05 月 23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05 月 22 日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本证书通过定期（12月内一次）监督审核合格后才能继续保持有效。
本证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http://www.cnca.gov.cn 上查询。

认证机构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国货东路263号A5永延综合楼一层02
认证机构批准号：CNCA-R-2020-656 联系电话：400-036-9001

欧利斯认证

欧利斯认证有限公司
签发人：阮豫凤

7. 中央空调维保服务认证证书



中央空调维保服务认证证书

★★★★★

证书编号：65625SC2725R0Z

兹证明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733048837M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经营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

符合 SJ/T 31002-2016 标准规定的五星级要求

认证范围：资质许可范围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所涉及的设备维护保养服务

发证日期：2025 年 05 月 23 日
有效期至：2028 年 05 月 22 日

证书在国家规定的各行政许可，资质许可有效期内使用有效。
本证书通过定期（12月内一次）监督审核合格后才能继续保持有效。
本证书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http://www.cnca.gov.cn 上查询。

认证机构地址：福建省福州市晋安区国货东路263号A5永延综合楼一层02
认证机构批准号：CNCA-R-2020-656　联系电话：400-036-9001

欧利斯认证

欧利斯认证有限公司
签发人：阮豫凤

8. 体系认证证书



工程建设施工行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4326Q00571R000

兹证明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组 织 住 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认证标准/规范：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 要求； GB/T 50430-2017 工程建设施工企业质量管理规范
认证覆盖地址/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德望创业园 3 楼
认证覆盖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
初次发证日期：	2026 年 09 月 22 日　　换证日期：
本周期发证日期：	2026 年 09 月 22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9 年 09 月 21 日

注 1：获证组织应按认证规则和认证合同要求按时接受发证机构的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持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发证机构网站（www.billion.org.cn）或扫描以下二维码查询，也可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注 2：本证书严禁篡改、转让、出借；本证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具有相同效力。

亿盛认证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潘墩路 190 号-018（自贸试验区内）（经营场所：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红江路 79 号福州升盛机电有限公司厂房改扩建工程整座 6 层 689）；+86 591-83807560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号：CNCA-R-2016-243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4326E00450R000**

兹证明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组 织 住 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认证标准/规范：	GB/T 24001-2016 /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认证覆盖地址/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德望创业园 3 楼
认证覆盖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
初次发证日期：	2026 年 09 月 22 日　　**换证日期：**
本周期发证日期：	2026 年 09 月 22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9 年 09 月 21 日

注 1：获证组织应按认证规则和认证合同要求按时接受发证机构的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持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发证机构网站（www.billion.org.cn）或扫描以下二维码查询，也可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注 2：本证书严禁篡改、转让、出借；本证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具有相同效力。

亿盛认证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潘墩路 190 号-018（自贸试验区内）（经营场所：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红江路 79 号福州升盛机电有限公司厂房改扩建工程整座 6 层 689）；+86 591-83807560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号：CNCA-R-2016-243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4326S00453R000

兹证明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组 织 住 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认证标准/规范：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
认证覆盖地址/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德望创业园 3 楼
认证覆盖业务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
初次发证日期：	2026 年 09 月 22 日　　换证日期：
本周期发证日期：	2026 年 09 月 22 日　　证书有效期至：　2029 年 09 月 21 日

注 1：获证组织应按认证规则和认证合同要求按时接受发证机构的监督审核并经审核合格此证书方持续有效；本证书信息可在发证机构网站（www.billion.org.cn）或扫描以下二维码查询，也可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查询。

注 2：本证书严禁篡改、转让、出借；本证书电子版和纸质版具有相同效力。

亿盛认证有限公司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城门镇潘墩路 190 号-018（自贸试验区内）（经营场所：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红江路 79 号福州升盛机电有限公司厂房改扩建工程整座 6 层 689）；+86 591-83807560

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号：CNCA-R-2016-243

（五）其他实质性承诺函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了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工程地点：深圳市盐田区小梅沙片区

招标范围：本次招标内容主要包含以下内容：采购 3 台总计 6820RT 冷系统板式换热器及其配套的装置的设计、保险、保管、协助安装、调试、性能测试、试运行、技术服务及培训、质保、售后服务等相关服务。

供货期：75 日历天（适用于供货项目）

投标有效期：120 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发出中标通知书及签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因投诉暂停的除外）

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提交投标文件”的情况

不是联合体投标。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六）投标人或相关人员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我公司已详细阅读了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我公司或相关人员不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3.1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13.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13.3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13.4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13.5 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本次招标下述 13.6 至 13.9 条款生效：

13.6 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13.7 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13.8 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13.9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1. 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截图

1.1 企业查询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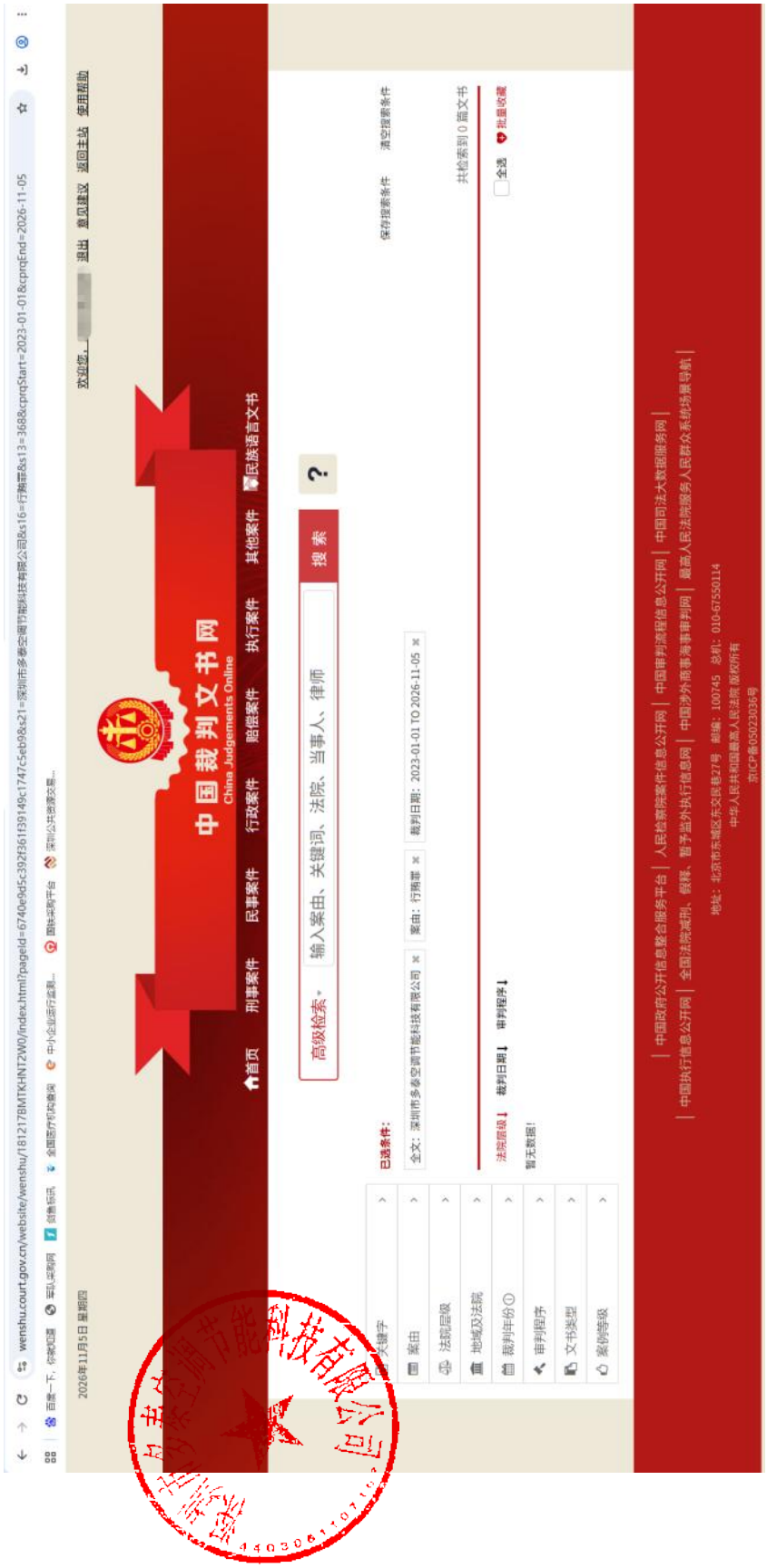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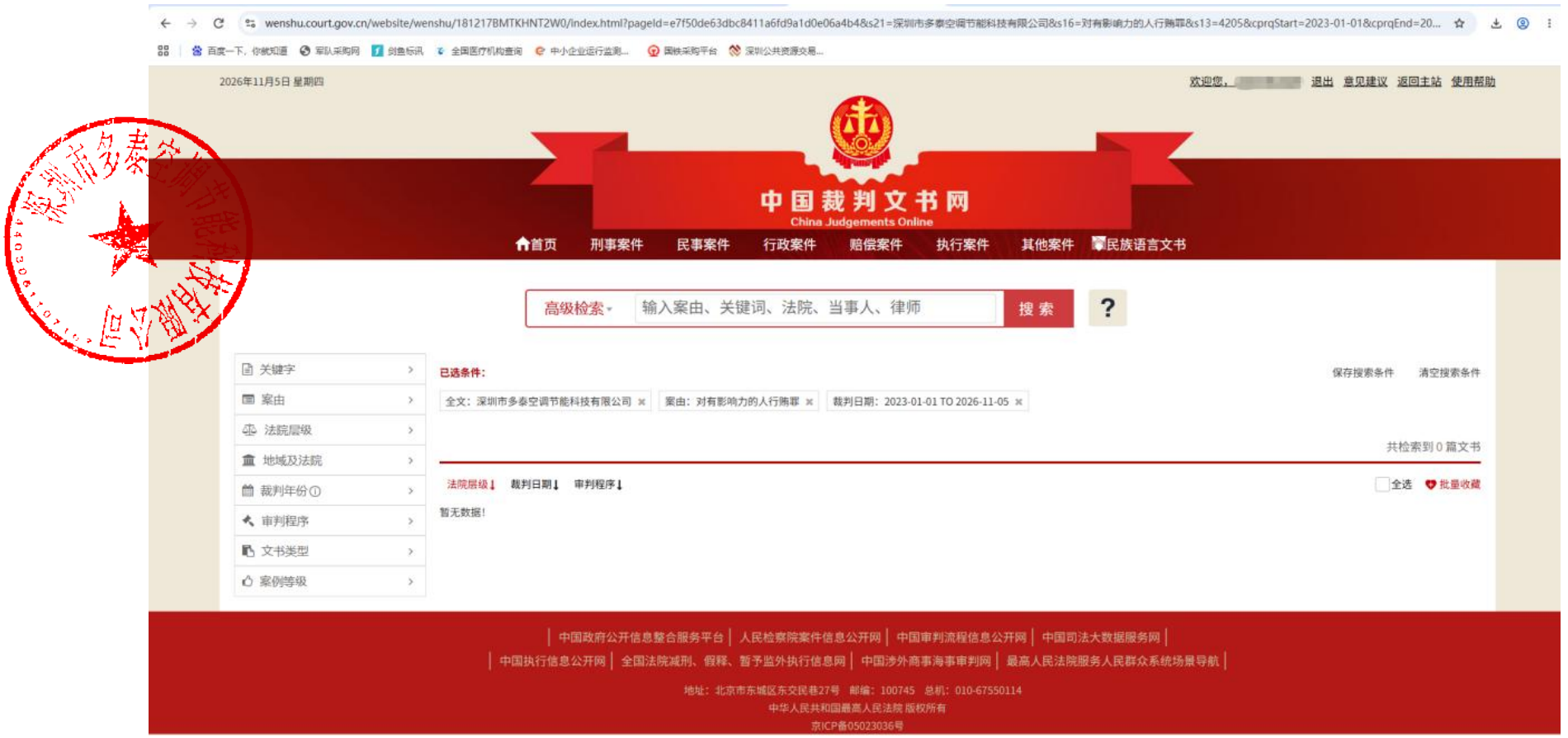
wenshu.court.gov.cn/website/wenshu/181217BMTKHNT2W0/index.html?pageId=e7f50de63dbc8411a6fd9a1d0e06a4b4&s21=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s16=对有影响力的人行贿罪&s13=4205&cprqStart=2023-01-01&cprqEnd=20...
2026年11月5日 星期四
欢迎您，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案由：对有影响力的人行贿罪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11-05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人民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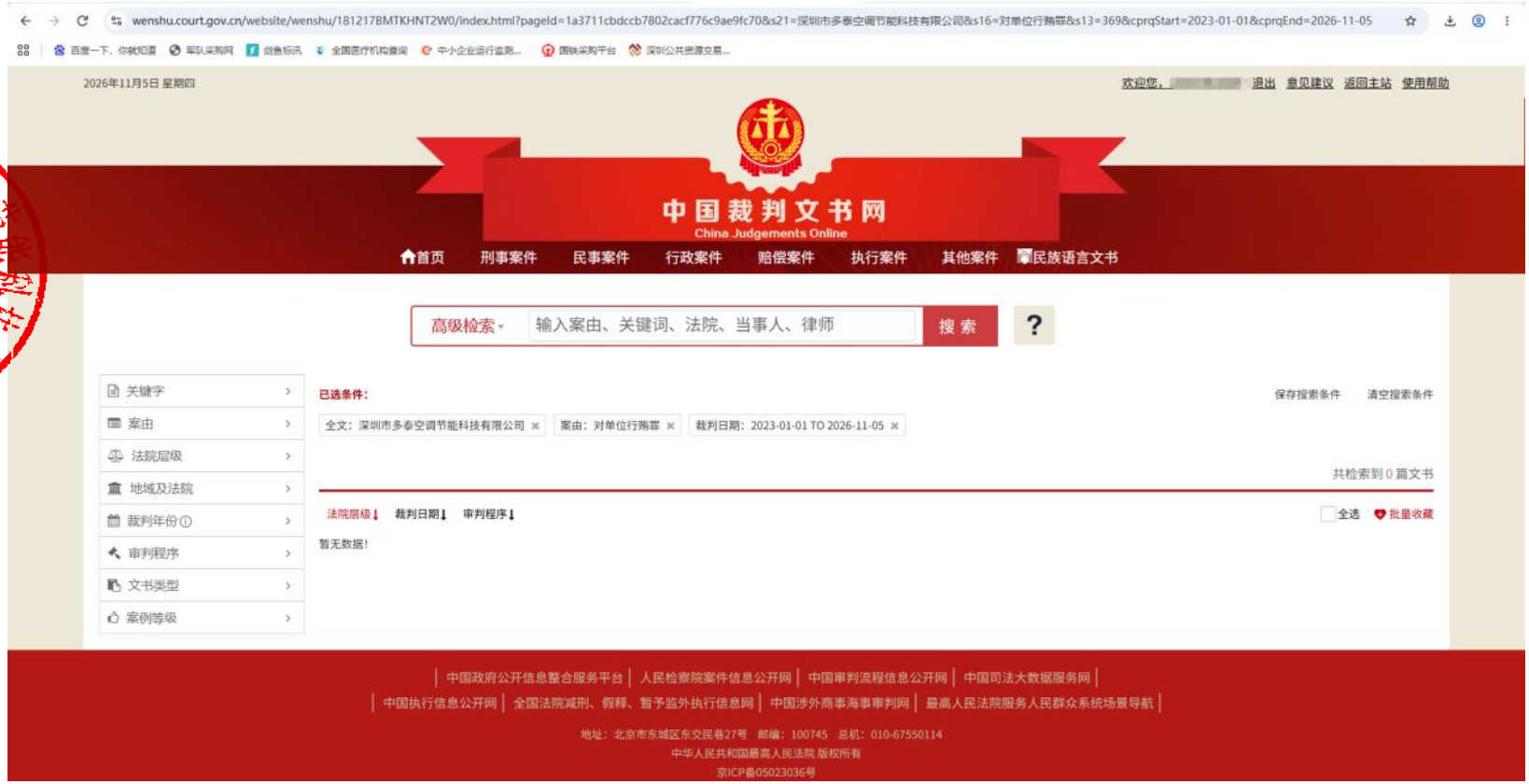
wenshu.court.gov.cn/website/wenshu/181217BMTKHNT2W0/index.html?pageId=1a3711cbdccb7802cacf776c9ae9fc70&s21=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s16=对单位行贿罪&s13=369&cprqStart=2023-01-01&cprqEnd=2026-11-05
2026年11月5日 星期四
欢迎您，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案由：对单位行贿罪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11-05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人民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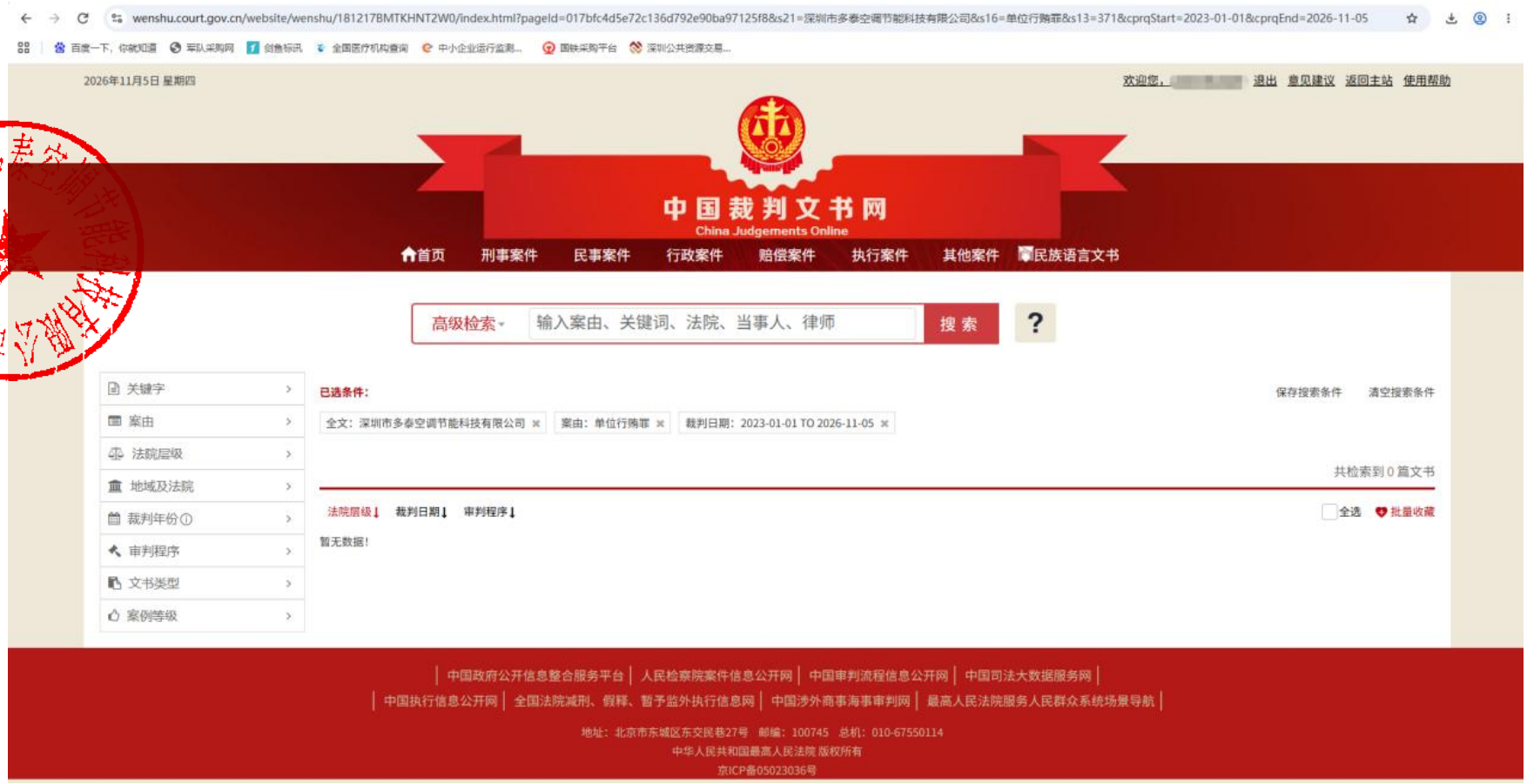
wenshu.court.gov.cn/website/wenshu/181217BMTKHNT2W0/index.html?pageId=017bfc4d5e72c136d792e90ba97125f8&s21=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s16=单位行贿罪&s13=371&cprqStart=2023-01-01&cprqEnd=2026-11-05
2026年11月5日 星期四
欢迎您，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案由：单位行贿罪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11-05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人民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1.2法定代表人查询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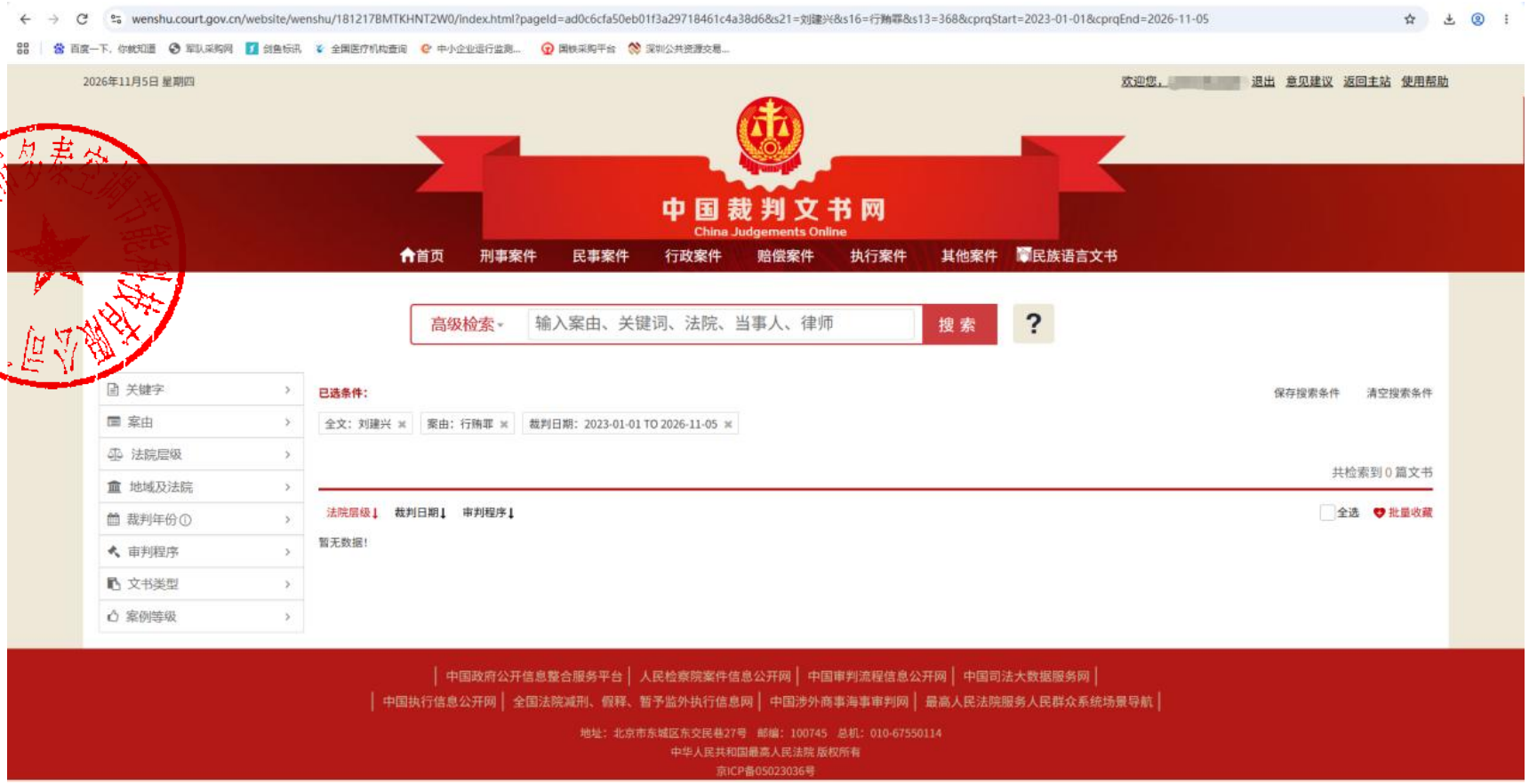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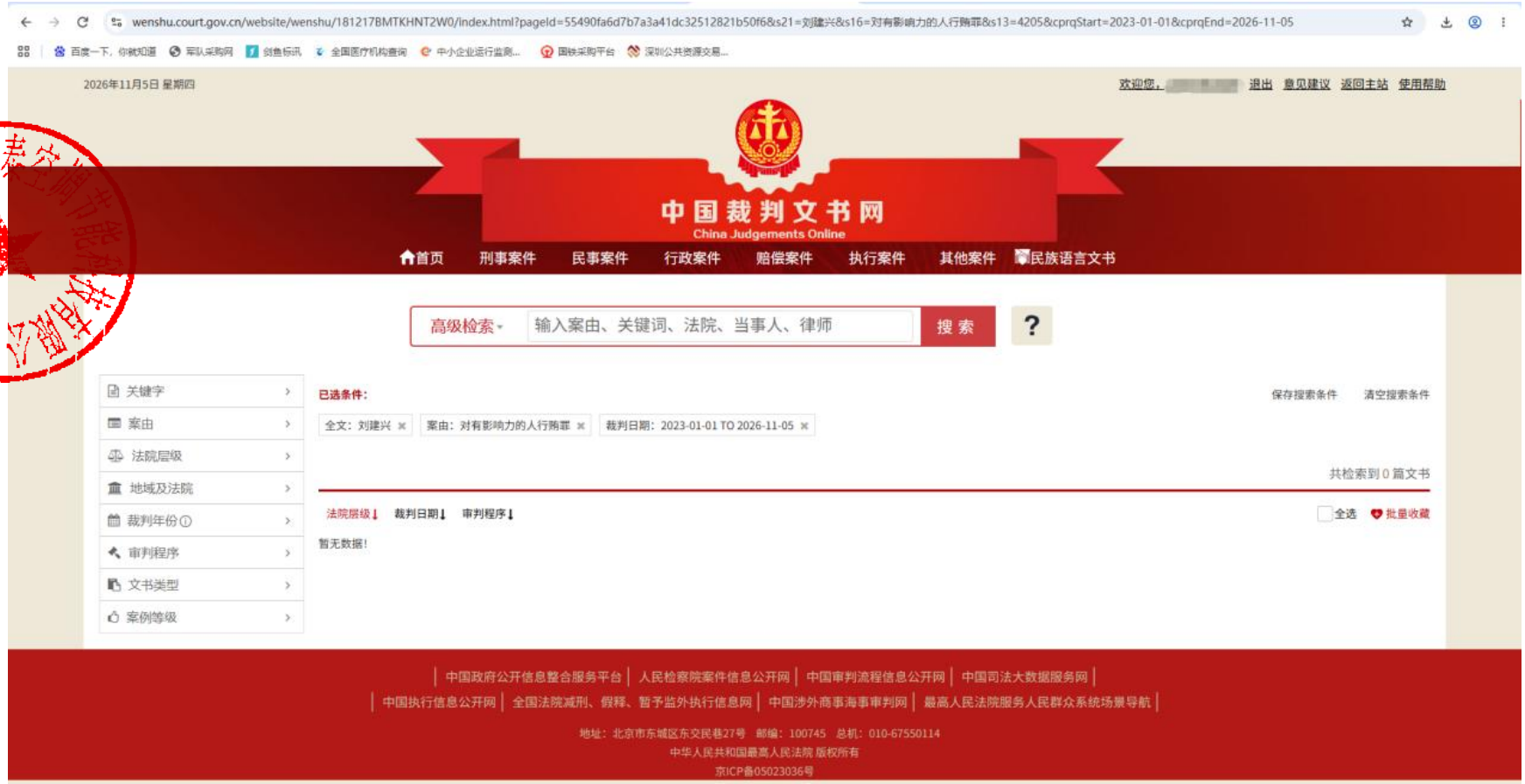
wenshu.court.gov.cn/website/wenshu/181217BMTKHNT2W0/index.html?pageId=55490fa6d7b7a3a41dc32512821b50f6&s21=刘建兴&s16=对有影响力的人行贿罪&s13=4205&cprqStart=2023-01-01&cprqEnd=2026-11-05
2026年11月5日 星期四
欢迎您，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全文：刘建兴
案由：对有影响力的人行贿罪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11-05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人民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wenshu.court.gov.cn/website/wenshu/181217BMTKHNT2W0/index.html?pageId=c8ce27763069ce10abc2158188ba1578&s21=刘建兴&s16=对单位行贿罪&s13=369&cprqStart=2023-01-01&cprqEnd=2026-11-05
2026年11月5日 星期四
欢迎您，
退出 意见建议 返回主站 使用帮助
中国裁判文书网
China Judgements Online
首页 刑事案件 民事案件 行政案件 赔偿案件 执行案件 其他案件 民族语言文书
高级检索
输入案由、关键词、法院、当事人、律师
搜索
关键字
案由
法院层级
地域及法院
裁判年份
审判程序
文书类型
案例等级
已选条件：
全文：刘建兴
案由：对单位行贿罪
裁判日期：2023-01-01 TO 2026-11-05
保存搜索条件 清空搜索条件
共检索到 0 篇文书
法院层级 裁判日期 审判程序
全选 批量收藏
暂无数据！
中国政府公开信息整合服务平台 | 人民检察院案件信息公开网 | 中国审判流程信息公开网 | 中国司法大数据服务网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 全国法院减刑、假释、暂予监外执行信息网 | 中国涉外商事海事审判网 | 最高人民法院服务人民群众系统场景导航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二）制造商证书

1.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20224Q21029R2S

兹证明

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605MA4UMDEY43

质量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范围：

板式换热器、列管式换热器的生产和销售

注册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403、404、405、406 室（住所申报）

审核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博爱中路 40 号之一中国（广东）机器人集成创新中心 A 区 4 楼 403、404、405、406 室、A 区 A7 车间西侧

本次颁发日期：2024 年 09 月 18 日

证书有效期至：2027 年 10 月 15 日

首次颁发日期：2018 年 10 月 16 日

证书签发人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7-M

组织必须按照规定每年接受监审，并配合监审合格通知书，注册的有效性才能延续
此认证证书的有效状态信息可扫描左方二维码查询
也可登陆本认证机构网站www.qpc.org.cn查询
也可登陆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网站www.cnca.gov.cn查询

浙江全品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浙江·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浦沿路88号1幢6楼603室（310053）

ISO9001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CERTIFICATE

Certificate No. : 20224Q21029R2S

We hereby certify that the organization:

FOSHAN HAOXIN HEAT TRANSFER EQUIPMENT CO.，LTO

Unified social credit code: 91440605MA4UMDEY43

is in conformity with Quality Management System Standard: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The certificate is valid to the following products/service:

Plate heat exchanger、Manufacture and sale of tube and shell heat exchanger

Registration Address: One of 40 Boai Zhong Road, Xiangshan Town, Nanhai District, Foshan, Guangdong, China (Guangdong) Robotics Integration Innovation Center, 4th floor, Room 403, 404, 405 and 406 (residence declaration)
Audit Address: One of 40 Boai Zhong Road, Xiangshan Town, Nanhai District, Foshan, Guangdong China (Guangdong) Robotics Integration Innovation Center, 4 floors 403, 404, 405, 406, West side of workshop A7, District A

Date of Issue: 18-09-2024

Date of Expiry: 15-10-2027

Date of Initial: 16-10-2018

Issued By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197-M

The audit of validity of the certificate, the certificate shall be at least once a year.
The effectiveness of the Certificate is subject to QR Code in the lower left corner.
Meanwhile, you can search the website of certification body: www.qpc.org.cn
or search the CNCA website: www.cnca.gov.cn

ZHEJIANG QUANPIN CERTIFICATION CO.,LTD.
Room 603, Floor 6, Building 1, No.88, Puyan Road, Puyan Street, Binjiang District, Hangzhou City, Zhejiang Province, China 310053

2.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无

3. 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无

（三）制造商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无

（四）制造商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证书号第850221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蒸汽用换热器结构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72.6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9年02月19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520238 U

国家知识产权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经过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实用新型专利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9年02月19日

第1页(共2页)

其他事项参见背面

证书号第8002695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大温差专用型换热器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14685.8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118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8年10月30日

证书号第801244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超大流量用换热器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96.1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117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8年10月30日

证书号第8005652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换热器的密封结构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68.X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125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8年10月30日

证书号第8014068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新型冷凝用换热器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92.3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096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8年10月30日

证书号第8001944号

实用新型专利证书

实用新型名称：一种换热器的吊挂结构

发　明　人：刘刚;杨洪根;唐耀航

专　利　号：ZL 2018 2 0405359.0

专利申请日：2018年03月25日

专利权人：佛山市昊鑫换热设备有限公司

地　　址：528000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招大创业园创业东路自编8号之一

授权公告日：2018年10月30日　　授权公告号：CN 208026123 U

本实用新型经过本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进行初步审查，决定授予专利权，颁发本证书并在专利登记簿上予以登记。专利权自授权公告之日起生效。

本专利的专利权期限为十年，自申请日起算。专利权人应当依照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规定缴纳年费。本专利的年费应当在每年03月25日前缴纳。未按照规定缴纳年费的，专利权自应当缴纳年费期满之日起终止。

专利证书记载专利权登记时的法律状况。专利权的转移、质押、无效、终止、恢复和专利权人的姓名或名称、国籍、地址变更等事项记载在专利登记簿上。

局长
申长雨

2018年10月30日

（五）制造商发明专利证书

无

（六）投标人 AAA 级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企业信用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招标投标网：https://www.cecbid.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诚信供应商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诚信供应商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诚信经营示范单位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诚信经营示范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立信单位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立信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行业诚信单位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节能科技行业AAA级诚信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质量、服务诚信单位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质量、服务诚信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重服务守信用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重服务守信用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资信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重质量守信用等级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重质量守信用单位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重合同守信用企业证书

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33048837M

根据诚易成评价标准，评定贵公司为：

AAA级重合同守信用企业

证书编号：CYC202512020210580

有效期限：2025-12-02 至 2028-12-01

诚易成官方查询网址：https://www.cyczx.com

绿色信用服务平台：https://www.ceec-china.org.cn

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备案机构

诚易成征信

企业征信业务备案证编号：05018

扫描二维码
检验证书有效性

山东诚易成企业征信有限公司 诚易成征信 评价专用

共建社会信用体系 |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七）质保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本投标人已详细阅读了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的招标文件，自愿参加该项目投标，现就有关事质保事项向招标人郑重承诺如下：

1. 设备安装完毕，通过初步验收即进入产品质保期，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合同文件、提供质保服务。

2. 按合同对设备故障立即给予响应，迅速排除故障。

3. 按合同及技术规范要求保养内容提供维保服务。

4. 本项目基本质量保修期为 2 年，我方承诺在此基础上额外增加【　2　】年免费质量保修期。（投标人综合考虑自身情况，在 2 年质量保修期的基础上额外增加免费质量保修期的时间由投标人填写，可填时间为“0”、“1”、“2”、“3”...年。）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 43 区广深公路新安段 247 号（仅作办公）

联系电话：13509656361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八）投标供货期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的深圳小梅沙“互联网+”智慧能源项目(二期)板式换热器采购（重新招标）的招标文件及本次招标的答疑补遗文件，我方已详细审核了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附件，现就该项目供货期向贵方郑重承诺如下：

我方投标总供货期为 75 日历天（投标供货期由投标人填写，且不得超过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人名称（公章）：深圳市多荣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单位地址：深圳市宝安区宝城43区广深公路新安段247号（仅作办公）

联系电话：13509656361

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

（九）廉洁投标承诺书

致（招标人）：深圳市特发小梅沙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为了积极配合贵司进行的招标工作，有效遏制不公平竞争和违规违纪问题的发生，确保招标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我们保证认真贯彻《招投标法》等相关规定以及有关廉洁要求，特向贵司承诺如下事项：

1、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政建设制度。

2、主动了解贵司招投标纪律，积极配合贵司执行招投标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

3、不使用不正当手段妨碍、排挤其它投标单位或串通投标。

4、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进行投标，不隐瞒本单位投标资质的真实情况，投标资质符合规定。

5、不以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赠送礼品、礼金及有价证券；不宴请或邀请招标方的任何人参加高档娱乐消费、旅游、考察、参观等活动；不以任何形式报销招标方的任何人以及亲友的各种票据及费用；不进行可能影响招投标公平、公正的任何活动。

6、不向贵公司涉及招标的个人支付好处费、介绍费。

7、一旦发现相关人员在招标过程中有索要财物等不廉洁行为，坚决予以抵制，并及时向贵公司纪检监察机构举报。

8、我们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及其他任何形式的处理。

投标单位：（公章）:深圳市多泰空调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

签发日期：2026 年 11 月 11 日